大學叢書

中華通史

第五冊

章嶔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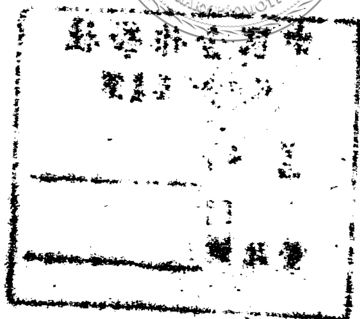
大學叢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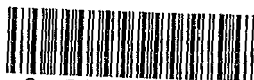
中華通史

第五冊

章嶔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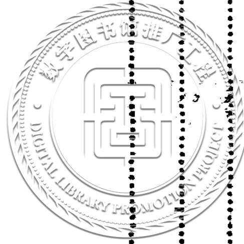


商務印書館印行

中華通史第五册目次

丁編（近世史）

第一篇　滿洲入主民國胚胎時代（清）



丁編（近世史之）

第一篇　滿洲入主民國胚胎時代（清）

第一章　清上（民國紀元前二百六十八年至一百十七年）

清興百五十年間盛勢之一（順治之統一及康熙之武威）（民國紀元前二百六十八年至二百九十年）

滿洲先世大略，具見明季史中；及順治初立，其叔父多爾袞攝政，是時，朝鮮與內蒙古之地，咸服於清。適明廷遭流寇之禍，京師爲李自成所據，總兵吳三桂乞師討難，多爾袞許之；遂與三桂破自成之兵，先後入山海關，自成棄明京師西走。京師人士，初聞崇禎太子慈烺在吳軍；原任御史曹溶率衆城守，搜餘寇，錦衣衛都指揮使駱養性與侍郎沈惟炳等立崇禎帝位哭臨，備法駕迎太子於朝陽門，望塵俯伏，及登輿，非太子也；衆駭愕間，前驅者麾部入，悉去白冠，則清多爾袞已率滿洲兵入城矣。城上白標驟遍，紫禁佈氈廬，諸臣有具勸進表者！清大學士范文程對衆曰『我

國皇帝，去歲已登極矣，何勸進之有？』始傳令爲崇禎帝設位帝王廟，哭臨三日，諡爲懷宗端皇帝，皇后周氏爲烈皇后。時都民捜捕餘寇不已，清廷因下令薙髮者卽非賊；於是京中官民皆薙髮留辮；而北方人士，究以習便明俗之故，京外諸州縣士民，亦頗抵抗。時福王由崧又方卽位於南京，於是多爾袞復諭兵部，略曰：『予前因歸順之民，無所分別，故欲其剃頭以示標異；今聞甚拂民願，反非予以文教定民之本心矣。自茲以後，天下臣民，照舊束髮。』時世祖福臨卽位之元年（卽順治元年，民國紀元前二百六十八年）五月也。明年，五月，南京下，清廷亟以書往諭豫親王多鐸，略謂：『各處文武軍民，盡令薙髮，倘有不從，以軍法從事！』同年，又諭禮部：『向來剃頭之制，不急畫一，姑聽自便者，欲俟天下大定，始行。此事朕已籌之熟矣：君猶父也，民猶子也，父子一體，豈可違異？若不歸一，終屬二心，不幾爲異國之人乎？此事無俟朕言，想臣民亦明之也。自今布告以後，京城內外，限旬日；直隸各省地方，自部文到日，亦限旬日，盡行剃完！遵依者爲我國之民，遲疑者卽同逆命之寇，必置重罪！若規避惜髮，巧辭爭辨，決不輕貸！（中略）其衣帽裝束，許從容更易，悉隨滿洲無異。該部卽行傳諭京城內外，並直隸各省府州縣，文武衙門官吏師生一應軍民人等遵行！』至同年七月，復諭禮部，謂：『官民既已剃髮，衣冠皆宜遵本朝之制。近見京城內外軍民仍著舊時巾帽者甚多，甚非一世同風之意。爾部卽行文順天府五城御史，曉示禁止！』於是衣冠辮髮，相率遵清制；而是時江南一帶之民，雖有抗者，卒以兵力單弱之故，先後爲所下。魯藩之臣錢肅樂所謂：『合藩鎮之兵，不能衞小民之一髮』者是也。清廷知漢民之難治，至不惜以曲術牢籠其羣下；翻譯三國演義諸小說，譯爲滿文，頒賜諸王以下，使共研究，亦可以

見滿洲人擇術之一斑矣。

江南之立君，及閩粵之失勢，大略亦見明季史中。魯藩始起，附從者雖多；而其究也，亦終顛連海上，悲困以死。」案：時明室遺民所跂望者，惟有海外之鄭氏而已。鄭成功者，芝龍之子。初，江南不守，明臣奉唐王聿鍵立國於福州，實以芝龍之力爲多；芝龍子成功，以年少材武，得幸，賜國姓，世人所謂「國姓爺」者也。芝龍初以其衆橫行閩海間，商船出外諸國者，得芝龍符令乃行，凡閩粵不逞歸之，勢頗強；及立聿鍵，廣引私人爲羽翼；又故與洪承疇有鄉誼，承疇既事清，握兵柄，屯師江南，私以書招芝龍，芝龍遂決計降清。始猶招成功計事，謀與俱；成功曰：『清兵不足患也，閩粵吾所自有，父欲得之，則乘時練兵集餉，號令天下，豈無應者？』又曰：『父教子忠，不聞以貳；且北朝何信之有？倘有不測，兒只惟縞素復仇而已。』芝龍卒不聽，旋爲清將博洛所紿，挾與俱北；猶強之作書招成功，成功復書堅拒，終不至。鄭氏宗故大，弟昆多，諸鄭集廈門，未有主；成功乃走海上，募師以抗清。顧海上勢闊，順治入關，雖銳意定東南，而終不能靖海上兵；今請繼此述海上之事，補明季兵事史之缺焉。

方福臨在位之三年（即順治三年，民國紀元前二百六十六年），清將博洛引軍定浙東，明監國魯王以海航海，其石浦守將張名振以舟師從；是秋，清軍定福建，滅唐王聿鍵，降鄭芝龍，博洛引師還，留兵分守要害。然成功時方據衆海上，於是浙與閩沿海一帶，清俱不能無防禦。而以海浮浪浙海，苦無屬，適成功從兄弟鄭彩鄭聯以舟師來會，奉之入廈門；廈門方爲成功有，成功故唐藩遺臣，唐與魯素不睦，故成功不願奉之；以海改次長垣，浙中遺臣錢肅樂

等皆奔附。其明年，出師掠福建，連下諸城，然不能久守；又明年，各郡邑俱復爲淸有。適松江提督吳兆勝謀變，爲明潛招浙東海師使急入，名振等赴之不利；乃退歸，由南田陷健跳所，迎以海復入浙。時鄭彩已棄以海走，以海於是復入浙，居舟山：舟山在浙海中，形勢優異，浙海兵又多幷集於名振，海事非無望；而鄭彩軍金門，鄭聯軍廈門，亦於[illegible]在位之七年（卽順治七年民國紀元前二百六十一年），盡爲成功所奪，閩海兵又多幷集於成功，於是海上之勢力益張，成功威令尤出名振上。同時又有所謂浙東山寨者，其人皆明室故民，聚衆數百爲自守計，不願列淸籍。當時浙閩總督陳錦奏中所謂：『浙東舟山海寇，及各山寨之寇，皆以故國爲名，狼狽相倚。海寇登岸，則山寇爲之接應；山寇被剿，則入海以避兵鋒；交通閩粵，窺伺蘇松，久爲東南之患』者也。明年，錦率兵先攻山寨，用鄉兵爲嚮導，分路進擣四明諸山，盡破巢穴；遂乘大霧渡海取舟山。名振初恃海島之險，謂淸兵必不能渡，先期奉以海擣吳淞；及聞警回救，則城已破，乃奉以海赴廈門，去「監國」號，爲寓公。成功居以海金門，名振別屯畾頭。初，鄭芝龍之北也，遺書戒成功曰：「衆不可散，城不可攻；南有許龍（亦當時健者），北有名振，汝必圖之。」及名振至，成功不爲禮；袒背見「赤心報國」四字，深入膚寸，乃呼「老將軍」下拜，與兵二萬，承制諸軍，期以收復南京。先是魯藩之立，同倡有張煌言，與淸戰頗力；以海旣居金門，閩政自鄭氏出，煌言和謹調護以海爲之安。已而成功復使監名振軍入長江，江淮之間亦有嚮應者；顧以淸勢之盛，終不能撼南京。時成功始終爲唐，二張始終爲魯，所奉不同，而其交甚睦：於時明之遺臣羇旅，亡滅殆盡?獨兩軍犄角海上，淸終不能立靖其兵氛焉。

成功之兵勢較二張爲更雄。方福臨在位之九年（卽順治九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七十九年），清兵方有事舟山，成功乘之出攻，福建總督陳錦回救，爲其下所殺。其明年，清廷以成功不降，東南終不靖！乃下令招撫，使芝龍少子世忠持芝龍書往招，諸鄭皆降，獨成功不受，患福建如故。又明年，舟山復爲成功有，於是浙閩二海聲勢相聯絡，而成功益強。舟山之下，張名振死於軍。或曰，成功實酖之，軍中疑莫能明也。是時閩浙海事既一氣，而浙中起義者亦俱亡盡，惟煌言以文士獨存。

浙海之事，以舟山爲終始，故清廷亦數遣兵爭之，卒復爲清軍據；然成功之侵軼閩浙沿海一帶之地如故也。方福臨在位之十四年（卽順治十四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五十五年），明桂王由榔遣使自雲南航海，進封成功延平郡王、招討大將軍。成功分所部爲七十二鎮，設六官理事，假永曆號便宜封拜。遂議大舉攻清，戈船之士十七萬：以五萬習水戰，五萬習騎射，五萬習步騎；以萬人來往策應；又有鐵人萬，披鐵甲，繪朱碧彪文，時陳前專斫馬足，矢銃不能入。時名援之師盡并領於張煌言，乃使煌言領軍爲嚮導，抵浙，陷溫、台；師次平山，颶風發，碎巨艦數十，漂沒士卒數千，成功不得已班師。翌二年，乃有大舉入江之事：

時桂王由榔猶在滇，雲貴之地猶不爲清有；清廷乃分三路出師攻入雲貴，語在前篇。成功聞警，遂於福臨在位之十六年（卽順治十六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五十三年）六月，由崇明入江，下鎮江。部將甘輝請取揚州，斷山東之師；據京口，斷兩浙之漕；嚴扼咽喉，號召各郡，南畿可不戰自困。成功不聽！七月，直薄金陵，謁孝陵；而煌言則以前部由

蕪湖進攻徽、寧諸路。松江提督馬進寶，復通於成功。成功移檄遠近，太平、寧國、池州、徽州、廣德、無爲、和州等四府三州二十四縣，望風納款；維、揚、蘇、常，旦夕待變，東南大震！福臨幸南苑，集六師，議親南征。兩江總督郎廷佐佯使人通款，以緩其攻，成功信之，按兵儀鳳門外，不爲備；崇明總兵梁化鳳先已降，又不時調，化鳳偵丹陽無備，遂引兵突入南京，登高望成功諸營，知其可襲，乃乘勢出擊，成功兵大潰，甘輝被殺！成功收餘衆，猶數萬人，揚帆出海，並棄瓜、鎮。鎮江書生羅綸（卽子木）抱成功足，涕泣請留，成功不聽，退攻崇明，不克，遂還；而煌言師亦戰敗，走徽、寧山中，出錢塘入海。成功崎嶇海上十餘載，進取無成，乃謀奪臺灣爲窟穴；煌言自浙海之南田貽書爭之，不顧也。越年，成功以疾沒於臺灣，魯王以海亦死，煌言被執，不屈，受戮於杭州；羅綸者，旣說成功觸衆人之目，後走依煌言，與煌言同死難，浙人喟焉！

福臨在位之十八年（卽順治十八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五十一年）疾歿，其三子玄燁卽位，是爲聖祖。時中國雖定，藩鎭方強。明之遺民雖有不屈於清廷者，其人大抵屏跡山林，不復問世，故無絲毫之力足以抗清；其力足抗清者，厥惟當時藩鎭。玆爲述其要況如下：

淸兵事之大者曰「前三藩，」「後三藩。」「前三藩，」明福王、唐王、桂王也；「後三藩，」平西王吳三桂、平南王尙之信、靖南王耿精忠也。初，福臨定鼎，以東南未靖，故命大學士洪承疇經略五省，定南王孔有德徇廣西，尙可喜、耿仲明徇廣東，吳三桂徇四川雲南：福臨在位之六年（卽順治六年，民國紀元前二百六十三年），仲明同有德可喜率兵南下，行至吉安，仲明歿於軍，子繼茂襲封王爵；繼茂與可喜入廣東，而有德入廣西，兩粵漸平。翌三年，有德守

桂林，與明兵戰敗，自焚死，粵中震動！朝命平靖二王同鎮廣州，一府兩藩，供應浩繁，藩府使命絡繹旁午，役縣令如奴隸；後科臣上言兩藩並建諸所未便狀：會鄭成功自臺灣進掠泉漳諸郡，遂移繼茂鎮守八閩，開府福州。此爲耿尙二藩建立之始。吳三桂初奉朝命，自四川入雲南，逐桂王由榔入緬甸；經略洪承疇以巖疆難靖，援明黔國公沐英世鎮例，請移藩久鎮：於是三桂遂奉詔鎮雲南，其後由榔李定國白文選等俱爲所滅，語在前篇。此爲吳藩建立之始。三藩之中，三桂勢最強，其將馬寶等俱甚驍勇；凡文武職官並擅除擢，號曰「西選」；「西選」官徧東南，復請勅雲南督撫受節制；以由榔所居五華山故宮爲藩府，藉沐氏子孫莊田爲藩莊；以濬渠築城爲名，廣徵關市，榷稅鹽井金鑛銅山之利，頗自封殖；又遙使達賴喇嘛，市及蒙古西番名馬。御史楊素蘊嘗劾其專擅，三桂摘疏中「杜漸防微」語，請旨詰問，素蘊以杜漸防微古今通義復奏，事始寢；子應熊尙公主，居京師，以少傅兼太子太傅，亦頗攬朝權。其始總督卞三元極附三桂，三桂歸養，甘文焜爲總督，三桂惡其不附己，稱邊寇至，檄赴剿；比至，復曰寇遁，文焜不敢校。近省輓輸不給，徵諸江南，歲二千餘萬，偶絀，則連章入告；既盈，不復請稽核。當是時，三桂所部，孫可望張獻忠李定國之餘旅，猶有存者；其幕客且多熟習兵書，滇中形勢又優；耿尙二鎮，亦俱與聯絡；三桂馭下以誠，兵民咸附，歷時稍久，於是遂有「癸丑之役。」

創藩之原因不一，而其事實起於尙藩。初，尙可喜開府廣州，有子女百三十餘人，長爲之信，次爲之孝；可喜自以馬上得功名，始終不延師教其子，故之信等多驕恣不法。之信初留京師，未幾歸藩，酗酒嗜殺，所爲多不道；尙藩屬下

兵丁又多擾害地方，廣東人民，幾失其生理。聖祖玄燁在位之十年（即康熙十年，民國紀元前二百四十一年），可喜疏陳衰疾，請令長子之信代理軍事，詔如所請；可喜故遼東籍，翌二年，又請歸老遼東故域，疏下戶兵二部議，令率諸子藩屬及其子所部佐領悉移歸。三桂精忠聞之，均不自安，亦於是年疏請撤兵以探朝旨；詔下羣臣議，惟戶部尚書米思翰、兵部尚書明珠、刑部尚書莫洛等，力請徙藩；於是特允三桂精忠之請，徙藩山海關外。詔至雲南，三桂震恐！陽以十二月二十四日起行，陰與左都統吳應麒、右都統吳國貴、副都統高得捷、壻夏國相、胡國柱謀變，部署腹心，扼關隘，入者聽，出者有禁。而撫臣朱國治攖三桂行多逗留，驅之甚急；三桂弗能堪，遂於十一月二十一日殺朱國治，執按察使以下之不屈者；移檄遠近，自稱天下都招討兵馬大元帥。以明年為周元年，蓄髮易衣冠，旗幟皆白，步騎俱以白氈為帽；又遺書於平南靖南二藩及黔蜀楚秦官吏舊相識者。馬寶先驅至貴陽，提督李本深應之。總督甘文焜聞變，馳書荊州告川湖總督蔡毓榮，復趣經理移藩之郎中党務禮等詣闕告變；自趣鎮遠，為副將江義所偪，自殺。貴州巡撫曹申吉等俱降三桂，三桂兵遂進至湖南之沅州辰州；明年正月，湖南巡撫盧震棄長沙奔竄，於是長沙、常德、岳澧、衡諸州盡陷。襄陽總兵楊來嘉，以襄陽應；四川巡撫羅森，以四川應；廣西將軍孫延齡者，孔有德之壻也，與提督馬雄以廣西應；福建耿精忠聞之，亦同時起事；不數月，而六省俱陷。雲南貴州湖南三省則聲勢聯合，惟三桂所呼應，僅尚可喜則猶為清守。三桂稱周王後，親赴常德一帶，相度軍務，通番市，以茶易馬；伐山木，造層樓巨艦；散滇鑄錢，文曰「利用，」聲勢日盛。清廷對之，不能無所怯，吾今請繼此以述清廷對付三桂之事：

初，党務禮等至京，奏聞吳三桂已反。清廷以荊州乃咽喉要地，關係最重，命前鋒統領碩岱率師先赴荊州守禦；都督尼雅翰、赫業等分駐西安漢中安慶兗州鄖陽汝寧南昌諸要地，聽調遣；續遣大軍繼其後，而以順承郡王勒爾錦統之，向荊州進發。削三桂官爵，宣示中外，其子應熊及應熊子世霖均處死。詔責三桂，字之曰「逆賊」。又曰：『其有能擒斬吳三桂投獻軍前者，卽以爵之；有能誅縛賊渠及以兵馬城池歸命自效者，論功從優敍錄之，朕不食言！』而是時三桂勢強，清兵雲集荊襄武昌宜昌諸郡，無敢渡江攖其鋒者。三桂既定湖南，使其將吳應麟守岳州，扼洞庭峽口以當江北；又以清軍之盛，不敢遽議渡江，方別有所圖，遣人與達賴喇嘛通好。達賴爲上書乞赦罪，清廷勿許；命貝勒尙善出助勒爾錦，進師岳州。三桂既調兵力守岳州，又分道窺江西：一由大江達南康境，陷都昌；一由長沙入袁州境，陷萍鄉安福，上通新昌。清廷乃又命安親王岳樂統師之江西，復以簡親王喇布統師鎭江南。時清軍方圖以荊州等路之兵牽制其岳州之守，而一方卽由江西以進取長沙，湖南指日可以敉定；湖南定而大軍合偪，三桂退竄雲貴，勢必無以自存：不謂是冬有陝西王輔臣之師，於是湖南一隅之計畫既不能奏效，而西北又有糜爛之憂矣。

方四川巡撫羅森之以守土應三桂也，朝命西安將軍瓦爾喀進屯四川，以絕自滇入蜀之通路；而使大學士莫洛至陝西經略軍事，貝子董額又率滿洲騎兵繼進。王屏藩者，三桂部將，甚驍勇，及是出川北，劫瓦爾喀糧道；清師自保寧退至廣元，而瓦爾喀旋以疾歿，川北事頗棘。時陝西提督王輔臣駐平涼，勢甚強，莫洛調之使從征川北，輔臣懷叛志，以乏馬爲詞；莫洛給馬二千，輔臣欲搖衆心，謂『經略盡調我良馬他往，以瘦瘠者與我，欲置我死地！』是年十

二月，行次寧羌，與莫洛營相距近，乃唆衆以馬羸糧絀，譟莫洛而戕之，通款三桂。董額本奉詔統師，繼莫洛後，中途聞變，急退保漢中，入奏。其明年，爲聖祖玄燁在位之十四年（卽康熙十四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二十七年），輔臣還據平涼，甘肅全陷；屏藩等復出四川應之，輔臣勢益強，與董額相持一年不下。董額雖出兵路取甘肅一部分之地，而輔臣負嵎自得；至十五年（卽康熙十五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三十六年），朝命大學士圖海爲撫遠大將軍，討輔臣；是年五月，圖海大破輔臣兵於平涼城北之虎山墩，輔臣窮蹙乞降；詔赦其罪，隨圖海駐漢中，於是陝西甘肅之局遂定。

初，王輔臣變作，三桂欲由秦蜀入犯京師，親至松滋，布船於虎渡口上游，截荊岳兵；上游又分兵掠穀城鄖陽均州南漳，欲以通興安漢中之路；適王輔臣降清，屏藩等引師還川北，三桂取道秦蜀之計遂以無成。其赴松滋也，雖分留大兵營荊州江西之師；而岳樂方謀急取湖南，乘三桂西上，遂由袁州出師，連復江西諸地，進攻長沙；三桂聞長沙急，急自松滋回軍，調諸將嚴守長沙。清軍以三桂既重長沙，其湖口諸路，守備必虛，荊岳兵乃稍稍進；而其大軍未嘗扼虎渡口而守，致松滋上游舟師救至，長沙既不能克，而勒爾錦等又不能力爭江湖之險，卒引師還荊州；吉安一府，爲岳樂之後路，是時又爲三桂將高大節所陷，岳樂急回顧，於是長沙之危復得少紓。而是時清師與三桂相持，三桂雖善覊縻，終不能卻清師而使之毋偪；加之西北之地不復爲三桂有，而東南形勢又有幾多之變遷，三桂軍事漸至於末路，其敗狀乃豁然無可掩，然則三桂之敗，乃王輔臣自西北敗之，耿尚自東南敗之，故終以不免也。吾今請繼此以述東南方面之事：

方吳三桂之踞湖南也，同時耿精忠亦變於福建。精忠者繼茂之子，繼位後，日與胥小伍而羣不逞之徒方煽以起事之謀：因讖緯所載，有『天子分身火耳』之謠，謂「火耳」者，耿也，天下有故，據八閩以圖進取，可以得志！勸令部署將士，以待時變。及三桂變起，以書招精忠，精忠遂舉福建以應，稱兵變，幽囚總督范承謨；以藩屬都統馬九玉，總兵曾養性，白顯忠三人爲爪牙，分三路出師：養性出攻浙之溫，台，處；顯忠出攻江西之廣信，建昌，饒州；九玉出攻浙江之金衢。朝命康親王傑書，貝子傅勒赫赴浙進討，時聖祖玄燁在位之十三年也（民國紀元見上）。耿藩之師，雖分三路，實集於浙東，故浙江之患爲特甚。清軍與之相持於浙東，互有勝負；至玄燁在位之十五年（民國紀元見上），閩中有臺灣之寇，不復能對外，而浙東之師全敗，江西之師亦挫，精忠勢始蹙。先是臺灣之鄭成功歿，子經嗣，精忠與之約，遂應潮州總兵劉進忠，內外夾擊廣東；其後經借泉漳二州，精忠不允，經遂與精忠相隙，奪其漳泉汀邵諸府，精忠始不得不急謀內救。但其所恃，惟馬九玉白顯忠曾養性三人；及是九玉已爲浙江之清軍所挫，顯忠復降於江西之清軍，養性所破郡縣亦多不守；而臺灣日偪，閩地多入鄭氏。清別軍圍潮州，精忠不能救，劉進忠亦以州降；康親王傑書又率大軍直偪其境，精忠知勢已去，先殺范承謨以滅口，然後出降；曾養性聞之，亦以溫州降。翌年，鄭經棄泉漳諸府，退守廈門，於是福建之局又定。

吳三桂之變，由削藩；削藩之故，則由於尙可喜之陳請，故可喜在廣東始終無二心。劉進忠變作，可喜使次子之孝往討。未幾，高州總兵祖澤清亦附三桂，據城起事，引故廣西提督馬雄及三桂所遣將軍董重民等進陷廣東城邑；

臺灣鄭經又從耿氏之請，遣兵萬餘，助進忠入寇，之孝戰失利，退駐惠州；可喜東西兼困，力不能支，乃自陳衰病不起。乞江西大軍往援，詔以將軍覺羅舒恕及副都統莽依圖赴粵。之信乃乘可喜病，降三桂，密遣腹心環守可喜藩府，戒毋得聞白諸事，殺金光以徇；金光者，浙江義烏人，隨可喜幕下，贊畫謀最久，嘗以之信凌虐藩屬，不可襲封告可喜者；而之信遂受三桂招討大將軍號，改幟易服，與鄭經議和，奪之孝兵柄，使閒居廣州。三桂屢脅之信出庾嶺，抗清軍；賂以銀十萬兩，乃已。可喜憂憤死，之信益橫！顧陰頗懼清軍強，及福建定，之信亦通款於江西之清軍；時清軍在江西已下吉安，大部指日定，於是詔以莽依圖為鎮南將軍，自贛州入廣東；受之信降。其明年，為玄燁在位之十六年（即康熙十六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三十五年），清軍至廣東，祖澤清等亦降，廣東之局又定。

初，孔有德死廣西，無子，惟一女名四貞，詔養之宮中，既長，適孫延齡，聖祖玄燁在位之五年（即康熙五年，民國紀元前二百四十六年），鎮守廣西，轄孔有德之舊部；及三桂變起，延齡以地應。當是時，精忠自福建攻浙江江西，三桂據湖南，合衆出袁州吉安，清兵急顧此兩路，未暇往粵；延齡遂自稱安遠大將軍，移牒桂林梧州諸郡，馬雄等又從而助其勢，廣西一隅無復有與延齡敵者，遂自稱安遠王，調兵劾吏，自若也。有傅宏烈者，舊為慶陽知府，當三桂未變時，舉發三桂不軌事，坐誣，謫戍蒼梧；延齡既變，宏烈欲假事權集兵圖恢復，數以大義說延齡，延齡猶豫未決，妻四貞約宏烈往迎清兵，至即反正：迨玄燁在位之十六年（民國紀元見上），宏烈遂通款於江西清軍，詔授宏烈廣西巡撫，合清軍進征。先是延齡謀降清，為三桂偵知，使從孫世琮進軍桂林，殺延齡；比清軍至，桂林已為世琮據，於是清軍又

不能不專力於廣西幸福建廣東時已俱定，三桂勢已蹙吾今請繼此復述三桂頓師湖南之事：

三桂頓師湖南日久，而江西福建廣東俱爲清定，不獨失陝西之援已也；其據地自湖南雲南貴州而外，僅有四川之大部，廣西之一部。世琮雖據桂林，苦爲清偪，三桂之勢漸危又其川湖賦稅，久供軍需，亦有所不足，乃思竊帝位以維繫人心其下亦爭勸進；以衡州當兵衝，自長沙徙都之，遂於玄燁在位之十七年（康熙十七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三十四年）三月朔即位，定朝號曰周，置百官，封諸將，造新曆，舉雲貴川湖鄉試，號召遠近。三桂時年六十有七，雖正大位，而兵勢推移，亦漸悟衡州之不能久居，於是使馬寶等以師爭永興；永興爲衡州之門戶，相距僅百餘里，清軍死守不下，寶等力攻，簡親王喇布屯茶陵，不敢救。會三桂病噎，召其孫世璠於雲南，未至，三桂死，乃調諸將之圍永興者入城；是年十月，世璠自滇至衡，始發喪，輿迎柩還滇，而退居貴陽。然自三桂之歿，兵勢益衰，而清軍則日強，其戰事多在湖南廣西四川三面至玄燁在位之十八年（即康熙十八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三十三年），尙善已歿，察尼代領其軍，攻岳州下之，其將吳應麟遁，長沙衡州相繼爲清下；世琮在廣西，與傅宏烈戰，兵敗負重傷而死；明年，趙良棟破成都，王進寶破保寧，王屏藩自殺，徐治都復克重慶，楊來嘉降，四川略定。而湖南之辰州沅州又俱爲清下，吳應麟胡國柱走貴陽世璠令國柱等再掠四川，陷瀘州敍州，然終爲趙良棟等所扼，不得遽逞。詔以簡親王喇布定廣西，安親王岳樂順承郡王勒爾錦先後還京師，以貝子彰泰與蔡毓榮等由沅州進貴州；又詔貝子賴塔自廣西南寧進雲南，趙良棟統川師自四川成都進雲南三路夾攻之勢既成，而沅州進偪貴陽之師亦捷，世璠偕應麟奔雲南，毓榮等

遂連戰復貴州。翌二年，爲玄燁在位之二十年（卽康熙二十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三十一年），湖南廣西之師會合於曲靖，同侵雲南，世璠遣將出戰，不勝；乃盡調馬寶等於川南，使率師回救，盡爲良棟所敗，而良棟師遂繼之入滇。世璠援絕，自殺，馬寶等均被俘；自湖南廣西定後，至是而四川貴州雲南之地亦於是俱定，亂事之起訖亙八年云。

耿尙二藩雖降，而之信與精忠亦不甚聽朝廷驅遣，其下多有告訐之者，乃先後召之信精忠入京。未幾，之信賜死。精忠入京，適雲南事定，詔析三桂屍骨頒示國內，遂並磔精忠於市。孔四貞以一女子，隨淸軍凱旋京師，獨無恙。

自三藩禍定，並籍藩產入官，所部藩兵亦皆撤回京師；復於西安江寧杭州等地之外，增設八旗兵士於福州廣州荊州以監轄之，亦曰「駐防」，仍與漢族異城而居，永遠爲定制。

自三藩禍定，聖祖玄燁又不能不一治諸臣老師之罪，以儆後來：順承郡王勒爾錦，先以行軍不力羈禁；及是安親王岳樂康親王傑書，俱以討亂失機罰俸；簡親王喇布，以調度乖方，革去王爵；其餘諸臣，與當時軍事之遲玩有關係者，俱籍產拘禁有差。

自三藩禍定，聖祖玄燁復諭大學士等曰：「邊疆提鎭，久握兵權，殊非美事；兵權久握，心意驕縱，故每致生亂。嘗來朝見，則心生敬畏，如吳三桂耿精忠尙之信輩，亦以不令來朝，心生驕妄，以致反叛；況邊陲將士，惟知其統轄之主，不習國家法度。曩者，朕承降敕於廣西將軍馬承蔭，承蔭跪受，其下諸人皆驚曰：『我將軍亦跪人耶？』卽此觀之，兵權不可令久擅也。」承蔭者，廣西健將，所部兵皆桀悍。十九年（民國紀元見上），廣西略定，承蔭請以七千八分設

七營，議止許五營，於是兵復變；後簡親王喇布及莽依圖進討，承蔭（卽馬雄子）被執，送京師伏誅。

三藩之禍，猶禍端之發於內地者；論其兵事，實非限制內地一隅。今綜而計之，一曰臺灣，一曰俄羅斯，一曰準噶爾，一曰西藏。所敵以俄羅斯爲大；而以彼時國勢之盛，故所得之結果亦較良。玆爲分端述之如左：

（一）收臺灣　臺灣亙閩海中，明季，荷蘭國人拓殖之，一曰赤嵌，一曰安平，餘皆土番，奉約束，不敢校；荷蘭據有其土者三十餘年矣。成功積苦海上，自金陵敗回，已無經略中土心，又慮廈門單弱，謀所向？荷蘭譯人何斌進曰：『臺灣沃野千里，四通外洋，橫絕大海。得其地，足以廣國；取其財，足以餉兵。土番受紅夷（當時人稱荷蘭之號）淩侮，每欲反噬久矣；以公威臨之，如使狼逐羣羊也。』陳可取狀甚悉，於是成功始決意取臺灣。世祖福臨在位之十八年（民國紀元見上），成功以兵二萬五千自安平附近上陸，先取赤嵌，繼取安平，荷蘭人不能敵，多出降；其生存者悉被逐，於是臺灣遂爲鄭氏有。

成功既有臺灣，號赤嵌城爲承天府，置天興萬年二縣；而用鄭有英爲府尹，犯法者雖親故不假。成功以草萊初闢，居者無多，勒諸將遷眷，生齒漸繁，並以兵戍守金門廈門二島。是年，清廷棄芝龍於市，鄭氏在京者皆伏誅；又以成功終不可致，閩海之患將長！乃詔沿海居民三十里界外盡徙內地，禁漁舟商舟出海，以杜構煽。聖祖玄燁卽位之元年（民國紀元見上），成功歿，年三十九！長子經自廈門入臺嗣立。初，閩海遙聞桂王由榔被獲，張煌言傳檄成功尊立魯王以海以存明祀，成功不欲，惟奉永歷年號終身；是年，以海亦歿，經奉永歷

號如故，催勢不如昔。至十三年（民國紀元見上）而三藩難作，經與耿氏合謀，中更有隙，爲清軍所乘，經兵屢戰皆敗，所得泉漳諸州均不守。至十八年，經將劉國軒等復分道攻閩，總督郎廷相禦戰失機，海澄一役，清兵將死者甚衆！詔罷廷相，代以姚啓聖；時三桂已死，岳州爲清下，湖南水師無所用，乃調而之閩，與啓聖等合師；遂以十九年（民國紀元見上）三月克海澄，偪廈門，鄭經及國軒等終棄金廈二島歸臺灣。其明年，經死。

先是經連年用兵海外，總制陳永華言克𡒉（經長子）長成，臨事明達，請循君行則守之典，命爲「監國」，經從其請；而克𡒉母賤，羣小畏其明，煽流言，侍衛馮錫範先以計罷其親信陳永華之兵柄，永華鬱鬱死，克𡒉失助，卒爲錫範等所襲殺，而立經次子克塽；克塽幼弱，不能任事，事皆決錫範，於是鄭氏遂敗。總督姚啓聖奏鄭經死，子少，國內亂，時不可失！薦水師提督施琅習海道，可用；李光地奏亦同：遂以琅專任臺灣事。時劉國軒守澎湖甚嚴，琅軍攻克之，乘潮入鹿耳門，臺人大懼，請降，琅與啓聖奏聞；未幾，敕至，國軒錫範共以克塽降，繳上成功所受明「延平郡王」「招討大將軍」金印各一，公侯伯及將軍都督銀印五，籍土地戶口府庫軍實以獻，臺灣平。時聖祖玄燁在位之二十二年也（卽康熙二十二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二十九年）。臺灣之下，施琅功爲多，詔封琅靖海侯，軍勛在平滇諸將上；未幾，歿，謚襄壯。克塽入都，隸漢軍，授公爵，國軒錫範俱伯爵。鄭氏自成功據臺灣，至克塽，凡三世，傳三十八年而亡。清收其地，置臺灣府，諸羅臺灣鳳山三縣，西爲澎湖廳；設兵備道一，總兵官一，以統轄之，飭戒備焉。

時沿海居民雖復業，尙禁商舶出洋互市，施琅等平臺廈以爲言；又荷蘭初思復有臺灣，嘗出師助清勦鄭氏，至是又首請通市，許之，而西洋諸國，因荷蘭得請，聞風絡繹越海隅求如荷人例，於是海禁始開。舟山本魯王以海所居，後鄭成功有之，清復奪之；至是，又因浙江巡撫趙士麟言舟山爲寧郡藩籬，請設縣治；於是詔以舟山爲定海縣，屬寧波府，而以舊定海縣爲鎭海。

(二)絜俄羅斯　俄羅斯自吞幷蒙古諸汗國以來，漸次蠶食西伯利亞荒地，東略之志頗橫，漸次與吾國有交涉。當有明末季，清兵方定黑龍江、索倫、達瑚拉及使犬、使鹿各部；而俄羅斯遠征軍亦踰外興安嶺侵佔黑龍江北岸之雅克薩、尼布楚二地，築木城居之，當時東方人所稱爲羅刹者也（據平定羅刹方略：羅刹者俄羅斯國人也，其人率皆獷悍貪鄙，冥頑無知，所屬有居界上者，與黑龍江諸處密邇，我達呼爾（卽達瑚拉）及索倫之人因呼之爲羅刹游，橫肆殺掠，納我逋逃，爲邊境害）。未幾，清兵復出定黑龍江，毀其木城而未及戍守，兵退，而俄羅斯人復城之；至世祖福臨在位，始調師往逐，終以糧運不繼返，以故俄兵仍出沒不時。俄與清之通聞，始福臨在位之十一年（民國紀元見上）；以中西文語不能互嫻，故事多隔閡而兵端迄莫能弭也。聖祖玄燁立，俄使復來求互市，清廷以俄肆侵略，思以其軍占據什爾喀河流域；時土酋根特穆爾率部衆內徙，旋又逃入彼境，而俄不之遣，因以「容納逋逃」爲詞，於康熙九年（民國紀元前二百四十二年），遣使莫斯科，令交付根特穆爾，且禁其侵略；俄人不解，乃遣使與中國使節俱赴北京，以十四年（卽康熙十四年，

民國紀元前二百三十七年）至，欲與清廷開互市，換俘虜，進而爲界議之確定；而清廷宣言若非交付根特穆爾，則一切皆在所拒絕，以是談判仍不調。而俄人兼侵入精奇里江諸處，且於其上流築塞盤踞，以爲雅克薩城之援；清廷命大理寺卿明愛等往令撤還，而俄人不許，於是始決意用兵；遂於二十一年（卽康熙二十一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三十年），遣副都統郎坦等率兵往達瑚拉索倫，聲言捕鹿，因以覘視俄兵情形；郎坦歸言俄兵少，攻之甚易，發兵二千卽足。玄燁自決策：先使人赴寧古塔修戰艦，嗣於愛琿、齊齊哈爾二處建立木城與對壘，置十驛，通餉道；又令戍兵往襲雅克薩城四近，芟刈其耕種；俄境本南與外蒙古車臣汗地連，通貿易，至是詔絕車臣汗使毋與通，凡此皆所以困俄。俄領兵官謀自雅克薩移營黑龍江下流，至愛琿附近，又爲清兵所俘，致諸齊齊哈爾，二國間戰機益迫！玄燁務持重，將軍巴海始與副都統薩布素同奉命出征；巴海議用兵失之疏略，玄燁乃使薩布素爲將軍，整屯愛琿。薩布素行兵取穩健態度，雖一切運糧屯田造舟諸事，經營並舉，而頗不能相機進師；至二十四年（卽康熙二十四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二十七年），清廷於是再下征剿俄羅斯人之令。

方是時，任進討之事者爲都統彭春。彭春率陸軍萬人，水軍五千人，乘冰解，會師而進，至雅克薩城下，諭俄兵退，不從；於是分水陸兵爲兩路，列營夾攻，復移置火器急擊之，其兵酋額里克謝（近人從日文轉譯則曰圖爾布青，疑卽其人），西退至尼布楚，副酋巴什里等四十八人皆降清。清兵毀其城，凡蒙古索倫逃人及被擄

者咸加收集；旋奉詔投誠俄人巴什里等安插盛京。其被擄之索倫諸人衆仍各發回原地。清廷以爲雅克薩之果遂無事也，相與喜賀；當日諭旨中所謂四十年盤踞之衆數日即行擊破收復雅克薩城者是也。是爲攻奪雅克薩之前役。

額里克謝初以勢力不敵之故，俄籍則謂其棄城而退，而清之紀載則謂係由我軍釋歸；要之額里克謝不死，則後患必不絕！果也額里克謝至尼布楚，卽爲俄援師，復以兵五百餘人，至雅克薩，依舊址築城。其城夾木爲之，中實以土，寬一丈五尺，高一丈，木外塗之以泥；所運糧食，足以支二年。於是雅克薩城又復爲俄有。清廷聞警，復詔將軍薩布素出師，而以郎坦參贊軍務。時二十五年（卽康熙二十五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二十六年）四月也。七月，清兵數千，載破進攻雅克薩城，額里克謝嚴守不下，尋中彈死；俄將佐繼其志，守如故。清兵於城三面掘濠築壘，濠外置木椿鹿角，分兵防禦城西；對江另設一軍，泊船於東西兩岸，兼以堵截尼布楚兵之來援者，計慮甚密，而雅克薩城終不降。清續調援軍繼至，兵事漸棘。是時俄彼得一世新立，謀罷兵；清兵亦以雅克薩城之堅守不易力攻，亦有與俄息戰之心。未幾俄使復來；清廷乃下令使薩布素等解雅克薩城之圍，收集衆兵，聚於一所，近戰艦立營，俟俄使至境之日定議。軍士解圍之後，患疾者甚多，詔遣醫二人賚藥調治；且以俄兵苦戰，亦多罹疾，使醫不分畛域往治之，俄人不受。時玄燁在位之二十六年也（卽康熙二十六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二十五年）。是爲攻奪雅克薩之後役。

初，荷蘭之貢使在京，稱俄羅斯為其鄰國；乃托荷使賫書轉致，俄政府遣使致復書。略謂：『貴國在昔所賜之書，敝國無通解者，及使臣回述，但言貴國大臣以不還逋逃根特穆爾等騷擾邊境爲詞。近聞貴國與師辱臨境上，有失通好之意；今奉詔旨，始悉端委，已令敝國將士到時切勿妄兵，除嗣遣使臣議定邊界外，先令使賫書以行，乞撤雅克薩之圍』云云。清廷卽詔撤雅克薩之圍，以待其議界之使；至二十七年（卽康熙二十七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二十六年，）俄使費要多羅至色楞格地方，遣人至京師，告至，約清使至彼集議。詔京內大臣索額圖、都統佟國綱、尚書阿爾尼等爲使，並發勁兵千餘，命都統郎坦等帥之偕往，宣教師徐日昇張誠等俱從。索額圖等臨發，奏言：『俄羅斯所據尼布楚，本係我茂明安部游牧之所；雅克薩係我達瑚拉總管倍勒兒故墟，原非俄人所有。臣以爲尼布楚雅克薩及黑龍江上下，與夫通此江之一河一溪，皆屬我地，不可棄之於俄』詔從其請。既行，適喀爾喀厄魯特爭戰報至；乃遣侍衞往追索額圖等，令其退駐喀倫地方，以道阻緣由，遣人曉諭俄使；於是索額圖等作書告俄使，俄使復書，稱已遣人由尼布楚赴京。其明年，清廷聞費要多羅已往尼布楚，詔使索額圖等就之，清兵同往者量增於前；又命調黑龍江兵千五百人，由水陸赴尼布楚，與索額圖等會。臨行，玄燁諭以：『爾等初議時，當以尼布楚爲界；彼使者若懇求尼布楚，可卽以額爾古納爲界。』其後兩國使臣既會於尼布楚，俄使謂尼布楚雅克薩皆彼所擴之地，欲劃黑龍江爲兩國之境，以江南地歸我，而自有其北岸；索爾圖等則欲以尼布楚爲分界，兩國議不決！張誠等從而調停之，清使許讓步，議北

以格爾必齊河及外興安嶺，南以額爾古納河為界。俄人在額爾古納河東所築之堡寨，應撤徙於河西。俄使復不允！於是索額圖等乃嚴師為備，謀取尼布楚；俄使不得已，卒許其議，界約遂定。又南方戰事之起，根特穆爾實為其一因，時其人已隨父西入莫斯科，改名波威爾，為希臘教徒；索額圖等聞之，知終不可致，不復議及逃人事，和約以成。初，俄之冒險家屢次東征，意在據我黑龍江沿岸地，及約定，黑龍江北岸俱為淸有，雅克薩終不能永據，俄於此約實不能謂之勝利；而中國則藉清勢之盛，軍聲之張，宣教師之調和，終以致捷。是年九月，兩國使臣，各以國文約書相交換，而以拉丁語譯文副之，約書有相違者，則以拉丁文為準；從其約締結地為名，亦曰尼布楚條約。淸廷又采用羣臣之議，勒碑石於格爾必齊河東及額爾古納河南，而以滿、漢、蒙古、拉丁及俄羅斯五種文字寫之，以為界標；其碑文則悉以條約為據，大旨如下方：

(甲)關於地界者　碑文第一條之由北流入黑龍江綽爾納即烏倫穆河相近格爾必齊河為界，循此河上流不毛之地，又沿外興安嶺，以至於海，凡山南一帶流入黑龍江之溪河盡屬中國，山北一帶之溪河盡屬俄羅斯；及第二條之流入黑龍江之額爾古納河為界，河之南岸屬於中國，河之北岸屬於俄羅斯，均是也。

(乙)關於雅克薩者　地界既定，雅克薩復為我有；故於碑文之第三條，有將雅克薩地方，俄羅斯所修之城，盡行除毀，俄羅斯居民及物用盡行遷入俄境之語。

(丙)為關於人民者　二國界約既明，懼民人之越界，於是又有嚴格之規定；故碑文第四條有曰『凡獵人

等斷不可越界，如有一二小人，擅自越界捕獵偷盜者，即行禽拏，送各地方該管官照所犯輕重懲處。」

(丁)關於互市者　自明季以來，中國與外國之交通所重在互市，故碑文第六條又有『今既永相和好，一切行旅，有准令往來文票者，許其貿易不禁』之語。

碑文共七條，其大要已如上述。自此俄羅斯人始不敢有所肆，其貿易之使間歲一來北京；聖祖玄燁洞明俄人之必爲後患，故精奇里江之口，曾置有屯田兵備之。又遣圖里琛往探其國中情狀，圖理琛歸，繪圖上之；又爲異域錄數萬言，記其所經，爲世人所爭覩。其後清廷以俄羅斯來京讀書子弟日多，乃以國子監設俄羅斯學；又以八旗子弟不可不習俄羅斯文，並於內閣理藩院設俄羅斯文，一以柔遠人，一以通象譯，中俄交際，漸以頻繁，俄遂爲諸締約國之先進云。

(三)討準噶爾　元之亡也，宗支苗裔，散處塞外，綿延勿絕，其部類大別爲漠南、漠北、漠西、青海四部。漠南蒙古與滿洲地域相接，明季廷臣有議款元之嫡裔察哈爾蒙古以捍邊陲者；而察哈爾因林丹汗不道，諸部解體，清太宗皇太極親征收其部落，林丹汗走死，其子額哲率所部降清，漠南全定。再傳至聖祖玄燁，三藩事定，察哈爾汗布爾尼復叛；仍爲清軍所克，收其地，隸諸內務府及太僕寺，徙其部衆於寧化大同邊外，而以都統等官轄之，號曰「內屬游牧部」自是漠南蒙古有所鑒懲，迄無敢爲亂；而漠北喀爾喀三部亦內款。漠北三部者：一曰車臣汗部，一曰士謝圖汗部，一曰札薩克圖汗部。其地東界黑龍江，西界厄魯特，北界俄羅斯，南盡瀚

海。太宗皇太極時，察哈爾部平，遣使宣諭三部；三部來聘，詔定制：歲獻白駝一，白馬八，曰「九白之貢」。至世祖福臨時，內蒙古蘇尼特部騰吉思以己爲太宗額駙，頗不自戢，與多爾袞勿和，率所部北投喀爾喀；土謝圖汗車臣汗合兵三萬迎之，並掠巴林部人畜。清廷聞警，命豫親王多鐸北征，大捷，札薩克圖汗上書代解，仍勿協；騰吉思不得已乞降，喀爾喀三部亦各奉表謝罪。詔各遣子弟來朝，補「九白之貢」，盡歸所掠巴林人畜；各汗不奉詔，越數年，始乞盟：故至玄燁時，三部之叛志已戢，內款頗殷，惟漠西厄魯特勿服如故。

厄魯特係故元脫歡太師及額森衛拉特可汗之後，其地向爲四部，稱四衛拉特：牧於烏魯木齊者曰和碩特，牧於雅爾（本新疆塔爾巴哈台廳）者曰土爾扈特，牧於額爾齊斯河域者曰杜爾伯特，牧於伊犂者曰綽羅斯特。綽羅斯亦曰準噶爾，與喀爾喀部鄰，勢甚張；聖祖玄燁時、至內犯中國，於是遂有征討準噶爾部之事。

準噶爾雖爲西北強部，古人震其悍武，至謂其勢與俄羅斯埒大！此讆言也；惟其窺伺邊陲，思爲中夏患，則恆出沒不時：故克魯倫河之役，清師轉戰，多在杭愛（山名）以東；已而窺青海，寇西藏，則邊警之來，又在洮岷以西。所侵擾之範圍最爲廣漠，故清廷不能以一戰殲之。蓋厄魯特四部，準噶爾爲特強。其初準噶爾酋巴圖爾渾台吉自伊犂蠶食近部，勢力日張。聖祖玄燁立，渾台吉死，子僧格嗣。僧格死，子索諾木阿拉布坦立，僧格弟噶爾丹殺之，自立爲準噶爾汗。未久，盡佔四衛拉特之地，復南摧回部城郭諸國盡下之，威令至衛藏，則

又思東北幷喀爾喀；乃自伊犁東徙帳阿爾泰山，並使杜爾伯特部衆屯田，且耕且牧，以足其食。會喀爾喀土謝圖汗攻札薩克圖汗而奪其妾，構兵，二部內閧，噶爾丹乘之，故使其族人多爾濟札布至土謝圖挑釁；土謝圖汗果執殺之，噶爾丹遂藉詞報復，揚言借俄羅斯兵，而陰遣喇嘛千八至其地游牧。喀爾喀本漠北雄部，中葉以後，習梵唄，懈武事；又部族嗜酒，自相陵轢，遂爲準噶爾所乘！時喀爾喀仍不以爲意也。玄燁在位之二十七年（卽康熙二十七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二十四年），噶爾丹率騎三萬，逾杭愛山突擊土謝圖汗，游牧喇嘛從中應之，土謝圖汗敗走；其鄰部車臣汗札薩克圖汗俱被攻破，大喇嘛哲卜尊丹胡圖克圖之帳亦被劫：於是喀爾喀三部，率其衆東奔投漠南，叩關乞降，清廷受而安撫之，借科爾沁水草地使游牧。噶爾丹亦遣使入貢，尋有詔，令其率衆西歸，還三部侵地，而準噶爾據三部王庭如故；未幾，而有烏蘭布通之役：

噶爾丹既不奉詔，旋以還喀爾喀三部爲名，選銳東略，侵及烏爾會河（近人汪氏謂卽烏拉圭河在烏珠穆沁境），尙書阿爾尼率兵備邊。會準噶爾部衆驅掠喀爾喀人畜過，阿爾尼以蒙古兵擊之，而令喀爾喀奪還所掠；喀爾喀務爭取，陣遂亂，準部從而乘之，反爲所敗，深入，至烏珠穆沁。詔命裕親王福全爲撫遠大將軍，出古北，恭親王常寧爲安北大將軍，出喜峯口，車駕親幸邊外以節制之。常寧兵既出戰不利，噶爾丹長驅而南，遂至烏蘭布通（河北赤峯縣境），距京師七百里；乃止常寧兵，改命康親王傑書等屯歸化地，要其歸路。是年八月，福全率師與噶爾丹之衆大戰於烏蘭布通，敵騎數萬，陳山下，依林阻水，以清軍火器堅利不可無

所蔽；乃用萬駝縛足臥地，背加箱垛，蓋以濕氈，環列如柵，士卒於垛隙發矢銃，備鉤距，謂之「駝城」；清軍傍河而陳，以火器攻其中堅，駝斃於礮，顛且仆，陳斷爲二，步騎爭先陷之，噶爾丹大敗！遣使卑詞乞和，不俟報，卽拔營越大磧山，宵遁，中途具疏謝罪；乃詔福全班師，車駕自塞外歸京師。

時喀爾喀三部之衆駐塞下，聖祖玄燁以其地居極北，雖進貢，未嘗親身歸順；因謀出巡塞外，撫綏安輯，且欲藉是以察看邊外蒙古生計。遂於次年夏，出巡，駐多倫諾爾，受喀爾喀三部及內蒙古諸部之朝；分喀爾喀三部爲三十七旗，與內蒙古之四十九旗同列；復於多倫諾爾附近建寺曰彙宗，以安其喇嘛。是役也，武衞煊赫，儀節整齊，內外蒙古諸部咸震慴懽命！比回鑾，內蒙古四十九旗王等跪路左，喀爾喀部汗等跪路右，送車駕起行！自此喀爾喀爲中國外藩，而內蒙古亦震於清主之威嚴，惴恐而無敢復動矣。

噶爾丹雖以窘乞和，而怙惡不悛，仍以科布多爲根據。烏蘭布通之役，數萬之衆，歸途飢踣，不過數千；曾幾何時，而其勢又盛，窺中國，侵喀爾喀如故。其兄子策妄那布坦以曾爲所困，憾噶爾丹，陰遣使附中國，使者往報，爲噶爾丹所害；且陰遣使誘內蒙古各部叛歸己，科爾沁親王以聞。聖祖玄燁念喀爾喀爲我外藩，不庇之使安游牧，使永處於近邊，則蒙古生計亦受害，自非大殲噶爾丹不可，乃決計用兵；又恐我兵至而敵先遁也，遂於在位之三十四年（卽康熙三十四年，民國紀元前二百十七年），密諭科爾沁等部，令傳語噶爾丹，僞許內應，誘令深入，以一戰殲之。是年九月，噶爾丹果率其衆，掠喀爾喀所部，駐兵於土喇及克魯倫河之間，自

秋徂冬不去，亦不犯漠南？遣使往激，則令使者徒步歸，揚言借俄羅斯鳥鎗兵六萬將大舉；蓋以烏蘭布通之役，火器不如中國而敗，欲佯假西洋火器以張其軍，其實俄並無意助之也。明年，春，復詔親征，車駕統禁旅由中路出獨石口，向克魯倫河進發；黑龍江將軍薩布素率東三省兵出東路，遏其衝；大將軍費揚古率將軍孫思克康調元等之軍出西路，向土喇進發。五月，清兵至克魯倫河，噶爾丹已遁，追之不及；即馳諭費揚古從西路邀擊，遂回鑾。

其時費揚古西路之兵，至昭莫多，探知噶爾丹在特勒克濟，相距僅二十里，遣人誘之，孫思克陳東阜，康調元陳西阜以待。噶爾丹兵至，迎戰大捷，奪獲準部牛羊軍械罔算，噶爾丹之妻阿奴阿敦（可汗妃曰阿敦）亦死於亂軍，其他台吉、宰桑陣沒者不可數計。投費揚古軍者二千餘人，投他軍者亦五百餘人，噶爾丹狼狽以數十騎疾遁。時車駕方駐克魯倫河中流南岸地，得捷奏，命費揚古留防漠北，護喀爾喀游牧地，御筆撰銘勒察罕拖諾山及昭莫多山而歸。次歸化城，躬自犒宴西路凱旋之師，是役也，以費揚古之功爲特多。其後費揚古入對，故有『昭莫多之戰，勢如破竹，實爲可嘉』之諭。

初，噶爾丹自破喀爾喀後，懸漠北地久不歸，其伊犂舊部盡爲兄子策妄那布坦所併，自阿爾泰山以西皆非己有；又連年與中國戰，精銳喪亡殆盡！三十五年（即康熙三十五年，民國紀元前二百十六年）之秋，聖祖玄燁欲乘勢遂滅之，於是再發京師，至歸化城親督理其事：檄青海諸台吉協禽噶爾丹，諭策妄那布坦亦

如之，又多遣間使招其黨與。時翁金河有清軍餘糧，噶爾丹欲資以度冬，使其族丹吉喇引兵潛劫，為副都統祖良璧所敗；其遣往達賴喇嘛之使人喇克巴過青海，亦為副都統阿南達所禽；台吉額爾克巴圖等皆承檄與策妄那布坦會於阿爾台，約共禽噶爾丹自効。噶爾丹勢益蹙，乃遣使詣行在，探中國意；詔數其罪，又許其待降者恩例招撫之，否即進兵；並命理藩院自獨石口至寧夏設驛以待。車駕旋京師，而噶爾丹卒不至。

三十六年（即康熙三十六年，民國紀元前二百十五年）春，噶爾丹之子塞卜騰巴爾珠爾捕獸於巴爾思庫爾，又為哈密回兵所禽。二月，車駕再發京師，涖寧夏，命費揚古等分道進兵。而噶爾丹時竄薩克薩呼里克，資野獸以給，野獸將盡，部下多怨言，其稍強者或假遷不用命。未幾，費揚古奏至，噶爾丹已於三月十三日死矣。傳聞謀食無資，部衆盡潰，故仰藥自盡也。其族丹吉喇攜其屍及其女鍾濟海來降，途次為策妄那布坦奪去，別遣人獻於朝，所部盡降。於是自阿爾泰山以東皆平，勒石狼居胥山而歸。使喀爾喀三部俱還歸舊牧，增編其部屬為五十五旗，漠北以定。清臣俱推為聖祖三駕親征之力云。

（四）定西藏　西藏自昔有喇嘛國之名。鎖南嘉穆錯者，為宗喀巴轉生之第三世達賴喇嘛，其事實略見前篇。其後四世為雲丹嘉穆錯，五世為羅卜藏堅錯。當清太宗皇太極時，羅卜藏堅錯遣使至盛京奉書及方物，清亦遣使存問達賴喇嘛，稱之為金剛大士。是為清與西藏交通之始。世祖福臨即位，達賴喇嘛曾一至京師，清廷待以優禮，顧不能弭其內爭也。吾今請繼此以述西藏內情，然後再及策妄那布坦侵入之事：

初，唐古特人之所有，大部爲四：東曰喀木，曰青海，西曰衞，曰藏。其衞地亦曰前藏，達賴喇嘛居之，西俗視達賴最尊，達賴專主黃教，其下有「第巴」，則理事之官也。藏地又曰後藏，則藏巴汗居之；藏巴汗者，乃其西境之拉達克酋長，爲紅教之護法，蓋其時藏地尚多爲奉紅教者之所居也。當達賴五世羅卜藏堅錯時，其「第巴」桑結者，以藏巴汗之祖紅教而有異於黃教也，乃以達賴五世命，招和碩特部人逐之；和碩特爲衞拉特四部之一，居青海，勢夙強；及是，入藏殺藏巴汗，藏地虛，乃以班禪居之，與達賴共主黃教事，達賴居前藏之拉薩，班禪則居後藏之札什倫布；後藏之紅教徒，多南遁不丹及尼泊爾境。達賴等以固始汗爲有平定後藏功，乃盜以喀木一部與之；於是和碩特既有青海，又有喀木，得幷唐古特人之東二部；且以其長子達延鄂齊汗留鎭拉薩，以次子達賚巴圖爾台吉佐之，和碩特部勢力直達衞藏矣。

桑結滅藏巴汗，多假力於和碩特部，事成之後，又思所以防之；適噶爾部長噶爾丹其先曾入藏爲喇嘛，與桑結相暱，既歸篡其可汗，遂出征青海，和碩特部勢力爲所挫，而桑結益強！至聖祖玄燁在位之二十一年（民國紀元見上）達賴示寂，桑結匿不以聞，益與噶爾丹相表裏，而自行達賴事於其部中，中國不知也。又喀爾喀蒙古自清初以入藏扼於厄魯特，乃自奉宗喀巴第三弟子哲卜尊丹巴之後身爲大胡土克圖，凡數十年矣；及是，喀部車臣汗與札薩克圖汗交惡搆兵，清廷遣使約達賴喇嘛往和解之，桑結始遣使應命，既至，渝盟，與哲卜尊丹巴並坐，噶爾丹使其族人隨之觀釁，因責喀部待達賴使無加禮，詬責之，爲土謝圖汗所殺；

噶爾丹遂以報仇爲名，出師襲喀部，兩地之兵爭自此始。淸廷復申命達賴遣使罷兵，桑結使濟隆胡圖克圖往，反陰嗾之使南寇；烏蘭布通之役，濟隆爲緩師，故噶爾丹得乘機而遁。其後噶爾丹終不能抗淸，部衆來降者，具言桑結聯厄魯部之故；聖祖玄燁乃遣使賜桑結書，責其祕達賴之喪；又不尊班禪而尊己，阻班禪進京之行，須令班禪來京朝見，濟隆庇噶爾丹，須執之畀我；如其不然，當檄雲南四川陝西之師見汝城下！於是桑結惶懼。明年，爲聖祖玄燁在位之三十六年（民國紀元見上），乃遣使密奏，言達賴喇嘛實於壬戌年示寂，今十五歲矣，前恐唐古特人民生變，故未發喪，今當以本年十月宣布；至班禪因未出痘，尙未能至京；濟隆當竭力致之京師，乞全其生命；戒飭淸廷如其請，且許爲暫祕。而桑結使者歸途，適遇策妄那布坦會禽噶爾丹之兵，使者宣言達賴已厭世，爾部落兵毋得妄行！策妄哭而歸。淸以桑結始終反覆持兩端，追還其使，別謀所以制桑結之法。未幾，而桑結爲拉藏汗所殺。

拉藏汗者，青海固始汗之孫也；時達延鄂齊與達賚巴圖爾已先後沒，拉藏汗嗣位，仍其先世之習慣，時干涉藏事。已而以議立新達賴六世事，與桑結不睦，桑結欲毒拉藏汗，不遂，欲以兵逐之；拉藏汗集衆討誅桑結，並奏廢桑結所立假達賴而立博克達山之伊西嘉木錯爲第六世達賴喇嘛。青海諸蒙古不之信，則以裏塘之噶爾藏嘉穆錯爲眞達賴，推立之，於是西寧兩部爭論不決。時淸廷以西藏部衆素著恭順，恐內構釁，反以勞兵旅；既先嘉拉藏之功，封爲翊法恭順汗，使鎭藏地矣；乃又下詔青海諸蒙古暫慰諭之，使奉噶爾藏嘉木

錯居西寧藏事，一時反不能得正確之解決，而策妄那布坦之兵卽乘是以興。

初，準噶爾汗僧格死，其弟噶爾丹殺僧格長子自立，其次子策妄那布坦與其父舊臣七八奔土魯番，乞降，清廷納之。策妄那布坦乘噶爾丹南侵敗衄之際，潛回伊犁，游牧博羅塔喇河，用其七臣，收集散亡，闢地至額爾齊斯河，遂有準部大半。及噶爾丹敗滅死，策妄那布坦奪尸以獻，清廷亦不欲再勞兵革，遂畫阿爾泰山以西地使游牧。策妄那布坦生聚漸盛，於是遂成西域一大部落，又思效噶爾丹之所爲，幷四部爲一。既取土爾扈特，思所以制青海和碩特者，復娶和碩特拉藏之姊，而贅其子丹衷於伊犁，不令歸。清廷以厄魯特狙詐，勅拉藏毋恃親疏防，拉藏耄而好飲，不以爲意。至玄燁在位之五十五年（卽康熙五十五年，民國紀元前一百九十六年），策妄那布坦果帥師由間道入後藏，拉薩，拉藏汗急遣使乞援。五十七年（卽康熙五十七年，民國紀元前一百九十四年），詔侍衞色楞率西寧兵會同青海王台吉等進救，將軍額倫特繼之。未至，而拉藏汗已爲敵所殺，新達賴亦同時被禁。色楞與額倫特會於喀喇烏蘇河，合兵出戰，額倫特中槍死，清軍敗績。明年，乃命皇十四子允禵爲撫遠大將軍，率重兵駐西寧。又明年，詔平逆將軍延信由青海，定西將軍噶爾弼由打箭爐兩路進兵。時西藏諸土伯特以新達賴既被禁，藏中大亂，亦共朝迓青海之達賴入藏，有詔封爲第六世達賴喇嘛，賜册印，以延信兵扈送入藏，蒙古諸王台吉亦各以兵從，軍容甚盛。

時策妄那布坦聞警，自率師拒延信軍，而分兵以當噶爾弼。噶爾弼自南路進至察木多，奪橋拒險，欲俟北

路兵至借進。恐斯久糧乏，用列將岳鍾琪計，即招土司前驅，集皮船渡河，直趨拉薩，沿途招降番兵頗衆，別出師斷其餉道。時北路牽制之師，將軍富寧安、傅爾丹、祁里德等亦分途進擊喀爾丹邊境，降其宰臣，焚其積畜，獲牲畜萬計。策妄那布坦無援應，又腹背受敵，遂爲延信兵所敗，復由間道竄歸伊犂，得達者無幾。兩軍旣會於藏，諸蒙古降王台吉之扈從而至者，遂擁新達賴登座。詔取博克達之達賴喇嘛歸京師，以拉藏汗之舊臣貝子康濟鼐掌前藏，台吉頗羅鼐掌後藏事。蓋自五世達賴喇嘛沒後，西藏擾亂經三十餘年，至是始定。御製文記事，勒石拉薩之大招寺。是年，延信留駐藏。六十年（即康熙六十年，民國紀元前一百九十一年），以病召還，命噶爾弼往代，仍佩定西將軍印。至雍正初，始有駐藏大臣之設立，而西藏遂爲中國之領土焉。

以上皆康熙時代外征之略情，至於內治，則力主從嚴。其可知者，又有三端。今分述於左：

（一）爲明史之獄　明史一案，乃文字之獄之較大者。清初，明史雖待纂修，顧遲遲莫有敢當其任者？以偏論明末事，不能無觸清人之忌諱；益以清起外族，措詞不易，而私家立說，則尤屬難能。初，明臣朱國禎有志撰著明史，其編次未竟全功。甲申以後，朱氏稾本尙存，爲其烏程鄉人莊廷鑨所得。廷鑨家故富，招集知名之士，而以己意增損之，冒爲己作，付之剞劂，號曰明書。其中崇禎一朝，多涉及清代事，如云『王杲孫婿即清之祖，』所云『建州都督即清之太祖』而直書名；又云『長山餲而銳士飲恨於沙燐，大將還而勁卒銷亡於左衽。』如此之言，散見李如柏李化龍熊承遇傳中；又指孔耿爲叛；又自丙辰迄癸未，俱不書清年號，而於隆武永歷

之卽位正朔，多大書特書！凡此皆爲異日起禍之端，而莊氏固未嘗也。聖祖玄燁在位之三年（卽康熙三年，民國紀元前二百四十九年），歸安知縣吳之榮以事罷官，謀以告訐爲功，藉此作起復地，白其事於將軍松魁，魁移巡撫朱昌祚，朱牒督學胡尙衡，將治罪矣，而莊氏以重賂免，稍易指斥語，復刊之；之榮計不行，更求得初刊本上之法司，事聞，乃遣刑官至浙江讞獄：時廷鑨已死，戮其屍，誅弟廷鉞，故禮部侍郞李令晳嘗作序，亦伏法，株連而死者甚衆。江楚諸名士有列名書中者多死，甚至有買賣是書而亦死者！刻工之被刑，固其所也。是獄之作，死者凡七十餘人，婦女並給邊；又其他潘檉章、吳炎名重當時，俱死於此；惟海寧查繼佐、仁和陸圻當獄初起，先首告，以是得免。之榮卒以此起官，仕至右僉都御史。

至玄燁在位之五十年（卽康熙五十年，民國紀元前二百零一年），戴名世又以南山集得罪淸廷，盡誅其族；又以名世所紀，本之桐城方孝標，時孝標已死，以戴名世之罪罪之，子登嶧、雲旅，孫世樵並斬，方氏有服者皆坐罪！方苞隸旗下，後得赦還。

〔二〕鰲拜之誅　淸之初興，庶政嚴明，羣下之專政者尙少，至康熙初，始有鰲拜用事被誅之事。鰲拜者，滿州廂黃旗人，姓瓜爾佳氏，天聰以後，屢立軍功，由護軍校起家，歷封公爵；玄燁卽位，與內大臣索尼、蘇克薩哈、遏必隆共爲輔政大臣。既受事，與內大臣費揚古有隙，又費揚古子倭赫及侍衞西住、折克圖、覺羅賽爾弼日直御前，不加禮輔臣，鰲拜惡之。遂論倭赫等擅乘御馬，及取御用弓矢射鹿，罪坐棄市；費揚古坐怨望，亦棄市，並殺

其子尼侃薩哈，連籍其家，以與弟都統穆里瑪。先是廂黃旗屯莊，畫給保定河間涿州之地已二十年；蘇克薩哈、鰲拜姻婭也，論事多齟齬，積而成仇：鰲拜因蘇克薩哈籍隸正白旗，欲以薊州遵化遷安諸莊改撥廂黃旗，而別圈民地給正白旗；聖祖玄燁在位之五年（卽康熙五年，民國紀元前二百四十六年），使旗人訴請以牒部。大學士蘇納海管戶部，議阻之；貝子溫齊等則又以履勘廂黃旗地，不堪耕種，疏聞：命蘇納海與直隸總督朱昌祚巡撫王登聯酌議圈換。時則兩旗人較量肥瘠，相持久不決！而旗地待換，民地待圈，所在荒廢不耕！百姓環訴失業，昌祚等疏請停止圈換之令。鰲拜怒，坐蘇納海撥地遲誤，昌祚等紛更妄奏，悉逮治棄市；且以蘇納海族人已故額駙英俄爾岱爲睿親王多爾袞私黨，令部臣盡削世職，以洩其忿；已而又議蘇克薩哈罪，慮大學士巴泰逆己意，不使與聞，坐蘇克薩哈以大臣觖望，蓄異志，論應磔死！上意察其枉，鰲拜攘臂強爭，卒予絞，並誅其族屬。鰲拜旣專政，日與其弟穆里瑪、姪侍衞塞本特訥及大學士班布爾善、尚書阿思哈、噶諸哈、馬爾賽、都統濟世、侍郎壁圖、學士莫格賽等黨庇營私，凡遇入對，輒請申禁官官，不得上書陳奏，以故權勢獨熾。馬爾賽死，部臣請謚，不與，而鰲拜與之，則是不治，於主權之障礙不小；聖祖玄燁乃於在位之八年（卽康熙八年，民國紀元前二百四十三年）五月，命議政王大臣等治其罪。降諭謂：「鰲拜用人行政，專恣妄爲，文武各官，欲盡出伊門下；凡事在家定議，然後施行；倚仗凶惡，毀棄國典，種種惡跡，難以枚舉！其嚴拿勘審。」於是康親王傑書等列其攬權欺罔諸罪狀，請革職立斬籍沒，特降旨親加鞫問，念其効力年久，改爲革職拘禁，

以是鰲拜得不死；至玄燁在位之五十一年（民國紀元見上），復念其戰功，仍賜一等男，使其孫襲爵。

或曰，鰲拜之死，由「布庫」使然。「布庫」滿洲語，譯語則曰撩脚。選十餘歲健童，徒手相搏，而專競足力，勝敗以仆地為定。聖祖玄燁初即位，年甫八歲，已悉鰲拜奸，在內日選小內監，令之習「布庫」以為戲；鰲拜或入奏事，並不知避，且以朝廷弱而好弄，心益恬然無所顧忌。一日入內，忽為習「布庫」者所禽，遂付外廷論罪。

繼鰲拜而起者，又有明珠。明珠，滿洲正黃旗人，姓納喇氏，為葉赫尼雅哈之次子。康熙朝官兵部尚書。三藩徙藩之論起，獨明珠與米思翰、莫洛等堅持宜撤，遂得稱旨，升任大學士，權勢逾恆。至二十七年（民國紀元見上），御史郭琇嚴劾之，謂其連結黨與，包舉政權，凡所施為，率多不法！因革去明珠大學士之職，交與領侍衛內大臣酌用，尋授為內大臣而沒。或謂明珠雖貪墨，聖祖玄燁念其籌畫三藩頗著勞勛，故時加以警策，終不置之極典，其得優游以天年終者，蓋幸也。

（三）允礽之廢　康熙在位年數獨久，至其晚年，遂有儲位廢立之事。立儲之事，自古有之，清初固未廢也。聖祖玄燁有子三十五，其長者曰直郡王允禔，為惠妃納喇氏出而非嫡出；次子理密親王允礽，則孝誠仁皇后赫舍哩氏所出，是為嫡出，故得立為皇太子。允礽性暴戾，多不法，怙權恣肆，常鞭撻諸王貝勒。時玄燁當國久，數南巡，名為治河，實以覘反側；允礽從幸，復所至擾民，甚或令外間婦女出入宮掖，民間耳目不為虛也。玄燁在

位之四十七年（卽康熙四十七年，民國紀元前二百零四年）降詔廢之；且以允礽居處失常，語言顚倒，目爲狂易之疾，幽禁咸安宮內。然自允礽廢後，諸王多營求爲太子，允禔首奏：『允礽所行卑汚，大失人心。相面人張明德曾相允禩後必大貴。今欲誅允礽，不必出自皇父之手。』聖祖玄燁素知允禩柔奸有大志，聞允禔所言，不能無忿；且並疑允礽之狂疾出於允禔讋之咒咀？而允禔允禩平時又皆聚徒植黨，密有營謀；遂將允禩鎖拏，交與議政處審理；革允禔王爵，卽幽禁於其府，而旋又赦允禔，封爲多羅貝勒。先是，允禩等謀奪嫡，朝臣亦有附之而希恩眷者；故於次年正月下詔，略謂：『去歲朕躬違和，命爾等於諸阿哥中保奏可爲儲貳者，爾等何以獨保允禩？允禩獲罪於朕，身膺縲絏，且其母家微賤，豈可使爲皇太子？況允禩乃允禔之黨，允禔曾奏言：「若立允禩爲皇太子，伊當輔之」，可見伊等結黨潛謀，早定於平日。其先日舉允禩者爲誰？爾等各具實陳奏。』時阿靈阿、鄂倫岱、揆敍、王鴻緒俱議私立允禩，羣臣不敢奏；旋查出議出馬齊，乃將馬齊及允禩嚴行拘禁。且以儲位不可久虛，太子一日不定，羣臣之附從諸子而爲覬伺之謀者，勢必難免！遂謂允礽之疾，實由魘魅使然；同年三月，以其疾愈，復立爲皇太子焉。

允礽復位之後，怙惡如故；因循三年，不得已，復於五十一年（民國紀元見上）八月下詔廢之。略謂：『允礽自復位以來，狂疾未除，不可付以大任，仍須拘禁看守。』並謂：『自後有奏請太子已經改過，應當釋放者，其人亦一並治罪。』儲位遂虛，然頗屬意於四子胤禎；迨六十一年（卽康熙六十一年），疾亟，胤禎遂奉嗣

統之命。允礽之廢，爲聖祖玄燁晚年最爲拂意之事，故六十年降諭，有『朕衰老中心憤懣衆人處誑』之語；而其後胤禛正位，亦曰聖祖『因二阿哥（卽允礽）身心憂悴不可殫述』云。

綜上數端觀之，聖祖玄燁之武斷，實爲難及；允礽爲最所心愛之子，然終以大寶之重，不敢狥情，而貽後世之患，此其所見固自有大過人者！又其幼時，天命時代之臣庶，猶得見及三分之一；天聰崇德時代之臣庶得見其半；順治時代之臣庶，俱爲全見；明萬歷泰昌天啓崇禎時之臣僚閹官，亦曾有及見者；閱歷之多，用人之審，不愧爲清代全盛之主！而其學問又極淵博，幾暇格物，洞中竅要；加之提倡文化，重用漢臣，一代巨籍之編纂，人文之蔚起，未有不首推康熙者，六十一年之長治久安，非無故也！

清興百五十年間發勢之二（雍正之法治及乾隆之昇平）（民國紀元前一百八十九年至一百十七年）

聖祖玄燁沒，皇四子胤禛立，是爲世宗。世宗在位僅十三年，而政尙嚴肅，海內畏法，殆重足屏息？吏治因而丕振；至於對外諸役，亦多有可紀者，玆爲簡述大要，析論如左方：

（一）因西藏之平而有靑海之役　康熙時，西藏告平，達賴六世乘中國之兵威，得以登位，自是準噶爾部衆，始不敢窺西藏。其後準噶爾會策安那布坦又西與俄羅斯交兵，東境空虛，將軍富寧安、傅爾丹之兵得以深入烏魯木齊，策安那布坦因介齊卜舒丹巴以求和，邊事暫戢。而是時厄魯特諸部，準噶爾外，以靑海之和碩特爲大。和碩特對中國夙馴愼，淸廷常扶殖之，冀爲西番蔽。至雍正初年，淸廷西北防遏準部之師已次第撤回，

和碩特部從而生心，於是青海遂有羅卜藏丹津之變。

青海在甘肅西寧之西，潴水七百餘里，西北回疆，西南衞藏，古西戎所居。漢爲鮮水諸羌，後爲吐谷渾；唐末入吐番，始隸衞藏。崇佛教，明封番僧爲禪師、國師，復併入諳達；後厄魯特部固始汗自西域來據之，南淩衞藏。淸初崇德中，遣使自塞外通貢；順治初，導達賴喇嘛入覲，受封賜金册印，旋沒。有十子，或分駐西藏，或內牧套西（其牧套西者即爲阿拉善王之祖），居青海者八部，叛服不常；及噶爾丹之強，固始汗兄子鄂齊爾汗爲所襲殺，青海和碩特諸台吉懼，稍內附；康熙中，駕幸寧夏，時宣諭八台吉皆入覲，詔封固始汗子達什巴圖爲親王，餘授貝勒、貝子、公有差，青海之爲中國外藩自此始。及達什巴圖子羅卜藏丹津襲爵，從淸軍定藏歸，以青海及西藏舊皆和碩特屬部，己爲固始汗嫡孫，仍冀總長諸部；於世宗胤禛即位之元年（即雍正元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八十九年），復誘諸部與盟，令復故號，而自號達賴渾台吉。諸部不從者加以兵，親王察罕丹津等不從，倉卒奔河州關外；又誘青海大喇嘛察罕諾們使從己。察罕諾們者，自西藏分支，住西寧之塔爾寺，爲青海黃教之宗，其尊重視喀爾喀之哲卜尊丹巴夙爲番人信向，大喇嘛既從命，於是遠近風靡！諸番喇嘛等同時騷寇掠西寧；詔命川陝總督年羹堯爲撫遠大將軍，四川提督岳鍾琪爲奮威將軍，自松潘會之。羹堯先分兵防其內犯，又守險扼其入藏及通準噶爾之路，復遣諸將分攻，潰其黨羽，移察罕丹津所部於蘭州；鍾琪自松潘出師，沿途勦撫，諸番多破散，松潘至西寧五千里，烽烟肅淸，青海爲奪氣！明年正月，旣見羹堯，即奉

檄討西寧東北之郭隆寺喇嘛，大捷，惟羅卜藏丹津尚負嵎於柴達木未下。其地距西寧千餘里，年羹堯請調兵二萬餘，由西寧松潘甘州布隆吉河四路進攻；鍾琪請乘青草未生，以精兵五千，馬倍之，兼程擣其不備，詔從鍾琪策。二月出師，先後殲殪其守險偵伺之衆，敵無哨探，徑往襲其帳；出羅卜藏丹津不意，羅卜藏丹津急衣番婦之衣，騎白駝而遁！清軍循河涼西窮追至桑駝海（青海西藏交界處）而返。時羅卜藏丹津已橫越戈壁投準部矣，其母阿爾泰哈妹阿寶等俱被禽。是役也，鍾琪以五千兵往返僅兩月，降台吉三，禽台吉十有五，斬首八萬，青海遂定。詔封鍾琪三等公，羹堯一等公。西寧諸番之未定者，俱以次討平；改西寧衛爲府，辦事大臣駐節於此；追繳諸番兵器及明國師印敕，限每寺喇嘛毋過三百；闢青海地千餘里，以賜厄魯特之未叛者；又移阿拉善王游牧於賀蘭山後，而收山前爲內地，以重寧夏之險：自是厄魯特始不敢窺青海。

青海之亂平，翌三年，而西藏又有阿爾布巴之變。阿爾布巴者，西藏之噶布倫（官名），忌康濟鼐之強，欲投準噶爾。詔命內閣學士僧格等往藏撫綏，又分師繼其後。未至藏，而頗羅鼐已先率札什倫布及阿里兵邀阿爾布巴去路，明年，獻之清軍。詔封頗羅鼐爲貝子，總前後藏事，而留僧格等駐其地，是爲大臣駐藏之始。

（二）因噶爾丹之滅而有噶爾丹策零之征　羅卜藏丹津之投準部也，策妄那布坦納之，清廷遣使索之，不卽獻，惟不敢入犯；乃罷兩路兵，量留兵哈密，護其耕作。世宗胤禛在位之五年（卽雍正五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八十五年）策妄那布坦沒，子噶爾丹策零立，黠狡好亂，過於其父！又集兵窺邊。翌二年，乃以傅爾丹爲靖邊

大將軍，屯阿爾泰山出北路；以岳鍾琪為寧遠大將軍，出西路征之，期以明年會攻伊犁。會羅卜藏丹津因事與其族謀殺噶爾丹策零，事覺，策零執之，將解送中國，遣使特磊偕行；中途聞清兵已出，因將羅卜藏丹津送回。岳鍾琪以聞，詔命特磊赴京，而諭兩將軍暫緩出師，使至京會議；又命侍郎杭奕祿等偕特磊往諭準部，令其戢兵。兩將軍既行，兵事以副將軍巴賽提督紀成斌分統；噶爾丹策零見清兵可乘，乃以兵二萬襲哈密，至巴里坤中間之科舍圖卡倫，紀成斌不設備，幾敗，賴總兵樊廷等力戰得免。世宗胤禛在位之九年（即雍正九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八十一年），傅爾丹進駐科布多，主戰事，副將軍查弼納巴賽，副都統眞豪海蘭、西彌賴、定壽蘇圖、侍郎永國、塔爾岱、達福等皆會。時噶爾丹策零遣其臣大小策零敦多布潛師博克托嶺；遣諜故為清軍所獲，詭言厄魯特大隊未至，在博克托者僅千人，距清軍三日程可達。傅爾丹勇而寡謀，遽信之，即以兵萬餘往襲；定壽永國海蘭等力諫不聽，前鋒及和通泊（科布多西二百里），為準部兵所圍。清軍力戰不利，定壽蘇圖中矢殞！西彌賴率本部兵援之，兵潰身殉！眞豪海蘭自縊！查弼納躍馬舞刀，敵皆披靡，潰圍出，不見傅爾丹，恐蒙陷帥罪，復入陳死！達福殿軍被殺，巴賽血戰死之！惟塔爾岱冒鋒出，中槍，血殷征衫，蒙古醫以羊皮蒙之，三日，始甦！大兵萬餘，得生還科布多者僅二千人。傅爾丹奏聞，自請正法！詔貶爵，寬其死，而以順承郡王錫保代之。

和通泊敗後，喀爾喀之地位危，準部之師旦暮至。詔科布多營移於察罕廋爾（札薩克圖汗右翼左旂境），

專守喀爾喀；又以馬爾賽爲綏遠將軍，駐歸化城爲犄角。時準部亦兩路備兵，令諸台吉環犄烏魯木齊以伺清軍西路，又屯田於鄂爾齊河以窺清軍北路，而喀爾喀則尤所蓄意：其大小策零敦多布以察罕廋爾科布多皆有清軍，乃取道阿爾泰山迤南，進攻喀爾喀；小策零以精騎六千深入，大策零擁衆二萬，於蘇克阿勒達以爲之援。錫保令喀爾喀親王丹津多爾濟及額駙策凌合兵迎擊於鄂登楚勒河，敗之。時議以推河、翁金河、拜達里克河三處皆要地，乃各築城爲大營犄角；馬爾賽在歸化，退縮不前，詔率兵移守拜達里克城以扼其衝，聽錫保節制：北路之戰事因之暫定。

初，岳鍾琪之屯兵巴里坤以籌西路也，聞傅爾丹有和通泊之敗；急遣紀成斌進攻烏魯木齊以分其勢，敵已委城先徙無所得。世宗胤禛在位之十年（卽雍正十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八十年）噶爾丹策零以師由烏魯木齊進擾哈密，鍾琪令總兵曹勷等拒之；又檄將軍石雲倬等以萬人赴南山口，邀其歸路：遇敵相望二十里，遷延不擊，縱其飽颺。鍾琪劾奏雲倬治罪，大學士鄂爾泰等因並劾鍾琪；詔削鍾琪大將軍號，仍留營戴罪視事。初，鍾琪奏木壘（齊台東木壘河）地勢險要，且可屯種，請卽彼築城，駐兵二萬，截敵來路，詔從其議；及是大軍由巴里坤移駐木壘方爲次第進偪之計，廷議終以鍾琪辦理軍務未協，召還京；以副將軍張廣泗護大將軍印。廣泗尋劾鍾琪調度乖方各款：且言準夷專賚馬力，我兵對敵，必須馬步兼用，而岳鍾琪立意用車，自巴里坤至木壘沿途溝塹崎嶇，紆繞沙磧，用車甚不相宜；且木壘四面受敵，牧廠運道，在在可虞，必不可駐

兵詔速撤軍回巴里坤；於是西路之守略，又爲之一變。鍾琪既至，交兵部拘禁，俟議；翌二年，大學士等復訊，擬決，得旨改斬監候；至乾隆初，始赦歸。

方是時，噶爾丹策零之用兵注重在北路；雖有哈密之捷，第不過爲牽制之師。小策零敦多布初侵喀爾喀，不勝，力謀再舉；既退屯喀喇沙爾，尋於十年六月糾衆二萬進攻奇蘭河（厄爾齊斯河源支流）附近。七月，遂自奇蘭越察罕廋爾大營北進，錫保檄額駙策凌偕將軍塔爾岱等禦之本博圖山（烏里雅蘇台東南）。時小策零師甫深入，探知策凌已出，遂突襲其帳於塔米爾河，虜其子女牲畜；策凌聞警還救，相拒二日，以親王多爾濟丹津援兵未至，小策零遂趨額爾德尼昭。八月，策凌追及，十餘戰俱勝；小策零據杭愛山麓，偪鄂爾坤河而陣，策凌麾衆疾攻，斬馘萬餘，獲畜械無算，其衆三萬存者無幾！小策零倉皇西遁，策凌即檄馬爾賽出拜達里克城截殺。副將軍達爾濟整兵待發，馬爾賽不許；副都統傅鼐至跪求出兵，亦不許。軍士登城望見敵騎由城下過，如亂鴉投林，紛雜無行列！翌日，將士不秉命自出追之，僅截其零騎，無大功，馬爾賽終以畏縮伏法；而準部自此役戰敗以後，勢日衰耗，亦不敢犯邊。

額爾德尼昭者，又名光顯寺，故又稱光顯寺之捷。是役也，以策凌之功最多。策凌本元太祖第四子後裔，居喀爾喀賽因諾顏部。康熙中，噶爾丹勢寖強，喀爾喀賽音諾顏亦被破。策凌時弱冠，負祖母單騎叩關，降詔居京師，尚純慤長公主。雍正中，遣歸游牧，會準噶爾寇喀部，遂建大功。鄂登楚勒河之捷，晉封和碩親王，使主賽

番諾顏，自是喀爾喀爲四部。光顯寺再捷，又賜以「超勇」名號，漠南北均企其聲威焉。

自光顯寺戰後，準部勢落，錫保乃自察罕廋爾移營烏里雅蘇台備之。然於準兵東犯，既不能扼之於前；而光顯寺大捷，又不能出師以爲策凌之應；準兵雖大創而不能盡滅，錫保身爲統帥，不能辭咎！詔削其爵，令軍前戴罪効力，而以多羅平郡王福彭爲定邊大將軍，額駙策凌副之。準兵兩犯喀部，既不能勝，北部已爲清兵所卻，無復能繼進；西路署大將軍查郎阿與副將軍張廣泗又力謀守禦，其入犯西路者，亦數被敗衄。西北兩路之衆，準部皆不能拒，而清廷用師之態度彌復橫厲！噶爾丹策零始遣使乞和，清廷亦遣傅鼐等往議。鼐等旋奏噶爾丹策零請以哲爾格西拉胡魯蘇地方爲我喀爾喀游牧界，詔令將鼐等奏摺並地圖密寄額駙策凌，囑其細閱；策凌旋奏稱以阿爾泰山爲界，山東令我處巡邏，山西令彼處巡邏，所有游牧，斷勿令過阿爾泰山！自是往復爭論，至高宗弘歷在位之二年（即乾隆二年，民國紀元前一百七十五年）始定議以阿爾泰山爲界。先是準部請和之議起，清廷以勞師久，糜餉多，旋卽量撤西北二路兵；北路築城於鄂爾坤河，留戍兵屯田防秋；西路則戍哈密、巴爾坤；及和議定，西北兩路之師於是悉罷。計自康熙五十六年（民國紀元見上）至此，先後軍用達七千餘萬之多云！

（三）因尼布楚之會而又有恰克圖之約　自尼布楚會議定約以來，中國東北邊境之界線，於茲確定；及清師征準噶爾，喀爾喀內附，外蒙古主權屬中國；既以外蒙古之地爲其北境，因是與俄領之西伯里亞交涉頻繁。

恰克圖地當庫倫之北，名初不著；以互市故，始大顯。今述互市起源：自康熙五十九年（民國紀元見上），庫倫之市始。先是祇准俄人隔三年來京貿易一次，而喀爾喀土謝圖汗之邊界人民，其對俄之貿易，向惟土謝圖汗自爲經理，初未設官彈壓，亦未著於功令也。康熙五十九年，理藩院議准：喀爾喀庫倫地方，俄羅斯與喀爾喀互相貿易，民人叢雜，難以稽察；嗣後內地民人有往喀爾喀庫倫貿易者，令該管官出具印文，將貨物人數開明報院，給與執照，出何邊口，令守口官弁驗明院照放行；由院委監視官一人前往會同土謝圖汗等彈壓稽查，二年一次更代。是爲庫倫准互市之始，設官著令，皆肇於此。明年，又命土謝圖汗旺札勒多爾濟督理俄羅斯邊境事；至世宗胤禎在位之四年（民國紀元見上），旺札勒多爾濟又遣人購穀種於俄羅斯，播之於額爾德尼昭等以裕軍食，得旨褒嘉。俄與蒙古之貿易，由是日繁；同年，恰克圖之約以定。

康熙末，俄皇彼得會遣使至中國，議改定商約；初以覲見禮節起紛議，而所請亦迄不得要領。時彼得方與瑞典交兵，無暇顧及極東；故對於中國之交涉，亦不間有繼續之進行。至世宗胤禎在位之三年（民國紀元見上）彼得妃皇后加他鄰一世即位，復遣使至北京，申前請，且請畫蒙古西伯里亞間之定界；清廷許之，郎遣喀爾喀親王額駙策凌、內大臣伯四格、侍郎圖理琛等會同俄使往布拉河上商議，共結成恰克圖之條約，時雍正五年九月也。其要旨大略如左：

(一)關於境界者　(甲)於恰克圖小河溝俄國卡倫與鄂爾懷圖山之中國卡倫地方建立界碑，自此界碑

迤東至額爾古納河，迤西至沙畢納伊嶺。此間如橫有山河，則以橫斷山河爲界，如空曠地，則於適中地立標爲界。陽面作爲中國，陰面作爲俄國。(乙)烏帶河地方作爲兩國共有之地，彼此不得佔據（烏帶河在外興安嶺北，東流入鄂霍次克海之烏帶灣者）。

(二)關於通商者 (甲)以恰克圖尼布楚爲互市場，兩國人民，均得在其地建造室宇。(乙)俄商至中國者，仍照原定額不得過二百人，每間三年入京。

(三)關於人民居住者 (甲)國界既定，兩國各有屬下不肖之人，游牧佔據地方，蓋房屋居住，查明各自遷回本處；兩國之人各有互相出入雜居者，查明各自收回居住，以靜疆界。(乙)兩國嗣後，於所屬之人，各有逃走者，於拏獲地方，即行正法。

(四)關於官文往返者 (甲)送文之人，須俱由恰克圖行走。(乙)嗣後如彼此咨行文件，有勒掯差人，並無回咨，耽延遲久，回信不到者；既與兩國和好之道不符，則使臣難以行商，暫爲止住，俟事明之後，照舊通行。

(五)關於傳教者 京師俄羅斯館，嗣後得許俄人來京者居住；俄使請造教堂，中國補助之，聽俄國教徒居住，教徒得依本國教規禮拜。

(六)關於控斷者 兩國邊界各置頭目，凡事秉公迅速完結，倘有懷私畏葸貪婪者，各按國法治罪。

右條約以雍正六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八十四年）得兩國政府之批准，自是兩國往復文書，中國則以

「理藩院」，俄國則以「元老院」之名義行之。此條約維持中俄兩國國交者殆一百二十年（雍正六年至咸豐元年），恰克圖之貿易因是日盛。清政府爲之設監視官一人，由理藩院司官內揀派，二年一次更代，恰克圖之准互市駐員自此始。自是以後，庫倫之市移於恰克圖，以庫倫在卡倫內，恰克圖在卡倫外故也。中國內地商人之至恰克圖貿易者，強半籍山西，由張家口販運煙、茶、緞、布、雜貨前往易換各色皮張、氈片等物。初時俗尙儉樸，故多獲利。嗣是百貨雲集，市肆喧闐，恰克圖遂爲漠北繁富之區。後至高宗弘歷在位之二十七年（卽乾隆二十七年，民國紀元前一百五十年），始改庫倫辦事大臣二人。翌二年，以俄商交易無信，詔罷恰克圖市場。其後屢開屢閉，操縱在我。至五十七年（卽乾隆五十七年，民國紀元前一百二十年），復與俄官訂恰克圖新約，大致均爲互市上之規定焉。

以上皆爲雍正一朝對外之概情，至於內政，則恆賴法而理。其用法嚴厲之徵，厥端又有四：

一、爲施之軍將者　雍正朝、馭將尙嚴，事之著者，莫如年羹堯之獲罪。羹堯爲漢軍鑲黃旗人，由康熙進士，累官至川陝總督。雍正初，加太保。青海變起，羹堯駐四川，佩撫遠大將軍印，移鎭西寧，功成，晉一等公爵。語在上節。已而羹堯奏青海善後十三事，頗嘉納，羹堯勢益強。時年氏家僕自平西匪時隨軍敍功，多至顯官。羹堯之駐節西安也，又擅罷外官，專用私暱，屬吏不能平。巡撫范時捷劾奏之，調羹堯爲杭州將軍，奪其撫遠大將軍之印，而命岳鍾琪繼之爲川陝總督。時世宗胤禛在位之三年（民國紀元見上）四月也。同年，削羹堯爵，革杭

州將軍任，授爲閒散章京，在杭州効力行走。世宗胤禛故惡羹堯，朝官希上旨，共劾羹堯謂與靜一道人鄒魯謀爲不軌，僞造圖讖妖言，家藏戰甲二十八，箭鏃四千，綜計大罪得九十二，律應大辟。奉旨賜羹堯自盡；子富立斬，餘十五歲以上之子發邊，其父遐齡，兄廣東巡撫希堯俱革職，其黨均翦治罪。至雍正五年，始赦歸其子，交年遐齡嚴加管束。或曰：羹堯之死，實由其驕邁使然。方西陲定，奉詔入覲，至京日，公卿跪接於廣寧門外，策馬過，毫不動容，王公有下馬問候者，羹堯頷之而已。至御前，箕坐，又無人臣禮。其上疏奏，又書「夕惕朝乾」爲「朝惕夕乾」，語意干指斥，故世宗胤禛遂決意殺之云。

其他如征定準部之役，岳鍾琪之不死，可謂天幸，大學士大將軍之受誅者亦不少。鄂爾泰爲彼時有力之勳臣，以辦理貴州苗務，未能得手，而苗亂轉興，亦削去伯爵。雍正之馭將士，可見一斑。

二、爲施之宗王者　或問清代密建儲位之法，始於何時？原於何事？則當語之曰：其制始於雍正，其事由允礽。何言之？自允礽失德被廢，胤禛即位，以不立太子固易啓諸王之覬謀，明立太子又易生嫡庶間之鬩奪，乃特擬爲「儲位密建」之法：元年八月，密書四子弘歷名，加以緘識，置諸宮內正大光明匾額之內；又別爲密旨交內府藏之，備後日之對勘，自是遂爲清代建儲之定法。允禩當康熙朝本已黜爵，世宗胤禛既立，以允禩才望爲諸王冠，復封爲親王；又以允禩曾與其弟允禟互爲黨援，乃安置允禟於西寧，以分其勢。而允禩怙惡，仍與允禟私相通問，事聞，允禩允禟俱得罪，屏其名於宗籍之外；並改允禩名爲阿其那，允禟名爲塞思黑。其同黨

弟兄允䄉允禵亦被拘治，而諸臣且有乘是請殺允禩允禟者；允禩允禟尋以病死，至乾隆時，始復其名列入宗籍焉。

三、爲施之士夫者　雍正朝文字獄數起，而以曾呂之獄爲較著。先是湖南人曾靜者，因考試劣等，家居憤鬱，謀所以抗淸，陰遣其徒張熙投書於岳鍾琪；鍾琪時總督川陝，掌兵權，故熙勸其同謀舉事。鍾琪故忠於淸，又遇雍正之嚴厲，一旦爲所覺，禍不解；因密訊之，知爲曾靜所指使，急以上聞。詔遣刑部侍郎杭奕祿等至湖南提問，靜供係沈溺浙人呂留良之說，又與呂留良之徒嚴洪逵沈在寬等往來投契等語；隨將曾靜張熙解京研訊，並命浙江總督李衛查抄呂氏諸家書籍，所獲日記等書，並列名案內諸人一幷送部。詔以呂留良之罪在曾靜上，羣臣共定議具奏，將呂留良嚴洪逵及留良之子呂葆中皆剉屍棄市，子孫遣戍，婦女入官，沈在寬凌遲處死；曾靜張熙則罪從末減，得赦歸。御纂獄事始末成一書曰大義覺迷錄，頒之學官，俾士夫共誦之，至乾隆時始列爲禁書。

四、爲施之官吏者　雍正朝既以允禩輩怨望不服，其門客又多流言以惑國人之聽聞；於是嚴布偵探以審伺之，閭里細故，無不上聞，而官吏陰私，亦往往於斯發覺！廷臣舉動，輒被周知，其緹騎邏察之人，隨在皆有，故一般官吏深有戒心。雍正之治，號爲嚴厲，並禁止羣臣朋黨，而以六科給事中隸諸都察院，以抑其昌言罔忌之爲心，於是風氣爲之一變。

世宗胤禛在位之十三年，疾歿，太子弘歷卽位，是爲高宗，改元乾隆。乾隆之時，中國乂安，至其武功之可觀者，約有十端。淸人所謂「十大武功」者也！今彙而述之如下：

（一）準噶爾之役　準噶爾自噶爾丹以來，兩抗中國，雖先後爲淸兵所定；其餘孽固猶未靖，淸猶未能弛西北之防也。高宗弘歷在位之十年（卽乾隆十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六十七年），噶爾丹策零死，其子策妄多爾濟那木札爾嗣位，昏暴不恤國政：十五年（卽乾隆十五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六十二年），其姊夫賽音伯勒克害之，立其庶兄喇嘛達爾濟。本噶爾丹策零外婦所生子也；大策零敦多卜之孫達瓦齊，於喇嘛達爾濟爲近屬，喇嘛達爾濟忌之。輝特台吉阿睦爾撒納者，策妄那布坦之外孫，而和碩特部丹衷之子也，爲人最狡黠，欲構達瓦齊篡亂而已從後圖之；乃與達瓦齊合兵突入伊犂，殺喇嘛達爾濟。達瓦齊自立爲汗，阿睦爾撒納謀襲之而力不敵；十九年（卽乾隆十九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六十三年），遂與杜爾伯特台吉納默庫和碩特台吉班珠爾率所部二萬餘人來降，且乞師往靖亂：其意欲借我兵力滅達瓦齊而已得據其地也。先是喇嘛達爾濟之立，以台吉達什達瓦素爲策妄多爾濟那木札爾所任用，執而廢之，欲以其部衆分賞各台吉：其部有宰桑薩拉爾不肯他屬，率千戶來降，淸廷授爲散秩大臣，詢以準部事，悉其內亂狀，然尙未欲用兵也；迨達瓦齊之立，有杜爾伯特台吉策零及策零烏巴什策零蒙克率所部來降，備得悉其情形，亡可企足而待，於是淸廷用兵之意遂決：方調兵籌餉以圖大舉，而阿睦爾撒納等來降，詔各封王號，寵賚甚至。二十年，（卽乾

隆二十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六十二年）兩路出師：北路以尚書班第為定北將軍，阿睦爾撒納副之；南路以陝甘總督永常為定西將軍，薩拉爾副之。所至準夷各部落俱迎附，兵行數千里，無一人敢抗軍行者！兩軍以五月朔會於博囉塔拉河；未幾，抵伊犂，達瓦齊已遁，為清兵所追及，回酋霍集斯（即霍集占）縛而獻之，伊犂平，並獲前青海叛酋羅卜藏丹津。距出師止百餘日，沙漠萬里，咸隸版字，說者以為前古未有之武功云！

厄魯特之先，故有四「衞拉」，華言四大部也，部各有汗。清高宗弘曆之用兵也，欲俟平定後，仍其舊設四汗，衆建以分其勢，可以息邊釁，消亂；如喀爾喀之編七旗，後世長享太平，而阿睦爾撒納志不在此也。班第出師，甫受命，即有密諭示以分封四汗意；又以額駙色布騰巴勒珠爾本科爾沁親王，令與阿睦爾撒納偕行，俾無猜疑，陰伺察之；乃額駙反與之昵，阿睦爾撒納遂恃與援。班第等之留伊犂籌善後也，阿睦爾撒納輒隱以汗自處，凡事多不稟承將軍，生殺任意；置副將軍印不用，用其國汗舊傳小紅鈐記，發書隣部哈薩克及俄羅斯之爲梁海；又使其黨散布流言，謂不立阿睦爾撒納為汗，準部終不得安。班第等密以其事入奏，得旨，即軍中誅之；而是時大軍已撤，隨將軍兵僅五百，其餘皆厄魯特也。班第等不敢舉事，惟趣之入覲，欲就內地執之；而令喀爾喀親王額林沁多爾濟督之行，阿睦爾撒納又遷延不即入。先是阿睦爾撒納與額駙約：乘其先歸，密囑以己總長四衞之意入奏，期七月下旬俟命；額駙歸，隱忍不敢奏，阿睦爾撒納以俟信久不至，中途設計，給額林沁多爾濟而遁，寄聲伊犂衆厄魯特嗾其反，於是，犂之衆遂起應之，阿睦爾撒納勢益盛。班第、薩拉爾

等率兵五百奪路歸，至崆吉斯，薩拉爾先遁，五百兵皆散，班第自刎。定西將軍永常方駐木壘，聞軍告被掠六七處，恐賊大至，乃退回巴里坤，移糧哈密。清廷以額駙匿情不奏，致誤軍事，革其爵，發軍效力；額爾沁多爾濟與阿睦爾撒納偕行，而聽其兔脫，立賜死。又以永常恇怯退兵，逮問來京；以策楞為定西將軍，富德、玉保、達爾黨阿俱為參贊大臣，由巴里坤遠進兵。同年十一月，師行，玉保為前隊；諸降夷入覲後回游牧者，亦各以兵從。二十一年（即乾隆二十一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六十一年）薩拉爾自伊犂脫歸，迎大軍於士魯番。玉保至特克勒，阿睦爾撒納懼偪，僞使人報前途已擒阿睦爾撒納來獻，玉保信之，入京報捷，而阿睦爾撒納乘機遁；二月，策楞兵至伊犂，阿睦爾撒納已逃入哈薩克。乃褫策楞玉保職，用達爾黨阿為定西將軍，富德副之，以擒阿睦爾撒納事，專任此二人，直入哈薩克索取。繼命巴里坤辦事大臣兆惠為定邊左副將軍，往軍營應援。事垂定矣，忽有喀爾喀郡王青袞札卜撤軍台之亂，形勢又一變

初，北路郵驛，本喀爾喀各部應役。自用兵以來，軍報絡繹，需人馬頗多，青袞札卜苦之，遂撤其所設台，文報中斷。又以額林沁多爾濟之死，心不平，衆喀爾喀惑之，自十六至二十九台一時盡撤。乃以超勇親王策凌（已歿）之子成袞札布為定邊左副將軍勦捕，又命侍郎阿桂等助之，各台旋即復設。達爾黨阿之追阿睦爾撒納至哈薩克界也，阿睦爾撒納方借哈薩克兵來拒戰，清兵雖迭敗之，而阿睦爾撒納則不能得。時將冬寒，乃命達爾黨阿等撤兵由北路歸，與成袞札布協禽青袞札卜。是年冬，阿桂追獲之，始伏誅。而西路諸降夷，

聞青袞扎卜之變，亦各起叛亂，策楞玉保遂入京，在途亦爲所害。兆惠方駐兵濟爾噶郎，聲息阻隔，或傳其卒兵途次，爲敵所襲殺？巴里坤營中遣人往探，大風雪，莫敢應；有守備高天喜獨請行，侍衛圖倫楚已由巴里坤率兵往。兆惠方率千有五百兵轉戰而東，至二十二年（卽乾隆二十二年，民國紀元前一百五十五年）正月，達烏魯木齊，迭次至數十百戰，然軍中無馬，皆步行雪淖中，履襪亦多不完，所食惟瘦駝疲馬，且將盡，至特納格爾（新疆阜康縣），不復能衝殺，乃結營自固。已而圖倫楚率兵至特納格爾，圍始解。兆惠得圖倫楚，又往勦巴雅爾部落，始回巴里坤。是歲，再出師，禽阿睦爾撒納，成袞札布由北路，兆惠由西路，皆於三月中起行。會諸敵酋不睦，自相吞噬，阿睦爾撒納自哈薩克歸，會諸賊於博羅塔拉，欲自立爲汗。聞清兵將至，又遁去，諸酋皆竄匿，兆惠設計禽之，惟阿睦爾撒納尙未獲。六月，又窮追至哈薩克，其汗阿布賚謀禽之以獻，阿睦爾撒納懼又逃，阿布賚執其兄達什策凌送軍門。阿睦爾撒納走入俄，爲樵者所得，守卡之馬玉爾送往俄廷，患痘死。理藩院行文俄國索之，俄送其屍入恰克圖，兆惠等因擇地過冬。二十三年（卽乾隆二十三年，民國紀元前一百五十四年）春，兆惠等復以師盡勦厄魯特衆之漏網者，至二十五年（卽乾隆二十五年，民國紀元前一百五十二年），大軍先後合圍勦殺，凡山陬水涯，可漁獵資生之地，悉搜剔不遺，於是準部全平。設伊犂將軍以統治之，建官屯田，築城開渠，遂成西北之一大都會焉。

自清平西陲，開伊犂爲都會，至三十六年（卽乾隆三十六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四十一年），土爾扈特亦

歸化。土爾扈特者，故衞拉特四部之一，先世出元臣翁罕，九傳至和鄂爾勒克，居於雅爾之額什爾努拉地。初，衞拉特諸酋以伊犂爲會宗地，各統所部，不相屬。準噶爾部酋巴圖爾琿台吉者，噶爾丹之父也，游牧阿爾台搏，特其強，侮諸衞拉特，和鄂爾勒克惡之，舉族走俄境，屯牧額濟納河，俄國稱爲己屬。土爾扈特習蒙古，族務游牧，逐水草徙，與俄羅斯城郭處異；衣冠用強闘，復與諸衞拉特絕異。三傳至阿玉奇，始自稱汗，康熙中，表貢不絕。乾隆朝，伊犂平，有附牧伊犂之土爾扈特族舍稜等奔額濟勒河；時阿玉奇孫渥巴錫在位，舍稜勸其內附，於是遂於三十六年偕舍稜等絜全部三萬餘戶內降清。蓋自清初綏服蒙古以來，至是乃盡屬而臣之，詔以新舊別稱，各設札薩克，異牧而處，而仍以渥巴錫爲汗，其所部則爲舊土爾扈特；舍稜爲郡王，其所部則爲新土爾扈特，賜牧地於伊犂及科布多附近焉。

抑烏梁海之服屬，亦由清平伊犂致之。烏梁者，即明時兀良哈之部族，在蒙古諸部之西北，而役屬於喀爾喀準噶爾，且亦有隸於俄羅斯者。康熙朝，喀爾喀既內屬，其所隸之烏梁海亦歸順供貢聽役；惟內地準噶爾所部之烏梁海部人在烏里雅蘇台之北，未供貢役，清廷初亦度外置之；已而策妄那布坦跋扈，倚烏梁海爲援，始議征烏梁海以殺準部之勢。厥後北路大兵控扼要衝，因以漸撫馴；及乾隆間，又屢征之，於是準噶爾兩部所屬之烏梁海亦內附。乃分其種人爲三：曰唐努烏梁海，曰阿爾泰烏梁海，曰阿爾泰諾爾烏梁海。分隸於烏里雅蘇台之定邊左副將軍及科布多參贊大臣，而其中尤以唐努烏梁海之地爲大。

抑伊犁之平定，不特得烏梁海之內附，而卡倫以外之哈薩克，亦因之臣屬，甚盛事也。哈薩克雖與俄爲鄰，俗符回部，特游牧爲生。東接塔爾巴哈台，南接伊犁二城之境，賴哈薩克爲屏蔽，其分部大者有三：曰左曰右曰北。左右二部最近新疆，右部之西，卽俄羅斯始起地也；阿睦爾撒納之始遁也，實與左部相犄角，及清兵進討，左部先歸，右部亦附；於是封王公台吉之爵，歲時朝覲，納租賦悉與內地各蒙古相等，惟北部與俄羅斯接境迄不服，而清於三部中已得其二，聲勢遠被域外。或曰其地爲古大宛。大宛去中國於漢爲遠，於是清之盛威彷彿西京攫取天馬時矣！

(二)回部之役　自準噶爾平，天山北路之地全爲清屬；所未定者，尙有南路。南路爲諸回城之所在，本受役於準噶爾；當高宗弘歷在位之二十二年（卽乾隆二十二年，民國紀元一百五十五年），伊犁未定，而回部之變與，於是清兵又轉鬭於天山以南，而新疆全定。初，蒙古盛時，天山南路隸察罕台；其後數變遷，至元明間，察罕台子孫後建汗國於喀什噶爾，而天山南路仍爲所屬。其後西方回教漸次由撒馬兒罕移喀什噶爾，遂有加利晏及伊薩克之兩派，二人皆和卓木子；喀什噶爾之有回教實自二人始。加利晏之門徒曰白山宗，伊薩克之門徒曰黑山宗。喀什噶爾汗伊嗣馬爾者，黑山宗之信徒也；當清順治初，見白山宗之盛而忌之，乃設謀放逐白山宗之主教和卓木阿巴克，阿巴克赴愬西藏；於是準部之噶爾丹遂以達賴五世之命，舉兵入喀什噶爾，立阿巴克爲汗，逐其舊汗之一族於伊犁，而察罕台之汗統遂絕。時聖祖玄燁在位之十七年也（民國

紀元見上）然其時回疆各城，向皆有汗，皆爲蒙古後，阿巴克雖爲喀什噶爾君長而不能全有天山南路之各城也；及準噶爾盛強，於是南路迤東諸蒙古汗國或滅或內附，迤西諸國遂皆爲回族有。白山黨夙爲噶爾丹之所扶持，故當噶爾丹稱盛時，白山黨頗強；至策妄那布坦立，則又扶助黑山黨而白山黨始衰。先是噶爾丹敗後，其質伊犂之回酋阿布都實特，白山黨也，自拔來投，清廷優䘏之，遣人護至哈密，歸諸葉爾羌，是爲霍集占兄弟之祖；至其子瑪哈木特欲自爲一部，不外屬，策妄那布坦乃以師襲葉爾羌，執歸幽之，並羈其二子，使率回民數千墾地輸賦：長曰布那敦，次曰霍集占，卽所謂大小和卓木者，猶華言「聖裔」也。高宗弘曆在位之二十年（民國紀元見上），清兵定伊犂，擇大和卓木布那敦，歸葉爾羌，使統舊部；而留霍集占居伊犂，掌回務。及阿睦爾撒納爲變，霍集占助之，以與勤王之台吉宰桑戰踰年；清兵再克伊犂，霍集占遁歸。布那敦初欲集所部聽約束，霍集占以會助逆，故終阻；欲乘準部反側未安，清兵久勞，自立國；乃集其伯克、阿渾等自立爲巴圖爾汗，回戶數十萬皆聽，惟庫車、拜城、阿克蘇三城回官不從，皆奔伊犂；將軍兆惠所派遣招撫之副都統阿敏道旋被害於庫車。事聞，清廷以兆惠方有搜討準噶爾之役，乃命雅爾哈善爲靖逆將軍，二十三年（民國紀元見上）五月，由吐魯番進攻庫車；霍集占兄弟率鳥槍兵萬餘，由阿克蘇捷徑來援，爲清兵所敗，乃率餘衆入保庫車城，雅爾哈善不爲備，於是霍集占兄弟均分道而遁。布那敦奔喀什噶爾，霍集占奔葉爾羌，守庫車之回酋阿布都亦突圍而出；詔誅雅爾哈善以下諸將，命兆惠等自北路移師而南。兆惠以步騎四

千先行，至葉爾羌，霍集占已堅壁清野，掘濠固守；兆惠抵葉爾羌城東，隔葱嶺南河而營。（葱嶺南河亦名黑水，故時謂兆惠所駐爲黑水營；）回兵攔其信，結衆數萬出攻，築長圍困之，相持三月不下。副將軍富德尙在北路，聞黑水營圍急，乃自阿克蘇率師冒雪往援；二十四年（民國紀元見上）四月至呼拉瑪（葉爾羌城東北三百七十里），遇敵騎五千，轉戰四晝夜；渡葉爾羌河，距黑水營三百里，敵愈衆，不能進。適巴里坤大臣阿里袞奉命以兵六百解馬駝至，副都統愛隆阿亦以千兵至，三路進偪敵壘，兆惠亦勒兵潰圍出。先是兆惠在圍中久，參贊鄂實等先衝圍死，軍士咸煮鞍革以救其饑，懸伏山谷間以保其命，及圍破，軍士謝更生；奏聞，諭旨嘉獎：於是諸軍均還駐阿克蘇，俟師集繼進。

同年夏，兆惠復出師由烏什取喀什噶爾，富德由和闐取葉爾羌。時回人方怨霍集占虐困其民，衆漸解體，霍集占兄弟遂棄城西遁；欲投敖罕，不報，乃趨巴達克山。清軍一方平定收喀什噶爾葉爾羌兩城，一方則分師追至阿爾楚山，斬其驍將阿布都；又追至伊西洱庫河，乃巴達克山界；霍集占以萬衆據北山，及迤東諸峯，決死戰，清兵連破之；巴達克山酋乘其窮蹙，設計擒殺霍集占兄弟，函其首以獻。兆惠等既全定南路，以喀什噶爾爲參贊大臣建駐之所，節制南路各城，與葉爾羌英吉沙爾和闐爲西四城，烏什阿克蘇庫車闢展爲東四城，並東路哈密土魯番哈喇沙爾共十有一城，分設辦事領隊大臣鎭之；又各設三品至六品阿奇木伯克理回務，不得專生殺，回疆平：明年，爲高宗弘歷在位之二十五年（卽乾隆二十五年，民國紀元前一百五十

二年），大兵遂凱旋京師焉。

烏什者，回部大都會之一。兩和卓木之亂，其阿奇木伯克霍吉斯頗持兩端；及亂平，乃召霍吉斯入京，而以哈密伯克阿布都拉代之。阿布都拉暴戾，回民不附；辦事大臣蘇成駐其地，又以荒淫失衆心，回民無所訴。時葱嶺西境布哈爾阿富汗諸國惡巴達克山王之殘其同族也，合師殺其王，屠其城；烏什住民等聞其事，竊通使乞援，遂以二十九年（即乾隆二十九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四十八年）舉兵反，殺蘇成以下諸官吏。阿克蘇辦事大臣卞塔海及庫車大臣鄂寶先後赴救，皆戰敗；於是喀什噶爾參贊納世通、伊犁將軍明瑞、參贊永貴等各以兵赴援，會圍烏什；事聞，卞塔海以誤軍機伏法，納世通亦以騷擾罪誅；明瑞等遣兵晝夜攻城，烏什人不支，自五月至七月，阿富汗救不至，諸回城又不為響應，烏什人遂縛首謀降。清兵入城，殲其黨，為徙其老弱萬餘口戍伊犁，而移他回戶以實之；喀什噶爾之參贊大臣並移駐於此，烏什遂平。翌二年，而又有昌吉之事：

昌吉（新疆昌吉縣）者，清師定準部後，大興屯田處也。除兵民回屯外，復有內地謫戍之屯戶，是為流屯。是年，屯官與流屯生釁，流屯戕屯官，據城叛，報至烏魯木齊，鎮守都統溫福出師討之，昌吉平。自後五六十年間，天山南北得無事。

清自用兵回疆後，天山南北兩路俱底定，於是浩罕阿富汗布哈爾皆先後入貢；清威之所被，著益遠，中亞

細亞諸部皆收而併諸屬國之列矣。

（三）黔苗之役　雍正末，淸方有事準部，而貴州之苗亂又興。苗疆向號篤僻，介中國西南諸省邊地，其地方之官，歸土著世襲，號曰「土司」；自順治迄康熙，苗中尙無劇烈之變，故雍正朝用雲貴總督鄂爾泰策，自四川雲南貴州等地之不法土司，多改而歸流，苗疆大拓；各土司自以漢唐世襲二千餘年，雄富敵國，一旦入版圖，受官吏約束，心終不甘，以是改流後反者歲數起。先是鄂爾泰督雲南，旣奏定「改土歸流」之議，於是詔以四川所轄之東川烏蒙鎭雄三土府改隸雲南；三土府距四川省治遠，距雲南省治近，鄂爾泰用游擊哈元生，使以兵制烏蒙鎭雄東川。其初，烏蒙土知府祿萬鍾擾東川，其黨土知府瀧慶侯助逆，元生等旣定其亂；後又屢建功，累升至貴州提督，苗人畏其威，朝廷嘉其勞，當時經略苗疆之易於就緖者，多賚元生力。其滇邊諸苗，則以鎭沅威遠爲先服，已又平定瀾滄內之孟養茶山各土目，建普洱爲府；黔邊諸苗則先著手於廣順定番鎭寧諸州長寨，順次以至古州。古州位沅水之上游，淸水江之源，深處山谷，別有天地，乃苗疆之中心，爲自來兵力所難及！鄂爾泰使知府張廣泗招撫之，關苗疆甚遠，並不重煩兵力；詔嘉廣泗功，累遷官巡撫。其他廣西境內之各土司，因亦相率歸附；至世宗胤禎之九年（民國紀元見上），苗疆大定。

鄂爾泰旣靖苗疆，以功封襄勤伯，入爲武英殿大學士；張廣泗亦旋由貴州巡撫移督湖廣。始事諸臣先後去，而諸苗餘孽猶伏，當事者不注意；至十二年，於是遂有台拱九股苗之變。先是鄂爾泰用兵招撫，未及台拱

之九股苗，有司輒稱台拱願內屬，貴撫元展成易視之，遽於十年（民國紀元見上），設營置兵，台拱苗叛起，幸而鎮定；至十三年（民國紀元見上），苗疆吏以徵糧不善，台拱遠近各寨復蜂起，陷黃平以東諸城，貴州省治勢岌岌！詔以哈元生素熟苗事，苗人之所畏，乃以爲揚威將軍，而以湖廣提督董芳爲副。芳主撫，元生主戰，見解既不和；嗣欽差撫定苗疆大臣張照至，又袒芳與元生相忤。照倡議分地分兵，劃施東以上爲上游，滇黔兵隸元生；施東以下爲下游，用楚粵兵隸芳。元生與芳遂欲將村莊道路，盡劃上下兩界，文移辨論，日久無功；元生坐革職，而世宗胤禛旋歿。高宗弘曆立，召張照還，授張廣泗七省經略，哈元生以下咸受節制；旋逮張照董芳哈元生元展成治罪，而元生旋歿。廣泗悉反前此諸將任意氣者之所爲，定計撫熟苗，剿生苗；乃先調全黔兵，集鎮遠，通雲南貴州間往來大路，以精兵數千分攻台拱之九股苗，而自統兵五千攻清江下流各寨生苗，死者甚衆，餘衆逃入牛皮大箐；箐圍苗巢中，盤亘數百里，北丹江，南古州，西都勻八寨，東清江台拱，形勢險要，廣泗檄諸軍攻破之，復乘勢窮誅熟苗之從亂者，先後共燬苗寨千二百餘，赦免者三百餘，斬首四萬級，黔苗亂定。詔盡豁新闢苗疆錢糧，以塞官吏之擾；其苗訟仍從苗俗處分不拘律例；而以廣泗總督貴州，兼管巡撫事。

（四）大小金川之役　閱黔苗之亂方十年，而大金川土司莎羅奔又奪小金川土司澤旺之地以畔。金川土司者，本四川西邊諸土司之一。川邊土司，遐踞巢穴，自相攻擊，難馴而易動，自古爲然；而金川地更闢遠，尤爲

攻取。金川者，爲金川平定後之阿爾古廳，在省治西一千二百一十里，舊領於吐蕃信喇嘛教；明代有哈伊拉木者，得封演化禪師，世有其地；至清康熙間，嘉勒巴乃復受演化禪師印於中國，而莎羅奔則其庶孫也。小金川者，爲金川平定後之美諾廳，在省治西八百六十里，向隸吐蕃；至明，又爲演化禪師之所有；傳至卜兒吉細，於清順治時，歸誠授職。蕃人稱金川曰促浸，稱小金川曰攢拉。促浸者，大河濱之謂；攢拉者，小河濱也。兩金川歷史上沿革之概情有如是。

莎羅奔以土舍將兵，從將軍岳鍾琪征西藏有功，雍正初，奏授金川安撫司；莎羅奔自號大金川，而與小金川土司澤旺深相結，初以女阿扣妻澤旺，澤旺懦，爲妻所制；至高宗弘曆在位之十一年（民國紀元見上），莎羅刼澤旺歸，奪其印；明年，又侵四川打箭爐附近之之土司，巡撫紀山，遣兵彈治，不遵諭，反傷官兵。紀山請勦，朝廷以黔督張廣泗征苗有功，嫻軍務，調川督用兵；至則進駐澤旺所居之美諾官寨，而以澤旺弟良爾吉從征。時莎羅奔居勒烏圍，其兄子郎卡居噶爾厓，地皆在大金川之東，據壞險阻；而又善造戰碉，建築甚巧。其法以石壘壘高於中土之塔，缺壞隨補，頃刻立就；戰碉大小林立，外皆有壕，攻兵不能越而敵得伏其中，自上擊下；其人心又非常堅固，至死不移，故清兵一時難措手。廣泗分兵進戰，皆阻險不前；至十三年（即乾隆十三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六十四年）春，諸將多失事，詔命大學士訥親往經略，起岳鍾琪赴軍自効。訥親至，限三日取噶爾厓，總兵任舉戰歿！廣泗輕訥不知兵，以事相讓，而實困之；將相不和，士皆解體；又良爾吉本與阿

扣通，甚不利清軍之助小金川，陰爲敵耳目，廣泗以漢奸王秋之言，信任之，師久無功。鍾琪奏闢於前，訥親又劾廣泗於後，詔逮廣泗入京，廷訊不服，斬之；訥親尋亦賜死，而命大學士傅恆代其任。至則斬良爾吉阿扣王秋，斷內應；具奏軍事本末，極言攻碉之難，擬分兵從間道出師，裹糧直入，踰碉勿攻，繞出其後。布置既定，明年，恆與鍾琪兩路進師，已連克戰碉，將行間道出奇之計矣；莎羅奔父子，聞清兵深入，又斷內應，遣人詣鍾琪乞降。鍾琪前代年羹堯爲川陝總督，莎羅奔故以土舍隸麾下，蒙奏給土司印，甚德之，至是乞降於鍾琪，鍾琪請於傅恆，率輕騎徑抵勒烏圍，諭順逆大義；敵見其親至，大喜，翌日，遂從鍾琪皮船出洞，詣大軍。傅恆責其抗命，莎羅奔等遵五事：一、歸土司侵地，二、獻凶酋，三、還兵民，四、納軍械，五、供徭役，乃宣詔赦其死，班師。詔封傅恆一等威勇公，鍾琪三等威信公，立碑太學。

以上大金川之平，爲乾隆十四年之役，本以救小金川；其後郎卡主土司事，漸桀驁，逐澤旺，侵鄰境，詔川陝總督阿爾泰檄附近土司攻之。阿爾泰姑息，但諭反諸土司侵地，即以安撫司印給郎卡；且許其以女妻澤旺子僧格桑，而與綽斯甲布聯姻。綽斯甲布者，亦川邊土司，與小金川等。大金川之盛，惟此二土司之力足相制，而阿爾泰不能離之，反聽釋仇結約，由是兩金川勢合；益以綽斯甲布，尤非邊疆之利。已而郎卡死，其子索諾木與僧格桑屢侵附近土司，且盜邊，事聞，以阿爾泰歷載養癰，又按兵不進，詔賜死；命大學士溫福自滇赴川，尙書桂林爲總督。溫福由汶川出西路，桂林由打箭鑪出南路，進討，僧格桑懼，求援索諾木，頗陰得其兵爲助

詔命官兵先勦小金川，且勿擊大金川之罪。時高宗弘曆在位三十六年也（卽乾隆三十六年，民國紀元前二百四十一年）。明年夏，桂林遣將薛琮深入，大不利，桂林不以聞，被劾走，阿桂代其任，出南路；同年冬，阿桂轉戰抵美諾，溫福師來會；僧格桑已先送其妻妾於大金川，自赴澤旺所居之底木達，澤旺不納，僧格桑又由間道竄入大金川；溫福軍至底木達，俘澤旺送京。時高宗初意祇以僧格桑叛逆，故申討；索諾木曾不靖，尙無意於並滅之也；然預知二酋必相黨助，已命溫福爲定邊將軍，阿桂豐伸額爲副將軍，以備進兵；至是僧格桑已走合於大金川，將軍等檄索諾木縛以獻，不應，淸軍卽乘勢分道而進。又明年春，溫福以扼險不得前，別取道攻，駐營木果木；令提督董天弼分屯底木達，守小金川，並以偵敵。索諾木先遣人陰約小金川降附，出不意，攻董天弼戕之，刼其糧台；而潛襲木果木，溫福不嚴備，敵突薄大營，四面攔入，溫福中槍死，師大潰，小金川復陷。阿桂方自當噶爾拉進師，聞變，知必有降番內應，凡近寨諸番之形迹可疑者，悉擊殺之，故一軍獨鎭定。詔嘉其有調度，授爲定西將軍，副以明亮，增調健銳火器營、索倫吉林兵進勦，分師而進，轉戰至美諾，盡復小金川，敕進討大金川；而大金川自初用兵以來，增壘設險，嚴密十倍，阿桂力以身任事，與諸將分道而入：自率兵出小金川，攻其東，而遣明亮等分渡大金川上下游以牽制之。迨三十九年（卽乾隆三十九年，民國紀元前一百三十八年），阿桂首克羅博瓦山，得建瓴之勢，迭次奪其要隘，直臨勒烏圍之外障曰遜克宗壘者；索諾木時方與其從祖莎羅奔聚守勒烏圍，見勢不支，會僧格桑已死，乃遣人獻其屍，及其妻妾頭目，期緩師。阿桂

械送京而攻益急，敵守亦愈堅，乃冒險克墨格山，距勒烏圍僅二十里；中途以遇於雨雪之故，至四十年（即乾隆四十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三十七年）七月，始抵勒烏圍。其官寨西臨河，柵卡層立，寇敗咸聚守，阿桂軍力進；而河西之明亮軍亦漸漸接近，聲勢相聯絡：敵援兵皆扼於河西，勢益沮。八月，勒烏圍破，莎羅奔索諾木已先期遁噶爾厓；阿桂師遂進據瑪爾古山，俯可瞰敵巢，索諾木之母姑姊妹及番目多出降，惟其腹心死黨尙在圍中。先是河西軍進偪，索諾木分師拒之，明亮等頗爲所困；及是拒河西者內顧喪膽，明亮富德遂所向各捷，令軍徇各險皆下。十二月，三路兵皆會噶爾厓，築長圍，斷水道困之；至四十一年（即乾隆四十一年，民國紀元前一百三十六年）正月，索諾木計窮，乃率莎羅奔等挈番衆二千出寨降，金川平。露布八日至京師，御製碑文四：一刻太學，一刻美諾，一刻勒烏圍，一刻噶爾厓。定各土司分年入覲例，阿桂以功封誠謀英勇公；其餘建功行陳者，均升賞有差。蓋自淸師討小金川，閱二載而有木果木之潰；旣復小金川，移師進討大金川，又閱二歲餘，至是始克蕩平。其地較之準夷回部不及十之一，攻五年而後得，勛伐似未足侈述？要其番性狡健，地形深阻，大軍致力於無可致力之處，戰攻之苦，不啻倍蓰過之！故平定準夷回部，糜帑不過三千萬兩，而平定金川，糜帑乃至七千萬兩，誠哉用兵之難易，固未能執一而言也。兩金川旣平定，詔以小金川爲美諾廳（後賜名懋功），大金川爲阿爾古廳（廳治卽今綏靖屯），皆直隸四川省；而於勒烏圍則設重兵以鎭守之，號鎭安營：自此川邊各土司得永靖。

（五）緬甸之役　緬甸之爲患於中國也，自元始：元世祖呼必賚成宗特穆爾數征之，未得志。明初，設宣慰司；至神宗翊鈞時，有莽瑞體者，吞併諸部，勢頗強，爲貝葉書遺中國，自稱西南白象主；傳及其子莽應裏，世爲邊患，參將鄧子龍等討之，而其雄長於南徼如故：明初所謂邊外三宣六慰諸土司，大抵皆服屬於緬矣。其後桂王由榔至其國，緬酋莽應時陽款而陰拘之，李定國率兵入，欲護王以出，莽應時勿與，定國卒狹翅；莽應時密遣使乞援於清，約大軍至，即俘由榔以獻，故吳三桂軍至，莽應時即獻由榔於軍；是時三桂未及爲善後計，邊外木邦孟密大山諸土司聽其仍爲緬屬，不復能如明初之衆建而分其勢，由是緬甸竟國於西南。桂家者，隨桂王入緬之官屬也，其子孫淪於緬，自相署曰桂家，亦曰貴家，據波龍山采銀，與滇邊之茂隆銀場相接；銀場者，在木邦孟艮間之卡瓦獨立部，石屏州人吳尚賢所開。乾隆初，尚賢思乘時建立邊功，說緬酋莽達喇入貢，緬酋乃遣使入關；願由滇吏爲之介，而滇吏旋以他事殺尚賢，茂隆銀場衆皆散。而緬甸南方之白古部，又適於此時起師殺莽達喇，據緬都阿瓦，將代以主緬；阿瓦北境之木疏土司雍籍牙遂起兵，聲言復仇，戰勝白古，奪還阿瓦地，建新緬甸國，而仍以緬酋所居之阿瓦爲其都，凡緬舊屬土司皆降服之，有不服者，輒治兵攻擊無虛日。桂家因是不服，與木邦相約起兵；已而雍籍牙死，子莽紀覺立，桂家木邦先後敗，桂家部酋宮裏雁者，旋遁入滇邊，謀內附，清雲貴總督吳達善不爲扶助，反因是殺之，於是緬酋益心輕中國；已而莽紀覺死，弟孟駁立，遂寇伺永昌普洱邊外諸土司大擾。蓋中國諸土司之近緬者，往時皆於緬私有年例，自木疏據位號，諸

土司以其故等夷，不復臾，而木疏方與桂家木邦相攻，未暇遠問；及桂家木邦相繼爲所幷，乃漸次及於中國滇邊諸土司，此實爲中緬起釁之起因，而當事者不察！吳達善已他調，劉藻代爲總督，調師出禦，皆失利，詔降劉藻官，劉藻自殺。時高宗弘歷在位之三十一年也（民國紀元見上）。明年，大學士楊應琚奉命自陝甘移督雲南，緬兵適苦瘴癘，師漸退；而應琚輕敵，從其屬官部將言，以緬爲易取。副將趙宏榜者，少爲波龍廠丁，以悉緬事聞，方應琚至，即以生縛緬酋自効；乃重假以兵，使進討；於是淸軍因之失利，而緬禍紛矣。

先是應琚之謀取緬也，一方使人誘致孟密孟養諸土司，實則地懸緬境，不易有效；一方移文檄緬，言不降即進討，以致緬人得預備：及趙宏榜出師襲克新街，新街扼金沙江水口，據阿瓦上游，頗於地理上佔優勢！緬時已出兵攻陷木邦景綫，聞新街失，即急爭新街；宏榜走還，敵尾而入，分兵圍騰越永昌各營，師襲孟卯城，應琚皆不以聞。時高宗弘歷在位之三十二年也（民國紀元見上）。未幾，事露，有旨諸將多以失守逗留論死，應琚亦以貪功致敗賜自盡；而詔明瑞自伊犂，以將軍兼雲貴總督，大舉征緬。

明瑞至滇，議分兩路進，自由錫箔路，參贊額爾景額由孟密路，約相會於緬都阿瓦。是年，師起行，至冬，明瑞始出宛頂，整隊至木邦，留參贊珠魯訥守之，給以兵五千，俾爲聲援；遂渡錫箔江，進攻蠻結，敵兵聚守之堅柵十六，明瑞遣諸將破其三柵，緬兵大𠞰，宵遁！自新街交兵後，緬從未受巨敗，受巨敗自蠻結始。明瑞兵乘勝繼進，至象孔，迷失道，而軍中糧匱，不能復進；又慮孟密之師或已先入，而將軍退兵，則法當死！聞孟籠有糧，且與

孟密近，遂定計趨之時値歲除，某多糧食賴以濟；駐兵數日，終不得孟密消息。三十三年春，遂取道大山土司，歸孟籠，敵師追之，中途戰蠻化；而其先過者已分兵柵要路以障明瑞師；其攻木邦者，又大勝，珠魯訥死焉，於是木邦之緬兵亦至；額爾景額之出師也，進攻孟密北之老官屯，爲敵兵所阻，相持月餘，病死，其弟額爾登額代之，戰益不利，頓兵數月，奉詔援明瑞，遂撤師，於是老官屯之緬兵亦至：敵衆麕集，共四五萬人，額爾登額之援兵終不至。還至小孟育，距宛頂約二百里，明瑞度兵可自達，乃約東部將等領兵夜出，而身自拒敵，領隊大臣觀音保札拉豐阿等從之；已而札拉豐阿觀音保皆戰沒，明瑞亦被創，力疾行二十里，拔劍割辮髮，令家人持歸報，而自縊於樹間，餘衆數千，皆潰入宛頂！事聞，有旨以額爾登額擁重兵，旣不能進取孟密以赴將軍約，又使將軍陷賊，逮至京，磔之，然後圖再舉：此征緬前一役也。

明瑞旣死，緬人擺再討，遞書求和，詔絕之勿報；命大學士傅恆爲經略，阿桂阿里袞爲副將軍，再進師討緬。三十四年（卽乾隆三十四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四十三年）夏，傅恆至永昌騰越，定議大軍渡戛鳩江，從孟拱孟養由陸直擣阿瓦，偏師由東岸夾江下取孟密，而遣提督哈國興率兵及工匠至野牛壩（在蠻莫）造舟以通兩軍聲勢。恆師旣渡戛鳩江而西，孟拱孟養各土司皆迎降，而以士馬觸暑多疾病，又未習道路，勢難深入；惟阿桂東路軍新從虎踞關出，精銳可用！會九月下旬，蠻莫野牛壩所造戰艦成，閩粤水師亦集，乃議兩軍共歸一路：於是阿桂與傅恆之師共會於蠻莫，出伊拉瓦底江，緬已列舟江口，水陸來犯；哈國興率舟師，阿

桂率陸師，循東岸，阿里衮循西岸，俱獲大勝。而傅恆及阿里衮已病，諸將議不向阿瓦，惟老官屯有敵壘，前歲額爾登額頓兵處，欲取之以蕆事；緬兵立柵老官屯，守禦極固，清兵力攻，垂克矣，而緬王孟駁以方與暹羅用兵之故，遣使議和，阿桂與諸將籌進止，皆以水土瘴癘，願罷兵，乃令國興等往會緬官肑旺模，責以進表約貢，歸逃人，返土司侵地；緬亦要利歸其木邦蠻莫孟拱孟養諸土司。方兩軍定議時，阿里衮已沒，傅恆以疾退居銅壁關；清廷以大軍再破緬，足張國威，即如諸將之議班師。其明年，傅恆還京師亦沒，阿桂留雲南備邊；未幾，金川事起，阿桂奉調討金川。而緬亦內訌屢發，緬王孟駁沒，子贅角牙立，旋爲其臣孟魯所害；緬人又殺孟魯，立雍籍牙之季子孟雲。其後暹羅與中國通好，情勢日狹；方滇邊出師時，中國本有約暹擊緬之議，緬人思之益懼，孟雲遂決計入貢至五十五年（即乾隆五十五年，民國紀元前一百二十二年），賀高宗八旬萬壽，受封册，約十年一貢，著典例，自後爲中國屬藩矣。

（六）安南之役　安南當明成祖棣時，地已爲中國有，故有交阯布政司之設立；然其南境僅限於順化；至明中葉，黎利脫明廷之羈絆，重建大越國，再傳及其孫灝，又兼併占城，於是其領地遂擴至順化以南，疆宇漸拓。其後權臣莫登庸篡國，據河內；黎氏遺臣有阮淦者，仍擁護黎之子孫，據清華州與之抗，於是大越國有南北之分；莫王北，黎王南。自明世宗厚熜在位之十年（即嘉靖十年，民國紀元前三百八十一年），至神宗翊鈞在位之二十三年（即萬歷二十三年，民國紀元前三百十七年），南北兩朝相峙者且六十五年之久，而南

朝將鄭松卒起而逐莫氏，恢復河內；阮淦子潢，復不悅鄭氏之專權，遂據順化獨立，自稱廣南王：於是黎與阮又相抗，安南復分為大越廣南二國，而大越日衰。清順治大軍定雲南，大越國王黎維禔遣使勞軍；至聖祖玄燁在位之五年（即康熙五年，民國紀元前二百四十六年），其嗣王維禧繳所受明桂王敕印，詔封維禧為安南國王，安南之受清冊封，自此始。

安南自黎維禧後，六傳至維禕，政權益下移；鄭氏世為黎氏輔政，至鄭棟尤專柄，陰圖篡立，而實懼廣南。時廣南國勢在大越之上，領地日多，已兼有下交趾支那，及柬埔寨王國之大半；其王阮福要性倨傲，當乾隆自稱安南大帝，以為己足以代表安南矣。福要有二子，長嫡出，為廣南人民所屬望；次福順庶出，福要愛之，病革，欲立為嗣：以國屬望長子，故慮不得立，乃擇分親勢重之大臣而託之。福要沒，福順立，年幼不能制權臣，廣南人民之不滿意於政府者，多走依鄭氏。鄭棟本有竊取大越心，懼廣南之干涉則亦不敢遽舉事；及廣南人來附，棟稱喜，乃陰嗾西山州大酋阮文岳與弟文惠文慮共起兵，託言為福要長子復仇，擾平定州。文惠善戰略，文慮富貲財，三阮會合，勢頗盛，自稱西山黨。廣南四分五裂，不可復治；而鄭棟遂乘勢侵之，引兵入順化。阮福順南遁，募兵圖再舉，終為西山黨所敗，被殺；兄子福政繼立，未久，自殺；福政弟福映又繼立，僅有下交趾支那一部分之地，廣南強勢，非復如前日矣！而西山黨尚引師繼進，福映不得已，遁倚暹羅。時高宗弘歷在位之四十九年（即乾隆四十九年，民國紀元前一百二十八年）也。西山黨既顛覆廣南之王室，乘其強勢，又興師

闔北，於是遂有進取東京之事：

初，鄭棟輔大越政，既嗾成西山黨之亂，乘機侵廣南，其北部之廣平廣治廣德三州，均爲鄭氏有；於是西山黨復北進，迭破黎鄭君臣之師，攻入河內；河內爲黎氏國都，文岳等既至，鄭棟自殺，其族戚皆被害，文岳遂代之攝政大越。人初以文岳爲阮主之族，修怨鄭氏而來，頗歡迎之；及後知爲西山賊徒，咸忿怒。大越王維禑尤快快，遂沒；嗣孫維祁立，制於阮氏，不能有爲，文岳勢愈盛。自都平定州，統轄中交趾；弟文惠留輔東京黎氏，爲攝政，統轄上交趾；文岳統轄下交趾。時高宗弘曆在位之五十一年也（卽乾隆五十一年，民國紀元前一百二十六年）。已而文惠因事歸順化，河內內訌起，文惠復馳歸，殺黎氏宗室數十人；王族擢走投中國，維祁遜位不敢出，文惠自稱東京王：自此大越廣南均全爲西山黨之所有，而中國始爲黎氏興師矣。

黎氏王族等自廣西龍州附近入邊，粵督孫士毅以聞，詔以士毅及提督許世亨討之。士毅等遂以兩廣兵一萬出鎮南關，由諒山分路進，別調雲南兵從後繼之，安南人大悅，爭爲鄉導，師行無阻。士毅等旋以師薄富良江，敗其南岸兵，進入河內，文惠南遁，而黎維祁亦出。時清廷先期已將封安南册印寄軍前，士毅等尋宣詔，封維祁爲安南國王，並馳報廣西巡撫孫永清，歸其家屬。詔嘉士毅功，封一等謀勇公，許世亨一等子，諸將士皆頒賞。時高宗弘曆在位之五十四年也（卽乾隆五十四年，民國紀元前一百二十三年）。維祁雖復位，而文惠已窺清軍之懈，於次年正月朔，復以廣南兵來襲，於是垂成之功，隳於一旦，而安南事又失敗。

初，安南捷報至京師，詔以孤軍深入，令卽班師入關；而士毅等以文惠方乞降，師不卽行，欲俘之而去，故駐軍河內以待之，不爲備也。及文惠兵反攻，倉卒間清軍遂亂，維祁挈家先渡富良江入邊，士毅繼之，旣渡，斬浮橋以斷後；提督許世亨等以下官兵夫役萬餘，尙在南岸，遂被擠溺死。士毅走回鎭南關，兵馬還者，不及一半；其雲南來會戰之師，幸有黎臣黃文通爲嚮導，得以全返。士毅旣召禍，卽上疏自劾；詔令料量兵事畢，來京待罪，而以福康安代之。

文惠之敗清師也，自知倖勝，終必賈後禍，懼清兵再往；其兄文岳又方與暹羅搆兵，不暇北顧：因叩關願謝罪乞降，改名光平，遣其兄子光顯齎表入貢，言守廣南已九世，與大越敵國，非君臣，亦非敢抗中國，請入覲京師。乾隆一朝，雖爲清盛世，顧不能旣其祖父，邊隅用師，輒先敗而後勝，又其圖勝，往往不易，故高宗意亦不欲再於安南用兵；遂以維祁再棄國，並册印不能守，是天厭黎氏，不能存立爲辭：乃許光平之請，編維祁旗藉，安置京師，大越竟爲文惠有矣。迨五十五年（民國紀元見上），光平入朝，賜冠帶，封安南國王，歸。顧安南國人，則仍以爲西山黨徒，鮮有心儀之者；第沮於兵力，則亦無如之何也。大越舊王阮福映時尙在暹羅，日夜思恢復其領土，而國人又多竊望其來歸，後遂借法兵入河內，王位復而外患自此深入，其詳當於第三章述焉。

抑自光平歸國之後，未幾卽沒，子光纘嗣位，安南史書中所稱爲弘瑞者，殆其人也？弘瑞年少，諸將不用命，以故閱福映不能勝；文岳之勢亦不復如從前，弘瑞旣立，轉爲其所廢，尋死，其子奪陸欲襲父位，與弘瑞戰不

克自殺；又文虛岡與文岳文惠其起兵，其後文虛亦爲弘瑞所殺；而福映兵日強，弘瑞徒自爲讐骨肉，終不能拒福映，役卒攻入河內，禽弘瑞斬之。時仁宗顒琰在位之七年也（卽嘉慶七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十年）。西山黨擾亂國中，殆三十年，至是始平。中國爲所蔽，至封文惠安南國王以統治其民人，夫亦太失越南之心矣。

（七）臨清之役　山東去畿甸不遠，有運河以綰轂南北，交通尤利。臨清州濱運河東岸，新舊二城相對，宇戶口稠密，得其地自足以集事。三十九年（民國紀元見上）兗州有王倫者，以淸水教運氣治病教拳勇，往來山東，號召無賴亡命，徒黨日衆。羨臨清富庶，又大兵方征金川，意畿輔兵備或虛，倡言有「四十五日大刧」，從之者得免。壽張知縣沈齊義捕之，倫遂入城，戕吏，連陷堂邑、陽穀，趨臨清，襲舊城據之，圖阻運道。詔大學士舒赫德先赴山東，偕額駙拉旺多爾濟、左都御史阿思哈及巡撫徐績禽勦。分兵三路：舒赫德與拉旺多爾濟自德州進，阿思哈由高唐州赴梁家淺會合巡撫徐績進，直隸總督周元理由故城進，會兵至臨清。大兵旣集，倫竄入城內，不敢出，舒赫德遣侍衞音濟圖等入城禽之，倫自焚死，有名黨徒孟燦、梵偉等俱檻解伏誅。臨清之亂定。

（八）甘肅之役　甘肅一隅，回教徒多與居民相雜處。四十六年（卽乾隆四十六年，民國紀元前一百三十一年），循化回徒馬明心藉剏改新教爲名，其徒蘇四十三聚衆殺舊教徒，屠官吏，總督勒爾錦捕明心下獄，於是河州不守，勒爾錦出防蘭州，又被圍，繞城噪索馬明心甚急。布政使王廷贊主謀誅明心以靖內變，而河

州旋復，蘭州圍尚未解。詔落勒爾錦職，代以李侍堯，並遣大學士阿桂率師馳救。蘇四十三旋伏誅，亂事垂定，而侍堯待新教徒甚酷。四十八年（卽乾隆四十八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二十九年）變復作，伏羌縣阿渾田五等藉詞為明心報復，欲以通渭縣之石峯堡為根據，分屯伏羌靜寧各山險，尋為甘肅提督剛塔等所敗，田五受創死，而餘黨繼起者更盛。詔逮李侍堯剛塔，改命福康安及海蘭察會討，又命阿桂仍馳往調度。福康安等抵軍，並力攻破其石峯堡，盡俘首逆。詔封福康安嘉勇侯，餘官皆有升賞，自是永禁回民不得立新教。

（九）台灣之役　方聖祖玄燁在位之六十年（民國紀元見上），台灣民朱一貴起事，總兵歐陽凱戰死，府城及諸羅鳳山俱失，一貴稱義王，僭號永和；閩督滿保遣提督施世驃總兵藍廷珍以萬七千兵入平之，俘一貴獻闕下：世宗胤禛卽位，用廷珍議，以諸羅北境寥闊，增設彰化縣及北淡水同知。至乾隆時，彰化有林爽文者，為其地巨族，聚衆結社，號天地會，會中所為多不法；五十一年（民國紀元見上），清兵捕之，爽文反，遂陷彰化及諸羅鳳山縣。有莊大田者，亦盜魁，乘亂起，直犯府城，總兵柴大紀力戰禦之，台灣府獲全；泉州民林湊等亦固守彰化之鹿港，是以府城及鹿港得不失。閩中聞變，水師提督黃仕簡，陸路提督任承恩，各以兵渡海。至明年春，仕簡命大紀北取諸羅，總兵郝壯猷南取鳳山。大紀連戰復諸羅守之；壯猷南出，為敵阻，及入鳳山，鳳山內亂起，城復不守，游擊鄭嵩死，壯猷遁歸本城。任承恩至鹿港，亦不敢進。清廷以兩提督俱失機，無能，命閩浙總督常青自行督師，調浙兵從之，誅失律之郝壯猷以狥。維時爽文等雖猖獗，勢力尙未甚大，各村民俱

來爲所脅也；而諸將以五月出師，慮兵少或不敵，甫交綏卽退，常靑又請兵一萬；於是爽文等得以其暇爲食各村，不從者輒殺，旬日間，驟增至十餘萬人。莊大田驅以擾府城，林爽文驅以攻諸羅。諸羅爲南北之中樞，爽文攻之尤急，常靑遣兵往援，皆畏敵不敢援，孤城將且夕陷矣！高宗知諸將不足恃，是年六月，卽調陝督福康安爲將軍，及內大臣海蘭察來統兵；命大紀捍衛兵民出府城，再圖進取。大紀奏言諸羅失則敵尾而至府城，府城亦危！且半載以來，深壕增壘，守禦甚固，一朝棄走，克復甚難；而城廂內外義民，不下四萬，實不忍委之於敵，惟有固守待援。詔嘉諸羅士民之義，改諸羅爲嘉義縣，並封大紀嘉義伯以旌之。迨福康安等軍抵嘉義，爽文遁，並進下彰化，明年春，爽文被禽；而莊大田之在南也，雖與林爽文同變，又各自號召，不相下，卒爲淸所敗，大田又被禽，台灣平。

先是柴大紀以守城功，封伯爵；及福康安至，大紀出迎，不執櫜鞬之禮，福康安卽劾其先後奏報不實，已而大紀又迭爲忌者所中傷，高宗信之，命逮大紀至京，訊而不服，斬之，論者多以是爲大紀寃焉！

（十）廓爾喀之役　廓爾喀小邦，在喜馬拉耶山南麓；乾隆時，西藏喇嘛內訌，廓爾喀乘之，遂犯西藏，自是淸始與廓交兵。先是西藏第六世班禪喇嘛，以高宗七旬萬壽入京祝嘏，得朝廷錫賚及內外王公布施，無慮數十萬金，其餘珍品不可勝計；未幾，班禪病痘死，京師賫送歸藏，其財物皆爲班禪兄仲巴呼圖克圖所有，擯其弟舍瑪爾巴爲紅教，不使分惠；舍瑪爾巴憤怨廓爾喀，煽其入寇。五十五年（民國紀元見上），廓爾喀以曾

與西藏互市，故乃以商稅增額、食鹽糅土爲詞，進兵；淸廷所遣援救之侍衛巴忠等復詞停賄和，以賊降飾奏，覬其遣酋瑪木野入貢受封；明年，藏中歲幣爽約，廓人責負償，遂冒險深入，駐藏大臣保泰聞敵至，則移班禪於前藏，仲巴又挈資財先遁，廓兵大掠札什倫布，全藏大震！兩喇嘛飛章告急，巴忠扈駕熱河，聞變，畏罪自沈死。詔命福康安爲大將軍，超勇公海蘭察爲參贊，率兵進征，並治保泰畏葸之罪。福康安等由青海草地至藏，敗廓爾喀留藏之衆，遂盡復藏地；是年夏，大舉深入，連奪鐵索橋東覺嶺諸險，直偪廓境。廓人求和，不許；復三路進攻尼泊爾，距其國都陽布不遠，廓酋權急，遣援於英屬印度。英兵佯以軍船赴援，而陰窺其邊境，廓人不得已，再乞和於淸軍；時淸軍進攻小挫，且恐大雪封山，難返，乃允其降，盡獻所掠藏中財寶，及舍瑪爾巴之屍，定五年一貢，著典例，大軍凱旋，卽留兵戍藏：自是駐藏大臣行事儀注，始與達賴班禪平等；又以歷輩達賴班禪，各多親屬，營私專利，致召兵戎，自是特頒「金奔巴瓶」供大招寺，遇「呼畢勒罕」出世，互報差異者，納籤瓶中，誦經降神，駐藏大臣會同達賴班禪於宗喀巴前掣之，以息爭。蓋漠南北與青海各蒙古及滇蜀各邊土司，皆崇信黃教，邊民強橫，故因慈悲以消殘殺，假靈異以降服其心；此神道設教之微意，而非乘用兵之後，亦無由變革云。

以上十端，合而言之，是爲乾隆時代之「十大武功」；其實山東甘肅俱屬內地，而山東之變不大，亦不足以見武功也。金川緬甸安南台灣均始敗後勝，幾經艱苦而後克之，從知乾隆時代之兵力，固已非復先世者矣；至於吏治，

當時雖有獎勸之方，而文字上之猜疑，則仍不免。茲就其大端，述之如後：

高宗弘歷效康熙時代之所為，屢事南巡；惟康熙以治河為名，乾隆則初不假此為辭。自京師起程南行至杭州為止，其至江浙則必取文士之秀者，榮以官秩；當幸山東天津時，雖偶一行之，不似江浙之數數也。又康熙時、曾開博學鴻詞科，以取文望彰著之士，乾隆初、復仿康熙制行之；稍久，又令外省官吏選舉經學之士，入京授職；並以康熙時代屢編巨籍，收效頗多，於是關於經史大部之書又集衆開編，出版日富。迨三十六年（民國紀元見上），開四庫全書館，以紀昀為總裁，主其事，別著目錄提要，正目之外，並有存目，書類以萬計！經十三年，四庫全書成，詔命賜杭州揚州鎮江各一部，建閣儲之，聽東南人士之觀覽，或傳寫焉：凡此皆乾隆朝發揚文治之一種策施也。

顧其發揚文治，雖盡力推行；而於文字上之猜疑，則無微不至。胡中藻者，大學士鄂爾泰之門生，鄂爾泰頗為之延譽，累官至內閣學士，後罷歸江西；鄂爾泰姪鄂昌時為巡撫，與中藻有世誼，互相倡酬。中藻所著詩集，頗有依附師門之語；鄂爾泰故與大學士張廷玉同朝異黨，二人門戶之見頗深，高宗詔旨中所謂「滿員則思依附鄂爾泰，漢人則思依附張廷玉，不獨微末之員，即侍郎尚書中亦所不免」者也。其時鄂爾泰雖死，而中藻詩中曾用「讒舌」「青蠅」等字，隱斥廷玉；時高宗方怒兩家門戶之見，積久未除，見中藻詩，乃摘其字句之嫌疑者，欲處以罪，事連鄂昌。又中藻存稿，以堅磨生詩鈔標題，高宗謂「堅磨出自魯論，孔子所謂磨湼，乃指佛肸而言；中藻以此自號，是誠何心？」廷臣集議，論中藻大辟，當凌遲處死，詔改棄市，賜鄂昌死。並謂：「鄂爾泰為滿洲大臣，尤不應蹈朋黨惡習，姑念已死，

著撤出賢良祠。」自胡氏案與比附妖言之獄數作，並有挾仇以誣告詩文者，於是士夫各懍懍以身罹法網爲憂矣。

乾隆六十年間，生齒倍雍正，賓服逾康熙，論者以爲淸代全盛之世；然其晚歲，戶部有天下州縣府庫缺乏之奏，則國用已漸不支！而和珅之貪黷，尤其事之昭著者：當乾隆中葉，和珅以正紅旗官學生供職鑾儀衛；旋以事浹上旨，累升至侍衛；旋又改文職，自侍郎尚書遷至大學士，四十二三年後，嚮用益專。子豐紳殷德尚公主，權勢薰灼！和珅性貪黷，統專大柄，徵求財貨，皇皇如不及，督撫司道，多輦金爲壽，倚和珅若長城，和珅由是大富，金銀財物不勝計；外僚如國泰福崧陳輝祖輩，俱身爲督撫而以贓案獲重譴，其始俱黨和珅，比案發，和珅不能助，至相率伏法以死。和珅猶不知悛改，攬權既久，至行文各省，凡有章奏令具副封先白軍機處；吏風坐是日壞，而川楚教民之難由是興，宮廷不知也。兵禍作，和珅復任意稽壓軍報，於核算報銷，多索重賄，以致將帥相率侵尅軍餉奉之；而教民致愈聚愈多，不可收拾。迨六十年（民國紀元見上），皇子顒琰受禪，是爲仁宗，尊弘歷爲太上皇。四年（卽嘉慶四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十三年），太上皇沒，和珅意甚得，御史廣興等知其失庇，勢不久，乃列款糾參；仁宗故惡和珅，旋奪職下獄，賜自盡，子豐紳殷德降爲散秩大臣，後復查抄家產，其已估價者約計得二萬二千三百八十九萬五千一百餘兩，其殖產之富，爲近世權臣中所僅見云！

第三章　淸中（民國紀元前一百十六年至三十八年）

淸中世八十年間由盛而衰之一（嘉道間之亂事及鴉片之戰爭）（民國紀元前一百十六年至六十二年）

淸當乾隆之末，盛治漸衰；至嘉慶朝，各地變亂因之迭作，舉其著者，殆有四端；至於道光之世，回部，猺猺，又多不靖。今連類述之，綜爲六事如左：

（一）貴州湖南邊界之苗　當武陵山脈以東，貴州湖南接壤間，山水錯雜，境域深阻，其大小川流多入沅江；自沅州府以北，有鳳凰廳，再北有乾州廳，再北有永綏廳，再北有永順府，皆屬湖南；乾州西有松桃廳，則屬貴州。自鳳凰至永順，其始皆苗地，康熙間，乾州鳳凰始爲廳；雍正間，鄂爾泰總督雲貴，斷行「改土歸流」之策，雲貴廣西諸土司，旣爲所收服，而永順諸土官，亦乘機自請歸流，於是永順始爲府，永綏松桃始爲廳，諸苗雜聚處其間，而漢民之徙殖其地者，亦日盛。乾隆以來，至者雲集，永綏廳地初懸苗巢中，環城外寸地皆苗，不數十年，盡占爲民地，苗人漸憤；六十年（卽乾隆六十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十七年），貴州銅仁府屬苗石柳鄧倡亂，湖南永綏苗石三保，鎮筸苗吳隴登，吳半生，乾州苗吳八月，羣起應之，倡言逐客民，復故地，聲勢洶洶，陷乾州，攻松桃永綏諸城，川湖廣三省邊界同時戒嚴。苗之起，貴州邊界乃後路，湖南永綏乾州等地則可謂前路，詔令雲貴總督福康安，四川總督和琳，及湖廣督撫合兵會剿：於是福康安自貴州方面出師，和琳自四川方面出師，先攻散貴州之苗，兩軍旣會，並進攻柳鄧，柳鄧遁走，貴州苗略定，其後路盡爲淸軍所收復；乃遣總兵花連布率師援湖南，會湖南提督劉君輔之師共解永綏圍，湖南邊界可望漸靖矣！而苗見官軍勢盛之故，

乃併力守乾州。福康安和琳引軍由銅仁府方面東進，阻於道路，不能即達；劉君輔雖勇戰，牽於苗勢，祇能獲永綏以故苗兵轉熾。福康安等雖力向乾州方面進師，輾轉克苗寨，吳半生聞之，急從乾州西南方面之鴨保寨至高多寨，拒戰；清兵攻克之，擒半生，遂進抵鴨保。鴨保之南有寨曰天星，稱苗中奇險，亦乾州之門戶，清兵攻之不能得；而吳八月又據乾州西面之平隆稱王，石三保石柳鄧附之，勢轉盛。清兵節節進攻，旋擒八月，降隴登，而天星寨亦克，乾州之門戶失，方謂苗亂可指日而定矣，而八月子廷禮廷義尙負嵎不下；迨仁宗顒琰即位之元年（民國紀元見上），始直偪乾州，而州城終不能即下。其始諸大帥欲專乾州功，並力急進而不克如志；湖南諸將如劉君輔等又多所牽制，不敢徑進師；數路官兵，持久一載餘，其酋石三保等雖爲清兵獲，而終不能靖苗，苗反坐大。是年，福康安沒於軍，和琳等力戰，始復乾州，乃使額勒登保等進攻平隆；至秋，和琳又沒，詔以額勒登保繼其任，急下平隆：至十月，平隆下，廷禮已病死，廷義及石柳鄧父子皆被擒處斬。時川楚事急，清軍不暇討餘黨，匆匆北去，而亂仍未定；至嘉慶四年以後，鳳凰廳同知傅鼐盡力經營善後之方，苗事乃漸定。

（二）四川湖北之白蓮教徒　清包世臣之與魏源論川楚教徒也，有云：『教匪殺擄焚而不淫；兵則殺擄淫而不焚，鄉勇則焚殺擄淫俱備；故除白蓮教外，民間稱官兵爲「靑蓮教」，鄉勇爲「紅蓮教」，有三教同源之謔。』觀此則知川楚教匪之難作，良民之受害於官兵鄉勇者，其禍尤虐，罪不專在教徒也。白蓮教者，元明

已有，日久潛伏，所至惑平民，聚黨徒，時或謀爲抗清之舉；故清廷特著嚴禁，遏其爲亂，其徒黨之被獲者，往往服上刑。乾隆時，安徽劉松倡白蓮教，事發，被捕，謫甘肅；其黨劉之協等猶祕密運動，遊行四川湖北諸省間，授徒日衆，將乘機起事，謀復漢，同黨悉被捕，惟之協不獲。清吏嚴事搜索，則奉行者亦多不得意旨，奸吏蠹役，乘機敲詐，所求不遂，則以白蓮教匪相誣陷；蓋自搜捕令下，荊州宜昌等地之民，已無有能避騷擾之苦者。彼時各地又方嚴小錢之禁，川楚諸省無賴之民，向以私鑄私販爲業者，一旦失敗，皆有蠢動志；而教徒事適從而乘之，於是湖北之亂事興，而豫蜀諸省，亦因以連及矣。仁宗顒琰卽位，教徒聶傑人等倡亂荊州，湖北之當陽鄖陽各方面，一時俱應，均以官逼民反爲詞，附者甚衆；傑人雖被擒，而姚之富及教首齊林妻王氏復起襄陽，教徒聚者尤多；已而川中徐天德等亦起達州，勢更蔓延。都統永保時方統湖北諸軍，從事襄陽，而其方略祇知尾追而不敢迎擊，故襄陽一隅敵勢仍盛；至川楚兩省之教徒，乘機聯合，朝旨雖逮永保而以惠齡繼其任，無益也。明年，姚之富齊王氏等以清軍之偪，由豫達陝，又南折入川；嗣以川北地瘠無可掠食，又引師東，謀窺襄陽荊州，留其黨李全於四川：於是惠齡等留川當李全，而將軍明亮都統德楞泰等則自川東躡而至鄂。姚之富等東走，爲清兵所厄，終不得志於荊襄，又折而西竄；適李全與王三槐分黨東還，於是川楚兩路之教徒復合於安康。其東西既阻於清軍，方謀渡漢而北；而王三槐等亦據巴州，欲斷川東川北運道，川地阻險，而兵力漸單！惠齡等以追李全出川，川中祇有陝甘總督宜緜治軍務，勢不能兼顧；詔以勒保總督湖廣，赴川代宜

縣統軍務，而以宜縣督四川。時諸將皆入陝防李全等之渡漢，勢將禍全陝，追之孔急；而教徒卒出清軍不意，於亥年春渡漢而北，將大掠陝西；嗣爲清軍所厄，自山陽隅趨湖北；明亮德楞泰等追之，至鄖西界上，其衆不得脫，爲清軍所殺者，八九千人，齊王氏姚之富皆死。李全等雖留陝，勢已不盛；惟三槐等仍竊據川東北一帶，厥勢未衰。

川督宜綿本代惠齡任總統，有調遣軍將之權；及是以境內教徒勢轉熾盛，乃調恆瑞於陝西，額勒登保福寧於湖北，入川會剿。時川東之達州，川北之巴州，皆爲教徒所據；李全等又謀自陝以合於巴州，川北亂益重，川東因之更難措手。詔令宜縣回督陝甘，福寧治軍；而勒保以總統彙領四川總督，調度諸軍。詔令諸路將帥，顧此則失彼，仍使各剿各賊，期收急效。直至是年之秋，勒保設計擒三槐，粉飾入告，得封一等威勤公；而勒保弟永保前以失機逮問者，亦坐是得釋。然三槐雖擒，餘衆爲其黨冷天祿所有，徐天德縱橫其間，川東仍不靖；川北諸教首雖以亥爲額勒登保德楞泰惠齡諸人所擒，亦仍不能立上肅清之奏。又明年，爲仁宗顒琰在位之四年（卽嘉慶四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十三年），大學士和珅以稽壓軍報等罪名奪職，賜死，於是軍事始有轉機；鄉勇官兵，亦漸有約束，實行堅壁清野之策。命勒保仍以總統任經略大臣，明亮額勒登保均以副都統爲參贊大臣。已而額勒登保屢捷於川北，冷天祿等俱被殺，而其同黨之在廣元寧羌間者，且西寇階州，犯鞏昌，折奔秦州，蔓延甘肅東南；川東方面，則徐天德猶與德楞泰相角逐。時達州雖早爲清軍所收復，勒保坐

鎮其間，終袖手而莫展一籌，以故教徒愈剽而其勢愈盛；向惟川楚陝三省邊界罹其害，及是則又貽殃於甘肅，而川東北仍然不靖。是年秋，詔奪勒保職，擢明亮經略，以魁倫署川督，令俱赴達州。時永保方撫陝，與明亮因用兵事互訐；明亮任經略，未久，旋與永保並逮入京，而以額勒登保繼其任。同時德楞泰之師，與徐天德角逐稍久，深知陝寇不靖，力足以牽制川東，乃又入陝，攻逐其餘黨，蓋驅寇而南，於是陝甘漢南之寇又入川北，與徐天德合；額勒登保聞警，乃遣師出川北，與德楞泰夾攻，期其必克；於是川北一股，復竄向甘肅方面而去，陝邊諸寇隨之，而甘肅之禍日亟矣！

額勒登保德楞泰聞川北大股已入甘肅，乃引兵躡其後，徐天德等乘清兵之虛，復出犯鄖陽；明年春，其黨徒亦紛掠潼川綿州龍安遂涇及川西，將與甘肅相合縱。清廷先後起明亮以領隊大臣赴湖北，赦勒保，授為四川提督，專從事川北，詔德楞泰回援，以成都將軍專從事川西，使魁倫嚴守梓潼河以扼之。德楞泰既回援，適撻於川西，其餘衆乘魁倫守備未嚴，乃渡梓潼河以西；詔落魁倫職，尋賜死，命勒保署川督。勒保與德楞泰分任潼東西，專殺敵頗衆，而甘肅之衆，又自階州文縣折入龍安，分掠松潘，川西事方順手，而又有變機；於是勒保等再回師剿之，其衆力不支，乃再走甘肅，川西禍解。

川北大股之入甘肅也，額勒登保等急追之，至五年三月，羣寇多渡渭水而南，分道散走，於是甘肅得以肅清；其餘徒衆，局促漢水之北，制於清軍，勢日衰。同年夏，教主劉之協又被獲於河南。其時天德亦為川東北清

兵所偪，竄入湖北，出大寧鄖荊宜間；而諸寇之未盡者，又多聚於湖北，節節為清軍所偪迫。至六年（即嘉慶六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十一年），陝西境內之教首，往往為清軍所擒斬，其僅存者皆竄湖北；至是年五月，徐天德亦為德楞泰所追，溺死均州之兩河口，三省十餘萬巨寇，存者已不滿三萬。詔以明亮老病，召還朝；而額勒登保等議會軍平利，驅其餘衆至三省交界，聚而殲之。是年冬，餘衆復潰入川東北，有頭目苟文明者，勢猶強，後亦為清軍所斬；至十二月，三萬之寇，所餘者不過數千而已。捷聞，詔封額勒登保德楞泰一等侯，勒保明亮以下均賞賜有差。

自是以後，清軍搜捕餘寇，遏其復燃，至九年（即嘉慶九年，民國紀元前一百零八年）九月，事始大定。由軍興至此，已達九年，用軍費至二億兩。自清兵與教徒交戰，兩方死難之人不可勝數。之協等事雖不舉，而清廷元氣，實由是而衰。

（三）廣東福建浙江沿海之艇盜　初，阮光平父子之平安南也，以國用匱乏，商舶不至，乃招用亡命，資以船械，使率艇為嚮導，入寇中國沿海各境，而粵閩浙三省濱海之地，均被其害；已而安南之舊王阮福暎得法蘭西兵之助，戰勝光纘而復有其國，於是縛獻海盜莫扶觀等歸誠於中國：諸亡命既失勢，而舊習不革，其在閩者，多為漳人蔡牽所并，出沒沿海各境，人數漸多。浙江提督李長庚者，夙以驍勇名，熟海戰，禦盜常得力；至六年（即嘉慶六年，民國紀元前一百十一年），長庚方擢浙江提督，得巡撫阮元等之資助，入閩造大船，戚曰

「霆船，」皆大破四百餘爲配：翌二年，閩蔡牽正進香普陀，至定海，長庚出牽不意，以舟師掩至，牽僅以身免；追至閩洋，牽不支，遣其黨乞降於閩督玉德，玉德不虞其詐，招撫之。牽又言果許降，勿令浙兵由上風來偪我，玉德飭浙兵居下風，牽以其間繕器備物揚帆走；玉德怒，趣浙兵擊之，已無及矣。牽畏「霆船，」厚賂閩商，更造船之大於霆者，令商載貨出海濟牽用；商歸岸僞報被劫，牽以是能渡台灣。至九年（即嘉慶九年，民國紀元前一百零九年）劫台灣米數千石，濟廣東盜朱濆，遂與濆合，八十餘大船猝入閩海；玉德檄溫州總兵胡振聲擊之，振聲陷於濆，盜勢益熾，詔以長庚總統浙閩水師，牽溫州海壇二鎮爲左右翼，專捕蔡牽。是年秋，牽濆同入浙，長庚連敗之於定海北洋，牽以艇大得遁走，委敗於朱濆；濆怒，於是牽與濆復分。明年，牽復聚船百餘艘，犯台灣，沈舟鹿耳門以塞官兵，又結土人萬餘攻府城，自稱鎮海王。長庚至台，不得入；牽分力回拒長庚，以故台灣府城得不破。長庚檄金門總兵許彭年澎湖副將王得祿由別港進，水陸夾攻；又明年，爲仁宗顒琰在位之十一年（即嘉慶十一年，民國紀元前一百零七年），牽師蹶促於鹿耳門以內，勢日蹙，幸遇東風大，潮驟漲，鹿耳門所沈舟漂去，牽奪門出，長庚追擊之，奪其船十餘，而牽竟遁去。或曰，閩省軍政腐敗久，牽先散錢四百餘萬賂閩兵，因得以殘艦三十餘突圍出海，是亦一說也。清廷旋悉閩政之壞，乃褫玉德職，逮問治罪，以阿林保代之。時閩文武吏以不協剿，不斷岸奸接濟，懼獲罪，交譖長庚於新督，阿林保信之，即上三疏密劾；浙撫阮元以丁父憂去職，清安泰繼其任，有旨密詢清安泰，清安泰力白其誣，且推長庚爲水師諸將之冠，末

復要以兩省合力，乃可期效：詔切責阿林保，而以軍事專責長庚。一八。十二年（即嘉慶十二年，民國紀元前一百零六年）冬，長庚率福建水師提督張見陞等追牽入粵海，至黑水外洋，牽存三舟，長庚以浙江親軍專擊牽一舟，又自以火攻船，挫牽舟，將成禽，倉卒間，長庚誤中敵彈，遂殞；張見陞本庸懦，又窺總督意頗不事提挈，及是遠見總統船亂，遂牽舟師退，牽以是復遁安南海上：事聞，追封長庚壯烈伯，諡忠毅，命原籍同安縣立專祠，以長庚裨將王得祿邱良功嗣其任。十三年（即嘉慶十三年，民國紀元前一百零五年），牽自安南回棹，朱濆奋之，又與濆合兵入浙海；巡撫阮元復蒞任，用間離之：濆復舍牽竄閩，俄爲總兵許松年轟斃，餘衆均領於其弟渥；十四年（即嘉慶十四年，民國紀元前一百零四年），閩督易方維甸，軍政有起色，渥旋降於閩，所存惟牽。至是年冬，浙江提督邱良功，福建提督王得祿，合浙閩兵，剿牽於定海之漁山，俱乘上風，牽擢東遁，轉戰至綠水深洋，偪而攻之，牽知不免，乃首尾舉砲自裂其船，沈於海，詔封王得祿二等子，邱良功二等男；同時艇盜之在廣東海面者，亦爲總督百齡所制，盡斷岸奸接濟，改粵糧水運爲陸運，盜窮無所刼，遂於十五年（即嘉慶十五年，民國紀元前一百零三年）二月，出降，詔嘉百齡功，賞輕車都尉世職。

四）畿輔間之天理教徒　天理教者，即八卦教之異名，中國近世諸雜教之一也；嘉慶時，滑縣李文成大興林清首倡之。文成之衆凡數萬，清之處地尤與京師密邇，嘗一方聯合文成，一方賄通宦者，謀入清禁衞地，一舉成大功。十八年（即嘉慶十八年，民國紀元前九十九年），車駕幸木蘭，文成等定謀，乘其回鑾徑襲行在，事

爲滑知縣強克捷所捕，文成遂被捕；其黨在外者，因事迫不暇如期，遂聚衆三千，出文成於獄，殺克捷，其外徒黨之散在直隸長垣東明、山東曹州定陶金鄉者，皆同時響應。先是林清等妄占星象，以十八年九月十五日當有變故，謀如期應之；而克捷捕獲文成在先，故其黨人之起，遂不能如期。滑之陷，尙在九月七日；至十五，清以遂守星象故，潛使人入內城謀起事，日近午分，攻東華西華二門，首白帕爲號，太監劉金等爲其內應，清自伏黃村，尙覘滑縣之師至而後進。㊃時東華門護軍先悉其狀，閉門拒之，禦甚力；其竄入西華者，雖幸而無阻，再進至隆宗門，見門已閉，謀踰垣而入，皇二子旻寧發鳥槍射之，殪二人。諸臣紛紛率兵入衞，同黨多被禽，清亦於黃村見獲，車駕急自木蘭馳回京師；變甫定，卽日磔治淸及與謀諸太監，京畿遂無事。文成守滑，方出兵圍濬，葬精銳於道口，號召諸響應者；詔調陝甘總督那彥成討之，旋奪道口鎭，進兵圍滑。文成出走，自焚死，惟滑縣未下；至十二月，城始破，殺其黨二萬餘，加那彥成太子太保以旌之。同時陝西南山木商夫役復以歲飢罷工掠食，聚衆焚木箱，陝撫朱勳以敎匪聞於朝；詔遣那彥成移攻滑之師往剿，未幾，其亂亦定。

以上皆爲嘉慶一朝用兵之大事。林清之難，皇次子旻寧因有定變之功，得封智親王。仁宗顒琰在位二十五年殁，旻寧嗣立，是爲宣宗。宣宗之世，戰事之可紀者，又有二端。玆分述於下：

（一）天山南路之回　回疆去京師遠，官吏易爲弊；久之，漢失回人心，而朝廷不知也。初，回酋大小和卓木以叛爲巴達克山酋殪獻馘，布拉敦長子阿布都里旋亦俘入；次子薩木克留匿敖罕，有三子，次張格爾，以諸經

所爲，傳食諸部落，奸回以餽遺和卓木爲名，假之斂財，漸得所據；嘉慶末，喀什噶爾參贊大臣斌靜以荒淫稱，頗爲衆所輕視；張格爾乘之，自敖罕北投布魯特，假其衆數百，窺喀什噶爾近邊。時寧宗旻寧卽位之前一年（卽嘉慶二十五年，民國紀元前九十二年）八月也。領隊大臣色普徵額率兵敗之，而不事窮追，故其後張格爾得以復熾！事聞，詔令伊犁將軍慶祥往勘始末，始悉斌靜之惡，乃逮之入京；二年（卽道光二年，民國紀元前九十年），以永芹往代。張格爾時據那林河源，集兵屢窺內地，回民多爲其耳目，往捕輒遁；領隊大臣巴彥克圖以兵二百出塞扼之，不獲，則縱殺游牧之布魯特妻子百餘，其酋沐列克憤甚，率所部二千，追覆清兵於山谷，詔以伊犁將軍慶祥代永芹。六年（卽道光六年，民國紀元前八十六年）夏，張格爾又至，各回部多響應；清軍迎戰失利，領隊大臣烏凌阿等戰死於渾河。時伊犁援師尚未集，張格爾懼，急遣使求助於敖罕，約西四城子女玉帛共之，且割喀什噶爾酬勞；比敖罕酋率師至，張格爾尋悔！酋怒，卽率所部攻城，不下，宵遁；張格爾遣兵追覆其衆，降者三千，以是勢益張！至八月，喀什噶爾陷，慶祥自縊，英吉沙爾、葉爾羌、和闐三城繼之。伊犁將軍長齡奏言：逆酋已據巢穴，全局蠢動，斷非伊犁烏魯木齊援兵六千所能克復；惟有連發大兵四萬，以萬五千護糧，二萬五千進戰。詔授長齡揚威將軍，山東巡撫武隆阿陝甘總督楊遇春均參贊，會兵阿克蘇；特頒密諭十條，指授方略。而張格爾陷各城後，進至渾巴什河，距阿克蘇祇四十里，東四城戒嚴；阿克蘇辦事大臣長清遣百餘騎擊之，敵退走南岸，始不敢窺河北，東四城得無虞。

七年（卽道光七年，民國紀元前八十五年）二月，大軍發阿克蘇，至巴爾特軍台，喀葉兩城分道處也；復留兵三千以防兩路繞襲之敵。分軍爲三隊：長齡楊遇春將中軍，武隆阿左，楊芳右，敵遇戰輒敗走，追至拜瑪達河，距喀城八十里；又進至渾河北岸，距喀城十數里；敵力戰不克，淸兵盡渡，乘勝下喀什噶爾：張格爾已先期遁敖罕，獲其甥姪，先後殺敵甚衆，生禽四千，遇春及芳遂分途復英吉沙爾葉爾羌和闐；詔以出師期殄元惡，乃臨巢竟脫，棄前功，留後患！長齡等皆受譴，仍勒限捕敵。

張格爾初以厚利陷敖罕入寇，又攻降敖罕之兵，收爲己助；及四城破，敖罕入搜括回戶，張格爾又濫殺，失回衆心；及逃至敖罕，不受；傳食諸部落，亦漸不能供！時中國馳諭諸部，禽獻者爵郡王，張格爾愈遠颺。長齡令楊遇春楊芳等出塞掩捕，孤軍突入，幾不免；詔責諸將，命留兵八千防喀什噶爾，餘九千卽隨遇春入關，以芳代參贊。長齡謂八千留防之兵，不能制百萬犬羊之衆，請赦回酋布拉敦之子阿布都里，——乾隆時羈在京師者，——令歸總轄四城，庶可服內夷，制外患；武隆阿亦言留兵少則不敷戰守，多則難繼度支，不若以兵餉歸并東四城，無需更守西四城以節漏巵：詔均切責，命直隸總督那彥成以欽差大臣赴回疆，代長齡籌善後，而張格爾卒爲長齡所禽。

回教徒故有白山黑山兩派：張格爾者白山黨之領袖，其據喀什噶爾時，頗仇殺黑山黨；以故黑山黨多與淸軍通，或有爲淸軍効死者，中國官書稱之爲黑回者是也。同年十二月，長齡等密遣黑回出卡，揚言大兵至

撤，喀城空虛，諸回翹首以望和卓木張格爾果復率步騎五百，欲乘清軍歲除不備，入卡煽衆，圖窺喀城；及至阿爾古回城，白回奔竄，黑回要拒，敵知有變，卽折奔出卡，楊芳等本已率兵爲備，聞信急追至喀爾鐵蓋山，遂爲副將胡超所禽獲，聞，詔封長齡二等威勇公，楊芳三等果勇侯，胡超等以下，賞賚有差。

初，張格爾就禽，檄諭浩罕布噶爾縛獻逆裔家屬；浩罕遣使來賀，言被虜兵民可以獻出；惟回人經典，無獻和卓木子孫之例。詔使那彥成楊芳嚴守卡倫，絕浩罕貿易，諸將又以浩罕容留和卓木家屬之故，又盡逐浩罕商民之流寓邊內者；浩罕人雖憤，清軍未撤，猶不敢動也。九年（卽道光九年，民國紀元前八十三年），敖罕聞清已班師，其酋遂以張格爾兄玉素普爲和卓木，糾布魯特等部之衆，將入寇；回酋伊薩克密報喀城參贊大臣札隆阿，不信；及十年（卽道光十年，民國紀元前八十二年）八月，警至，始遣兵禦之，敗績卡外，敵遂猖獗。詔參贊大臣哈朗阿楊芳赴阿克蘇，調兵進勦，而敵已圍喀城及英吉沙爾，又合寇葉爾羌，辦事大臣璧昌率漢回兵屢卻之，札隆阿亦三敗敵衆；而伊犂參贊大臣容安（那彥成之子）將援兵抵阿克蘇，不敢進，喀英二城圍久不解。詔逮容安，並落那彥成職，以哈豐阿領容安兵，進破中途之敵；比至英吉沙爾，敵已擊掠回城，皆解圍出塞，玉素普亦從之而西。時浩罕聞清師將三路出討，亦築邊牆，又遣使獻貢俄羅斯，乞援，俄人不受，浩罕乃遣頭目赴喀城，訴前事，請通貢市；長齡以聞，命悉如所請，浩罕大喜，遣來來拖經盟誓，納貢通商。詔移喀什噶爾參贊大臣於葉爾羌，使居中控制；別留兵分駐各城，與屯田以佐餉。而浩罕自與中國通市後，

連歲與布哈爾交兵至二十二年（卽道光二十二年民國紀元前七十年）浩罕兵敗於布哈爾，勢漸衰。未幾，和卓木王族加他漢等七人又以復仇爲名，糾合布魯特人，於二十七年（卽道光二十七年民國紀元前六十五年）春入寇，提兵往來葉爾羌喀什噶爾間，回民懲前敗，鮮應之者；同年冬伊犂兵來援，遂不戰而遁，是謂七和卓木之亂。自和卓木子孫入浩罕後，其初有張格爾，繼有玉素普，繼則有七和卓木而七和卓木因回民之不從，終不能成事，論回禍者以爲天幸。（敖罕一作浩罕）

（二）湖南之猺　猺者，苗人之一種，與民雜處，散在湖南衡永郴桂四州郡；民欺其愚，常侵侮之，猺頗有怨言。有趙金龍者，湖南永州錦田猺，與常寧猺趙福才以巫鬼神其衆；時楚粵奸民結天地會，屢強刼猺寨牛穀，黨聯官役，猺無所愬，於是金龍煽惑其衆，倡言復仇，與趙福才相結，於十一年（卽道光十一年民國紀元前八十一年）冬焚掠兩河口。永州鎭總兵鮑友智等合兵討之，直破其巢，猺竄藍山之五水猺山；所至虜脅，衆二三千，圖據九疑山巢穴。參將成喜扼之無功，猺入遂旁掠寧遠；湖南提督海淩阿進勦藍山，戰死，猺愈猖獗。已而湖廣總督盧坤湖北提督羅思舉兵至，形勢始一變：

盧坤率師至永州，猺已脅衆甚多，趙金龍率連州八排散猺及江華錦田各寨猺爲一路，趙福才率常寧桂陽猺爲一路，又趙文鳳率新田寧遠藍山谷猺爲一路，每二三千，犄角出沒。詔以猺皆山氓蹻捷負險，恐蔓延兩廣，或盤踞山峒，致稽搜討；勅諸將誘至山外平野之地，聚而殲之。羅思舉至永州，建議大兵由新田後蹊潛

蹊，逕其南窟，與桂陽北路兵夾攻，並扼其西通道州零陵小路：於是三路猺俱為清兵驅偪出山，皆東竄常寧之洋泉鎮；思舉見猺偪歸一路，急檄北路齊赴，又漸移各守隘兵進偪合圍，連日殲猺數千；趙金龍亦突圍死，其子弟妻女及死黨數十，俱被禽。時欽差戶部尚書宗室禧恩、盛京將軍瑚松額已抵衡州，未至軍，捷聞乃止。

湖南猺之平，在是年三月至五月，金龍餘黨趙子青復自連州八排竄江華藍山，羅思舉等蹤禽之，餘黨瓦解，而廣西賀縣復有猺人盤均華之變：六月，廣西參將滿承緒敗之，逃至江華界，為湖南守卡兵所獲，於是詔禧恩瑚松額進攻八排猺。八排猺初無稱兵事，當事者聞湖南猺定，思藉以稱功，力主剿；及清兵入討，為所拒，死者甚多，兩廣總督李鴻賓以硝藥失火焚傷入奏，詔革職，而以禧恩暫署其任。禧恩憚猺寨之險，又急以平猺為己功，乃使按察使楊振麟設法招降，旬日得數百人，及縛連州黃瓜寨附近猺三人，諸將得以草草蕆事；迨盧坤繼任粵督，禧恩遂以善後事宜委之，而其後連州八排之猺懾於清勢，亦終無變故。

道光朝兵事之大者，蓋莫如鴉片；自鴉片戰開，中國與外人交綏始失敗！道光以前，清未嘗與外人宣戰而敗也，雅克薩之役，歷時甚蹔，用兵不多，其結局則歸於清勝；由是以往，益養成其閉關自大之習，或謂西方強國，無不可以戈鋋刀戟折之矣！英之與華通商也，於康熙朝為著，其始英於遠東商務多萃於廣州廈門：迨二十三年（即康熙二十三年，民國紀元前二百二十八年），英遂於廣州建立商館；至四十年（民國紀元見上），又遠航至浙江寧波舟山各地。其時浙海關之稅，則較粵海關為輕，因是諸國商船，多有至者；至五十六年（民國紀元見上），清改浙海關

之稅則，比粵海關爲重，於是英人復舍浙而就粵，而中外商人，又常以事互相轇轕。迨高宗弘歷在位之五十八年（民國紀元見上），英使馬戛爾尼入北京，凡所要求，綜有七條：『（一）准英國派員駐北京，照管本國商務。（二）英商得至天津寧波舟山廣州地方貿易。（三）英商做俄國例，於北京設一商館。（四）求舟山附近小島一處，爲商人收貯貨物地。（五）求廣東省城附近小地方一處，居住英商；或准在澳門居住，得自由出入。（六）英商輸入貨減稅。（七）准英人自由傳教』。而清廷不許。至仁宗顒琰在位之十三年（民國紀元見上），英人以兵艦窺伺安南，無功，謀佔澳門爲補牢計，清軍旋集，英始議澳民賠銀六十萬圓，撤師回國，戰釁幸而未啓；至道光世，鴉片問題起，而中英兩方之戰事遂開。

㊅至道光朝，英商之東航中國者人日多，英政府遣律勞卑爲英商貿易監督官，至廣州，與總督盧坤議勿協，坤禁英通商，兩方旋有虎門之戰；已而律勞卑因病退出，歿於澳門，盧坤仍許與英通商。至十六年（民國紀元見上），英政府廢貿易監督官而以甲必丹義律爲領事；義律以守中國規則，故得駐廣州。時中國禁鴉片極嚴，英商竊不願。鴉片者，產於英領之印度，其輸入中國也，自明季已然；至清道光朝，而其額益富。當嘉慶二十一年（民國紀元見上），英商輸入鴉片額，僅三千二百十箱；至道光十年（民國紀元見上），遂超至一萬八千七百五十箱；道光十六年（民國紀元見上），超至二萬七千餘箱。其在乾隆嘉慶兩朝，雖一再禁止，顧久則無效，輸入者仍勿絕；至道光世，朝議益主嚴禁，使無再輸入，鴻臚寺卿黃爵滋首主張之，遂下令嚴禁：而鴉片仍秘密輸入廣東，官吏間受英商賄，明知

故縱，清政府厲行於上，而當事者仍陽奉陰違於其下，鴉片幾乎不能禁矣！十九年（即道光十九年，民國紀元前七十三年），欽差林則徐赴粵促使英商估報存儲烟土，英商不應，乃絕其互市，斷其使役接濟；英商懼，乃交出全數鴉片二萬二百八十三箱，每箱百二十斤，約計資本需銀圓五六百萬，則徐聚而焚之，並以其灰投諸海；英領怒，自領事義律以下皆去之澳門，此實為二方搆釁之始。時清政府方定禁烟新例，嚴詔國內販賣及吸食之人民，而則徐並欲為杜絕根源之計，向通商各國之官吏布告：凡商船入口者，均須具『夾帶鴉片者，船貨沒官，人即正法』之親結，葡萄牙美利堅諸國俱願如約；獨英領義律不欲，請則徐派委員至澳門會議，則徐斥不許。次年秋，下令沿海州縣，絕英人薪蔬食物，且令退出澳門；義律率同英商聚居香港對岸之尖沙嘴貨船中，進退維谷，不得已決戰，發釁九龍，則徐不為動，乃復介葡萄牙人轉圜，願削「人即正法」一語，餘悉如約，則徐仍不許。同年冬，詔以則徐為兩廣總督，下詔罷英商互市；英政府聞其事，乃下令印度總督調水陸軍向中國海面進發。二十年（即道光二十年，民國紀元前七十二年）夏，英將伯麥率軍艦數十艘東來，集澳門附近，則徐時方大治軍備，購置戰船甚多，日事校閱，見英船至，即發火舟十艘，乘風潮攻之，焚其杉板小船二；伯麥見廣東有備，遂分師北犯廈門及定海，進偪寧波，浙江巡撫烏爾恭額等均不知為計。英人意原在通商，及定海陷落，知中國震恐，伯麥乃與義律同至天津投書講款，意在償貨價軍費，要求開廣州廈門福州定海上海為商埠，清廷不許，而與則徐不洽者，多以開釁為則徐之罪，詔奪則徐職，而以琦善署兩廣總督。時伯麥等亦退舟山，暫時與中國休戰，其軍艦之半還屯澳門；琦善之粵，不敢決戰事，惟首撤海防以媚敵，

並許償烟價七百萬圓。領事義律欺琦善易與，復要以割香港，琦善始猶不許；同年十月，伯麥忽以艦隊攻陷虎門大角沙角兩砲台，琦善遂許以割讓香港，義律亦許還付定海及沙角大角兩砲台事垂定矣；清廷聞英有入窺虎門之報，遽令宣戰，復以琦善無能，奪其大學士之職，而不知琦善與英人此時亦定成草約也。同時，御前大臣奕山奉命爲靖逆將軍，赴廣東，備戰事；英軍遂於二十一年（卽道光二十一年，民國紀元前七十一年）二月，再攻虎門，據其砲台，水師提督關天培戰死！英政府又急命駐印度之陸軍少將臥烏古，海軍大將巴恰，率印度戍兵續向中國進發。參贊楊芳等甫至廣州，而臥烏古已以師盡占珠江要害，英兵旣入廣東，堂奧勢日振；而清政府此時新得英人占據香港之實狀，憾英尤切，以故兩方益齟齬。奕山又不善固守，圖博僥倖之小勝，致英兵直向廣州挑釁；三月，英軍遂砲擊廣州，總兵鄧永祥戰死，四方砲台俱落英人手！奕山不得已，遣人出城與英軍約和：（一）將軍等允於烟值外，先償英軍軍費六百萬圓，限五日內交付。（二）官軍退駐城外六十里之地。（三）香港割讓事件，俟異日協商。（四）英軍退入虎門。（五）交換俘虜。和議旣成，奕山以此六百萬圓之償金，爲廣州居民生命財產之代價，議以四百萬由官庫發給，二百萬由廣州行商分擔，搜括無所不及；而英軍又以其間游行市街，大肆淫掠，致粤人大憤！三元里民萬餘，忽樹平英團旂幟，乘英軍陸續退去之際，圍義律不使出，嗣由奕山遣人往解，義律始脫險；未幾，六百萬圓之償金授受已畢，英兵先退去，清軍亦移屯金山，廣州方面始蹔得無事。蓋自鴉片戰爭以來，始禍之地在廣州，故受兵以廣州爲咕：則徐剛決，其過尙淺；琦善奕山所誤實大！虎門之釁，琦善召之；廣州之釁，又奕山召之也。請繼此以言英師

再圖北略之事：

自奕山與英軍訂盟，廣州一時得無事；然奕山奏報則仍以混飾出之，僅謂英人祇求如舊通商，且以償金改爲清還商欠，其烟價、香港問題，則置而不道也。清政府以爲大局已定，方坐罪則徐，成之伊犂，而令奕山益完密其守備，以籌不虞；而英人則以此次退兵，不過一時之休戰，必將上年所索諸款，及香港割讓事，全然承認，另訂正約，然後罷兵。屢向奕山催告，奕山不得已，乃以賠償烟價及割讓香港二事，不能得皇帝之允許報之；英人怒，復分師北進，臥烏古等遂率軍艦北上，連陷廈門定海鎮海乍浦並及寶山上海鎮江，逼江寧。其時定海死難者，則有總兵王錫朋鄭國鴻葛雲飛；鎮海死難者，有欽差大臣裕謙；乍浦死難者，爲都統長喜；吳淞死難者，有提督陳化成；鎮江死難者有副都統海齡。溯英軍自二十一年（民國紀元見上）七月陷廈門，至二十二年（即道光二十二年，民國紀元前七十年）七月，已進至南京，清廷震懼，乃以尙書耆英爲欽差，起前兩江總督伊里布爲之，與江督牛鑑各帶全權大臣職守，與英使璞鼎查開和議於南京；英軍本已定期砲擊南京，聞和議有望，遂停止不攻，卒以同月二十七日，訂成南京條約！其要款如左：

（一）清政府納賠償銀二千一百萬圓與英政府，內以一千二百萬圓賠償軍費，以三百萬圓償還債務，以六百萬圓賠償燒失鴉片費。其款分四年交兌清楚。英國占領揚子江一帶地方，於第一年賠款交清後，卽行撤兵；惟舟山鼓浪嶼二處駐兵，則俟償金全清，五港開放之後始撤。

（二）清政府以香港全島永遠割讓於英國。

（三）清政府將廣州福州廈門寧波上海五處開通商口岸，准英國派領事住居，並准英商帶家屬自由來往；英商貨物照例納進口稅後，准由中國商人販運進內地各處，所過稅關，不得加重課稅。

（四）以後兩國往來文書用平等款式。

（五）清政府放還英國俘虜，凡戰役中爲英軍服務之華人，亦一律放免。

清政府遵守右項條約，即於是年八月，交付第一期之償金；於是卧烏古即撤江寧等地之兵，還屯定海，旋於舟山置守兵二千，鼓浪嶼置守兵一千，香港戍卒一千七百，卧烏古遂歸香港，返印度。英政府嘉璞鼎查功，授爲香港總督，使主其地；而清政府則以牛鑑不守江口，致有南京之事，革職逮問，以耆英代之，奕山等均交刑部議處，伊里布則奉命爲欽差大臣，赴廣州與英使交換批准條約，且協訂開埠章程。廣州爲五口通商之一，粵人夙與英商不協，三元里一役後，感情尤激昂；同年冬，粵民有與英勞働夫格鬬負傷者，乃相率爲排外之主張，焚掠英商館，不受當道約束，勢洶洶，璞鼎查時在廣州，急調香港艦隊往衛，會伊里布至，懲暴徒以謝；璞鼎查亦智者，遂從容與伊里布籌議通商事，惟以暴徒之排外，歸過於官吏約束之不力。伊里布既以始終附成和議，爲時指摘；又見粵事多棘手，至是以憂卒，詔耆英往接辦，時二十三年（即道光二十三年，民國紀元前六十九年）二月也。是年五月，兩全權交換批准條約，九月復於虎門訂補遺條約，自關稅之規定及其餘細目凡十七條，以爲南京條約之附錄；且依於此附錄，凡向來在

廣東通商諸國，亦得與英國同一條件在南京條約訂定之五口一律通商；由是比利時荷蘭普魯士西班牙葡萄牙諸國相率派領事或公使來廣東，而美利堅法蘭西且派特命全權公使與清政府締結通商條約。二十四年（即道光二十四年，民國紀元前六十八年）六月耆英與美使立約於澳門，九月又與法使立約於黃浦。至二十六年（即道光二十六年，民國紀元前六十六年），中國償英之款項悉數還清，耆英乃與璞鼎查後任之香港總督達惟斯會於虎門，請撤舟山鼓浪嶼之兵；且以廣州人民之排外，拒斥英人入城之故，乞再延期二年；達維斯念南京條約內之五口，惟廣州未能實行通商，乃以舟山永不割讓他國為條件，期其承認；耆英許為奏請，得清廷之允諾，乃與達維斯先訂舟山不割讓他國之約，然後英始撤去舟山鼓浪嶼之兵，以其地還中國。四年來鴉片戰事之局以終！

鴉片戰事，其釁端由鴉片而起；而於終局，則轉不提及鴉片事。或謂清政府之設意，非也；鴉片之終局所由不涉及鴉片者，蓋由清政府之誤解。何也？其始英政府之主戰，實非為鴉片而為通商，清政府既不許其通商，其結果惟有出於戰；戰而捷，通商可望，鴉片之輸入，度清政府亦必再許之也；而清政府之意，以為英之戰為鴉片而通商其名，且通商何欲？欲鴉片而已！故戰事既已失敗，鴉片事遂不復提及；以為英既勝我，鴉片自必當輸入，鴉片以外之條件，我尚一一許之，何論鴉片？此則為清政府之誤解使然，不能不為當事者責也。自是以後，鴉片既毫不加禁，官民之嗜者益多；至咸豐朝，政府且公然弛禁，以洋藥之名徵收關稅，且利用之以為收入財源之一助！而李圭著鴉片事略，以為：光緒間外洋一年進口鴉片共一千萬斤，五成煮膏五百萬斤，節少補多，每人日吸烟膏二錢，一年則需膏四斤八兩，

以此計吸烟者得一百一十一萬餘人；各省自種之土烟亦如進口之數，而兩倍之，共得三百三十三萬餘吸烟之人。此猶就光緒中葉言之，彼時固猶未大盛，而現況已若此，不亦危乎？

清中世八十年間由盛而衰之二（英法之交侵及太平天國之大難）（民國紀元前六十二年至三十八年）

宣宗旻寧在位三十年歿，四子奕詝即位，是爲文宗。當文宗在位，內有金田之難，外遇英法之釁，海疆搖動，而外侮迭乘，通國驛騷而東南不保，如是而猶不亡者，清之幸也！太平天國之初起也，兵強勢順，頗有多數之謀臣力士爲之用，而以不能北伐，潛召內訌，固守東南而卒以隳其十六年之成業，或以之歸諸天運而不知其實由於自亡也！至其起因，要有四端，茲爲析言其概如左：

（一）由於宗教之薰染也　乾隆之末，白蓮教爲亂，竭數省之兵力，九年之時間而後克之，巨變雖平，而其徒仍徧布各省。其時北方則有天理教，南方則有三合會。天理教雖以謀變不成而敗，而三合會則頗流行於兩粵間，當道初亦不問也。人民迷信邪教之風既日益興盛，而廣東又承鴉片戰事以後，外教之傳入得訂約大臣之許可，於是內地人士亦多有奉天主或耶穌教者。洪秀全因之始得託耶穌以惑衆人，而又先獲朱九濤三合之助（語見下節），故其勢日強，人民之歸之者不期而自集。此由於宗教之薰染者一也。

（二）由於種族之畛域也　清自入關以後，厲行專制之政策，人民謀革命者，終莫能成，而文字之獄且因之而數起；少數之士民中，間有富於革命之觀念者，懾於兵勢，無敢動也。自鴉片戰事後，清勢大露，漸不能控制

叛命之人，人人存有復明之心，而當時俗諺有曰：『清去明還在，清亡朱又來，』及五更朱氏當興諸謠。比宣宗晏駕，殘陳亞癸等聞之起事，乃建白布為大旗，上書「官迫民變」或「天厭滿清朱明再興」等字，以鼓煽人民；人民以為朱明果可復也，則相與從之，以致徒黨愈聚愈多，而禍端以大。此由於種族之畛域者又一也。

（三）由於盜禍之披猖也　抑自鴉片戰後，朝廷兵力之虛實，不第為外人所盡知，即朝野不逞之徒，亦有漸萌輕視朝廷之志者。方琦善之羈縻義律也，廣東之民謠曰：『百姓怕官，官怕洋鬼。』和議成，廣州為商埠，而粵民格之，英商不得入，乃又相與謠曰：『官怕洋鬼，洋鬼怕百姓。』夫至於能怕其官之所怕，則粵民嚴嚴乎玩大府於股掌之間矣。重以道光之末，兩廣大饑，羣盜乘間竊發，嘯聚山谷間，攻掠城堡，亂民響應日益衆，而廣西之柳慶思潯梧等五府一州間為尤甚：慶遠則張家福鍾亞春，柳州則陳亞癸陳東興山豬羊，武宣則劉官方梁亞九，象州則區振組，潯州則謝江殿，而亞癸尤強，大股數千人，小股三四百人，他無名草竊者不可勝數，故粵西尋起，應者易集；而官吏亦以久疏防禦之故，視為適然，故禍遂一發而末由再遏。此由於盜禍之披猖者又一也。

（四）由於官吏之縱弛也　方盜禍初起，守令不能治，隱匿或不以聞，大府微覺之，而亦竊幸其不遽發，上下務為掩飾姑息，盜益無所忌。秀全等之起事，蓋即由是而成。觀龍啓瑞上梅伯言書有曰：『金田會匪，萌芽於

道光十四五年，某作秀才時已微知之彼時巡撫某公方日以游山賦詩飲酒為樂，繼之者猶不肯辦盜，又繼之者，則所謂窺時相意旨者是也。當其時，溤雲山韋振胡以洸等蓋無人不為本地紳民指控，拘於囹圄者數月，府縣以為無是事也，而故縱之。逮其起事，始以八百人聚於桂平之紫金山，紳民知必為巨患，集鄉兵千餘，自備口糧器械，欲往剿捕，具公揭於道府，但請委員督視，使知非私鬭，而殺人得免於賠償。蓋其時粵西初有團練，而民之畏法如此，紳民再三催促，始委一候補知縣薩某應之；而夫馬又不時給，委員因逡巡不去，賊聚黨驟至巨萬，團練弱，且嗛官兵之莫為助，遂撒手而賊勢滔天矣！蓋某所聞於官中者如此」然則金田之難，直官吏釀成之，洎夫事起而始圖補救，其又奚及。此由於官吏之縱弛者又一也。

積以上之四因，故洪秀全之難遽起。秀全廣東花縣人，二十好飲博，多大言，境遇貧乏，賣卜以為活。同省有朱九濤者，自稱明室遺裔，襲白蓮教故智，倡立上帝會，蓋即三合會之流，藉以惑衆斂錢，圖自給，秀全等聞而信之，約其友溤雲山往與游。九濤死，秀全與雲山入廣西，居桂平武宣二縣間之鵬化山中，陰事布教，往來潯州藤縣象州陸川博白間。桂平人曾玉珩者，家饒於貲，延秀全課其子；武宣人蕭朝貴者，秀全妹壻也，與貴縣石達開、花縣楊秀淸皆客桂平，陰相比附，共師事秀全。秀全嘗詐死七日復甦，詭云上帝召我有大刼，拜天則免。遂託西方傳入之耶穌教，造真言寶誥，謂天曰耶和華，耶穌為長子，秀全次子，凡入會者納銀五兩為香燈貲。其從教者：男曰兄弟，女曰姊妹，無長幼尊卑之別。或曰，秀全自入廣西傳教後，曾再度至廣東，親就美利堅牧師羅巴爾特受教，故其人曾為西方教徒。及後復

歸廣西，雲山等已得信徒至二千人之衆，勢更強盛。至三十年（民國紀元見上），遂共集於廣西藤縣間之金田謀起事，其同志均蓄髮爲識別。旋移營武宣東鄉，招集拜上帝會者；又赴象州，聚納亡命，貴縣林鳳祥、揭陽羅大綱、衡山洪大全等率衆從之，遂部署隊伍，裝旗械，踞金田爲巢穴。廣西巡撫鄭祖琛自度力不能討亂，請派大將會剿，詔以固原提督向榮爲廣西提督。同年秋，榮至桂林，時慶遠思恩南寧諸府適有盜警，向榮率師往討，秀全乘機益盛。詔以林則徐爲欽差大臣，赴廣西督師，會則徐歿於途；而前雲南提督張必祿亦奉命來粵，至潯州又歿；詔以李星沅爲欽差大臣。鄭祖琛已爲給事中袁甲三參劾革職，周天爵奉命巡撫廣西。明年，天爵與星沅不相能，疏請統帥，乃詔大學士賽尚阿赴粵視師，未至，而星沅歿，即以賽尚阿爲欽差大臣。烏蘭泰者，本廣州副都統，奉命幫辦廣西軍務，與向榮不相能；榮方轉戰，而天爵劾之，故天爵與榮又不相能：諸將帥相水火，而秀全坐是大，天爵雖去職，然無及也。同年秋，秀全等由大黃墟分水陸兩路趨大黎犯永安，陷之，定朝號曰太平天國；同志共推秀全爲主，曰天王，楊秀清爲東王，蕭朝貴爲西王，馮雲山爲南王，韋昌輝爲北王，石達開爲翼王，洪大全爲天德王，秦日綱胡以晃等各稱丞相、軍師等職，勢大張。時廣西初起盜伏誅殆盡：陳亞癸爲署桂平縣知縣李孟全擒獲，顏品瑤爲布政使勞崇光梟誅，其他二十餘股皆平；惟秀全獨存，然已非清軍所能制。向榮烏蘭泰等各率師圍永安，四閱月而不能下；二年（即咸豐二十年，民國紀元前六十年）二月，秀全等潰圍出，北趨陽朔向桂林，烏蘭泰邀擊山岡，斬二百人，禽洪大全，乘勝窮追至六塘墟，距桂林僅六十里，烏蘭泰中砲死。三月，秀全攻桂林，則向榮已先入，嚴師爲備；前秀水知縣江忠源又自湖南募鄉兵

至，奮力攻關，秀全勢不支，解圍北走：四月，陷全州，順湘江流，下趨長沙，忠源誘而扼之，南王馮雲山中礮死，秀全等遂東向道州。是年五月，道州陷；七月，郴州陷；西王蕭朝貴率其死黨先趨長沙，欲出守者不意，巡撫駱秉章等悉力固守，而江忠源又與總兵和春等馳師而至，自是朝貴祇踞南城一面，不能旁擾。時賽尚阿駐永州，湖廣總督程矞采駐衡州，皆逡巡不赴；八月，詔奪二人職，以徐廣縉並代之，促向榮赴援。榮自四月初稱疾，居桂林，賽尚阿深劾之，罪至讁戍，榮終不起；聞賽尚阿罷，乃疾行。新任湖撫張亮基亦自常德集兵至，先趨而入，謀守禦；蕭朝貴攻南門，城兵擊之，殪。時秀全秀淸尙踞郴，聞朝貴死，乃悉黨突來，益募礦工穴城根；比九月，賽尚阿師亦至，於是援兵大集，其數近五萬，秀全等雖置地雷轟城，城崩而復完，不能進，圍攻既久，地道屢無功。至十月，秀全懼衆疑貳，乃造玉璽，稱天授，脅衆呼萬歲！旋於夜半從浮橋渡湘西走，道寧鄉，至益陽，奪民船數千，出臨資口，渡洞庭，陷岳州，盡得舊存吳三桂軍械礮位；十一月，下湖北，奪漢陽，焚漢口；十二月，陷武昌。先是向榮追師至，營武昌東門外洪山中，隔壘不能與省兵合，故無功，而省城旋失守，詔逮問徐廣縉，以向榮爲欽差大臣；起在籍侍郞曾國藩幫辦團練，駐長沙，而以張亮基代廣縉爲湖廣總督；又以前大學士琦善爲欽差大臣，偕直隸提督陳金壽內閣學士勝保由河南進勦，遏敵北竄；又命兩江總督陸建瀛爲欽差大臣，督兵進防江皖，籌布置焉。

時秀全雖得武昌，而向榮偪之，終不能久踞；欲於襄樊北趨，偵知河南有重兵扼守，遂於三年（卽咸豐三年民國紀元前五十九年）正月下竄：是時所俘男婦約五十萬人，船約萬艘，資糧軍火財帛與婦稚盡置舟中，蔽江而下，

帆檣如雲，餘衆分兩岸夾江走，連陷所過黃州武昌蘄水蘄州直抵廣濟縣之武穴，遇陸建瀛師，又大勝，自是沿江無阻，而秀全等得直至江寧矣。先是建瀛奉命防江皖，建議須守上游黃蘄等處，先遣師駐武穴下游，而己亦溯江而上，次九江；及聞敗報，倉卒退江寧；於是秀全得連陷九江安慶，得資銀漕米甚夥，遂進薄江寧，水陸師百萬，晝夜環攻不少懈；至二月八日，儀鳳門地雷發，其別隊乘清軍力禦時，已由三山門進師，於是江寧遂破，內城繼之，建瀛以下多死難！迨榮兵追至，省城已陷，遂結營城東孝陵衞以企後圖，所謂江南大營者也。

秀全等之下金陵也，一方遣林鳳祥羅大綱等陷鎮江揚州；一方即頒布各種制度，以行帝中國者之體制：凡一切制度，俱出東王楊秀清而與國州人劉某為秀全武昌所取士，亦與其謀畫者也。綜而計之，約有八端：

（一）建都　改江寧府曰天京，恢總督署而居之；諸王府第，亦均以故家大宅改建。綜宮室制度中，第一、為龍鳳殿，即太平天國之朝堂；第二、宣教臺為秀全說教之所；第三、軍事議政局為太平天國軍事調遣及諸軍械發源之所，各局之隸於其下者最多。

（二）分職　侯王之下為丞相，為檢定，檢定之下為指揮，指揮之下為將軍。其諸王亦均有屬官：如六部尚書諸職。天王以下，東王為長，總理文武軍機尊，位置視首相；其他丞相亦皆文武兼理，行軍屬武職，克有城鎮則兼攝文職，故其文事往往兼屬於武將之手，曾國藩所謂洪軍官制悉擬漢唐者。

（三）軍制　凡二十五人為一兩，有兩司馬統之；四兩為卒，有卒長統之；五卒為旅，五旅為師，有旅帥、師帥統

之；五師爲軍，有軍帥統之，而總以監軍。自監軍以至兩司馬，均有正副。

（四）市政（附雜禁）　江寧之初定也，秀全卽頒布各種軍民法令，令從軍者從軍，否者各安本業，男女行路各由一道，不得混廁；出城者準手攜車載，而禁止背負肩挑；已安民之地，無論軍官兵士，私入民居者，殺無赦。每日七時卽起，不得曉眠，夜行者不得過三鼓，違者均罰；又令女子毋得纏足，並立娼妓婢妾奴婢之禁，犯者處重刑。

（五）外交　抑江寧之初定也，英艦將曰西西波林者，就洪軍探虛實，秀全等多與定交；於其歸上海也，使介弟洪仁玕同行報聘，謁上海英法美各領事；是年，並使仁玕出使美國，齎國書以行，中有「一切交涉事件，可與朕弟仁玕往還」之語。仁玕留美二年，然後歸，有使美日記；後仁玕死江西，其書爲淸軍所得。或曰，淸臣沈葆楨藏之云。

（六）改歷　以三百六十六日爲一年，有閏日無閏月，七日一禮拜，猶今陽曆制。

（七）試士　洪軍凡遇諸王慶典，則必開科；上自丞相，下至胥吏，皆得與考。初有武昌，卽行考試之法；其於江寧，且屢舉之，略仿明淸科舉之制。

（八）禁烟　吸食鴉片烟之禁，洪軍最嚴，飲酒次之；凡尋常裁長竹作管、製銅爲小斗狀而呼爲烟袋者，亦禁用之。秀全曾以禁絕鴉片事，商之西西波林，願勿輸中土，英人多有知其事者。

方林鳳祥之下揚州也，其時琦善等已自河南方面進師來爭江北；故當時謂向榮孝陵衞之師爲江南大營，琦善揚州城外之師爲江北大營。鳳祥窺河南空虛，乃留指揮曾立昌踞揚城，擄婦女及所刼資財回江寧，率所部二十一軍北上：游軍數千人援滁州，據臨淮關；是年四月，遂陷鳳陽，勝保亟由江北大營分師尾躡。楊秀淸在江寧，別命丞相吉文元由浦口犯亳州，與鳳祥之師合，轉入河南；五月，歸德陷，開封旋被圍，將軍托明阿等盡力防禦；於是鳳祥等舍之而西，由鞏縣渡黃河，攻懷慶，詔以納爾經額爲欽差大臣，會同勝保及山東巡撫李僡等救之。鳳祥等爲地道以攻城，不克；其城外新立戰柵，又爲納爾經額之師所破，遂棄柵由間道入山西，陷平陽，直抵洪洞。事聞，逮問山西巡撫哈芬；勝保躡敵先至，諸統兵官亦督師並進，收復平陽。納爾經額請馳回正定爲備禦計；詔令上欽差大臣關防，即授勝保；而鳳祥等已東入直隸，據臨洺關，援至深州，納爾經額逮問，詔以惠親王綿愉爲奉命大將軍，科爾沁郡王僧格林沁爲參贊大臣，統四將軍兵會勝保進討，柳城設巡防處以籌備禦。先是鳳祥等入山西，秀淸復自江寧出援師二萬助之，故聲勢特盛；及入直隸，旋得據深州，旁擾𡡡城一帶，烽火不絕。九月，勝保督軍與敵戰深州城外，斃敵七八百人，於是鳳祥等不敢久踞深州，遂乘間直走天津。當敵偪懷慶時，即有人獻議撲天津者，而鳳祥以必破懷慶爲期，故卒爲淸軍所制，反迂道走山西；及是深州不守，乃亟謀天津，而不知天津此時固已有備也。鳳祥等旣不能入天津，卽斂師退，而勝保已由深州尾追，不得已退據靜海；勝保等遂以師屯天津附近，專事偪擊，所謂天津大營者也。

鳳祥雖孤屯靜海，然其勢尙盛，獨流鎭楊柳靑一帶，均爲所據；是年十一月，又敗勝保兵於天津衞口，蒙古副都

統帥陣亡；自是勝保僧格林沁建「以圍爲攻」之策，屢獲成效，所陷各城以次復，惟獨流尙固守不下；至四年（卽咸豐四年，民國紀元前五十八年），獨流又爲清軍所攻克，鳳祥等知天津已無可希望，乃棄定海而趨阜城，分擾附近各鄉莊，資爲犄角，勢已頓衰；秀清等在江寧聞信，亟調安徽之師分支北上，擾山東，陷臨清，疲清軍救應之力：於是僧格林沁自任阜城攻圍之事，而使將軍善祿等赴山東；勝保亦奉詔往援。同年三月，勝保等收復臨清；四月，其丞相曾立昌等均走死，山東大定，阜城之勢孤。鳳祥方思聯絡山東，以圖南竄，由靜海連敗至連鎭；而秀清在江寧自調安徽兵往山東大敗後，反爲他方清軍之所牽掣，未能再出援師；鳳祥等雖固守連鎭，爲僧格林沁所制，不克與山東通消息；方於五月遣一支隊趨高唐，而不知高唐之衆亦陷於孤露。是年十一月，清軍攻連鎭，克其西鎭，鳳祥等悉力守東鎭；至五年（卽咸豐五年，民國紀元前五十七年），東鎭亦破，鳳祥被禽，送京師處斬。洪軍之渡河與清軍抗者，惟高唐一隅，勝保以是獲譴，僧格林沁亟移得勝之師進勦；洪軍聞警，遂棄城而南，清兵追之，及於茌平縣屬之馮官屯。洪軍自保於屯之東莊，僧格林沁修築長堤，引河水圍繞以困之；至四月，敵壘始破，擒其帥李開芳，送京師處斬。於是北方軍事告蕆，五月，凱旋京師，詔封僧格林沁博多勒台噶親王。當是時，僧王名震中國，莫不多其功烈！以爲塞疆藩籬，中國根本；藩籬固則中國之本不搖，而後東南寇亂可平。洪軍自湖南長驅東下，藩籬盡失，始遣其丞相林鳳祥攻直隸，稱爲「掃北之師」；及兩次遣其援軍渡河者，被殲無一脫者：洪軍自是不能再北犯；而清政府始不至有門戶之憂矣。

清軍與洪軍之轉鬬，以長江流域一帶為特橫；其間若武漢若九江南昌若安慶，兩方之用兵皆劇烈。方三年（民國紀元見上）正月，秀全等自武昌連檣而下也，過安慶，刼其財米去，未之守也，及林鳳祥陷鎮江揚州，豫王胡以晃亦奉秀全等之命攻桐城，再陷安慶；而丞相賴漢英石祥貞又分援九江湖口，進偪南昌；於是安徽江西二省始被重兵。江忠源時官湖北按察使，詔令赴江南大營，行次九江，阻敵勿能進。江西巡撫張芾聞忠源至，則飛檄召援省城，忠源由九江踔四百里奔入南昌；翌日，敵至，則守禦已備，敵晝夜環攻，闕地十道，分擾旁郡，以眩清軍，而吉安土匪又譁起應之。時曾國藩駐長沙，得忠源請援之書，急調楚勇二千，湘勇千二百，營兵六百，分道馳往，吉安土匪賴以平；省城受圍九十餘日，而忠源守益力，而敵終解去，以是南昌得無恙。楚勇者，其始為江忠源之所部；湘勇者，其始為湘鄉羅澤南王鑫之所部，皆鄉勇也。楚湘勇之威名，自援江西始；而國藩在長沙益專事訓練；於是湖南之兵，震爍一時，而與洪軍之連年戰鬬，亦自此而日紛矣。

洪軍既不能得南昌，復出湖口，沿江而上；忠源亦自九江回援湖北，是年九月，戰於田家鎮，失利，洪軍陷黃州漢陽，方泝江漢而上；中途阻清軍，退據黃州。時曾國藩在長沙治水軍，奉詔先遣師往援；而其意實在堅守省會，俟水師成，然後再出馳貽書湖廣總督吳文鎔，得其同意，於是文鎔專注力守省治，期閉門扞敵；比江忠源死廬州之難，而文鎔遂亦不免，則急於主戰者實有以害之也！

先是洪軍出湖口，窺湖北，江忠源方馳師赴之，自江西方面攻擊入湖北矣；同時而安徽警信日至，有詔授忠源

安徽巡撫，於是忠源遂移師而下，入安徽。安徽自胡以晃下安慶，翼王石達開頗事要結，張榜安民，擇村里桀黠者爲鄉官，迫民獻糧冊，按畝輸錢米；立榷關於大星橋，以鐵鎖巨筏橫截江面，阻行舟，徵其稅：或謂達開詭托安民，實掊克自富，然安慶實賴以治。至十月，楊秀清以秦日綱代達開，日綱專主攻，遂以師進陷桐城、舒城，偪廬州。廬州者，安徽文武大吏所僑寓以爲省治也。忠源既奉命巡撫安徽，以廬州危偪，卽率所部兵千人先發，冒雨而進，將士多病，至六安，憊甚，留兵爲守；復奮勇進廬州，所部僅數百人矣。十二月，忠源入城，胡以晃率悍黨十餘萬踵至，圍之數匝；未幾，城破，忠源死於難。事聞，贈總督，謚忠烈。廬爲安徽新設之省治，既不守，湖北巡撫崇綸嚴劾文鋕謂不應守省治，蹈廬州覆轍，詔旨切詰吳文鋕速進兵；文鋕不得已，於十二月赴黃州督師，反爲敵所乘，清軍大敗，文鋕下馬於雪泥中，北向叩頭痛哭大呼曰：「無以仰對皇上！」遂投塘水死。洪軍乘勝復陷漢陽，詔旨仍促國藩赴援；而楊秀清已遣石祥貞率大股越武昌而上。四年（民國紀元見上）二月，岳州不守，漢陽之洪軍又溯襄河連陷德安、隨州、襄陽，湖北省城勢益孤露；時國藩水軍已成，不再出禦敵，匪特武昌落敵人掌握，卽長沙亦不免危岌，於是遂乘勢建旗鼓而東征矣。

時洪軍方謀於兩湖建瓴，據其勢，欲回兵兩粵以收臂指之捷，而厄於國藩，不能逕得湖南也；國藩方出師援武昌，聞洪軍已陷岳州、湘陰、寧鄉，乃分師迎戰，而洪軍聞之，棄岳州。道員國藩遂以是年三月督水陸師北進。貴州道員胡林翼先奉吳文鋕調赴軍，及是亦以兵從；而水軍出洞庭，北風大作，船多壞，陸軍亦敗於岳州，王鑫退保長沙。洪軍乘勝陷湘潭，豎木城湘水上，以阻清軍；國藩邀擊洪軍於靖港，出省城祇六十里，又敗，乃憤而投水，左右援救得不溺。塔

齊布自崇陽還，率楚援寧鄉，中途得國藩檄，乃改援湘潭，出洪軍不意，再戰再勝，焚其木城，國藩從彭玉麟議，益發舟援之；自是年四月初一起，連戰至四月九日，殲敵甚多，湘潭下，湘軍之名自此振，所謂湘軍第一奇捷者也！

湘潭雖復，洪軍仍馳突湖南北間，未去也；洪軍之在隨州棗陽者，方連陷安陸荊門，謀窺荊州而不能有。至五月，石祥貞復自湖北糾其衆陷華容，踞岳州，陷常德；其謀荊不成而散入宜昌者，復自宜昌方面入虎渡口，與湖南境內洪軍合勢，攻澧州安鄉，以是湖南仍不能無事：至六月，洪軍又圍武昌，下之，巡撫青麐出走，詔誅死，湖北省治失，湖南洪軍聲勢日以強！國藩聞信，急出師，使塔齊布胡林翼等分路進，於是洪軍所得湖南諸城，皆棄去，國藩遂得一意援湖北；至是年閏七月，武昌復為湘軍有，田家鎮諸要隘皆下，詔國藩自九江安慶進窺江寧。夫湖南此時雖大定，湖北僅小定，以言東規，夫豈易事？且其時秀全等聞兩湖失利，急東保江西安徽，戰局方將由此而開，豈能因此而結？九江為江西門戶，洪軍守之力，其將林啓榮尤以善於防禦馳聲於當時！國藩既移師而謀規江西，首嚴師圍九江而不能下；洪軍則謀駛上游為牽制之計，遂於是年十二月，出攻武漢：五年（民國紀元見上）正月，漢口陷；二月，武昌陷，巡撫陶恩培死於難！時胡林翼已由國藩調遣，率師援湖北；及至而城已陷，湖北復大亂。國藩始聞湖北之警，留塔齊布圍九江，而已則趨南昌，與巡撫陳啓邁籌增船砲，別令羅澤南分攻廣信饒州：未幾而廣饒俱復，國藩亦於是年四月移駐南康，籌練水師；至六月，塔齊布沒於九江軍，國藩命周鳳山領其衆，而九江圍終不下。八月，羅澤南自義寧上書國藩，謂：「東南大勢在武昌，得武昌乃可控制江皖。」因單騎詣南康，請援武昌；國藩乃率五千人而西，於是湘軍在

江西之勢力日孤。林翼入湖北，初以武昌之陷，屯師金口；既又自金口轉戰薄武昌，然不能下也；及是年九月，羅澤南之援師至，與林翼合軍，勢振；而石達開乘江西之虛，攻入義寧，於是江西勢更危，一時新昌瑞州臨江袁州先後陷。國藩檄周鳳山解九江圍，回駐江西省城備不虞；而彭玉麟亦自衡州來南康，國藩令領水師援臨江。六年（即咸豐六年，民國紀元前五十六年），鳳山師敗於樟樹鎮，退入南昌，國藩亦自南康移駐；而撫州又陷，江西除省城外，祇廣信饒州贛州南安尙爲淸廷有。澤南在湖北，聞江西警報日至，乃謀急收武昌，得回師東援；同年三月，攻城不克，中彈死！事聞，諡忠節，林翼使其高弟李續賓領其軍，薄武昌如故；洪軍乃自江西分師來援，武昌守益堅。當是時，湘軍與洪軍相持江寧九江武漢間，其勝負殆非一時所易定；直至是年九月以後，林翼爲長圍以圍武昌之洪軍，至十一月，武昌漢陽俱復。武昌爲湖北省治之所係，失陷者三，至是始克復；而漢陽地勢尤與武昌相聯絡，其先後失陷且達於四次：自是林翼益籌鞏固武漢之策，長江上游，落湘軍掌握矣。

方羅澤南之死事於湖北也，是年五月，江南大營潰，於是江寧之勢又爲之一振！先是向榮之結營孝陵衛也，激厲軍士挑洪軍戰，連破通濟門七橋甕諸敵壘，進營鍾山之陽，樹幟招降，凡棄刀杖者皆免死，降者日衆：秀全等惡逼洪巢穴也，欲襲蘇常，截餉道，遣兵順流下，駛榮率水師從小湖繞出，遇於月湖閘，奮前迎擊，沈敵船百餘，餘寇退回鎮江；未幾，又由蕪湖竄高淳，直逼東壩，榮使副將張國樑禦之，三戰三捷！敵既不能下竄，出敵營後以相撓，遂思旁攻側擊，分大營兵力：於是洪軍之駐瓜州者，由鮎魚套至高資句容諸處，肆行攻擊；且於沿江築壘，與鎮江兵相呼應：榮

旋遣兵分攻克其蕪湖太平兩城，洪軍自此不能肆意四出，而蘇常與浙省皆得晏然無警；自五年秋以後，凡三山燕子磯秣陵關板橋淮河一帶敵壘，均為清軍所克，向榮且進師攻其雨花臺大寨，飛砲及城內之王庭。秀全與秀清計，而非先援江皖以撓其勢，再摧鎮江揚州之師，金陵圍必不解；乃分遣其驍將陳玉成李秀成等四出，而寧國等地俱失守。榮知圍久必有變，既遣軍援寧國，復使張國樑扼守倉頭要口；時江蘇巡撫吉爾杭阿方克上海，規取鎮江，亦出師來應。洪軍至倉頭，阻不得前，戰又輒敗；會水師諸將防江不嚴，敵以小舟夜渡，得盡由金山達瓜州，掩至揚州城下。揚城外本江北大營駐在地，此時琦善已去職，托明阿代之；敵至，大破托明阿所部軍。六年三月，揚州陷，事聞，托明阿等皆褫職，詔德興阿以都統銜充欽差大臣，接統江北大營之軍，收復揚州，江北事少定；而鎮江則仍為洪軍所堅守，吉爾杭阿久圍不下；以攻堅不如斷糧，分兵進高資，江寧聞之，出師數萬來爭，吉爾杭阿亦馳至，兵敗死焉！時同年四月也。向榮聞高資之警，則遣張國樑馳救，連戰連捷；五月，洪軍援高資者盡退回江寧。當是時，榮與國樑負重望，中外盛稱江南勁旅，以故江南大營名遠出江北大營上，諸路告急使至，援師隨發，無須臾阻！洪軍見榮軍遠征者多，居守者少，營壘空虛，炊烟日減，晝夜謀所以殄之；軍士又以餉絀乖時，忍饑赴敵，頗觖望！鎮江圍甫解，秀清議夾攻大營，密約守鎮江之洪軍自東而西，趨江寧，擣江南大營之背；城中洪軍自西而東，與相應。向榮張國樑狃常勝，方併力殺敵，而大營同時火起，守戰兵皆潰，國樑翼榮退丹陽；七月榮疾怒死，以軍事付國樑曰：『君才足以辦賊，吾死何憾？』事聞，賜世職，詔以江南提督和春為欽差大臣，自廬州移丹陽領其軍。

和春以攻克廬州，收復舒城，功名頗盛；而洪軍方嚴踞三河，與和春相持，和春不能卽滅之也；及奉欽差大臣之命，於是年八月，大捷於三河，乃移師丹陽。七年（卽咸豐七年，民國紀元前五十五年）十一月，德興阿克瓜州，張國樑下鎭江，江寧之外蔽失，於是和春益與諸將規江寧；至八年（卽咸豐八年，民國紀元前五十四年）三月，遂進薄江寧：所謂江南大營者，至是乃復與金陵城相偪，洪軍勢漸落，長江上下游要隘所未失者，祇安慶；迨是年七月，廬州復爲洪軍有，因是而有三河之戰，清軍大敗，於是安徽再入洪軍掌握，而兵勢轉強。

所謂三河之戰者何也？先是李續賓以善戰著名，爲羅澤南之高弟，澤南死，從胡林翼收武昌，又渡江克黃州大冶興國，遂直擣九江；林啓榮者，本洪軍健將，已於前節略著其行誼，往歲塔齊布圍攻時，堅守勿下，及是仍率衆死守：七年（民國紀元見上）正月，續賓用攻武昌法掘濠困之，敵出城阻截，數月濠始成，然終不能卽下九江也。初，國藩治水軍鄱陽湖，爲洪軍所掠，乃設法奪江西戰艦，洗塞湖口；築壘石鍾山，爲浮梁鐵鎖以阻水軍，隔岸梅家洲敵環攻，清軍攻之不利！故當四年之冬，水軍反陷入內湖，而國藩則益經紀之，檄彭玉麟統其衆，水軍未幾復振；及是袁吉瑞臨以次皆復，衆議會剿九江，續賓謂九江之衆，恃湖口相犄角，不拔湖口，九江不可得，乃於是年九月先出師攻湖口；八年春，水陸晝夜攻九江，九江之洪軍被圍久，以數千人嬰城種麥以爲食，糧不絕，守益暇，至四月，始收復九江，啓榮死亂軍中，其部下無一降者！九江平，詔加續賓巡撫銜；使統師入安徽，而廬州已先爲洪軍所陷。續賓入皖，連下潛山太湖桐城舒城，益向廬州方面進師，至三河，距廬五十里，洪軍於此築大城，環以九壘；同年十月，續賓悉兵十三營先

攻九壘，大戰皆破平之，而所部死傷亦過千人！乘權，乃增調後軍於湖北；未至，英王陳玉成等糾合捻會張洛行等自廬州來，其衆合十萬，日夜奔赴，勢洶洶，圍續賓軍三十重，敵來如牆，續賓戰死！於是皖楚之間大震，先克四邑皆陷，都興阿時圍安慶，亦撤師而退屯宿松矣。

洪軍既有三河之捷，聲勢轉張，而江西餘敵漸又再起：先是李續賓復九江，張運蘭等同時收建昌，建昌洪軍走入浙江境，圍衢州，略處州各州縣，禍已及浙矣。時國藩丁父憂在籍，詔馳往浙江；是年七月，國藩至南昌，大軍集河口，將計日出師，而衢州圍解，處州等州縣相繼克復；惟福建、浦城、崇安、建陽、松溪、政和等地勢益蔓延！於是國藩又奉詔以援浙之師援閩。國藩弟國荃初從兄轉戰，自率所部，號吉字營；及是，吉安爲所下，江西殆已全定，惟景德鎮尚有洪股洪軍及三河變作，景德鎮之洪軍勢將窺河口，故國藩此時上疏，略謂：論大局之輕重，宜併力江北，圖淸中原；論目前之緩急，宜先攻景德鎮，保全湖口。九年（卽咸豐九年，民國紀元前五十三年）二月，蕭啓江克南安，福建定；六月，國荃克景德鎮，江西境內自是無洪軍！國藩與胡林翼等會商，乃定進軍安徽之議：

國藩既聯合湖北之師入安徽，自駐宿松，林翼駐英山，二人同心謀皖；其攻取太湖各軍，則悉歸多隆阿節制：陳玉成聞之，大出師援太湖，多隆阿撤太湖圍，檄鮑超壁潛山水池驛當前敵，移他軍爲後援，而自屯新倉爲助；國藩林翼危之，益發兵圍太湖，援前敵。十年（卽咸豐十年，民國紀元年前五十二年）正月，鮑超與洪軍戰大勝，太湖潛山兩城均復，遂謀進窺安慶；淸軍皆名將多集安徽，於是安徽之洪軍奔赴下游，而江南之大營再潰！

江南大營自八年七月定計以長濠圍困江寧，洪秀全等頗引以爲患，思再破潰之，未有當也。會陳玉成自皖東出陷江北大營，德興阿走揚州；同年九月，陷揚州，德興阿走邵伯，乞援於江南：江南大營使張國樑北渡，卒復揚州；至九年夏，德興阿以無功被劾去，江北不置帥，詔和春兼轄：至十年正月，國樑以師下浦口，悉平沿江諸敵壘，洪軍勢益蹙；而安徽上游之地，又多爲清軍所偪奪，乃一意謀致死力於大營。忠王李秀成者，於洪軍中屢建非常之偉略；及是，謀擊清軍肘：遂以同年二月，連陷涇旌德太平寧國四縣，突取廣德，入浙，兵進安吉、長興；巡撫羅遵殿新自湖北來，徽調曹翰慶率楚軍六千往救，道遠未能至。詔和春兼督浙江軍，以提督張玉良爲總統，率江南軍援浙，未至而省城陷；三月，玉良至，洪軍棄省治而走，秀成復經廣德回江寧，陳玉成亦自安徽上游下江浦：玉良留浙未歸，而江南大營兵力日薄。和春雖爲帥，事事倚辦於張國樑，而又驕愎不省事，謂克江寧在指顧，且陰惡國樑，凡事又不免無齮齕；軍士各有家室，諸大校多飲博嬿戲，視帑銀如泥沙，其廝養多食鴉片，莫不有桑中之喜；和春又以不破城不發餉爲可激軍心，軍屢譁！至是年閏三月七日，江寧之洪軍猛撲大營，而玉成等復自外援應，國樑苦戰不能支，十四日，大營火起，江南軍再潰，國樑牖其殘衆守丹陽；洪軍躡至，遂與陳玉成李秀成大戰於丹陽城外之尹公橋，七戰而清兵傷者萬餘，湖北提督王浚，壽春總兵熊天喜俱戰沒，國樑投河死！事聞，謚忠武。和春突圍走常州，與洪軍戰，受傷，嘔血死；洪軍躡至，遂取蘇常：詔授曾國藩署兩江總督，國藩使弟國荃圍安慶而自駐師於祁門焉。

國藩旣駐師祁門，旋奉旨實授兩江總督：洪軍多入皖南，環偪祁門，度清軍必棄安慶而救祁門矣；曾國荃知之，

攻安慶益力。十年十月，陳玉成率衆十萬往援，不勝；走桐城，多隆阿李續宜又敗之。玉成改圖上駛，遂由霍山英山直趨湖北蘄水，陷黃州，分擾德安隨州；湖廣總督官文戒嚴，急檄新任安徽巡撫李續宜回援，彭玉麟亦以水師繼進；玉成乃留軍湖北德安而已復馳至安慶，與蕪湖廬江各方面奔赴之洪軍期克日解安慶之圍；而是時李秀成亦使侍王李世賢再入浙邊，陷江山常山，共奪瑞州爲根據，是年五月，遂由義寧武寧經湖北入與國通城，更進至咸寧大冶武昌湖與德安之洪軍共迫省治。六月，林翼自太湖旋師武昌，連克所陷地，於是西路洪軍之聯絡因之中斷；秀成旋東歸，而國荃等合圍安慶，布置尤周到，安慶遂以是年八月收復，桐城亦下。同時清軍又迭次收復瑞州德安黃州諸府，乘勢東下；而林翼旋以疾沒於武昌，事聞，謚文忠：於是東下之事，惟國藩兄弟萁任之，國藩亦同時進駐安慶，洪軍勢日衰。

安慶之將下也，同時湘軍復轉戰於江西；是年八月，鮑超援又至：於是李秀成李世賢先後入浙境，連陷嚴州紹與；十一月，杭州又破，詔授左宗棠浙江巡撫。先是蘇州陷，松江太倉諸城皆不守，江蘇巡撫薛煥駐上海，而蘇松太道吳煦募洋兵，使美人華爾領之，號「常勝軍」：十年（民國紀元見上）七月，十一年（民國紀元見上）五月，洪軍兩度圍上海，皆不勝，敗退；其年十一月，洪軍復取奉賢南匯川沙以偪上海，上海震懼。時文宗奕詝新沒，穆宗載淳即位，東西兩太后方垂簾聽政，專意任國藩，國藩薦李鴻章才可大用，鴻章遂奉命任蘇事，募淮軍到安慶；至同治元年（民國紀元前五十年），上海駛船抵安慶，迎淮勇至營城南，詔以李鴻章代薛煥爲江蘇巡撫。

安徽當江寧上游，故洪軍死守安慶，以重其蔽；及安慶不守，陳玉成尙屯廬州；至元年（民國紀元見上），廬州又為清軍所下，玉成被獲，殺之於河南之延津。洪軍喪失一良將，安徽已無寸地之根據，而沿江要隘，又先後為清軍所攻克，國荃遂於同年五月，進營雨花臺以偪金陵：於是李秀成率其所部之衆，號六十萬，自蘇常馳至，李世賢又自浙江馳至，先後與國荃大戰，國荃力強得不退，受圍至四十六日之久，而終以得解。同時左宗棠在浙，李鴻章在蘇，皆以能戰聞；常勝軍助守松江，分師克浙江之慈谿，亦所在有功。二年（即同治二年，民國紀元前四十九年）十月，鴻章克蘇州；三年（即同治三年，民國紀元前四十八年）三月，宗棠克杭州：蘇浙省治，皆復為清軍有，江寧之勢日孤矣。

抑洪軍之衰，不僅分竄蘇浙者，終無所成也；其在陝西四川，亦不能有功。扶王陳得才者，為陳玉成之死黨：自同治元年三月，廬州為清軍所攻，得才別領一軍，犯河南南陽，入陝西武關，偪省城，為陝西巡撫瑛棨所擊敗，遂轉陷渭南。時有藍大順藍二順李短搭搭者，於咸豐九年間，倡亂於雲南之昭通；未幾，闌入四川，李短搭搭被禽，而藍氏兄弟遂北行入陝，大順據洋縣，二順據山陽，得才與之聯合，將謀有所為於關中；而廬州被圍亟，得才急旋師回援，至河南，格於清軍，謀再入陝：時將軍多隆阿方奉命為欽差大臣，督辦陝西軍務，遂以是年八月，破得才於紫陽關，得才乃南下犯湖北；多隆阿復回軍樊城以破之，得才遂以全股入陝西。同治元年（民國紀元見上）十二月，陷興安；二年（民國紀元見上）八月，陷漢中：值江寧圍急，秀全急檄令回援，得才遂以是年十二月率所部而東。三年二月，多隆

阿與藍大順戰，大順被殺，而多亦以是役傷重死軍中；得才入湖北，與清軍轉戰，輒不勝，雖迭次援蘄水蘄州廣濟，而終於無濟，同年七月，得才聞江寧已破，遂服毒而死。是年九月，藍二順亦爲陝西之清軍所攻滅。

洪軍名將如林啓榮陳玉成陳得才皆勇健善戰，及是死亡殆盡，已無與爲援；其尤足惜者，則石達開之死四川是也。洪軍之衰，雖由其中無熟諳政治之徒，而當軍事時代，政治之措施，固亦無須亟亟；其最不幸者，莫如秀全等之內訌，石達開卽其中與有關係之一人。洪軍之衰，蓋內訌爲之，無可飾也。先是秀全等下江寧，志日荒，秀全居深宮，耽逸樂，凡事悉主於楊秀清；秀清起廣西，其桀黠本過於秀全，自言通天語，秀全爲天兄，嘗託天父降其身，令秀全跪受杖，以是人憚秀清或過於秀全；咸豐六年（民國紀元見上）五月，江南大營潰，向榮死（事實已見上節），江寧聞之，舉酒相慶賀，而秀清益驕，使其下呼萬歲，謀自立。是時北王韋昌輝，翼王石達開，方率衆分略江楚間，達開較諸王爲豁達，素不直秀清所爲；昌輝前嘗自外敗歸，秀清不納，爭門而後入，故憾之尤深。秀全既爲秀清所制，惡其相偪日甚，密召昌輝於安徽，達開於湖北，陰使圖之；而昌輝適先至，佯與秀清約議事於天主堂中，預戒甲士以擲盃爲號，酒半，發兵殺之，又誅其黨羽，而各室其室；及達開至，責昌輝曰：『秀清可誅，其屬何罪？』於是昌輝欲併圖達開，達開縋城走寧國，昌輝悉殺其母妻子女，秀全大恐，陰使秀清餘黨攻北王府，昌輝潛逸，渡江爲邏者所獲，縛送金陵，磔之，夷其族，傳首寧國，甘言召達開回江寧；既至，羣議如秀清故事，輔大政；秀全既誅楊韋，益疏忌達開，達開遂走安徽，不復歸；以安王洪仁發福王洪仁達柄政，皆秀全兄弟也；自是始起諸王路號，陳玉成李秀成李侍賢皆封王，內事盡決於諸洪，

而秀全益卽於忿佚，以上皆咸豐六年（民國紀元見上）七月以後事。達開既入安徽，與秀全不通聞問，遂弗爲所制，欲據險自雄於一方；旋於九年（民國紀元見上）二月，出江西之南安，取崇義，入湖南，連陷郴州桂陽州，圍永州。時湖南巡撫駱秉章悉以軍事委左宗棠，宗棠調劉長佑等至永州，達開解圍去，悉力圍寶慶，衆號三十萬，連營百里；湖北巡撫胡林翼急遣李續宜統兵五千往援，續宜與長佑會籌用師：至是年七月，達開大敗，走廣西，圍桂林，續宜亦還湖北，湖南贅稍定；秉章使長佑與蕭啓江率師出援廣西。啓江等師至，與道員蔣益澧等會合再戰，勝之，達開解桂林圍而走；至十年五月，復據慶遠，分遣其兵擾附近各地，不能克，自是至十一年（民國紀元見上）六月，往來楚粵邊境，無復能得根據地，始銳意謀黔蜀：至同治元年（民國紀元見上）二月，卒由楚邊入四川之涪州境，三月，圍涪州，四月，圍綦江，顧皆不能克，達開乃西走貴州仁懷；至同年十月，復擾敘州各屬邑；十二月，遂入雲南東川；二年（民國紀元見上）二月，復由雲南入四川；三月，達開自率大隊渡金沙江，時駱秉章已調任四川總督，豫檄諸土司設法困達開，同年四月，達開遂爲清軍執送成都伏法，餘黨皆死。

方曾國荃之舉師圍金陵也，同時蘇浙之淸軍，亦互與洪軍相持，戰狀至勞；其間如程學啓之用師無錫蘇州，左宗棠蔣益澧之用師金華衢州，其攻取又皆不易；及蘇杭省城下，金陵之受圍益迫。先是當二年五月間，國荃累下沿江諸壘，並克九洑洲；九洑洲者，自江寧渡師北岸之咽喉，既爲淸軍所取，自是江寧北渡之道絕，而城守更危。至三年（卽同治三年，民國紀元前四十八年）正月，鍾山石壘破，於是洪軍所設之天保城毀；五月攻𡽪子山陰堅壘又破，

於是洪軍所設之地保城亦毀。其時蘇州杭州方面敗潰之洪軍，多走入江西蘇浙交界內之洪軍，尚堅踞湖州：清廷恐掣全局，詔李鴻章會攻江寧；江寧諸將以城破可計日待，恥借力於人，鴻章知其意，亦言盛暑不利火器，延不至。清廷欲速其功，益促鴻章；激之國荃亦以此激諸將，期必破：至是年六月，諸將爭奪江寧各城門而進，洪軍守城者十萬，悉擧火自焚，無一降者！時秀全已於是年五月間服毒自殺，清軍擒李秀成洪仁達等，旋殺之，秀全子洪福則為其餘黨所挾走廣德；捷聞，詔封國藩一等侯，國荃一等伯，餘將皆封賞有差。清內亂之大者三：曰康熙三藩之役，曰嘉慶川楚之役，曰咸同洪軍之役。顧三藩之役，蹂躪十二省，淪陷三百餘城；川楚之役，蹂躪四省，淪陷十餘城，二者較之三藩之禍大矣！至於洪軍之役，蹂躪竟及十六省，淪陷至六百餘城之多，其禍蓋尤烈於三藩！秀全起事，歷十有五年；其據金陵，亦十有二年，實為古今以來未有之奇變！且秀全實以漢族排滿，而當時以兵力戡定者則其功又多建於漢人；城外人之論我變故者，至或詫以為異事云！

洪福入江西，為清軍所追，輾轉不能自保，至是年九月，遂被獲於石城，送南昌伏誅；其餘黨復走入福建，則李世賢等之所率也。既入閩，據漳州；同黨汪海洋則據汀州南境之南陽鄉，衆號二十萬，蘇浙贛粵各會師討之。四年（卽同治四年，民國紀元前四十七年）二月，海洋走；四月，世賢亦走。先後入廣東，而海洋又因事殺世賢，勢益孤；至是年十月，突陷嘉應州，又為清軍所攻，海洋中砲死，其餘黨皆降，洪軍至是而盡！

當洪軍據有江寧聲勢全盛之日，而清廷又適受英法乘釁之師，咸豐朝亦可謂多故矣！初，南京條約之成也，法

美二國頗有違言，清廷許二國如英例，各予通商；自是口岸所在之地，對外情勢日形輕轉：於是漸招英法之覬，釁端再啓。當五港始開，中外商人關係漸密，原約本許英領事居五處城邑，理其國之商務；耆英督兩廣，廣東紳民合詞請毋許英人入城，英人以所議與原約不合，置不答；紳民大憤，傳檄辦團練，將自拒英！耆英知事不易爲，運動內用，而姑以二年之後，准與如約許英人；至道光二十七年（民國紀元見上），耆英內召，徐廣縉代之，而二年許英如約之期旋至；英香港總督文翰遂於二十九年（民國紀元見上）用軍艦逼入內河，期廣東當道之踐約，廣縉藉諸鄉團練爲後盾；英商懼犯衆怒，請仍修前好，不復言入城事；廣縉復要之文翰，請以嚴禁入城之語載入約章，文翰不得已，許之。廣縉以此獲上賞，封子爵；葉名琛亦與其謀，封男爵。至咸豐二年（民國紀元見上），廣縉移督湖廣，葉名琛遂升總督，馭外甚傲；而英適使巴夏禮爲廣東領事，主通商事務，巴夏禮亦負氣好爭！於是遂有亞羅號事件之發生，而兵禍因之以起：

抑南京條約之成也，英追加條約之第九條，載有『不法華民逃至香港或在英船潛匿者，英官查交華官；若華官探聞在先，亦准照會英官拏取。其英人犯法逃華者亦如之。』咸豐六年（民國紀元見上）九月，有華商船曰亞羅者，懸英國旗，泊廣東海面；巡河水師疑係奸商託英籍自護者，登舟大索，而去其旗，並械其舟子十三名送省；皆華人也；巴夏禮聞其事，商之香港總督寶林，期與名琛開嚴重之談判；名琛送十三人至領事館，巴夏禮復不受，名琛乃即下此十三人於獄。巴夏禮請寶林加派軍艦，遂於同年九月，砲擊黃浦砲台，繼又毀虎門砲台，兩方益齟齬；至十月

朔，省城又爲英軍陷，名琛出走，英軍旋以兵少故即退。粵人見其退也，爭起爲暴舉，燬城外之商館洋行，巴夏禮急電告政府，請增兵而自駐香港以待會；廣西地方亦於是年有殺害法國教士事，於是英約法共出師，二國同盟軍遂於七年（民國紀元見上）夏秋間次第東發。英與法雖議先遣特使迫清政府改訂條約，賠償損失；必不見許，則以兵相制：故是時英法俱遣全權大使東來，法爲噶羅，英則額爾金。額爾金先至香港，貽書名琛，申改約償費事，名琛不應，而噶羅亦旋至；同年十一月，同盟軍遂攻破廣州，執名琛，送之於印度之加爾各搭（孟加拉），未幾以幽死！

同盟軍既陷廣州，復提出改約償金事；而俄美二國使臣（俄使布恬廷，美使利特）之隨軍東來者，亦欲乘機加入，聯合要求：於是四國使臣以咸豐八年（民國紀元見上）正月，共致書於清相裕誠，而由兩江總督何桂清轉遞，桂清遂以奏聞。裕誠得書，旋覆英法美，略謂：『廣東之事，皆葉總督辦理不善，我皇上已將伊革職；並著黃宗漢赴廣辦理外國事務。爾國差官，欲修和好，可遣赴廣東與黃宗漢會晤；本大臣參謀內政，未便預聞外國之事，故特札江蘇督撫轉諭。』覆俄使則云：『爾俄羅斯與大清向有私約，在黑龍江貿易，並無立馬頭通商之說；如有相爭事件，可速赴黑龍江，我國自有欽差大臣（即辦事大臣）在彼，可以面議，毋庸與本大臣議事』。時四國人已至上海，以裕誠之未能如其所求也，乃決議率艦北進：於是英艦十餘艘，法艦六艘，美艦三艘，俄艦一艘，次第由上海向天津；三月，諸艦集白河口，要清廷遣全權大臣出議和，清遣戶部侍郎崇綸等至，而英法使臣以爲非全權不與見，惟見俄美使。四月，英法同盟軍突入大沽，至天津，清廷大震！一方遣僧格林沁至天津籌守備；一方遣大學士桂良，吏部尚書花沙

納，為全權大臣，至天津與英法兩使訂和約。約中大要，計有六端：中國派公使分駐英法二國，二國亦各派公使駐北京，一也。許英法二國教師傳教於中國之自由，二也。許英法二國改訂稅則，每十年修改一次，三也。此其同與者也。與英約五口通商之外，更開牛莊登州台灣潮州瓊州五港為通商口岸，又長江一帶俟洪軍平定後，許選擇三口通商；與法約五口通商之外，更將瓊州潮州台灣淡水登州江寧六口為通商口岸，但江寧俟洪軍平定然後開放，四也。賠英商損失及軍費四百萬，賠法商損失及軍費二百萬，五也。與英約：英民犯罪由英領事懲辦，中國人欺害英民，由中國地方官懲辦，兩國人民爭訟事件，由中國地方官與英領事官會同審辦；與法約：法人有嫌怨中國人者，由領事詳核調停，中國人有嫌怨法人者，領事亦詳核調停，遇有爭訟，領事不能調停者，移請中國官協力查核，秉公完結，六也。此其異同者也。桂良等既定和議，以所定約上聞，廷議謂改定稅則事，必須親歷海口，相度地宜，即命桂良花沙納至上海與江督何桂清籌議，而英法兵艦已先期啓椗去天津；同年秋，桂良等至上海，即照會英法使臣，訂期商定稅則。而英法使臣言粵督黃宗漢於天津定約後，仍行招勇，且徧懸賞格，購領事巴夏禮之頭，我兵（即英法兵）不得已，攻陷新安，今必欲訂期商定稅則，必先罷黃宗漢及粵紳團練之兵，桂良不得已許之，故至是年八月，廣東團防局撤，而宗漢亦走，可謂事事惟彼所命矣。十月，英法通商稅則成，結果將各項輸入物品，核定值銀百兩徵二兩三錢之稅率；又准鴉片公然進口，每百斤徵銀三十兩之稅率，而俄與美亦得共霑是項稅則上之利益焉。

天津條約之成也，其末項規定，有「本約調印後以一年為期，經兩國皇帝批准，在北京交換」之語；九年（民

國紀元見上）二月，英政府以額爾金之弟普魯斯為公使，法政府以布爾布隆為公使，詣天津換約。時大沽口方設防，清政府初遣桂良告之，而英艦先至，還入大沽，清守將令改道不從；僧格林沁於去年奉命籌天津防禦，已於內河兩岸，建築礮臺，守禦極完固，乘英艦入駛，偪近礮臺之際，發礮擊之，沈其艦四艘！英兵大衄，普魯斯傷足，乃亟亟遁上海，告急於其本國：於是英復以額爾金為特命全權公使，率兵一萬八千；法政府仍派噶羅為特命全權公使，率兵七千二百，先後來中國。英法同盟軍再至，先襲舟山為根據；六月，同盟軍復北上，入直隸灣，旋於北塘上陸，僧格林沁防戰不利，蘄河之役，精兵三千，中鎗如牆潰，生者僅七八！未幾，塘沽失，大沽礮臺陷；七月，天津遂為同盟軍所有。清廷不得已，以大學士桂良與直隸總督恆福為欽差大臣，與英法聯軍議和；英法乘清有內難，需索甚嚴：一、開天津為商埠，二、增償兵費八百萬兩，英法使各帶兵數十人入京換約。桂良等入告，朝旨不許，飭僧格林沁守通州；英法大使亦怒，留兵天津，率師六千向京師進偪：清廷聞警，復以怡親王載垣，兵部尚書穆蔭為欽差大臣，至通州議款。巴夏禮席戰勝之餘威，吐詞甚傲，清軍設計擒之，並其從者執送京師；同盟軍遂進取京師，僧格林沁禦之又大敗！時文宗已出避熱河，留恭親王奕訢居守，同盟軍以索巴夏禮為名，攻京師益急；清人旋釋巴夏禮，開安定門，放同盟軍入，英兵並於西北城外古圓明園而燬之，火三晝夜不絕！奕訢不得已，與同盟軍定議，照天津原約，增加額外各條，許英法二國通商天津，二國賠償費，英改為一千二百萬，法改為六百萬，而割九龍司地方一區為英國領地；並以僧格林沁為開戰釁而奪其職；凡巴夏禮從人之死於獄中者，悉予賚撫恤：於是同盟軍始向天津撤退，而中國對外能力之薄弱，益為

世界列國所共知矣。

中俄自恰克圖締約以來，至乾隆二年（民國紀元見上），御史赫慶請停止中俄北京間之貿易，悉歸於恰克圖，於是恰克圖之商務日盛；二十七年（民國紀元見上），始設庫倫辦事大臣二人，兼理中俄交涉事。至二十九年（民國紀元見上），清政府以俄人屢躐定約，私課賦稅，於是復禁止恰克圖之互市，俄人商業因此一衰；三十三年（民國紀元見上），辦事大臣慶桂請修正原約，復許通商，旋得詔旨許可。其後又有四十四年（民國紀元見上）之役，五十年（民國紀元見上）之役，皆因事惡俄，絕其互市；至五十七年（民國紀元見上），而恰克圖市場始啓。自是以後，至於道光之末，中俄國交得以無事，然俄人東略之心，久而未饜；咸豐八年（民國紀元見上），俄人乘清多內難，提議兩國分界事，清政府不得已，勉許其請，遣黑龍江將軍奕山與俄西伯利亞總督木哩斐岳福會議於愛琿，以黑龍江定兩國之界：黑龍江左岸由額爾古納河至松花江海口，作為俄國屬地；右岸順江流至烏蘇里江，作為中國屬地；其烏蘇江以東，則為二國共有之地。凡黑龍江烏蘇里江松花江道，限於清俄二國船舶通航，準二國之人一同交易。自此約成，中國於康熙朝尼布楚條約所獲大興安嶺以南之廣域，悉數委為俄有；又其甚者，清政府對於約中松花江之解釋，僅謂就松花江口至黑龍江海口之下流言之；俄人故反其說，謂松花江云者，係指貫滿州內地之全流而言，而二國異時交涉上之紛爭，實萌於此。

自後天津條約成，俄人亦乘間與其大利；至咸豐十年（民國紀元見上），英法因換約事中變，和議因之生一

波折！英使額爾金主持尤激，謂清政府至此已無立國資格，不若依據同盟軍之力，以洪秀全易清室之帝統；俄使伊瓦索窺度時機，遽壹力居中斡旋，一方對於英法使臣謂百年舊交之政府，不可一旦廢棄；一方又勸恭親王奕訢出維持，早定大局。及和議成，伊瓦索乃要求清政府讓以烏蘇里河東岸地方；清政府以伊曾居調人之故，貿然許之；於是烏蘇里河以東地全爲俄有，俄不費兵力，安坐而得二百七十萬方里大區域，而尼布楚恰克圖之兩界約悉更矣！

抑清當內外交鋒之日，而有乘之以攬大柄者，則爲載垣端華肅順：怡親王載垣，鄭親王端華，皆於咸豐元年襲爵，官宗人府宗正；而端華同母弟肅順時官戶部郎中，無所知名；已而載垣端華薦肅順入內庭供奉，善迎合上旨，於是三人皆得干大柄，而軍機處之權漸移：及英法同盟軍北上，三人均勸文宗出避，巡幸熱河；及文宗疾沒，遺詔立穆宗載淳，尊皇后鈕祜祿氏，皇妃那拉氏，均爲太后；此三人者，均自署爲贊襄王大臣，藉之攬柄，廷旨多出其意。御史董元醇上疏請兩太后垂簾聽政，並派近支親王一二人輔政，以繫人心；而三人不悅，且藐視恭親王奕訢。兩太后召奕訢入見，定策除三人，首罷載垣兵柄，令奕訢先歸，遂下回京之詔；三人力阻不從，隨遣肅順獲送梓宮入京；穆宗及兩太后先由間道旋蹕，載垣端華皆從。兩太后用大學士周祖培言，先解其贊襄王大臣之職，而以奕訢爲議政王；旋革三人職，敕宗人府公同朝臣議罪：肅順方護送梓宮，次密雲，亦被逮，元醇復劾奏其欺藐兩太后之罪；於是載垣端華均賜自盡，肅順立斬！其黨多赦免，兩太后遂定臨朝之制。

同治一朝，洪軍已至失敗，清復統一中國，其時關於兵事之足紀者，約有三端：曰捻，曰苗，曰回。今以次述之如下：

（一）東西捻。捻之起不自洪軍強盛時始也，考嘉慶十九年（民國紀元見上）十一月御史陶澍奏：「河南南汝光一帶及安徽亳潁等處，向多紅鬍匪徒，近來日聚日多，橫行日甚，每一股謂之一「捻子」，小捻子數十人，大捻子一二百人不等。」是捻之起，在嘉慶時已然矣。或曰：捻初起由於鄉民行儺逐疫，裹紙燃膏以爲龍戲，亦謂之捻；其後報仇掠奪，浸淫成寇盜，而其人遂以捻子爲名，是亦一說。當洪軍之強，其乘時而起互爲聲援者，有張總愚賴汶洸諸人之衆，當時亦稱爲捻，仍舊名也。先是捻酋張洛行稱兵於雉河集（安徽渦陽縣），清廷使勝保袁甲三等嚴扼之，勢終不衰；至文宗載淳在位之二年（即同治二年，民國紀元前四十九年）；僧格林沁以兵克雉河集，洛行被擒，其從子張總愚走入山東，與洪軍名將賴汶洸等相聯合，其勢頗張。僧格林沁故善禦捻，能窮追突進，河南光黃汝鄧之間，多山谷沮洳，僧軍謀急追而騎不得逞，累中捻伏，其良將恆齡舒通額等俱死，僧格林沁益怒，常身先諸將，率諸衛士以追捻；三年（民國紀元見上）曹州之役，僧軍戰敗，退入曹南空堡，爲捻所圍，謀突之而出，部將某有異志，既出堡即反走以衝僧軍，捻兵乘之，僧格林沁遂戰死，於是捻勢益熾！洪軍自金陵之陷，散而之北者亦多併入於捻，捻兵既衆，而戰馬尤多；且其所過之地，並不似洪軍之佔據城池，來往靡常，經程不定，行止倏忽如飄風！清廷大懼，乃使曾國藩辦捻。國藩受事以[illegible]方精練馬隊，以速奔馳；一方又規興黃河水師，以爲攔截。國藩並以捻勢如流，清軍節節尾追，反著著落後，而諸將亦有以奔走勞苦爲言者，於是謀爲長圍圈制之法：以江蘇之徐州，安徽之臨淮，山東之濟寧，河南

之周家口爲四老營，迎擊而不尾追，坐以困敵；復築長圩，憑運河以拒之，捻勢漸離，遂有東捻西捻之目。其時汶洸領東捻，略山東；總愚領西捻，入陝西。至五年（卽同治五年，民國紀元前四十六年），國藩請疾，李鴻章代其任，守曾軍兵略無所變，東捻旋敗，其馳突於淮陽徐海間者，勢亦不振，汶洸遂爲淸將吳毓蘭所獲，東捻以定；西捻始入陝爲劉松山所厄，乃由山西渡河北，偪畿甸，鴻章以師圈制之於天津府以南茌平縣以北，節節駐兵而圍擊之，捻兵大敗，總愚自殺，西捻亦平。時七年（卽同治七年，民國紀元前四十四年）六月也。或曰，防河圈制之策，均國藩之宿謀，故國藩於是年並受武英殿大學士之任。

（二）貴州之苗　方咸豐四年（民國紀元見上），黔苗張秀眉者起事於淸江台拱間，陶金春等從之，與洪軍宿將石達開爲聲援；及金陵下，各省搜除洪軍甚力，苗不能有所倚而爲亂，勢乃日孤。五年，乃以席寶田爲貴州布政使，督師入黔。寶田以爲苗之強者，台拱淸江生苗九股河黑苗爲之最，鎮遠施秉黃平淸平所屬之苗次之，堅巢巨砦，牽羅列淸水南北岸之間；而教匪尤出沒爲之援應：故先拔荆竹園，除教民之附亂者；繼踞紫頭，屯大軍奪苗之勢，然後次第畢收攻戰之利。又討苗砦如布棊，苗悉狡悍長於守險，欲試行鵰勦法，懼無效；自其部將榮維善奮出立奇功，於是始決行之：後維善戰死，復督龔繼昌蘇元春等繼之，卒以平苗。鵰勦者，懸軍深入，飢因敵糧，夜宿敵壘，行不持營幔，居不依城砦，軍不時出，出不時反，昔岳鍾琪張廣泗嘗行之，寶田師行其法，而遂奏巨效；至十一年（民國紀元見上），秀眉卒爲寶田所擒殺，淸江台拱諸城皆定，計用兵五

載，拓地千餘里，破砦千餘，殲苗及百萬，而實田之名因以大著。

（三）雲南甘肅之回　方咸豐五年（民國紀元見上），雲南回民起事，猪州蒙化大理諸城皆陷；至同治三年（民國紀元見上），雲南布政使岑毓英決兵事收大理以東地：自七年至十一年（即同治十一年，民國紀元前四十年），清軍與回兵屢戰，回兵敗潰，其首謀馬金保被獲，杜文秀自殺，於是大理諸城復爲清有。又同治初年洪軍名將陳得才之入陝西也，陝中回徒起而應之，清政府命勝保馳平事垂定矣，而鳳翔平涼回徒俱起，蔓延至甘肅，和州西寧諸城亦應。八年（即同治八年，民國紀元前四十三年），陝甘總督左宗棠克陝西，進攻甘肅；明年，下金積堡（甘肅靈縣西），其首謀馬化龍被殺，於是關隴亦一律告平矣。

第三章　清下（民國紀元前三十七年至一年）

清末三十七年間由衰而亡之一（外患之迭乘及朝臣之失策）（民國紀元前三十七年至四年）

清穆宗載淳在位稍久，好微行游宴，終以致疾，在位之十三年（即同治十三年，民國紀元前三十八年）沒，無子；兩宮皇太后御養心殿西暖閣，召親王奕誴奕訢奕譞及諸大臣等議所立；旋由西宮皇太后那拉氏決旨，召奕譞子載湉承繼文宗爲皇嗣，入承大統；並降懿旨，俟皇帝生有皇子，即承繼大行皇帝爲嗣。載湉即位方四歲，是爲德宗；

王大臣等仍請兩宮皇太后聽政，於是兩太后再垂簾，制度視同治。同治后阿魯特氏者，尚書崇綺女，夙不為西宮皇太后所愛寵，載淳之沒，受訓責備至，距大行未百日，遂以身殉，國人私議竊有哀之者，而禮部主事吳可讀又以將來大統之歸，未奉有明文，必歸之承繼之子，遂於德宗載湉在位之五年（即光緒五年，民國紀元前三十三年），仰藥自盡，冀為古人尸諫之者，遺密疏上之，請明降御旨，預定將來大統之歸；詔令諸臣議，申以懿旨，謂「將來繼大統者必為穆宗嗣子」。而以可讀原奏及詔旨，均另錄一分存毓慶宮備徵證焉。

東宮皇太后鈕祜祿氏（孝貞）性沈靜，而明決遜西宮，晚年遇事多謙讓，朝廷要政，國家主計，咸待西宮為可否；洎德宗載湉在位之七年（即光緒七年，民國紀元前三十一年）疾沒，西宮皇太后（孝欽）獨垂簾，積久政弛，覆亡之近因由茲生。其始由對外之失敗而起內爭，其繼因取內之不誠而召革命，故自光緒以來之事實，又以關於對外者為多，今粗述其略如左方：

（一）因伊犂事件而有對俄之失策　俄之經營亞洲也，一方侵略西伯利亞以扼吾之北，一方侵略中亞細亞以掎吾之西。乾隆時，準部亂平，以俄境與準部鄰，恐滋蔓後患，以兵盡逐喀什噶爾之俄商；俄商對於新疆方面之貿易夙擅厚利，一旦為清絕，意怏怏，因優待敖罕人，而一切商品，由敖罕而致之新疆，厚利仍不墮。至咸豐朝，清廷兵力迥不若前，而伊犂塔爾巴哈台喀什噶爾之地，先後開放與俄互市；至伊犂方面之清俄疆界，亦訂明重勘：自雍正五年所立之沙賓達巴哈界碑末端起，迤西至齊桑淖爾湖，自此西南行，順天山之特

爾謁淖爾，南至敖罕邊境爲兩國之境，其間設立界碑，由兩國另派大員勘定。嗣以回徒變作，事遂停止；而伊犂方面兩國之境界，既以未定，俄人從而生心，未幾遂有侵占伊犂之事：

初，回教徒首領妥得璘乘中國有陝甘之亂，潛入新疆，據烏魯木齊起事，鄰地多被奪；其別派回徒並起於天山以南，共相呼應，新疆大亂。至同治五年（民國紀元見上），伊犂及塔爾巴哈臺俱不守，將軍明誼死難！同時敖罕之兵，復乘機奪取喀什噶爾英吉沙爾葉爾羌和闐諸城，其酋阿古柏帕夏自稱喀什噶爾王，回教徒與之戰，不勝，帕夏勢益強：天山以北，得地日多；天山以南，盡爲所據。俄聞新疆之亂，本謀進兵覬覦；及帕夏既強，俄益忌之，恐於中亞方面爲英所利用：因於同治十年，以維持治安爲名，進兵占伊犂。新疆一隅，回徒、敖罕、俄兵三者相割據，亂益棘！詔命左宗棠經理新疆軍務；而共議以軍費過重，謀棄天山以南地，宗棠不可，上疏力爭；至德宗載湉在位之三年（即光緒三年民國紀元前三十五年），宗棠遣劉錦棠與張曜進攻南路，首破土魯番城，嚴師直入，帕夏知南路不守，勢將瓦解，不得已自殺；於是南路諸城次第爲清有，兵鋒利甚！英公使猶不知妄爲敖罕請，期割喀什噶爾使立國，志在抗俄；詔下宗棠議，宗棠奏：『英欲別爲立國，則割英地與之，或即割印度與之可也，何爲索我腴以示恩？彼以喀什噶爾爲帕夏固有之地，陰圖爲印度增一屏障；公然向我商議，欲於回疆撤一屏障，此何可聽？』宗棠理直氣壯，英勢由此絀；一方轉兵北路，逆令俄師退出伊犂。嗣政府得俄廷意向，伊犂可望全歸，遂於明年（即光緒四年，民國紀元前三十四年），派侍郎崇厚赴

俄，議還伊犂事；俄廷僅許以伊犂一部還清；須償兵費五百萬盧布（俄幣）；而忒克斯河上流之地則仍歸俄，而勿與。議定，崇厚還京師，物議譁然，詹事府洗馬張之洞參崇厚尤力，清廷因否決崇厚原約，下崇厚於獄；俄政府始決計與中國搆兵，中國亦調遣兵員，預定衝突地，爲開戰之準備；促宗棠回京，而以劉錦棠代理新疆軍務。英人戈登者，初助清軍攻洪楊有功；留南京，聞信急入京師，力陳開戰之不利；政府信之，赦崇厚，別調駐英使臣曾紀澤於俄，改訂前約。紀澤者，國藩之子，幹練聞於時；及是奉使至俄，磋磨崇厚原約，而收回伊犂全部，增四百萬盧布爲九百萬，重定國界：自伊犂西部別珍島山，順霍爾果斯河，過伊犂河，南至烏宗島山廓里札特村，沿此等地方劃成一線，其線西之地，盡屬俄有；關於齊桑湖方面之國境，亦自奎洞山起，過黑伊爾特什河，至薩烏爾嶺，劃一直線，爲二國之新界；並許擴張俄人之商業，凡內外蒙古天山南北各地，均許俄商無稅貿易；至於領事官，前約准伊犂塔爾巴哈台喀什噶爾庫倫有之，及是又准其在肅州及土魯番兩城設立，一俟商務興盛，科布多烏里雅蘇台哈密烏魯木齊古城五處均得商議增設：凡此數端，俱約中著要之事。時德宗載湉在位之七年（即光緒七年，民國紀元前三十一年）七月也。自伊犂條約定，俄雖不能得特克斯河流域一帶地，而償金與商務，則所益不淺；翌二年，清闢新疆爲行省，以烏魯木齊爲首府，改名迪化，駐巡撫焉。

（二）因安南而有對付法國之失策　安南向爲中國屬藩，法蘭西人東漸以來，數覬伺其國，謀所以據之，而

者無說；自乾隆時，其王阮福映爭位，約法兵爲助，由是法人得潛植勢力於安南。其最初之結約，有所謂法安同盟條約者：法以兵助福映，復安南王位；安南王割化南島賭法，而以康道爾全島租借之法，於安南始有根據地。迨道光時，安南仇視西教，法教徒有被執下獄者，於是遂有二十七年（民國紀元見上）礮擊廣南之役；咸豐朝，法與安南之仇隙益深，並殺西班牙與他國教徒，法蘭西西班牙聯軍討之，占領下交趾，安南震懼。會是時，法人方有中國之役，重兵出南海，向東北馳，下交趾屯兵僅七百，安南乘之，集大軍圍西貢；迨十一年（卽咸豐十一年，民國紀元前五十一年）法兵自中國來，始解西貢圍，其要地漸次爲法軍所占有，而安南東北境內，又適有黎氏之亂，於是安南始不得已，與二國聯軍議和。西班牙本爲附從法蘭西而來，法於安南夙有潛勢，因是穆宗載淳元年、（卽同治元年，民國紀元前五十年）所締之西貢條約，雖償金四百萬圓爲二國軍費，其實利則均爲法占，而西班牙無有；安南政府基於是約，故不得不割邊和定祥嘉定三州及康道爾群島於法，而兵釁始平。

法蘭西窺伺安南雖急，顧於中國則初無直接之釁端也：自西貢約成，安南之邊和等三州旣爲法領，而法人又以安南內亂未靖爲言，永隆城內駐有屯兵，覬內釁；及黎氏禍定，安南人期法撤兵，法兵不應。迨穆宗載淳在位之六年（卽同治六年，民國紀元前四十五年），柬蒲寨南部之民，起有暴亂，陸邊和等三州之都督克爾智爾遂出兵襲取永隆以外安江河仙等地，下交趾之地全爲法有，乃遂謀進取安南之北部；至十二年

（即同治十二年，民國紀元前三十九年），洪軍部衆曰黃旗軍者起事，法師助之，攻河內，爲黑旗軍所敗。（黃黑旗皆洪軍部衆，本統於吳鯤，鯤死，劉永福領黑旗，據老撾；葉成林領黃旗，據與安。黃旗聯法，黑旗聯安南）。明年，法與安南結和親條約，以懷柔之政策，籠絡安南，陽認安南爲獨立國，而陰收其地歸法人之保護。凡安南遇有內患外寇須援助時，法國可盡力爲之援助；又輸入各種人員，負教導之任；安南之外交事務，均由法人監督；法人與安南人訴訟，均由法人理處：一國重權，俱落法人手。德宗載湉初立，法人通牒於清政府，旋得清政府覆書抗議，法人誤解以爲承認；而安南政府亦漸悟及前約之不利，借黑旗兵排法，法軍爲黑旗師所挫，益奮戰，遂占領河內。是時中國聞安南警信迭起，亦派兵入其境；法政府時猶思與中國和，其後主戰派當局，平和之議無望！清政府又不能直派大軍援安南以戰法，法於安南軍務進行甚急：安南不得已，遂於九年（即光緒九年，民國紀元前二十九年），與法人締約割讓平順府於法，爲法人保護國，自後與中國交涉一切，均由法人紹介；清廷聞警，始籌備戰事，詔雲貴總督岑毓英，兩廣總督張樹聲，辦邊防，統大軍入安南。或曰，此時中國兵多窳敗，暮氣中之，一切戰術，大致不足言！時安南內部適起內爭，一年之中，嗣君三易，而舉國惶惶，類於無主，法兵乘勢進下北寧太原諸地；清軍助安南爲守者悉敗，提督黃桂蘭等皆坐罪！朝臣惟李鴻章始終主和，而士論皆主戰，彈劾鴻章無虛日。法安搆釁綿延三年，致法占安南，和戰仍無定見；鴻章堅持和議，而法約已明認安南爲法保護，尚飾言不傷中國體面，越南不敢藉詞背叛：當時外交多以推宕粉飾致

喪主權，皆此類也！明年（即光緒十年，民國紀元前二十八年），鴻章與法司令官富原毅締約天津，議以北部安南之清軍悉數撤退，法兵並不侵犯清之邊界；從前法與安南所結之條約，一律承認：自此中國遂永遠承認安南為法屬！清廷反對者雖衆，顧絀於大勢，終亦無如之何也。撤兵約定，法急思收地，鴻章期三月；富原毅則故期以三週；及法兵來收地，清軍在諒山者尚未奉到政府撤兵之令，從而擊卻之，法復咎中國，乃有償金一千萬磅之要索，清政府不應，戰釁復開：自是因安南事件之爭持，引而為中法交兵之新釁矣！

中法釁端開，法師攻諒山者大敗！法軍使巴特納與清全權委員兩江總督曾國荃會於上海，迭開談判，各固執本國所主張；而法政府旋電巴特納，占領中國一要地以行威壓，於是法東洋艦隊演礮擊福州占領臺灣之計劃；清政府亦任詹事何如璋督辦沿海軍務，而以學士張佩綸為船政大臣，兼欽差大臣，左宗棠為會辦，以劉銘傳督辦臺北府軍務。銘傳守基隆，擊敗法艦；法人目的本在佔臺地以權中國，及是失敗，益決意主戰，北京及巴黎間之駐在公使，各下旗歸國，形勢日惡！法軍艦闖入閩江口，志在礮擊馬尾船政局；時左宗棠雖奉命督師，未至，軍事皆主於佩綸，佩綸實不知兵，而意氣極盛，總督何璟巡撫張兆棟皆曲意事之：佩綸狃於鴻章之議，謂和約旦夕成，戒軍士勿妄戰，聽敵船入閩口；及法船大集，何如璋又嚴諭各艦毋妄動，法人礮發，傷中國兵輪七，商船兩艇哨，各船均灰燼，閩江艦隊中所餘，惟伏波藝新兩艦而已！以是閩人多切齒佩綸如璋，並詆如璟通款於敵；佩綸等不得已，飾詞入告，又為言者所劾，朝議洶洶：張何雖革職發極邊，而海事已

壞！法將孤拔既得志馬尾，遂專意臺灣；至十一年（即光緒十一年，民國紀元前二十七年），法兵攻臺灣爲力，別分兵出黃海，陷寧波，縶鎮海，而基隆附近要地，亦先後爲法軍所佔領；未幾孤拔疾發（一說實爲中國揚威兵艦破所擊中）沒澎湖，海上之戰局因以暫結。

至於諒山方面，法軍初因收地過早，與清軍開釁；自後清軍連戰連敗，諒山爲所奪，法兵突入鎮南關，諸營皆潰，提督馮子材率衆力戰，敗法兵，奪還所據地，進克諒山，並乘勝規取北寧，安南人民大驚喜而咨龥英之兵，又克廣威承祥二府，直偪歸化，安人多響應：法國議會聞安南敗耗，遂否決政府增加軍費案之要求，法政府至此始有言和之誠心；英使巴夏里知二國和機已熟，復出爲調停：於是鴻章再與法使巴特納締和約於天津，遂承認安南爲法人保護國！而子材驍英之兵皆退，法軍駐澎湖者亦撤。是役也，法原要求賠償軍費，造內地鐵路，課安南華商之口稅，而皆不獲。中國清議，則猶以政府早和爲惜，當事者頗難得圓滿之應付。法雖得劳開以上、諒山以北之兩處通商，而心殊不足；至十三年（即光緒十三年，民國紀元前二十五年），中法乃復訂約開廣西之龍州，雲南之蒙自與蠻耗爲通商口岸，後又以河口代蠻耗而加開思蒙焉。

（三）因緬甸事件而有對付英國之失策　緬甸與清政府之接近，在交付明藩桂王由榔時；其後至乾隆朝，大用兵，緬遂爲濟屬：於中國諸藩中，地不大而頗桀驁，三年一貢，著典例。緬甸西與英領印度接，嘉慶間，緬英已有境界問題之爭議；道光初，緬兵西北出，阿隆密等小國俱爲所征服，不已，又侵入英領，英人怒，遂起師伐

緬，由海道攻仰光，緬兵方力備孟加拉境，而不虞英兵之由海道至也，急調師往援，倉卒爲英敗，英兵北上，偪阿瓦，緬政府不得已乞和！至六年（卽道光六年，民國紀元前八十六年），英緬約成，償英軍費一千萬磅，割阿薩密阿拉干地那西林三州爲英屬；其後英人又復根據此約，與緬通商，設理事官於阿瓦，保護其商人。緬人喜排外，對英官理事尤激昂，多有不堪其辱而退走者，緬甸內政數變更，而其排斥英人之志則始終無變；至咸豐初，仰光知事因不理英官，英人怒激而啓戰釁，英發屯駐印度之師，復由海道至仰光，及附近都市爲所據，緬政府再乞和，割擺古州爲英屬：自此南緬甸之地俱隸英，英政府卽以仰光爲南緬甸之會城，益進而圖北。初，法人見英之由緬南入侵也，遂亦由東京方面向緬東侵入；至德宗載湉之十年（民國紀元見上），法與緬結一密約，乘機攫得湄公河東之領土；英人甚之，以重兵向北緬甸進發，遂下阿瓦，俘其主而走；明年，緬甸全屬英人。淸政府方與法有安南之爭，以是不能與英校；然卽能與校，其結果亦不過償安南，烏乎，是可痛也！英之攻緬機事奮而定，旣代中國藩屬其土地，然亦不能不稍顧外貌，再結一協約；至十二年（民國紀元見上），中英協約成：自此淸政府承認英國對於緬甸有最主之高權，滇緬境界由兩國派員會同勘定；至二十年（卽光緒二十年，民國紀元前十八年），駐英中國公使薛福成與英政府締立滇緬境界及通商條約於倫敦，而其最要之一層，則爲分界：（一）自北緯二十五度三十五分起，由格林尼址東經九十八度十四分，卽北京西經十八度十六分之尖高山起；南行至北緯二十一度二十七分，格林尼址東經一百度十二

、分，即北京西經十六度十八分之湄公河岸爲兩國境界。（二）永昌騰越邊界外之隙地，歸於英國；木邦科于及從前中緬共屬之孟連江洪二地歸於中國；但孟連江洪二地若不先與英國議定，不得讓與他國。斯時清政府初不以爲外交之詐，貿然受其孟連江洪二地，而不知此即先時緬王以密約贈於法者；英既劃於中國而又爲不得讓與他國之規定，如是則法欲得地，當問之中國，而不當問之英；中國而不許法，於英甚利，於法爲不利，法必爭，爭必有所以許之；固也，中國而許法也，英則曰違前日之規定，必有以報我也，賠償我！烏乎，清政府貿然受地而初不以爲危，以爲喜也，是可痛。

果也，法政府又起而與中國爭矣，清政府無以拒之也；乃於二十一年（即光緒二十一年，民國紀元前十七年），中法再結一協約，許法國擴張領土至湄公河上流東岸之地，江洪河畔確認爲法國領土。英政府聞信，不亟亟與中國爭，而先與法再爲一協約，對於中國川滇二省之一切權利，規定二國同等享受，且得扶助勢力進行；然後再責清政府不應違反二十年孟連江洪二地之協約，不與英協商不得讓與他國之規定！於是清政府不得已，再與英結一新協約，現在仍歸中國所有湄公河左右岸之江洪土地及孟連等處，自後不先與英國議定，不得將全地片土讓與他國；廣西之梧州，廣東之三水，均開放爲通商口岸；自此英法於緬甸方面既無所爭，而於中國方面又得相扶相助以協而謀我，然而我則苦矣！

（四）因琉球朝鮮而有對付日本之失策　日本之與清政府通商也，在同治初年；其始僅視西洋無約各小

國例，至十年（民國紀元見上），清日始訂修好條約；十一年，復改約；翌年，臺灣生番問題起，中國與日本之戰端自此始，琉球之滅基此矣！初，琉球人漂抵臺灣，多爲臺地生番所殺，十一年三月，日本人亦有漂至遇禍者；日本政府因遣副島種臣入中國北京問生熟番經界，清政府以臺灣東部爲化外地卻之。十三年（民國紀元見上），日本遂發師平生番，實欲借端以窺度中國對外之能力，志不在復番人之仇也；清政府聞其事，以爲前此化外云云，係言其風俗，並非包及土地；乃遣船政大臣沈葆楨福建巡撫王凱泰，先後率師渡臺灣，設防，日本懼，復使大久保利通來京師，議兩月不決；英使威妥瑪出而調停，竟成和議：賠日本兵費銀五十萬兩！日本兵歸國，行凱旋禮，進其將西鄉從道爵，自是益輕視中國；光緒初，遂絕琉球貢船，使毋入中國，並毋許受清政府冊封；至五年（即光緒五年，民國紀元前三十三年），日本遂廢琉球爲縣，曰沖繩，清政府詰之，日本置不答！時中俄方有伊犂事件之爭，不暇顧小藩，而琉球遂滅。

琉球亡矣，而朝鮮之禍又急：光緒初，日本以兵艦突入朝鮮江華島，燬其砲臺，焚永宗城，殺朝鮮兵，掠軍械以走，復以軍艦駐釜山要盟。方副島種臣之入北京議約也，乘間問政府，朝鮮是否清國屬？若爲屬國，則肯清政府主朝鮮通商事；清政府圖省事，則以「朝鮮內政外交悉自主」答之！至是日本兵迫朝鮮，而遣黑田清隆赴朝鮮議約，約定：認朝鮮爲獨立自主國，互派使臣，並開元山仁川兩埠通商，日艦得隨時測量朝鮮沿岸；至八年（即光緒八年，民國紀元前三十年），朝鮮復與英美德法四國通商，事由水師提督丁汝昌道員馬

殛忠等盜之，日本滋不悅！先是朝王李熙繼李昇而立，本由支派入繼，其本生父昰應號大院君，柄國，頗拒外交；及熙年長，親國事，王妃閔氏之族多緣之顯貴，大院君失柄，勿樂，又不利通商，與閔氏相水火，遂交鬨爲亂，戕及日本人。日本兵大至，提督吳長慶丁汝昌等亦以師水陸並進，執大院君歸，安置保定（十一年放歸）；朝鮮畏日本之偪，卒償金五十萬，開揚華爲商埠以和。朝鮮士夫故有黨，素相鬩！十年（卽光緒十年，民國紀元前二十八年），維新黨人金玉均等復亂，結日使竹添進一郎爲援，殺閔泳翊以下諸臣，日兵遂入王宮，效守衞；朝鮮臣民急款清提督吳長慶以師入王宮，爲平難，日兵應戰不利，朝王懼，走投清軍：日政府遣井上馨渡朝，清廷亦令吳大澂爲朝鮮辦事大臣往主持之。日使與朝鮮議約，並不告大澂，大澂自往力干涉之，卒爲井上馨所阻；而朝鮮亦懼日人之偪，出償金十三萬圓以行成。

朝鮮亂甫定，日本怨清師援王宮及朝王李熙之投清師也；明年，遣伊藤博文來天津，與李鴻章立約三條：一、兩國屯朝鮮兵各盡撤還；二、朝鮮練兵，二國均可派員爲教練官；三、將來兩國如派兵至朝鮮，須互先行文知照。當時鴻章左右皆不習國際法，故有此巨謬，成公同保護之條約，鴻章不之知，舉國上下亦無有識其謬誤者！江華條約日本認朝鮮爲自主之國，清政府默不一言，固已等於承認；及是復與結此平等關係之約，是惟恐承認之不確，又從而立約以固之，猶泰然曰：朝鮮我屬國也，烏乎，是可痛也！

迨二十年（卽光緒二十年，民國紀元前十八年），朝鮮國內有所謂東學黨人者，倡亂於全羅道，進陷忠

清道，將搗王京，朝鮮遣人入中國乞救；直隸提督葉志超奉命往，並告日本。日本此時忌中國尙以朝鮮藩屬爲言，復嚴堅拒，且遂發兵；及清軍向牙山上陸，東學黨人已棄全州遁，而日兵亦不已，朝人擢止之不得；清政府約日本退兵，而日本要改朝鮮內政，清政府不可。大抵當日之交涉，誤在「自主」與「藩屬」兩議並提，我國之出兵也，則曰：朝鮮我藩屬，固應爾；其反對日本之干預朝鮮內政也，則曰：朝鮮係自主，豈應爾？既屢以朝鮮自主之文形諸公牘矣，而又屢稱朝鮮爲藩屬，背馳已極，清政府不悟其謬，致啓大爭以迄喪敗，國中尙鮮明此義者！日本堅不肯撤兵，兵釁將啓；而日使大鳥介圭復說朝鮮獨立自主，勿自認爲中國藩屬，且要其合力擊屯駐牙山之清兵，朝王不許；日使遂率師入宮，虜之去，使大院君主國，政事無巨細，皆須關白日本人。時袁世凱駐朝鮮，聞朝鮮與日本交涉事，多有所謀幹；及是歸國，言於李鴻章，力陳不得不用兵之故；乃以大同鎭總兵衞汝貴率盛軍發天津，盛京副都統豐仲阿統盛京軍發奉天，提督馬玉崑統毅軍發旅順，高州鎭總兵左寶貴統奉軍發奉天。四大軍奉朝命出師，慮海道梗，乃議盡由陸路自遼東行，渡鴨綠江入朝鮮，迂遠甚矣！牙山兵孤懸，援師久不至，鴻章租英船高陞濟之，爲日本偵知，發艦要擊，沈於海；葉志超牙山之軍，遂以無援而潰：進行之始，迭遭挫折有如是。

葉志超既棄要隘而走，至平壤，與大軍合，大軍之先至者多不服志超，將士漸不和；又昧然以平壤爲可守，置酒高會，築壘環礮，行自得也。日本旣偪，志超聚全軍爲嬰城計；左寶貴扼孟武門嶺，戰敗，寶貴死！志超懸白

旗乞援兵，與日本議弗調，卒棄平壤而走；中途受日兵邀擊，死二千餘人！過安州定州，皆不守，同渡鴨綠江而東，自是朝鮮陸上無淸兵。以言海面：當朝亂初起，鴻章令濟遠兵艦率揚威平遠往護朝鮮；及日本兵大至，濟遠管帶方柏謙以船歸，鴻章方冀和，召諸艦悉歸。洎日本虜朝王，絕海道，乃命濟遠廣乙等艦先後赴牙山，遇日艦先擊廣乙，受殊傷逃，濟遠亦逃，旣歸，塞威海東西兩口，自是朝鮮海上又無淸兵矣。及平壤之潰，同時二國之師會戰於黃海，日本軍又大捷，我來遠揚威致遠超勇四艦，均被轟沈，定遠經遠二艦半焚，致遠管帶鄧世昌經遠管帶林永升死焉，時二十年八月十八日也；翌日，廣甲艦又被轟毀，而日之比叡赤城西京三艦亦受重傷，海上大戰，我之被毀者如此，彼豈能無所喪？此不足幸也。同年九月，陸軍渡鴨綠江而歸者，並安東鳳凰亦不守；至二十一年二月，閱五月間，岫岩海城金州大連灣旅順蓋平榮成威海衞牛莊營口田莊臺澎湖列島皆先後爲日本所占。淸廷始聞平壤之敗，詔奪志超職；以衞汝貴無紀律，失朝人心，遇敵又輒敗，並逮問汝貴：自此數易將，宋慶劉坤一皆一爲統帥，顧皆不能敵日本，軍多隊亂，調度不靈，故遂至巨敗！海軍提督丁汝昌亦以北洋敗殘戰艦降日本而死！

顧吾於此猶不能無幸者，幸汝昌之能死也；使以衞汝貴較之，則汝昌賢矣。汝貴治淮軍久，以貪謟至提督援朝時年六十，其妻貽以書曰：「君起家戎行，致位統帥，家旣饒於財，宜自頤養；且春秋高，望善自爲計，勿當前敵！」汝貴守綪誠，益避敵軍，敗逃後，日人獲其書，引諸教科書以戒國人。汝昌自旅順陷後，仍統海軍駐威

海；及日本兵進偪，軍心忽變，德員瑞乃爾獻計，謂不如沈船焚礮臺，徒手降敵，計較得，汝昌令同時沈船，諸將不應；又命諸將突圍出，亦不應，汝昌遂自殺。烏乎，旣降敵矣，而又多賣船械以贈之，是可痛也！

海陸軍旣敗，淸戰局已無可爲，不得已因美國之調停，開議和約，淸政府首派侍郎張蔭桓，巡撫邵友濂，爲全權大臣，同往；明年正月，至廣島。日本以淸政府委任全權文憑之不合式也，致美國駐京公使徵露屬望鴻章意；淸廷更派鴻章爲全權大臣，會日本之伊籐博文陸奧光宗開議於馬關。其談判之開始，僅爲休戰問題，而非議和條約，日本力索大沽天津山海關三處爲質，彼此磋磨未決；至第三次會見，始議及和事。會見終，鴻章歸旅館，途中突遇刺客日小山豐太郎者，以手槍擊鴻章中左頰；鴻章旣負傷，日本政府以淸廷將責難，不能無所慮，海陸軍同時戒嚴，和議乃假此稍有端緒。淸政府聞其事，並派鴻章子經芳爲全權大臣，而鴻章仍一切自行裁斷，至第七次會見，和約始成，所謂馬關條約是也！約成，互換於煙臺，凡十一款，其大要者有五：

（一）朝鮮自主。

（二）割奉天省南部及臺灣澎湖列島與日本。

（三）賠償日本軍費二萬萬兩。

（四）開沙市重慶蘇州杭州爲商埠。

（五）爲違背和約之擔保，得一時占領威海衛。

換約之後，未及一月，俄人以日本之占有遼東，將不利於己國也；乃有合德法二國偪日本政府歸還遼東之事，大略謂：『日本如占守遼東，東方永無再享太平之日』！是年秋，三國駐日公使迭與日本政府嚴重交涉：俄國且以太平洋艦隊，游弋東海示威喝；而其東部西伯里亞總督統轄之兵五萬，全集海參崴備戰鬬。時日本重兵多屯駐遼東，又以收復臺灣，故有力之軍艦亦多向臺灣海上進發，形勢空虛；不得已，勉從三國之請，復與淸政府訂僾地還附條約六款於北京：日本始以遼東地還中國，中國與銀三千萬兩報償之。是役也，俄人之示威淸於中國也獨厚；至二十二年（卽光緒二十二年，民國紀元前十六年），鴻章奉命至俄，賀尼古拉斯二世加冕，密結中俄條約：一時歐洲報界遂有中國與俄定約旅順大連二地不得讓與他國之喧傳矣。

日本之要割遼東，其近狀如是；若臺灣，固亦未能無事也。方德宗載湉在位之十一年（民國紀元見上），淸法媾和，臺灣改為省，設巡撫以下官治之；二十年六月，中日釁起，海疆戒嚴，劉永福始奉命率師東渡布置守禦；及援朝師潰，臺灣巡撫邵友濂走，以藩司唐景崧署撫篆。二十一年，和議開，旋有割棄臺灣之論，臺灣人爭之不能得，臺紳邱逢甲首倡自立議，為共和國；是年四月，中日和議成，臺灣在割讓之列，臺灣人上總統印於景崧，冀苦守。日本知臺灣尙有抵抗事，急發軍艦南駛，抵臺北，士勇戰不力，守又不支，而景崧走，臺北亡；臺人猶固守臺南，相持數月，餉械俱絕，逢甲等知事無可為，亦走：於是臺灣上總統印於永福，冀以馭衆、定士心，

而永福不受，督力任兵事，而勢實不支，先後遣人至內地求接濟，沿海各省乃無一以實力應者！時日本兵至者益多，臺人且有私爲導引者；無何，永福又走臺南亡，時九月一日也。先是四月間，政府以李經芳爲割臺灣使；而臺事旋作，經芳不得至，遂於日艦中交割：至是臺灣遂爲日本所有。

清政府對於外國之政略既著著失敗，屬藩多不保，兵逃財盡，抑又何說！然東西強國之勢力，則自此橫溢；外人所借此以挾持中國者，蓋有三端。今彙述其略，以鑒前車：

（一）地域之租借　自列強租界政策行於中國，一班法學家至有謂租借即占領者，斯說幸未爲世人所同認；然試究其實際，即曰租借與占領不同，而爲害要亦不淺。茲約述其本末以見一班：

（甲）德人之租借膠州灣　方德宗載湉在位之二十三年（民國紀元見上），德因與於還遼之役，冀報償於清廷，始則索福建之金門島，而清廷不應；是年十月，山東鉅野適有殺害其國宣教師之事，德軍將齊德黎遂率兵艦直抵膠州灣，青島礮臺守將章高元勢不支，礮臺爲所據：清政府與德公使海靖議，卒弗諧，而德之海軍又踵至；明年春，乃與德定議，以膠澳附近方百里之地租借於德，期九十九年。

（乙）俄人之租借旅順口大連灣　自李鴻章使俄，一時有中俄密約之喧傳，而膠州灣即在密約圈定範圍之內；自是役後，俄使至北京報聘，又有華俄銀行之提議：於是清政府遂命駐俄公使許景澄與俄政府結立華俄道勝銀行之契約。道勝雖華出銀五百萬兩，與俄合資；而俄人則實欲藉一銀行之名義，以施行

其侵略中國之手腕，當事者未之察也！以故一國稅賦，則可由道勝領收；一國之鐵道電線，又可由道勝布設。基於此約而又有東清鐵道會社條約之成立，即以華俄道勝銀行承辦其事務。其鐵道初定之程序，則自俄國之赤塔城接續至南烏蘇里河；其約最後規定之一條，有曰：『鐵道開車之日，該會社即將中國政府之庫平銀五百萬兩交還中國』。如是則道勝已純爲俄有。其後基於東清鐵道會社條約，而又有東清鐵道條例之發布，並得採掘與鐵道連帶或與鐵道無關係之炭坑，及爲保護鐵道而得設立俄國之警察，範圍愈推愈廣；俄猶不足，至二十三年（民國紀元見上），膠州灣既爲德人所據，乃有藉口租借旅大之事：

同年十一月，俄之海參崴艦隊闖入旅順口，即以防禦他國侵入滿洲爲詞，向清政府提議租借旅順大連，並要求建築南滿洲鐵道，政府不得已一一許之；旅順大連及鄰近相連之海面，遂租借於俄國，期二十五年。

（丙）法人之租借廣州灣　法亦預於還遼之議，冀報償於清廷，清政府僅與結中法境界及陸路通商續約（見上節），尚未能有以饜之也；未幾，中法再立約有海南島不許讓與他國之規定；至二十四年（即光緒二十四年民國紀元前十四年），列國租借地域之端開，法人亦以地方仇殺其教士爲詞，先以兵闖入廣州灣，而後議租借之；清政府不得已又許之，其期限亦九十九年，並立雲南廣東廣西三省不許讓與

他國之約。

（丁）英人之租借威海衛九龍灣　俄國之租借旅順大連灣也，英人又藉口於均勢之局，索威海衛於清；時日本之賠款已清，戍兵亦退，英援俄例借租此港，清政府與之反覆辨難，而終無以拒也，乃與訂約，租借期限亦二十五年；及中法廣州之約定，英人又請租借九龍以爲抵制，清政府又許之，其期限亦九十九年。

（戊）日本爲福建不割讓之協商　日本見列國之紛紛租借，慮危及福建也，乃於二十四年（民國紀元見上）春，急備文照會清政府，爲福建一省不可割讓他國之協商，清政府覆書略謂：『福建爲中國要地，無論何國，決不讓與』。而日人載籍中有謂此卽爲承認協商之徵證者。

（己）意人租借三門灣之不成功　意大利人見列國之紛紛租借而亦思效尤也，乃於二十五年（卽光緒二十五年，民國紀元前十三年），亦要求清政府以三門灣租借之，不應；大抵中國與意本無國交上重要之關係，清政府對外之勢力雖不甚強，拒絕意大利之要求，猶非難事也。

（庚）美國開放門戶之宣告　美利堅人見列國之紛紛租借，慮夫諸強利害之必致衝突也，乃於二十六年（卽光緒二十六年，民國紀元前十二年），有開放中國門戶之宣言，大致以『各國對於中國所獲之利益範圍，或租借地域，或別項既得權利，互不相干涉；除自香港外，各範圍內之中國各港，皆歸清政府徵收賦課關稅』。首商之英，英許之；次商之德俄法意日本，德俄法意日本亦許之，自是列國對於中國之局

而爲之一變：以相互之利益，爲相互之約束，從前列國競取之利己主義侵入中國，其勢不驅中國至瓜分地步而不止者；茲則由美國之提議，一變而爲列國之統一合議之緩和行動，不啻開中國爲世界之公共市場，而救中國出於瓜分之局也！自是而列強所朝夕研究之中國問題，蓋庶乎息矣。

（二）鐵道之經營　中國之礦產與鐵道，同爲列邦之所注意；中日戰事以後，凡與外人立約，幾無有不涉及此端者，而其關於鐵道政策之競爭，較礦產爲尤烈。今彙述於下：

（甲）俄定築滿洲鐵道　中俄密約之喧傳於歐洲也，俄人基於是約，得有敷設滿洲鐵道之利權，尤爲歐人之所屬目；俄政府不得已，乃借華俄道勝銀行爲過渡，遂得開築北滿洲之鐵道，其情節略見於上文。其初俄人之意，不過謀海參崴與西伯里亞幹線之聯絡；及租借旅大之約告成，清政府復許俄人築造南滿洲之支路：於是俄人歷年經營之東清鐵道，始得直達不凍之旅大海口，而其慾益盈。

（乙）比人之於京漢鐵道（現稱平漢）　京漢鐵道爲聯絡北京（今北平）漢口間之一大幹線，此路首由湖廣總督張之洞創議，以中國資力不充，開借外債；其時列國資本家方熱心殖民事業，於是競相投資：最初交涉者爲美，次爲英，以要求之條件過重，不能得中國當局者之同意，而皆不果；獨比利時銀行工廠合股公司以輕易之條件，與當局者相商榷，約由是成，路即由茲始，而當時之訂立契約者，則盛宣懷也。大抵比人資金實際多由華俄銀行資助，名爲比辦，陰有俄人操縱於其間，英聞其事，多方抵抗俄與法爲

同盟之國，俄陰助比以爭，法亦和俄爲說，借款承辦之約，終以成立：於是英人始爲避實擊虛之計，別籌所以抵制之術（詳見下節）；後至三十四年（卽光緒三十四年民國紀元前四年），淸政府奏集巨款歸比，始將全路收回。

（丙）英人之於關外鐵道及滬寧鐵道（現稱京滬）　方是時，山海關外之鐵道延長線，淸政府雖有建設之議，而資本不敷，英人欲乘機斷俄比路權之聯絡也，乃謀及於關外；二十四年（民國紀元見上）夏，關外鐵路督辦胡燏棻因籌造中後所至新民屯及營口之支路，與香港上海銀行締結借款三百萬鎊之契約，以新造之線路爲抵當外，卽北京山海關間所有鐵道附屬產業及營業收入，亦作爲抵當，由是英人得以握及關外鐵道之管理權，而並牽及於關內：俄辦滿洲鐵道與比辦京漢鐵道線之聯絡，爲之中斷矣。

方二十二年（卽光緒二十二年，民國紀元前十六年）間，南洋當局援北洋造路例，奏請開辦吳淞至江寧鐵路；旋又奏准改爲先辦淞滬，再辦滬寧：然當時英人見俄之獲得滿洲路權，心不平，遂於二十四年（民國紀元見上），乘淞滬尚未工竣之時，索辦滬寧鐵路於政府，政府不得已，命盛宣懷與英國銀公司訂草約於上海；已而中國以拳亂之故，遷延未決，至二十九年（卽光緒二十九年，民國紀元前九年），中英遂訂滬寧正約，借款凡三百二十五萬鎊（後因官紳奏請核減百萬鎊）外借購地款二十五萬鎊，以路之本身及附屬品爲抵押：或謂中外各鐵路借款合同，喪失權利，此爲特重，而當時之政府，則未察也。曁三

年粵漢廢約之論勝，寖淫及滬寧，當地士紳雖有倡爲早贖之論者，究亦等於畫餅無何而第二次六十五萬鎊之小借款又匆匆成立，滬寧不啻爲英有矣。

(丁)美人之於粵漢鐵路　美國本以「門羅主義」聞世界，近年以來，方鍼已變；其在中國，亦欲與歐洲列國同享國際上之利權，而以取得粵漢鐵道敷設權爲其莫大之願望。粵漢鐵道者，爲自漢口至廣州之一大幹線。方二十四年(民國紀元見上)夏，中國駐美公使伍廷芳與美國合興公司首董畢來斯締結契約，計借美金四千萬圓，以全路及路之產業爲抵；已而畢來斯死，比人乘機陰託美人買得合興底股三分之二，期南北幹路地權之聯絡；事爲湖廣總督張之洞所聞，乃極力謀爲贖回之法，湖北湖南廣東三省人士和之，與合興力爭，因假英款一百二十萬鎊以償合興，已失之粵漢路權，從此復爲中國有。時三十一年(民國紀元見上)八月初二日也。自是役以來，中國人漸有知鐵路自辦之益者；收回路權之議由此盛，遂醞釀而起東南廢約之風雲矣。

其他如德人之經營膠濟鐵路，法人之經營龍州及滇越鐵路，其用意正與英俄諸國相同，玆第舉其著者以見一斑；要之二十年以來，列強經營中國鐵道之陰謀，其顯然易見者，一爲縷析計之，而固有餘痛也

(三)要邊之侵略　列強之窺伺中國要邊也，始萌於中日戰事以後，而實行於拳匪肇難之時；其後踵之而起者，有間島問題，片馬問題，澳門劃界問題，其間事變雖有大小之殊，要其侵略土地之謀則一。今彙述其大

略於左方：

（甲）俄日之於滿洲　中日戰事之結果，日本既得遼東，而仍不能有其干涉最力者爲俄；日本雖憤俄阻於強勢，無能難也。二十二年（民國紀元見上）後，俄與中國締約，隱然囊括滿洲，包舉遼東，聲勢奕然，壓日本上！及拳變起，俄出兵滿洲以保護東省鐵道爲名，避列邦之注意；及拳亂定，關東三省大部幾全爲俄有。其始俄兵入境，黑龍江將軍壽山以拒俄死，俄師長驅而南，三省人民遭難死者無算；及中外議和，俄人宣言軍隊即日可撤，不過爲一時之佔領，中俄二國須另爲新約：於是世界遂有第一清俄密約及第二第三密約之喧傳，凡茲密約均非以撤兵爲本文，而實包有占領滿洲土地之深義！日本聞之，雖憤俄，阻於強勢，仍無以難。未幾，日本當局以深密之謀畫，得與英國結立同盟；俄雖與法結同盟當之，終以英故，不敢遽欺日，乃有還附滿洲，分期撤兵之約：及期又提出意外之條件，要求清政府。觀俄人第一期撤兵，先將奉天之師撤回，尙爲踐約；至第二期則提出新條件而不撤，第三期則以新條件爲口實而反增！蓋其意仍在永久占領，無還我滿洲土地之心也。日本以滿洲苟爲俄有，勢必及朝鮮，而於己將大不利！既結英，又約美，共勸清政府開放滿洲；俄必不可，肆力壓迫於清政府，冀一時全獲滿洲地：既開置極東總督矣，而又預向朝鮮租借龍巖浦，日本滋憤！始仍與俄爲互相之協商，期尊重清韓二國之獨立及領土保全；並于二國商工業保持機會均等主義；俄政府於韓國方面，尙能從日本之所提商，而於我國，則斷然異論。而日本則謂

滿洲若不加入協約之內，爲日本所萬不能承認，俄終不應；其最後之讓步，僅曰：『日本或他國於滿洲區域內，依條約上獲得之權利及利權，俄國不阻礙』而已。職是之故，俄人之視滿洲不啻已爲己邦之所有，日本憤極而遂與議戰！先收朝鮮爲保護國，發師屯王京；二十九年（民國紀元見上）冬，戰事開，各國共宣言中立，而我國之中立區趣尤極困難。蓋兩國交戰地，皆我屬地，其中立地域既難確定，而又慮列國之不承認日俄二國之橫動，籌維至再，乃宣言以遼河以西爲界；日政府亦命駐外公使與各國相周旋。我之滿洲，我不能自保而仍中立，天下豈有中立之國而兩國之師卽交戰於其境內者？烏乎，是可痛也！戰局既開，海陸師皆交綏：統計陸上，則有鴨綠江岸之戰，遼陽之戰，遼陽一役，兩國主力軍約共四十萬，奉天一役，兩國主力軍約共八十五萬，而俄軍死者尤衆，其將苦魯巴金僅以身免，喪失精銳至十六萬人；海則有旅順之戰，對馬海峽之戰，旅順一役，俄極東艦隊盡，對馬一役，俄之波羅的海艦隊亦盡，俄海陸軍均大敗！計自二十九年開戰，至三十一年，統計日軍約達七十一萬，俄軍約達八十四萬，俄軍死傷及俘虜近四十萬，日軍死傷亦及二十萬，日本所用軍費約十七萬萬，俄之所費至不可以數計；加之兩方武器戰略之進步，又從古所無，爲自有歷史以來所未有之大戰，日本國威，遂一躍而躋諸世界強國之列矣！然俄亦健者，雖敗猶終不屈，終以美統領盧斯福之調停，日本遣小村壽太郎爲全權公使，俄國以微德爲全權公使，開會議於美國之樸資茅斯；約成，俄不但承認朝鮮爲日人隸屬，而其關於俄國方面者，則爲旅順大連之租借

權，及南滿鐵道一切移轉於日本：兩國在滿洲所有之兵，各自撤歸，始以滿洲土地歸中國。中日別結滿洲善後條約，開滿洲著要之各商埠；清政府旋以滿洲爲三省，設官置治，制度視內地；而日本勢力，遂瀰漫於奉天；俄國勢力，僅敷施於黑吉。且也，日本基於是役，大博世界列國之崇重，其强勢一日千里，遽次而得日英日法日俄日美諸約，均以尊崇締約國之領土權利，與保全中國領土及列國機會均等爲主義；至宣統帝溥儀在位之二年（即宣統二年，民國紀元前二年），日本滅朝鮮，其侵略趨向，遂及南滿；於是滿洲間島問題，安奉鐵道問題，俱由此滋！後雖得以一一解決，而中日兩國之境界，則基於間島協約之第一條，而以圖們江爲兩國之國境。同時日俄二國又締結一祕密之條約，一變其前此戰事之態度，而愈形其接近：即日本併合朝鮮，俄國不反抗；俄國於伊犁蒙古有何等進行，日本爲何等援引是也。烏乎，使俄國人而尚知蒙古伊犁之猶爲我屬也，其亦不勝晞噓感慨之致也矣！

向者列國之對付中國，有所謂「某地不許割讓他國」焉，有所謂「機會均等」焉，有所謂「保全中國領土」焉；至是而又有一種之名詞發生，則日俄二國之所謂「自由行動」者是也。日本爭安奉鐵路建築權也，因爭不得，則曰『吾將自由行動，與中國絕國交上之關係』！清政府懼其自由行動也，則允之矣。同時俄人以爭哈爾濱行政權，並思壟斷松花江航行之利而俱不能得，清政府且開爲萬國自由通航之河域以抵制之，俄人積憤；至明年（即宣統三年，民國紀元前一年），政府因蒙古新疆稅率問題，欲

改訂前此清俄二國間無稅之約，俄匪惟不允，並提出通告書六則於清政府，其尤要者：爲蒙古及天山南北諸地方俄國臣民得自由居住，一切商品均爲無稅貿易，俄國以伊犂、塔爾巴哈臺、庫倫、烏里雅蘇臺、喀什噶爾、烏魯木齊、科布多、哈密、古城、張家口等處得設領事，俄人對於是等地方有購置土地建築房屋之權，謂中國若不從者，俄亦將取自由行動，而一方且已進兵伊犂以示威壓清政府，曰其「自由行動」也；則亦允之。充「自由行動」四字之極則，勢有不亡我中國而不止者！

（乙）英人之於西藏片馬　藏地、吾國西陲之重障，自邊地多故，藏亦將勿保；而從而覬覦之者，則英與俄也。英俄之勢力先衝突於中亞，旋各注意於西藏，而英之慾尤肆！哲孟雄者，西藏之屬部；英欲自印度至西藏，開一交通之便道，以侵入內地，惟以收取哲孟雄爲宜；嘉慶時，哲孟雄爲廓爾喀所攻，英助哲復其王位，而又割尼泊爾東部以畀哲王，哲之親英自此始；至道光間，廓哲復交鬨，英爲和解，遂割哲之大吉嶺及毘連印度之平原與英，而英政府歲酬哲王俸三百鎊爲報酬；其後哲以英人屢販其民入藏爲藏貴族奴；於是哲英復衝突，積仇益甚。咸豐時，英兵竟據哲爲城下盟，哲勢日落，王遂求救於西藏；藏兵入哲以拒英，大敗，英黍王歸國議和，其結果英設官監督其內外政，王徒擁虛名，始爲印度諸藩伍。時德宗在位之十三年也（即光緒十三年，民國紀元前二十五年）。自是英領印度入藏之中路通。

布丹者，又西藏屬部，宗教尊喇嘛，風俗視藏無所異：自大吉嶺東北行一日而抵噶倫綳，實爲布藏互市

地更東行一日而抵培頓，二地者，昔皆屬布丹。同治間，布人與英隙，陰襲印度，爲英敗，遂割第司泰河以東，與培頓平原一帶地，迄亞山上部歸英以和；其東之巴克薩，英防軍駐焉。自是英領印度入藏之東路通。

哲孟雄之隸英，我不能問，何論布丹？清政府惟於十六年（即光緒十六年，民國紀元前二十二年）間，遣人與英人結哲孟雄條約於印度，以東自布丹，西至尼泊爾，藏哲間之一帶分水嶺爲兩國之境，承認哲孟雄之內政外交，專由英國保護監理而已；至二十年（民國紀元見上），又互行所謂藏印續約者，開亞東爲英人通商埠，而藏人之在哲孟雄游牧者，照英國隨時所訂游牧章程辦理。於是藏人憤不平，以彼之商務擴充，而我之游牧反爲所限制，排英論大熾！亞東開埠不允實行，中英交涉無進步，俄人乘其機會，遣人入藏，深與十三世之達賴喇嘛相結和，十三世達賴遂萌倚俄心；俄又賺之使與英爲難，而陰輸軍火以相濟，英雖漸悉而不能阻也：及日俄之戰開，俄爲日困，英政府以藏人違約爲藉口，遂乘機進軍，藏兵禦之大敗，拉薩陷，十三世達賴遁蒙古；於是駐後藏之班禪喇嘛額爾德尼自任和局，與英軍官締結媾和條約：除前約所開亞東外，兼開江孜噶大克爲商埠；暫留駐藏英兵於春丕，俟償軍費五十萬鎊繳清後撤退，而此五十萬鎊之軍費，又須攤繳至七十五年，審是則英於是約，實已舉西藏全部劃歸己國勢力範圍以內藏官迫清駐藏大臣有泰簽名，有泰不從，電告於政府；政府抗辯，而英不從，第變更其撤兵條件以結藏民歡。於是侍郎唐紹儀等奉命往印度，與議不決，因移議約於北京；至三十二年（民國紀元見上），藏印續

約成：以唐紹儀折衝樽俎之結果，英仍承認西藏爲中國之領土，而以三十年所訂之藏印條約爲附條；又以西藏財政窮乏賠英軍費，由清政府以三年完清。明年，英之春丕駐在兵亦撤退於印度。

俄人於極東戰事既定之後，乃復與英結一關於波斯阿富汗西藏之協約；其關於西藏者，則兩締盟國爲保全西藏領土各不干涉其一切內政爲前提：自是二國對於西藏之侵略，遂於茲熄；而中國對於西藏之宗主權又於茲定。三十四年（民國紀元見上）達賴十三世入朝；其明年，歸國，藐視清室，唆教徒爲亂，清將鍾穎征之，達賴遁印度，遂爲清政府所廢。

抑自英併緬甸以來，滇境已與英屬地相接；其北緯二十六度格林尼址東經九十七度三十五分之間，有地曰片馬，爲通雲南四川西藏之要道，實屬永昌；宣統帝溥儀在位之二年（即宣統二年，民國紀元前二年），英兵突佔領之；明年，清政府約英共派劃界委員，而英軍旋撤，且以無意侵略爲詞，改爲租借之建築。

（丙）葡人之於澳門　初，葡萄牙人居澳門，有歲租，年輸清政府；自鴉片戰事後，中國闢五大商埠，與歐美人爲互市，葡人頗惡之，屢要求免納澳門歲租，政府不許；德宗載湉在位之十三年（民國紀元見上），中葡定約，規定清政府承認葡國有永居管理澳門之權，此爲中國於條約上承認葡國佔領澳門之始。惟二國之境界終未確定，葡人得以自由縮伸於其間，清政府初亦不問也；自是以來，葡人益於原有地域外及

附近諸島中，經營移民事業。迨三十四年（民國紀元見上），日本有船曰二辰丸者，密輸軍火於中國，假泊澳門附近海面，爲中國戰艦所弋獲，日人以其地爲葡之領海，中國戰艦之獲二辰丸爲越捕；中日互交涉而葡人遂乘機聲言二辰丸泊地爲葡領海，清不應過問：於是清政府反惹起二重之交涉，而澳門劃境問題之提出，卽爲對付葡國之第一方針；旋遣雲南交涉使高而謙開議於香港，葡人最初要求澳門半島及拱北大小橫琴諸島與附近諸島均爲葡領，而中國則許予以潭仔過路環二島，爭論久不決，迨宣統帝溥儀在位之二年（民國紀元見上），移至北京交涉，適葡萄牙革命起，而談判遂停。

對外之波瀾，其曲折變換若是；至於內政，則糾紛之狀尤紛，清末之多故，亦固其所！茲請於下文更敍之。

清末三十七年間由衰而亡之二（內變之繼起及民國之勃興）（民國紀元前十四年至一年）。

清之衰也，外患迭乘，內政甚之，而多所更革，約計其略，又可別爲四事，言之如左：

（一）戊戌變法　清廷變法之端，不自光緒戊戌始；當洪楊之變既平，曾國藩輩相與謀：創「製造局」以制新器，設「方言館」以養譯才，創「招商局」以爭航利，派出洋學生以遊學於他國。其時滿臣文祥亦頗明時局，用客卿美人蒲安臣爲使，偏與西洋列國相親交，變法之議稍稍萌；迨光緒甲午，中國爲日本所敗，舉國上下，咸伸憤慨，其明達者相與考世變，究日本稱強之由來，始知其制作略式歐風，變法論又稍聞於野。時則翁同龢曾以帝傅兼毓慶宮行走，頗爲德宗載湉所信任；同龢能稔大局，明變故，時以國家強弱之故稱說於

君前嘗二十一年（即光緒二十一年，民國紀元前十七年）夏，順天府府尹胡燏棻條陳變法自強事宜，有曰：『目前之急，首在籌餉，次在練兵；而籌餉練兵之本原，尤在敦勸工商，廣興學校。』因列舉修鐵路，製鈔幣，造機器，開礦產，折南漕，減兵額，創郵政，練陸軍，整海軍，立學堂各大端，終復要以數言，有謂：『舍此不圖，更無長策！自來殷憂啓聖，多難興邦，時局轉移之機，正在今日。』疏入，盛荷嘉許，諭旨『著各直省將軍督撫將以上各就本省情形，與藩臬兩司，暨各地方官，悉以籌畫酌度辦法，限文到一月內，分晰覆奏：當此創鉅痛深之日，正我君臣臥薪嘗膽之時！』云云，自是變法之說漸盛行。同年，兩廣總督張之洞則有設立江南自強軍及陸軍學堂、鐵路學堂之奏請，監察御史王鵬運則有通飭各省開辦鑛務、鼓鑄銀元之奏請。其明年丙午，距戊戌尙二年，而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又有辦理郵政事宜之開議；未幾又有設立鐵路總公司之奏請，未幾而又有開設銀行、創立速成館之奏請。同年，工部尙書孫家鼐又有開辦京師大學堂之議覆，監察御史華煇又有廣種植、興水利、以闢利源之奏請。又明年，爲戊戌之前一年，張之洞已調湖廣總督，又有設立武備學堂之奏請；盛京將軍伊克唐阿又有調員招商開辦奉天東邊銀鉛各鑛之奏請，直隸總督王文韶又有開辦磁州銀鑛之奏請。而同年工部主事康有爲因德據膠州，遂又上書呈請及時發憤，革舊圖新！去戊戌大改革之機爲益近矣。

有爲夙富於改政之觀念，戊戌以前，數上書稱述中國變法之不得不急；顧是時朝貴多迂舊，鮮理解者，書

亦無由覔達上前也。迨二十三年（民國紀元見上）冬，給事中高燮曾薦有爲宜大用，將諭有爲進見矣；而恭親王奕訢阻之，事不果；奕訢者，資望居諸宗王前，爲人樂保守，不喜變革，然頗熟清世典例；其阻有爲也，則曰：本朝成例，非四品以上官不召見，宜命大臣傳語於有爲，故德宗亦無由覔見有爲也。戊戌四月，奕訢沒，翁同龢輔政，德宗乃銳意謀改革，御史楊深秀，侍讀學士徐致靖，又相繼上書，請定國是；未幾，以定國是之詔下，而尤以興學爲先圖：國內外方知朝廷之銳意革新，其明達者忻然相告有喜色，而頑舊者怫如也！好事之徒，從而煽異之，曰：何某新黨矣，何某舊黨也，新舊黨之畛域分，而滿人之主張保守者則尤衆。德宗毅然於上，既召見有爲，下詔變法，一切舊制之不良者，率更創；其間改科舉，廢八股，尤見變制之精神！詔勅日數下，楊銳、劉光第、譚嗣同、林旭，皆入軍機預新政；有爲弟子梁啓超，則辦理譯書局，新政漸盛行。時翁同龢雖不爲頑舊者所容，奉旨開缺回籍，而有爲等方力謀展布，不少衰，於新政亦初無所阻；然而滿人則相與駭慽，冀所以爲備，或以之聳動太后，其第一著手，則以太后意降旨，以榮祿代王文韶爲直隸總督、北洋大臣，以衞門戶而爲之伏線，預期是年七月，車駕閱兵於天津；諸不喜新政之大僚，方從中有所籌議；而閭里風傳，或謂車駕閱兵宮內將有若何之舉動者？屆時德宗不行，而又以禮部堂官不爲代奏王照上書事，革去尚書懷塔布等六人職，懷塔布等心不平，朝端益不能無水火！太后於名義上雖不能預政，而懷塔布等則其所心祖；德宗年少氣銳，方欲倣康熙乾隆嘉慶三朝之成例，開懋勤殿以大進人才，嗣其議被沮於太后，而太后不懌新政之情形，乃

昭然其若揭。先是太后猶爲黑幕中之主持，及是黑幕揭而太后干預政治之策亦愈敏，時時與北洋通消息；迨八月，榮祿自天津至宮廷之面目爲之一變！太后則以皇帝有疾爲名，復出而垂簾聽政；諸不懌新政者則以爲罷黜之可望再起，歡欣待命而力贊其成；於是太后置皇帝於瀛臺，而使榮祿在軍機大臣上行走，授裕祿爲直隸總督，詔殺楊深秀、楊銳、林旭、譚嗣同、劉光第及有爲之弟康廣仁（時稱六君子），有爲走英，啓超則走日，徐致靖等皆坐罪奪職，新政行百日而遽遭挫折，楊深秀等且以是死！張蔭桓者，自李鴻章免職以來，卽掌總理各國事務衙門之大權；其人遊西方久，熟新政，亦以是役遣戍新疆，在途爲人殺而賢人盡矣！

新政既廢，於是閉官報局，於是禁士民上書，於是復八股，於是停止各省已辦之中學小學，於是廢農工商總局，於是命各省督撫查封全國報館，嚴拿主筆，於是復武試刀弓石之制；曩時變法之成績，悉如電光之一瞥而無由再見，皆太后致之，無可說也！

（二）己亥建儲　清當康熙朝因儲位事，大啓爭端；故雍正時定制不許明立太子，此祖訓也。光緒朝，太后再聽政，益惡視德宗，於是遂違反祖訓，而有己亥立儲之事：

初，德宗載湉親政，召見羣臣，太監輩之陰附太后者，聞臣僚所言，或以告，故二十一年間，德宗本太后意降旨有曰：『朕敬奉皇太后，宮闈侍養，夙夜無違，仰蒙慈訓殷拳，大而軍國機宜，小而起居服御，凡所以體恤朕躬者，無微不至，此天下臣民所共知者也；乃有不學無術之徒，妄事揣摩，輒於召對之時，語氣抑揚，罔知輕重，

郎如侍郎汪鴻鑾、長麟，上年屢次召對，信口妄言，跡近離間；當時因値軍務方棘，深恐有損聖懷，是以隱忍未發。今特明白曉諭，使諸臣知所警惕，吏部右侍郎汪鴻鑾、戶部右侍郎長麟，均著革職永不敍用！」是時國人紬繹旨意，或有謂德宗母子間實不和者；迄戊戌變法，太后尤不懌，既置德宗瀛臺，閭里風傳，或曰上已病，或曰否，所論多非常；而旋有徵召國內名醫來京視疾之旨。其時英使以局外之言警告當局，謂如德宗崩逝，其影響或被及歐西，恐自此將爲當局者之不利；太后亦以列國公使視聽匪遠，而諸大臣中如劉坤一、張之洞輩亦各以直道著於時；迨戊戌之翌年，乃先以廢立密議商之江督劉坤一、鄂督張之洞，坤一雖抗爭，而立儲之詔旋下；則以帝從兄端郡王載漪之子溥儁爲皇子，繼承穆宗後，所謂大阿哥者也。上海官紳經元善等首以電文爭，尋命捕元善，元善走澳門，而言者繼起，宮庭意稍沮；德宗雖不廢，退處無權，政治毫末不能問；然大阿哥亦終以性情之不良，隨幸西安時，時聞過舉，迨回鑾仍爲太后所廢。

（三）庚子縱拳　義和拳之名，自光緒初之冀州徐某始；其後山東人民，頗有習其術者，徒黨稍稍盛。山東自昔多匪亂，光緒間失業者日以多，後乃相與習拳，標名曰義和拳，有坎字乾字諸團以爲別；至二十六年（卽光緒二十六年，民國紀元前十二年），載漪等倚太后勢而利用之，禍乃大張，遂召聯軍入京之禍！當二十三年（民國紀元見上）間，山東曹州教案，兗州教案，與二十五年間沂州教案，大抵卽義和拳分子之所爲，原夫教案之興，歸教者往往獲地方官吏之袒庇，故民間不平之聲日益甚，義和拳乘之，對於教堂教士則必肆

殺戮，加焚掠，甚或及於良民：山東巡撫毓賢素不明外勢，匪惟不禁，反與其首領李來中相契洽；至陰致書於朝臣剛毅，謂義和拳爲義民，其神技可大用，若保護之可用以驅逐山東之洋人！其時端王載漪等漸得權，剛毅等將大有爲，聞毓賢說以爲信；然副因德使之詰責，謂毓賢不應縱匪，於是政府召毓賢入京：毓賢乘機面陳義和拳之義勇於當局，且介紹李來中謁載漪，載漪恨相見晚，而以是爲毓賢功，調山西巡撫。義和拳知政府亦有嚮往心，其徒黨之在山東者乃愈盛；時調袁世凱任東撫，先後迭施勦討，山東匪跡遂滌，乃去而爲殃於直隸：直督裕祿初雖不信其爲義民，然以其衆已爲朝廷王公之所庇，未敢竟除也。自戊戌變政，己亥建儲，康有爲經元善等均走依外國，太后既難免不慊於外人；而載漪尤憤，日夜思報復：會義和拳起，以扶淸滅洋爲名，故載漪喜任，力言於太后，以爲義和實義民；遂命刑部尙書趙舒翹，大學士剛毅，順天府尹何乃瑩，先後赴直，導之入京師，至者數萬人。義和拳謂鐵路電線皆洋物，或焚或燬；凡家藏洋書洋圖，皆號「二毛子」，捕得必殺之；城中爲壇場殆徧，自謂能降神；又謂能咒槍礮不使然；向空中指畫，則火起，刀槊不能患：於是鄉愚相率習拳，羣拜降其神：馴至政府亦與化合爲一物，而大學士徐桐，尙書崇綺等，信之尤篤，朝事不可問。甘軍者，董福祥之所部，曾戰平回部，以勇名，時駐京師，頗表同志於義和；是年（庚子）五月，日本書記杉山彬道出永定門，途遇福祥所部，遂被戕！義和拳則又乘勢焚教民之居於天安門者，燬教堂於順治門，燒市場於正！陽門時雖有旨勦匪，不過因其過行擠塞外人之耳目；王公輩之信而庇之者，仍如故也。朝臣之明達者，多竭

力主勦，而太后不從，載漪尤反對；甚至謀圍使館，殺使臣，不暇思善後，各國公使多責言，惡載漪倍至。時太后方任載漪主總理衙門事，諭各公使入總理衙門議，德使克林德先行，載漪所部伺於道殺之，後至者皆折回，各使先後各告急於其本國；徐桐崇綺聞德使死，喜曰夷酋誅，中國強矣！載漪益以戮辱外人之無足患也，密謀於太后，下詔與各國公使宣戰；董軍義和拳特勢攻外國使館益急。其時浙人徐用儀許景澄袁昶合疏略謂：「數萬匪徒，攻四百餘洋兵所守之使館，至二十餘日之久，猶未能破，則其伎倆亦可概見！」又云：「在京之洋兵有限，續來之洋兵無窮。」又云「請保全使館爲將來轉圜地步。」又云「非痛勦拳匪，無詞以止洋兵；非誅袒護拳匪之大臣，不足以勦拳匪。」不謂徐許袁等之卽以疏請勦匪伏誅也！

方義和拳始禍時，英美俄法德日奥意八國兵艦羣集大沽口，英將西摩亞爲之長；五月，各艦隊向總兵羅榮光索礮臺，羅不許，八國軍以礮擊守兵，中外戰始此；已而礮臺陷，大沽口失，榮光走天津，仰藥死，而直督裕祿謬報大捷！太后及載漪以爲果大捷也，則相與大喜，發帑金十萬兩犒將卒；裕祿初不信義和拳，聞朝議變，乃又袒拳匪。聯軍既陷大沽，以天津爲租界之所係，而當局者又方與外人共爲仇，乃徑偪天津；西摩亞則率聯軍趨北京，援公使，中途苦戰，折而南，聯軍攻天津益急。提督聶士成者，知兵能戰；初奉裕祿令勦匪，繼又改口爲勦夷：士成憤義和拳之殺害其母也，與外兵戰，陷陳死，士成死而天津於是不支矣！

士成死，天津陷，裕祿走北倉，敗報聞，袒拳者猶不信，謂外兵必可平；無何，聯軍攻北倉，提督馬玉崑戰敗走

楊村聯軍並進，漸將偪京師。李秉衡者，前受命巡閱長江水師，後奉召入京，見太后，極力主戰事，且謂義民可用，當嫺以兵法；太后初聞天津敗，方旁皇，自入秉衡言，益主戰：及北倉陷，秉衡奉詔出視師，請義和拳三千人以從。主領拳事者皆稱大師兄，及是大師兄亦行，各持引魂旛、混天大旗、雷火扇、陰陽瓶、九連環、如意鉤、火牌、飛劍，擁秉衡而行，謂之「八寶：」其思想實源於戲劇，稍有見解者類能辨之，而秉衡不以爲謬也；及交綏，前軍敗河西，秉衡走通州自殺，義和拳諱遁！

通州破，秉衡死，時京師僅有載漪及董福祥所部等軍，任北京守禦，而莊王載勛及剛毅所統之義和拳分布城內防戰；比聯軍自通州至，董福祥戰於廣渠門，大敗，七月二十日黎明，北京陷，聯軍自廣渠朝陽東便三門入，禁軍皆潰！福祥出彰義門，率所部掠而西，太后德宗俱蒙塵，大阿哥、載漪、載勛、剛毅、王文韶等先後從，八國之兵入京師！列國協議，劃京城爲數區，各設民政廳，析理界內事務；而塘沽及山海關，又共爲一時之佔領；是年閏八月，統帥瓦西（德人）至北京，以保定爲董軍義和拳巢穴，復遣兵據之，於是京津保俱落外人之掌握矣。太后德宗時西狩，自太原往西安；令慶親王奕劻由行在回京，與新任直督李鴻章會商和議。鴻章前奉命督粵，義和拳亂起，詔從中下，由載漪主持，令各省焚教堂殺教民，諸疆臣皆失措，乃各電鴻章請所向，鴻章毅然復電曰：『此亂命也！粵不奉詔。』各省乃決劃保東南之策；鴻章領銜，偕江督劉坤一，鄂督張之洞，川督奎俊，閩督許應騤等，聯銜入奏：於是東南得自保，其主動實由於鴻章。鴻章既奉詔議和，由上海入京師；奕

勵旋來會，凡事悉惟鴻章議。鴻章以孑然身寄京師，與列國開始談判，勞纍陷重圍；俄美首先議和，次詢各國，德以先誅罪魁對，餘亦各有所要挾。蓋此次議和之性質，既艱阻而又轇轕，使非鴻章，固無人能與此大任也！列國公使見和議牽於衆見，日形窒滯，一時難結束，於是先爲會議，各定綱要，而後整齊其條件之輕重，向鴻章提出，要求清政府之承認；鴻章與之反覆辯難，而列國持之甚堅，雙方事極費周章。同年十二月，清與德奧比意荷法英和俄美日本十一國約始成，列國要求之十三款悉允之。茲舉其最重要之七端如左：

（一）端王載漪，輔國公載瀾（亦縱拳），禁錮新疆；莊王載勛，趙舒翹，英年（亦附拳），均賜自盡；毓賢，啓秀，徐承煜（此二人亦附拳），均正法；剛毅（已病沒），追奪原官；徐桐，李秉衡（已殉難），革職，撤銷卹典；董福祥革職；徐用儀，袁昶，許景澄，立山，聯元（此二人亦以力諫死），均追復原官。

（二）賠款銀四百五十兆兩，分三十九年償還，就地籌償者不在此數。

（三）侍郎那桐赴日本謝殺書記之罪，醇王載灃赴德謝殺德使之罪，並於德使被害處建坊恤之。

（四）以常關歸稅務司辦理，先與英國改訂商約。

（五）列國於使館區域不准中國人住居，得屯駐兵士爲防衛，大沽口及有礙北京至海濱間交通之礮臺，一律撤毀。

（六）白河黃浦兩水路之改良，清政府分擔其費用。

（七）改總理各國事務衙門為外務部，班六部之首。

翌年，和議定，太后及德宗自西安起蹕，還京師，鴻章以疾沒，詔以王文韶為全權大臣，籌議和約未盡事；聯軍先駕返，退駐天津，至二十八年（民國紀元見上）春，始次第撤還。先是太后德宗在西安下詔罪己，觀者相感動，說者以為太后於此，有悔心矣！太后見臣工每涕泣，有請行新政者，則亦采納之，既還京師，新政次第詔行，中外稍安；乃又漸态，大修頤和園，忘喪亂之自來！惟惕於外人之威，有求輒副。庚子排外，庚子後則轉徇外，又其失也！德宗回鑾，仍不能預政，一切事均主於太后；未幾，又有預備立憲之事：

（四）丙午立憲　丙午立憲云者，不過於是始下預備立憲之詔，非眞立憲也。庚子以後，外侮日偪，世界視線多注集我中國！我中國人民以為不改良政治，國家將無望；而欲改良政治，必先立憲。立憲政體有君主，有民政；君主立憲者，中國可循行，於是要求「君主立憲」之聲漸起：加之國中少數人士，或主張激烈之革命論，結果將大不利於清；清政府又聞人言，日俄之戰，一立憲，一專制，故專制者敗，意不能無動；而中國駐法公使孫寶琦，及江督周馥，鄂督張之洞，粵督岑春煊，又多以立憲之說形章奏：袁世凱時為直督，建請簡派親貴，分赴各國考察政治；未幾，詔派載澤戴鴻慈徐世昌端方紹英出洋考察，時光緒三十一年（民國紀元見上）乙巳也。方啓行，革命黨人吳樾以炸彈擊之於車站，載澤紹英受傷，餘無恙，樾死，行期阻；未幾，徐世昌紹英均他任，改派李盛鐸尚其亨代之，分途而出，歷日本及歐美諸大國，從事考察，頗有所陳奏，駐外使臣，復紛紛請

立憲和之。明年丙午夏，諸考察者陳說立憲尤詳盡，太后意漸動，乃下詔預備立憲，視進步之遲速，定期限之遠近；顧詔文雖美，徒託空言，既以改革官制爲入手，而軍機處爲行政總匯如故，舊式之內閣如故，各部雖增設，於改制上之真精神無多裨益。次年，雖有憲政編查館之設立，而所司者亦僅關於「編查」；直至是年之秋，始命各省籌設諮議局於省會，華僑等方聯名請願，求實行立憲，而終不納。又明年戊申夏，各省人民紛紛舉代表，呈遞國會請願書至京師；八旗士民，亦有與其列者；乃改預備爲籌備，下籌備立憲之詔，以九年爲期。又明年己酉，各省諮議局開議；又明年庚戌，京師資政院開議；而人民復要求速開國會，屢次請願，於是詔改籌備九年之期爲七年，期於宣統五年開設國會，即日解散各省代表，東三省代表後以續行要求，再至京，遂被送回原籍。又明年辛亥，新內閣成立，以親貴爲總理，輿論譁然，政府初不顧，於是民心去，而革命之大難相偪以興矣！

先是德宗載湉在位之三十四年（即光緒三十四年，民國紀元前四年），疾沒，同時太后亦沒，醇王載灃子溥儀入嗣位，是爲宣統帝；尊德宗皇后爲太后，載灃攝政。革命論之熾，其初實由太后失政使然；自太后沒，朝政雖趨向立憲，不過有其名，而從事革命者仍弗懈。當德宗載湉在位之二十年（民國紀元見上），孫文諸人剏立興中會，聯絡同志謀革命；至明年，舉事於廣州，不成，此爲二十年以來革命運動之始；至二十六年（民國紀元見上），鄭弼臣則起事惠州，唐才常則謀舉漢口，殆皆爲廣州一役後之繼起，顧皆不能成也。至三十年（民國紀元見上），劉揆一

等起事長沙；三十一年（民國紀元見上），朱元成起事於萍醴，又皆爲漢口之繼起，顧又皆不能成也。革命運動至三十三年（民國紀元見上）爲益劇，許雪秋於饒平，徐錫麟於安慶，合之欽廉之役，鎮南關之役，一年中凡四起，四起皆不成。至三十四年（民國紀元見上），欽州馬㷔山變起，雖失敗與前此諸役相同，而聲勢則漸盛；軍隊或受黨人之運動，事機漸熟。同年，熊成基起安慶；翌二年，倪映典起廣州，則皆有軍隊附之，軍人之潛圖革命自此始：清政府知革命黨人而已，不問其爲軍隊爲學生爲會徒也。軍心旣潛向革命，則革命之禍必不遠，清當局大抵昧然，故事起愈烈；至宣統帝溥儀在位之三年（民國紀元見上），廣州之難又起而又不成，於是革命黨人乃變計從長江流域入手，益復聯合軍人。同年八月，密謀舉事於武昌，鄂督瑞澂始亦迭破其謀，顧黨人謀屢破而所定機宜終能奏凱者，則由武昌多數之軍隊附之；多數軍隊爲所用而武昌下，漢口漢陽亦附，旣據國之中央，陳師鞠旅而發文告布清政府之不逭及專制於人心聳動之會，未有不聳動天下人之耳目者也。茲爲綜考概情，析述其事之可信者：

（一）武昌之始局　武昌一局與四川之變有連帶之關係。先是清政府向英美德法借款辦粵漢、川漢鐵路，以「鐵路國有」爲之名，而商辦之公司爲所取消，人心多不靖；其接收川路也，復提取商辦股銀七百餘萬兩，四川人不服，成都洶洶罷市矣！清政府令端方帶兵入川，予以查辦名，川民憤怒，相與集總督署前，求川督趙爾豐阻止端方兵，趙不允，求者日衆，兩方相衝突，結果甚不良；外縣民團聞聲至，川中幾亂：東南輿論多不滿政府，革命黨人之密布武漢間者，從而乘之。武漢未起事前，瑞澂捕黨人，得其籍，見有新軍某、新軍某名，欲

嚴搜新軍，新軍危！八月十九，工程隊第八營左隊步隊二十九三十兩標共起事，十五協兵士從之，督署防護之馬隊亦甦，是夜，瑞澂遁，諸兵聯合而爲革命軍，改諮議局爲軍政府，推黎元洪爲鄂軍都督，湯化龍長民政，遂分兵渡江，佔領漢陽兵工廠，至漢口，懲治土匪，保護外人，而以嚴守中立要求各領事，領事各致電於其政府，得許可，自是而革命軍與清政府爲交戰團體，遂爲列國所認可，內外秩序漸以定，專俟清兵之南下而交鋒矣。

清政府聞警，革瑞澂職，一方令陸軍大臣蔭昌督陸師兩鎮赴鄂，而以薩鎮冰領兵輪至漢口江心輔助之，河南亦派毅軍兩營駐灄口，供調遣。八月二十六日，革命軍與北軍始開戰，革命軍始戰屢捷；已而北軍大至，稍挫衂，其後漢口劉家廟大智門一帶，俱爲北軍佔，漢口市場焚燬盡，戰日惡！至十月初七，北軍占漢陽，漢口漢陽相聯絡，革命軍固守武昌不爲動；至十三日，兩軍各停戰。

（二）各省之脫離清室　方武昌之停戰也，湖北外府州縣亦相繼附從，十日之間，全省大定。至九月一日，湖南撤駐醴陵之常備軍入長沙，起事應湖北，防營統領黃忠浩不從，被殺，巡撫余誠格出走，此爲湖南脫離清室關係之始。同日，陝西礮隊二營，工程隊二營，馬隊二營佔西安，巡撫官以下皆出走，是爲陝西脫離清室關係之始。九月二日，九江新軍起事，佔九江及湖口，未幾入南昌，江西巡撫馮汝騤死，此爲江西脫離清室關係之始。九月五日，貴州新軍入貴陽，巡撫以下多出走，此爲貴州脫離清室關係之始。九月八日，山西新軍入太

原，山西巡撫陸鍾琦死焉，此爲山西脫離清室關係之始。九月十日，雲南新軍入雲南，總督官以下出走，此爲雲南脫離清室關係之始。九月十三日，上海革命黨人與巡警商團聯合佔縣城，攻克製造局，別遣人至蘇州杭州聯合新軍。十四日，新軍入蘇州，推巡撫程德全爲都督，此爲江蘇脫離清室關係之始。同日，新軍入杭州，巡撫被獲，尋赦之，餘官皆出走，此爲浙江脫離清室關係之始。九月十七日，廣西新軍入桂林，推巡撫沈秉堃爲都督，此爲廣西脫離清室之始。十八日，安徽新軍入安慶，推巡撫朱家寶爲都督，此爲安徽脫離清室關係之始。廣東自是年三月將軍孚琦爲温生才所暗殺，旋有革命黨人之起燬督署，爲清軍擊退，死者七十二人，至九月三日，將軍鳳山到任，又爲岑開始所暗殺，十八日，廣東紳民決議推總督張鳴岐爲都督，旋出走，此爲廣東脫離清室關係之始。九月十九，福建常備軍等攻福州旗營，焚將軍署，總督松壽，將軍樸壽先後死，此爲福建脫離清室關係之始。九月二十一日，山東紳民要求巡撫附和南省，旋以山東偪近畿甸，故復取銷之，然煙臺一埠，則已與南省相響應，此爲山東脫離清室關係之始。十月十九日，新疆軍民推將軍廣納爲都督，此爲新疆脫離清室關係之始。十一月十八日，甘肅全省亦附和南方，總督被囚，此爲甘肅脫離清室之始。凡此諸省，均先後與清室脫離關係，步趨湖北，湖北之聲勢得以不孤；其間惟山西一省，清政府以其地位之密邇畿甸也，先令吳祿貞署巡撫，祿貞駐兵石家莊，以扣留清軍運往戰地子藥爲人所殺，太原旋復爲清軍有。四川自起事後，軍民與前督趙爾豐感情不和，卒殺之；端方帶兵入川，至資州，亦被殺。江蘇一省，蘇州雖下，南京

未附和，因是南京城外不能無戰爭，吾今請繼此以述南京交綏之事：

(三)南京之戰事及上海之議和　武昌事起，南京新軍調駐秣陵關，城中所屯惟防兵，九月十七日，新軍分隊至雨花臺，防兵破擊之，遂開戰。十九日，新軍以子彈不足，退屯鎮江，高資，龍潭一帶，於是蘇杭滬各派軍隊至鎮江，會師協助，再進攻南京；南京雖力守，而烏龍幕府兩山則不能保有。十月初七日，戰神策門；初九日，戰太平朝陽二門，而朝陽門陷；初十日，守兵勢漸弱，攻兵冒險奪其天保城；於是守兵不復能固守，而攻兵遂於十二日入南京，南京又脫離清室之關係矣。

武昌事起，清政府應戰不能盡有功，而各省之繼起者又日有所聞，慶親王奕劻乃辭內閣總理職，而以新任湖廣總督袁世凱爲內閣總理，攝政王載灃亦辭職歸邸；迨武漢戰局停，內閣總理奉旨爲全權大臣，而以唐紹儀代表與南方各省討論大局：於是各省軍政府公舉伍廷芳爲代表，會唐代表開議於上海英租界之市政廳，時十月二十八日也。十一月一日，復開第二次之會議，南方各省堅執國體改爲共和，要求清宣統帝退位，予以年金，紹儀據情電達內閣；停頓數日，清政府僅許召集臨時國會，議決政體，而其召集諭旨，亦同時頒下，於是兩方共議國會召集之法。事垂定矣，而內閣以京中多所牽掣之故，謂唐代表於國會辦法不候電商，遽行簽定，決計不能承認；蓋兩方對於召集方法，各有主張，清廷主延緩，南方主急進：其始伍代表與唐代表議定國會由各處代表組織，每一省爲一處，內外蒙古爲一處，西藏爲一處，每處各派代表三人，每人一票，

若有某處代表到會不及三人者，仍有投三票之權，開會之日，如各處到會人之數佔四分之三，即可開議；南方各分路發電召集，期國會之速開；而清廷之意，以爲如是急進，則將來必歸失敗，因堅執須明定選舉法，國會地點必在北京。清內閣並直電南方代表，謂貴代表與唐代表所議條款，大不可行；而南方代表仍堅執前此所訂條款，不許更易，南方各省，且推舉孫文爲臨時總統，設政府於南京，於是兩方之和議益梗。紹儀此時亦以簽定之約不能得內閣承認之故，先自辭職；內閣雖電達南方代表，嗣後應商事件用電文相直接，而南方代表則謂彼此磋商，必非電達所能盡悉，請內閣總理親來上海一行，而內閣亦令南方代表至北京一行，兩方究亦無一肯行者：自此和議無進步，而兩方之停戰如故；此停戰期中雖有清帝退位之風說，而未見實行。時南方已宣布改陰曆爲陽曆，以西曆一千九百十二年爲中華民國元年。中華民國元年正月，在鄂第一軍統領段祺瑞聯合北方將士四十七人，軍隊十四萬人，電請改建共和，由是國會問題一變而爲清帝退位問題，而議和漸以就緒；太后連次開御前會議，旋即議決宣統帝遜位下詔，頒布共和，將統治權公諸全國，定爲共和立憲政體，由袁世凱組織臨時共和政府，時二月十二日也。原夫清帝退位問題所以易於解決若是者，雖由南方各省倡義於前，北方諸將士贊成於後；而亦因於種種之條件有以助成之，綜計優待皇室，議定爲八款：

（一）存清室尊號，民國以外國君主之禮相待遇；

（二）歲給淸室用費四百萬元；

（三）以頤和園爲宮廷移居後之住所；

（四）保護淸宗廟及陵寢；

（五）修竣德宗崇陵；

（六）留用以前宮內各項執事人員，惟以後不得再招閹人；

（七）保護淸帝原有之私產；

（八）原有之禁衛軍，歸民國陸軍部編制，額數俸餉各如舊。

待遇王族議定爲四款：

（一）淸王公世爵如舊；

（二）皇族對於民國國家之公權與私權與國民同等；

（三）皇族私產一體保護；

（四）皇族免當兵之義務。

待遇滿蒙回藏議定爲七款：

（一）與漢人平等；

（二）保護原有之私產；

（三）王公世爵概仍其舊；

（四）王公中有生計過窘者設法代籌生計；

（五）先籌八旗生計，於未籌定以前，八旗兵弁俸餉仍照舊支放；

（六）從前營業居住等限制一律蠲除，各州縣聽其自由入籍；

（七）滿蒙回藏所有之宗教，聽其自由信仰。

以上條件列於正式公文，由兩方代表照會駐京各國公使，轉達各國政府，以昭信守。是月十五，南京參議院公舉袁世凱爲臨時大總統，派蔡元培至京迎總統來南京就職；二十九日，北京第三鎮礮輜兩營兵變，總統不果來，乃於北京行正式受任禮。禮成，南北統一，而清以亡。計清自太祖努爾哈赤稱號，至宣統帝溥儀遜位，傳主十二，計二百九十六年；自世祖福臨入關，至溥儀遜位，則爲十主，凡二百六十八年。其世系如左：

一世 1 清太祖努爾哈赤—二世 2 太宗皇太極—三世 3 世祖福臨—四世 4 聖祖玄燁—五世 5 世宗胤禎

六世 6 高宗弘曆—七世 7 仁宗顒琰—八世 8 宣宗旻寧—九世 9 文宗奕詝—十世 10 穆宗載淳

　　　　　　　　　　　　　　　　　　　醇王奕譞—11 德宗載湉

　　　　　　　　　　　　　　　　　　　　　　　　攝政王載灃—十一世 12 宣統帝溥儀

第四章　本時代之法制

本時代法制之一（建官及理財）

清代各制，俱因明而立。茲舉其大者，以見一班：

（一）建官　清官制之組織，舊別爲三：宗人府，內務府，太常、光祿、太僕、鴻臚各寺，爲帝室各官之一類；吏部、禮部、戶部、兵部、刑部、工部及都察院、理藩院、大理寺等，爲中央各官之一類；府尹、總督、巡撫、布政使、按察使、道、知府、知州、知縣等，爲地方各官之一類。其間爲吾人所當知者又有三事：其一爲內閣、軍機處、政務處職權之移轉。清天聰間，設內三院：曰國史，曰祕書，曰宏文。順治朝，始改爲內閣，凡大學士必加殿閣之名。稱殿之名四：曰中和，曰保和，曰文華，曰武英；稱閣之名二：曰東閣，曰文淵。後屢興廢，乾隆以後，删中和殿之名，更增體仁閣，於是殿閣各爲三。清初政事大權多出於內閣；至雍正朝，乃有軍機處；光緒朝又立政務處，於是政務又自軍機處而移於政務處，向日之內閣，乃有名而無實；及新內閣成立，而清亦旋亡。此關於內閣職權之可知者也。其二爲外省督撫職權之異同。就清制言之，外省巡撫掌民政，總督兼軍政；但行省地方亦有不設總督者，則巡撫亦兼管提督之職務，而掌兵事。此關於督撫職權之可知者也。其三爲中央官廳與地方官廳之關係。清制：

中央官廳與地方官廳無統屬之關係，兩者皆直隸於皇帝，遇有互相堅執之事務，惟以勅裁決之；惟外省巡撫當上奏時，例應咨部，與之接洽。此又關於京外官廳之可知者也。光緒之末，清廷銳意改制，更立新部，如所謂學部、外務部、郵傳部、民政部者，皆後先設立，同時增至十部之多；別裁去官署之不適於現勢者，舉棋未定而革命成。

清代制祿，官俸及養廉爲數不多，官吏之所恃爲衣食者中飽陋規而已；至末葉規行新政，於是始有祿食之更定，其數較豐於舊。

（附）人才之任用與培養　清之始興，不注重培養而惟嚴爲任用；至其末葉，乃始有培養人才之法。茲就其大者析言如下：

（甲）選舉　清沿明制，采科舉之法以取士，用制藝試帖分場去取，有小試、鄉試、會試、殿試諸階級，此人人所知者也；至其末季，謀變成法，乃以經義策論取士。既而學校之制興，科舉遂罷，然仍有舉貢考職之法；又留學生歸國，亦須廷試，仍科舉之弊不能去也。又官吏之銓舉，清因明制，掌自吏部，歷時既久，叢弊爲甚；及敍官局成，而吏部遂裁。

（乙）學校　清初學制，有宗學旗學太學直鄉黨學之分，但專注重科舉，學校徒有其名而已；至於末葉，乃始倚重教育，植初基於蒙養院，而小學中學大學之規，釐然畢具；其外又有專門教育、師範教育、女子教育、

實業教育軍事教育社會教育，行之數年，尚有進步。

(二)理財　理財制度，亦得因襲前例言之。分其事爲二：

(甲)徵稅　清地賦沿明世之制，用夏秋兩稅之法，徵納分前後兩期，而月限則各省不同；其徵稅之率，因各省之遠近，地力之肥瘠，亦不一定。「丁稅」則據康熙五十年之丁額爲準，其時地賦丁糧猶分徵也；雍正初年將丁糧攤入各地賦之內，例如直隸每地賦銀一兩，攤入丁銀二錢七釐有奇，自餘各省，輕重不等，而地丁始合爲一：其制在使有地者輸丁稅，無地者免焉；民之有地者，必其有產可資者也，地丁合而貧民得以無病，此實爲清世善政也。地丁之外，有漕米：惟江蘇安徽浙江湖南湖北江西河南山東八省有之，約共四百五十萬石；至光緒朝，拳匪肇亂，償款至五百兆兩之多，乃取盈於各省，於是遂有漕糧折銀之議，然迄未盡行也。又清代徵稅諸制中，其最足病民者，莫如「釐金」，爲地方通過稅之一種，其制起於咸同軍興之時，軍餉不足，因有抽釐之法，凡商貨能至之地，無不有徵釐之所，其稅率初僅值百抽五，後乃以貨物原價百分之二分五爲標準，然其標準亦多無依據，隨官吏之意思而已！「釐金」之外，有「鹽課」，爲一國歲入之大宗；其他又有各地關稅，清季舉債時，多持以向外人抵押：故國家賦稅之類別，雖甚繁多；而其實際之有裨於國家正用者，反不多焉！

(乙)鑄錢　清代每帝紀元，必鑄錢以充民用，著於典例，末之易也；每帝所鑄，號曰制錢。順治康熙兩朝，制

錢量重質良；雍正乾隆，俱未能及。其後鼓鑄之法，雖沿清初之制而行，而代衰一代，私鑄蠭起，政府曾立嚴禁以隨其後，弊端不絕；至光緒朝，始行銅元，有當二十當十當五當二之別，當事者廣爲興鑄，貨値日昂，而銅元反賤矣。舊時通行銀兩，與制錢相權濟，以質言曰紋銀，以狀言曰元寶、曰中錠、曰小錁，民間得以自由鑄造，無監守制限之規定；至市面上之流行，則各地皆有時價，不能一致！至光緒朝，始行銀元，東南沿海各地方，以曾習用墨西哥銀元之故，遂低昂其價格，而民間不能盛行也。又楮幣之流行，亦自清季爲甚，政府又特設國家銀行以經理之，蓋駸駸乎倣效歐美各國制度矣。

（附）農工商之待遇　農業爲歷朝之所注重，清世亦然：故清初令州縣以墾荒多寡爲優劣，道府以催督勤惰爲殿最，報墾者乃日多；康熙時行奬官之法，雍正時下勸農之詔，皆爲當時特重農業之徵。其後或因天災，或因兵燹之經過，天行與人事漸戾其宜，而農於是病；至於末葉，乃有農務局、農學堂、農事試驗場之設立，而外國新農學之輸入，又月異而歲不同，農政之改革爲期不遠。

清代商業尤繁：其初惟有國內貿易而已，與俄雖由陸路通商，未爲盛也；自五口商港開，國外貿易亦因之而盛。其初以商業著聲國內者，僅有山西之票商，兩淮之鹽商，安徽之茶漆商；及國際貿易興，於是又有粤商、閩商、寧波商，多有乘長風破萬里浪以遠賈於外邦者：清政府亦漸漸重視之，因而設商部，訂商律，修改條約，加稅免釐，對外之商業乃稍有競爭步驟之可得而言。

本邦古時，工業雖盛，政府不爲提倡而嫻習其學者蓋亦未嘗無人；即如火藥、羅盤針之制，其發明皆在歐洲列國之前，此徵證之顯而且著者也。惟自昔立邦以農治爲本，故厪心工業者，無由得當道之保護與獎勵，而工業轉以日衰！至於清世，仍古代政治上之習慣，不爲加意，各省著名工業，如江西之磁器，浙江江蘇之絲織品，皆一任其自興自替而不爲議改良競進之方，工業如何而克振乎？洪軍以後，外感日偪，感於軍械上之不敷應用，始注意於製造；福州上海等處，兼開船廠以從事造船，而效不甚著。

本時代法制之二（制兵及用法）

清世制兵，與明代大殊；惟用法則尚沿明制。今舉其著者以見一班：

（一）制兵　清代兵制大別爲二：一曰八旗，鑲黃、正黃、正白爲上三旗，鑲白、正紅、鑲紅、正藍、鑲藍爲下五旗；一曰綠營，旗用綠，有馬兵、步戰兵、守兵之別。八旗爲滿兵，而蒙古漢軍之降滿者亦附，故滿州八旗外，又有蒙古八旗，漢軍八旗，共爲二十四旗；其滿洲八旗之分駐要省者，則曰駐防八旗，有將軍都統各官領之。綠營爲漢兵，則取明世兵制而成，隸於各省提督總兵而歸督撫節制者也。自洪軍盛強，旗營綠營皆不足資禦，於是湖南湖北安徽先後練鄉勇以任戰事，洗盡從前軍營腐敗之習，而洪軍遂爲所敗，於是楚勇、湘勇、淮勇之名轉著，所謂咸同之間第一軍隊也；其後越南一敗，遼東再敗，勇營亦漸頹廢，乃選擇精壯，加餉更練，立武衛五軍（中左右前後），以衞畿甸；及庚子難作，武衛軍抗敵外兵，卒以不勝，而成規全廢。其後則行新軍之制，有常

備、預備、後備之別：十四人為一棚，三棚為排，三排為隊，四隊為營，三營為標，二標為協，二協為鎮，二鎮為軍，一軍總數得兵一萬二千零九十六名；凡軍有總統，鎮有統制，協有統領，標有統帶，營有管帶，隊有隊官，排有排長，組織層級，較以前之兵制為更合宜；應徵之後，受軍事教育漸深，民國之興，則新軍響應之力也！鼎革後，仍以清季新軍之制為根據，略有變易，而大體不改。又清世海軍之組織，實由法越戰事之後激刺而成：自中日交鋒，海軍敗黃海，其軍艦或火或沈或棄，京師之海軍衙門亦撤，而成規遂墮；宣統之初，政府頗有整頓海軍之計畫，而未能遂行。武昌事起，海軍中人俱表同意，民國之所由成也！嗣後從事振興，操練駕駛，日有進步矣。

（附）兵士之徵調　清起滿洲，其始舉國皆兵，故以八旗為之編配；入關以後，惟綠營則仍以召募制度行之。其後各地鄉勇，多由鄉團改成；鄉團之始，雖由各地紳民量財集合，究為召募之衆。至於末葉，徵兵制度行，召募之方，因之改善；凡年齡、身體、膂力、來歷、品行，俱有精實之調查。

（二）用法　清因明制，五刑之目如故；然其外尚有黥刺及凌遲諸法，實乖好生之旨，而迄未能革也：至光緒朝，始注意於刑律之改良，特簡大僚，從事刪訂，死罪至斬決而止，其連坐之律，除知情者仍坐罪外，凡不知情者，悉予寬免；又除刺字，廢杖笞，其後杖笞者改罰銀，無力徵銀者，折為工作，而刑制始輕。又訴訟機關，其初行政與司法不分：地方審刑擬罪之權，概屬於州縣，由州縣而府、直隸州，而道、而按察使、而督撫，層層覆審，供詞不符，即發回再審，由督撫達於刑部大理寺，無異議而獄始具！凡犯罪人不服其地方官處斷者，得以控訴於

府透，抗告於按察使等；又不服，亦得上告於京師都察院。至光緒之末，擬與憲政，司法與行政分立；於是京師有高等以下各級審判廳，掌理內外城各地之刑民訴訟，而各級均有檢察廳盡補助之作用；各級之審判廳檢察廳附設視京師制。綜計全國審判階級可別之爲四等：最初爲初等審判廳（區），再進爲地方審判廳（府廳州縣）再進爲高等審判廳（京師及各直省），最高爲大理院。凡刑民事案，由初級審判廳起訴者，不服則以高等審判廳爲終審；由地方審判廳不服者，則以大理院爲終審。各級檢察廳，皆以搜查案證、監督裁判爲主務，屬於司法上行政之組織，不受審判廳之節制；蓋自司法與行政分立，而司法上之行政與裁判又各自分立如此：則采之先進國而成，故有是善制也。

（附）法典之編纂　清初翻譯明律，參以滿制，爲大清律十卷；其後數有與革，至乾隆朝，清律例成，律與例乃合爲一集：嘉慶以後，代事纂修，例文時有增損，所以應時勢之變動，不能不爾。先是外人犯罪，亦依律擬斷，自海禁開後，西人以被刑律輕、此重，不允就中國之範圍，遂恣行其「治外法權」，而中國官始不獲處斷外人；至光緒二十八年，上諭：「現在通商交涉事益繁多，著派沈家本伍廷芳將現行一切律例，按照交涉情形，參酌各國法律，悉心考訂，妥爲擬議，務期中外通行，有裨治理」。此爲編訂新律之權輿。其後京師開法律館，修訂法律草案，更易者數次，奏進後，旋交憲政編查館查核；宣統二年查核事竣，奏交資政院議決，而反對者甚多，卒不及通過而閉會：政府不得已，先以皇帝詔令頒布其總則於國人，其分則亦由政府自行修改；至民國

成立，乃去其與共和政體牴觸各條，用為暫行法律，旋又得總統命令之許可，而此新律，遂為民國初年之法律矣。本時代法典編纂之進行有如此者。

第五章　本時代之文化上

本時代文化之一（學藝）

本時代之文化，亦得別為四端言之，其大端則如下述：

（一）文學　文學之別四：

（甲）經學　清代研究經學之士最多，其流別可析為二派：一曰純粹派之經學，專以漢代經師之說為宗，如毛奇齡（著仲氏易等書）惠棟（著左傳補注等書）戴震（著孟子字義疏證等書）等是也；一曰調和派之經學，其義理以程朱學說為本營，仍博采漢唐注疏以濟其用，如李光地（著周易通論等書）方苞（著周官辨等書）姚鼐（著九經說等書）等是也。兩者各有門戶，分別至嚴；亦惟兩者嚴為區別之故，而學者輩出，校經詁字，代不乏人。其尤著者，如長洲惠氏，高郵王氏，嘉定錢氏，俱能世其所學；而純粹派之經學，尤為見重於時。蓋清代經學，貴純粹不貴調和；而調和派之經學，或為專尚漢學者所排斥。然漢

學諸家，其間又有今文、古文之別；道光以後，爲今文者日多，而其說因以大行，龔自珍魏源之徒，其著者也。民國成立，治經之說衰而復盛；然經師迄無所開，時代既降，研斯藝者，蓋日形闃寂矣。

清代研經之士既多，故關於小學之著書亦頗不乏，凡訓詁音韻形象各有專門之籍，資後人之稽討；而其工於形象之學者：如錢坫之篆，金農之隸，尤爲後人之所寶貴。民國成立，因求教育普及之故，謀各省讀音之統一，於是稽求音韻之士漸多，而小學復盛。

（乙）歷史　清代史界之巨著，首推明史：自康熙十七年（民國紀元見上），使博學鴻詞諸臣分門纂述至乾隆四年（民國紀元見上），全書始成，歷年六十有一；經張玉書陳廷敬王鴻緒張廷玉以下數十人之力，始克竣事；然文多掩飾，避清人之忌諱，結果亦猶一代之官書而已！至如私家著述「編年」一體，有畢沅之續資治通鑑，蔣良騏之東華錄；「紀事本末」一體，有馬驌之繹史，魏源之聖武記；「傳系」一體，有熊賜履之學說；「年表」一體，有萬斯同之歷代史表，齊召南之歷代帝王年表；是皆爲史家參考所必需。至於晚近專門著述，乃不能望康雍乾嘉之盛，豈西學東漸，承其流者或無所資於考古歟？抑流俗淺見之徒，不能洞悉史家之精微，妄論薄測，鄙爲不足輕重，而其影響所及，遂使史學沈沈於長夜中不見明旦也！

（丙）哲理　即所謂性理之學也。清代研精性理之儒，亦得分爲三派：一曰程朱派，爲恪守宋程子朱子之

學說者，張履祥陸世儀陸隴其諸人是也；一曰陸王派，爲稟承宋陸子明王子之學說者，李中孚李紱諸人是也；一曰調和派，爲兼宗陸王而不倍於程朱者，孫奇逢湯斌諸人是也。然自明代以來，性理之學多偏於陸王，程朱一流衰微久矣！張陸諸家雖以恪守程朱風示後學，顧於學界之影響，則不能大著；加之研究經學之風盛行，世以性理之說爲淺迂，專事考據而不能得儒家立世之精神，雖有躬行實踐之徒，或不爲世重；雖朝廷取士，仍以性理之說爲歸，而所言均不逮所行，行言離而世變亦由之大亟矣。

（丁）文詞　清初散文，以侯方域、魏禧、汪琬三家爲冠；其後方苞崛起桐城，蔚爲宗派，桐城遂爲文界之山斗。方氏一傳爲劉大櫆，再傳爲姚鼐，鼐又傳之管同等，桐城派大盛；時陽湖惲敬、張惠言亦多好爲古文之學，或又字之曰陽湖派，惟其流比桐城爲稍狹。自外若汪中、包世臣、龔自珍，所爲古文，亦頗殊異，惟不立宗派；中興之際，曾國藩以古文鳴湘鄉，湖南文風，爲之變動，是又近時文界之偉人也。清初以韻文之學著者，推錢謙益、吳偉業、王士禎、朱彝尊爲首，合而列之，亦曰四家；四家以外，北有宋琬，南有施閏章，一時有北宋南施之目。乾隆以還，袁枚蔣士銓趙翼三家繼起，各爲派別，而後世又有排斥其短者；厥後王文治、吳錫麒、張問陶輩亦多有專集行世，連類言之，幾不勝其枚舉。自是以迄清末，擅韻文之長者，甚不乏人，士大夫之研究其學者亦日衆，豈非風流不沫之一徵哉？

（二）質學　質學之別三：

(甲)天文　清之盛時，人主亦有研心天文之學者，故歷象考成、儀象考成兩巨著皆出於御定；其餘若胡亶則有中星譜之著，薛鳳祚則有天學會通、天步眞原之著，游藝則有天經或問之著，許伯政則有全史日至源流之著。凡此皆著錄之可知者也。渾儀之作，歷世有之，清代因南懷仁諸家之說，采用西法，儀器之更製較之古人尤爲精密；而一切天文地球諸儀次第頒行，至乾隆一朝，於以大備。此又儀器之可知者也。道光以後，西方學說隨時俱進；而吾國人之研究天文學者，於此更得有幾多之精理，天文之學因此革新舊時推步之書可以廢矣。

(乙)算數　抑清之盛時，人主不獨研心天文之學而已，卽於算數亦極所注意：聖祖玄燁嗜此頗篤，數理精蘊，由其手定，而時復采用西說；則所謂通中西之異同，闡天人之微奧，自隸首以來，未窺斯祕者也！蓋算數之學，本有中法、西法、中西調和法三派之殊；而中西法之調和，最爲有影響於學界，王錫闡、梅文鼎二家實開其先河。文鼎尤爲三百年來言算者之所宗，所成算書凡二十五種，六十卷，其亦博矣！自後說經之士，亦多明算，故諸實用科學中，此爲獨振，阮元疇人傳、羅士琳疇人傳補備載之；咸同之世，又以李善蘭、華蘅爲有名；至於今日，其流猶盛。度量衡制者，清初雖有規定；自後民間所用紛歧雜出，殆不能以定制繩之。

(丙)醫術　清代考求學術之書，時或出於御纂或御定，醫術亦然：醫宗金鑑一書，卽乾隆時奉敕編成者；而圖書集成之醫部，搜羅尤富。其以醫傳名者，若喻昌，若張登、張倬，若魏之琇，若徐大椿，均有著述行世，而

太播所著之書尤多。自西學東漸，歐洲醫術亦有傳入吾國者；至於末葉，宣教師之入中國者日多，其入大抵各專一藝，而醫學之善，在於濟衆，故業者尤繁，於是市醫亦漸明斯術矣。日本醫學先得於中國，繼得自荷蘭，漢洋從而調和，別爲一派；至於今日，吾國人之負笈彼邦研其學而歸者，先後相望，或懸壺閭里，貢獻所學於當世，本邦醫學界之革新，殆非難事矣。

本時代文化之二（美術）

本時代之美術，又得析爲三事，言之如下：

（一）繪畫　繪畫之學，清世極盛，最著者爲四王：時敏及鑑，原祁及翬也。惲格亦工山水，名儕四王；而花木寫生，尤著盛譽。惲敬作格傳，略謂：「先生於畫，天性也。山水學王蒙，既與常熟王翬交，曰：君獨步矣，吾不爲第二手也。遂兼用徐熙黃荃法，作花鳥，自爲題識書之，世稱南田三絕。」然則南田不第以畫名，而且以詩名、字名也。且詩書畫三事兼全者，抑又不止南田，鄭燮畫蘭竹，其題識亦並佳妙；乾隆以降，公卿大夫擅畫者尤多，其能畫者又往往兼有題識之長。至於叔季，西洋畫法傳入中國，市肆之鋪設，學校之采用，乃多注重西法矣。

（二）建築　清代建築以帝都爲盛，觀宮室之華侈，城郭之崇隆，甲於當世；中世以後，圓明園頤和園之建築，馳聲域外，而頤和尤爲建築界之精華，然此猶非與民同樂者也；叔季之世，各地有建設公園爲公衆娛樂之地者矣；而又經始不善，佈置不備，不足以徵建築之進步。其間惟鐵道之經營，大廠肆之成立，或於建築界有

發明之效果；又自近年以來，官衙家屋，爭倣歐風，西洋建築術之東輸，其盛況一日千里矣。

（三）雕鑄　雕刻與冶鑄之術是也。雕刻書籍，有所謂「殿版」者焉；刊鐫之精，得未曾有，民間刻本，未能及也。若夫雕刻圖章，能其藝者殆難指數，而浙人工此者尤多；浙派之傳承，於雕刻界最負無疆之譽。近人著印人傳，備載清世印人之流別及其家數，可謂盛矣。雕刻器物，亦有專家，昔沈初嘗見象牙浮屠，高數寸，圓寸餘，雕鏤工細，窗欄簷鐸，層層周密，內設佛像，面面端整，細處幾不可辨，以顯微鏡窺之，稱爲「鬼工」所作。其他如雕核爲舟，爲沙彌羅漢，爲各種之器物，散見故書雜紀，不勝枚舉。凡此皆關於雕刻之術之可知者也。冶鑄所亟，莫如錢幣；錢幣制度，以順康兩朝爲極則。錢幣以外，或軍器，或鐘鼎，均賴其術以成，然均未能度越前人；至於叔季，舊式軍用之物，不適於用，廣州、上海、漢陽、德州各地先後設立製造廠，從事於槍礮之鑄造，於是西方軍器，吾國人亦有嫻其術者：而其機器則多購諸英德，蓋歐式之鑄造，固猶未能獨立自營也。

（附）音樂　清代人主亦有究心音樂之學者：康熙時，御定律呂正義，首明黃鐘度分體積倍半相生相應之理，較古尺九寸，得今尺七寸二分九釐，以定黃鐘徑圓長短之數，咸繪圖列說以昭法守；乾隆時，重輯律呂正義後編，又續定丹陛導迎鐃歌凱歌鼓吹及四夷諸樂圖說，然此不過爲鋪張典禮而設。其流傳最盛者，則爲雜劇：崑曲之外，有京腔、秦腔、弋陽腔、粵腔及其他諸腔；而京腔尤爲世人所娛，戲劇多演之，士大夫且有嫻習其譜調者。

第六章　本時代之文化下

本時代文化之三（宗教）

本時代之宗教，亦得析爲四事。言之如下：

（一）宗教之起於國內者　自漢末張道陵輩傳播曲說，附會於老子，而道教始興；其後裔世居今江西貴溪縣之龍虎山，世掌其教，俗號天師，其信徒則號道士。然道教自明以來，已失其固有之教旨，而遁於修養、煉丹、符籙之三術，故其信從之士，終不能如佛教之盛。清沿明制，京師置道錄司，府置道紀司，州置道正司，縣置道會司，以統督道士；日持其支離之說，以愚流俗，去老氏甚遠，其不能免於天行之陶汰，有固然矣！

（二）宗教之傳自外方者　宗教之傳自外方者，不止一佛氏也。舉其要端，則如下述：

佛氏者，後漢時由西域入中國，盛於唐宋，而衰於元明，至於清代，遂不復振。高宗弘曆時會下限制僧廟之詔，凡民間男子年十六以下，女子四十以下者，皆不許出家，故佛教益趨於衰落。天台華嚴法相眞言淨土諸宗，僅存典型而已！然而閭里之媚事愚民之齋醮，一切如故，故政府所立之僧錄、僧綱、僧正、僧會諸司，因之不廢；叔季之世，其僧徒亦有明白時局，頗能以衛道之責自繩，組織教育會，建立小學校，規模畢具。

喇嘛教者，本佛教之支派；清初西藏喇嘛教徒，因兵力強盛之故，乃致書獻幣以表嚮往；政府亦因其教以羈絡其國人。其教有紅黃二派，說具於前編；乾隆時，認黃教爲國教。舊說喇嘛衣紅者爲紅教，衣黃者爲黃教，實則不爾；喇嘛年老者多用黃，年少者多用紅，據服色之紅黃以判定其宗教之新舊，實誤之甚者也。京中喇嘛，以黃寺雍和宮爲盛。

回回教者，亦簡稱爲回教；今新疆甘陝間，其徒猶盛；南方濱海之地，亦所在有之；惟西藏蒙古尊奉喇嘛，與彼教相抵觸，故西藩北藩二部無信徒。經曰可蘭，寺曰清眞，其主教俗稱老師父，同教之人尙團結，務親愛，然亦以悍剽著稱；當乾隆平定準噶爾，以回教徒之不易制馭也，因編入八旗，以籠絡之；至於後世，陝甘一帶之回徒，仍不能無煽亂之事。

基督教者，有新舊二者之殊；名舊教曰天主，新教曰耶穌。天主教入中國較久，唐世固已流行；至於明季，利瑪竇龐迪我等相繼而來，有徐光啓李之藻等導揚其教，益蔓延於中國。清代用湯若望南懷仁等總理欽天監事，信任頗隆；康雍乾三朝雖一再禁止，而傳教者之希望卒不因茲而絕。道光時，經法使噶羅之要求，始許傳教於通商各地；咸豐間，天津條約成，乃承認其傳教於中國全部；光緒間，其總會之在羅馬者，對於我國傳教上之設備，劃分之爲五部，小別爲四十一區，教民殆及百萬矣。

新教之與舊教，雖同出一源，其流衍吾中國也，尙未百年；始不過在濱海各地方，散布新舊約全書而已，後

乃漸次入內地傳教：其教徒多英美二國人，而美人又較英人為盛！近年以來，其新設之教會轉多，如美人所立之美以美會、公理會、長老會，皆其著者。

（三）宗教與政治之關係　清儒對於外教常有禁絕之舉，此為政治上之作用，殆無可疑，然此猶顯著之事也；觀高宗弘曆御製詩序有曰：「御史有以沙汰僧道為請者，朕謂沙汰何難，即盡去之不過一紙之頒，天下有不奉行者乎？但今之僧道，實不比昔之橫恣，有賴於儒氏辟而闢之；蓋彼教已式微矣！且藉以養民，分田授祿之制既不可行，將以此數千百萬無衣無食游手好閒之人，置之何處？故為詩以見意。」然則高宗之不欲禁絕僧徒，乃其政治上之作用，佛既不禁，何有於道？其智略之過人如此；後世師法其意，亦遂不聞有禁絕二氏之事。

（四）宗教與民習之關係　中國人民信教自由，根夫習慣，殆不足為異？故信崇外教，罔勿迷惑；喇嘛之盛行於北，基督之盛行於南，皆其明證。大抵中國之民，喜浮動而無固志，易入人言而罔知別擇，故愚民信教，常不知審擇，其故實基於無教育，良可痛也！諸教之中，首以佛為盛，士夫家中亦有設像懸影以致祭者，內而嬪豎，下之僕隸，無勿崇敬；甚或昌言天堂地獄之事，持之有故，詰其究竟，則又茫然；蓋徒習聞其事，而未能明言其理；雖二三優於文藝之士，壹意孤行，求自得於佛學，要之亦僅事也。

本時代文化之四（風俗）

本時代之風俗，又得析爲四事，言之如左：

（一）風俗之成因，基本於禮制者　清初釐定典禮，頒之國內，自公卿以至士庶，所行諸禮，均有規定，甚盛舉也；民國成立，通禮未訂，凡所沿襲，多依清制。今就其大綱，述之，得析之爲三端：

（甲）婚姻　清代婚禮之載於通禮者：漢官自七品以上，禮別爲九：一議婚，二納采，三納幣，四請期，五親迎，六婦見舅姑，七婦盥饋，舅姑饗婦，八廟見，九壻見婦父母；庶士庶人之婚，則較七品以上之禮爲殺。然其儀節，又因各處鄉風所嚮而有不同，甚或過於侈靡，致有失制禮之初意者：清吳榮光言『商賈之流，以逐末爲務，纖雖偶嬴，不能保其無絀；乃至僭用官紳輿服，競尙奢靡：不獨違制踰等，亦將立見困窮』此可見當時婚姻之俗，固有日趨侈靡而不自知者。又清政府因政治上之作用，滿族與漢族不相通婚；光緒間，迫於時變，始下通婚之詔，迄亦不能盡行云。

（乙）死喪　清通禮官員喪禮：有疾，居正寢，女居內寢，自初終至拜埽，儀凡二十有六：一初終，二襲，三小殮，四大殮，五成服，六朝夕，七初祭大祭，八親朋弔奠賻，九親臨賜奠，十賜恤，十一扶喪，十二聞喪奔喪，十三治喪具，十四開兆祀土神，十五遷柩朝祖，十六祖奠，十七遣奠發行，十八窆，十九祀土神題主，二十反哭虞，二十一卒哭祔，二十二小祥，二十三大祥，二十四禫，二十五忌日，二十六拜埽，此第舉其大端言之也。士庶節目，較官員爲簡，而服制則貴賤不易，滿漢同風。清於禮教，可謂特重！又其葬制，亦悉依古禮，昧者不察，或拘

於地師之說，妄冀富貴求吉地不得，至停柩不葬，則惑之甚者也！清代民俗，間尚侈靡，於喪亦然：觀高珩言「近人治喪，其侈費也動至千金或數百金，問之則曰富貴之家創焉，遂相效而務過之；不然，世俗將以爲譏！」此爲喪事侈靡之一徵；至於末季，其風尤盛。

（丙）祭祀　清沿古制，京師有致祀天地之所，實爲分祭；宗廟時享，於禮尤繁。其他如風雷神有祠，嶽鎮海瀆神有祠，名山大川神有祠，先蠶有廟，火神有廟，城隍有廟，均載於祀典；而於孔子之廟祭，則又行特殊之禮目，以表尊崇！至於叔季，孔廟之祭，且升爲大祀矣。民間祭祀，於家禮之外，其他淫祀，亦頗繁多；惟於律有禁，而禁迄不絕！神怪之祠，所在多有。

（二）風俗之成因，基本於自然者　本時代之風俗，亦有基於自然之趨勢而成者，其概別如下：

（甲）語言　自滿洲入主中國，清語漢語迴乎不合；而清人究以反客爲主之故，後世習用漢語，滿洲人士至有不能操清語者！至於漢語亦有官語、俗語之分：官語爲北京語，俗語即各方土語也。各方土語以閩廣爲最不易知，鄂湘川豫諸省明白易解，江浙音尤清晰；浙語間與豫語同根，說者謂宋時汴京士著遠徙杭州，歷世雖長而故音未改，故二方之語，多有合者，是亦一說也。京語爲士大夫所操，土語則商賈所用，商賈以不改變鄉言爲營業之本色；至於清季，制學規者以中國語言過於龐雜之故，乃以練習國語詔示國人；迄民國成立，效乃日著。

(乙)好尙　人民之好尙，視地望以爲殊。就其要者言之：沈樸，直隷人之所尙也；剛儉，山東人之所尙也；質勁，山西人之所尙也；敦本任俠，河南人之所尙也；朴勇，陝西人之所尙也；務農經武，甘肅人之所尙也；淳古，安徽人之所尙也；樸實溫良，江西人之所尙也；文秀，浙江人之所尙也；勁爽，湖北人之所尙也；質直，湖南人之所尙也；敦莾，四川人之所尙也；信義勇爲，福建人之所尙也；富實，廣東人之所尙也；儉約，廣西人之所尙也；馴和，雲南人之所尙也；好文知本，貴州人之所尙也，凡此皆就本部言之。至若蒙古新疆之人好武，西藏之人好多得而陰拒，則又本部以外民習之一斑，與內地之人殊別之點甚多；茲猶采其著於地志者，約舉之而已。

(丙)階級　清當雍正之世，凡山西之樂戶，浙江之惰民，安徽之伴當，寧國之世僕，昭文之丐戶，皆削其籍，脩入齊民，甚盛事也。顧積習相沿，久而不革，雖有詔令，民間之畛域高下猶分；民國成立，是等階級乃廢除之，對於國家社會之一切權利，一切平等，於是階級之弊風，始由茲盡革矣。

(三)風俗與國勢之關係　一國風俗之患，莫如惰與侈：惰則不勤，不勤則不強；侈則不儉，不儉則不富，此定義也。清之初世，風俗勤儉，故國勢鼎盛；流及旣衰，國民旣耽於逸樂而不知勤，並又習於侈靡而不知儉，故自民國成立，政府有勸民尙儉之通令。抑又有說焉：儉則能勤，勤者必儉，清自中葉以後，人民怠靡，不知振作，正爲不勤之弊之所乘；故奢侈之風，積時益盛：其覆亡之漸，卽由是而生矣。

（四）風俗與人心之關係　人心之善良，不能盡人而胥然也。外人之評論本邦民德也，其贊我者則曰保守，曰忍耐，曰強健，曰寬大；其詆我者：則曰吝嗇，曰齷齪，曰頑固，曰睽隔，曰虛僞，曰貪婪。究之我國之人心，固有如彼之所贊與所詆乎？如其然也，則何以保其所有，而袪其所患乎？其情實之如何，吾人誠有不能不重計及之者。蓋人心之多數既日趨於無良，則風俗亦必隨之而大敝；清之末葉，鑽營奔競，不知廉恥者衆，而全國因以交亂：此正由人心之不德使然，亦民國前車之鑒也！

校讀後記

先師章厥生教授（嶔，）師儒終老，平生未嘗一履仕途，執教大江南北，以文史專精名於時。及門桃李，毋慮千百，皆樂道盛德，罔不以先生爲人師之範。

先生於自署年譜記自光緒甲辰以史學任教授，即專攻國史，廣搜乙部故籍。民國肇基之二年，始以教讀餘暇，出其心得，成中華通史一書。（初名中華新史）蓋歷敍歷代史事，採通史之體制，且先生融會東鄰本邦史論之精粹，去取別具眼光，故特稱曰「新，」是誠國內一有系統有條理之史册也。嗣後掌教南北各大學，迭加修正，乃愈臻於完善，更足以啓迪後進，使得一整個中華民族進化之概念。行見是書之印行，教澤將深被舉國初學之嚮往者。

竊以歷史者，一縱的時間觀念，亦一進化之觀念也。世界已進展至二十世紀，然則十九世紀之現狀奚若？此非特爲吾人所樂知，且亦必強烈以求知者，其關係迫切與求知橫的空間——現世之情狀者將毋同。然一國自有一國歷史之背景，Anglo-Saxon 族人承受先人之惠澤與吾中華民族不必盡同，而亦不能盡同也：蓋彼我各有其歷史耳。嘗聞他國國人之注重本國歷史也：美國國民，雖在稚齡，莫不知有 Washington 與 Lincoln，且日傳誦其言行。夫僅知崇拜英雄，非習歷史者應具之態度固也，然有知夫 Washington 之國民，未有不明 Washington

之立德建功，亦未有不從而知十三州獨立時代之困難艱苦者矣！夫必具知先人惠澤之及於我，而後始知所以發揚光大之，此歷史之所以可貴也。

顧國人歷史觀念之淺薄爲何如乎？徵諸國內史學界之荒蕪足矣！試以國史頭緒之紛繁，與歷代官私書籍之雜出，「一部二十四史不知從何處說起，」已足徵國史之不易着手；矧專修史學未能以之膺盛名也，而窮年兀兀，畢生心血之報償又屬幾何？國家社會待遇學者之菲薄，視若固然，學者爲生活之所迫，且又不得不別取捷徑以圖自保；現實環境之限制已如此；以是幾多聰明睿智之士，胥日從事新文化事業，視國史如敝屣，而史學界乃自陳其當然之結果已！苟是書之出而能鼓動國人自由研究之風，或藉此爲進修之門，再求深造，先生雖勿克目睹其盛，當亦可告慰於地下矣！

余初讀此書講稿，先生正執教於國立浙江大學。同堂晤對之頃，先生嘗列舉參考書：何者宜精讀，何者宜略讀，獲益滋多，時卽以此著爲一精善之教本。蓋論其內容，詳矣備矣，然所有者非徒爲帝王作家乘也，夫秦皇漢武，正朔所承，固不容其忽視，顧民族進化之史跡，社會發展之線路，乃與吾民族國家之將來息息相關者，獨可捨而棄之者乎？蓋必於政治史之後，列敍政制文化之沿革，而通史之概念始備，此義實有不可踰者！獨本著得之，其次紀年之核實，先生於編輯概略亦嘗自言其用例新而取例巧。竊嘗以爲以民國紀元記本國史事，乃表國史之本色，爲國史紀年法之最妥善者，非獨時距之短長可一計而得之也，較之他書之引用西曆以示其數典忘本者，不可同日而語矣！

而復覩夫導言、釋系、釋時諸篇，於本國史乘紀元尙不得一淸楚概念者不可也。卽此二端，已足爲我國史學界一揚眉吐氣矣！至如本書內容之編訂取捨，匠心獨運，亦足爲我學術界放一異彩。卽如目次之編置，排列整齊，亦足爲提綱挈領之助。憶昔初讀五胡十六國一節時，嘗引以爲煩者，經本書以區域爲經，列敍各國之現狀；復以時間爲緯，詳述列邦之起伏；何國屬何族，佔何地，歷若干年，乃了然於心目中。而歷代官制、幣制、稅制、兵制、法制，以及文學、史學、天文、醫術、彫刻、音樂曁宗教、風俗，凡足瞻吾先民活動之梗概而初學常所茫然者；均得獲得一極淸楚完備之概念：以是服膺於先生者甚深。亟願此書之早付剞劂，得餉夫世之未獲列於先生之門牆者！

不幸先生以病腸，久久勿瘥，本年夏五月，竟至不起。後學頓失明師，而此稿以先生病久，竟不得作最後之輯定，遺命囑鍾嶽代竣其功。自揣愚陋，重以先生遺命，不獲已，乃藉暑休之暇，朝夕從事，自五代十國章以下，咸準則原稿，或別考史籍，加以標點，改正錯字錯句，期無負先生之命。惟限於時日，或有訛誤，歷史貴乎求眞，海內名達，幸希指正。

先生遺稿尙存多種：若秦事通徵，若史學研究法，皆行將付梓，而以此書爲最鉅，費時亦特多，徵引故籍數千種。今先生存書有五萬卷，乙部典籍已十得其八九，（註）可謂備矣！聞此稿之成，寒暑不輟，暑熱則以油紙承腕下，以防滲漏，原稿作蠅頭小楷，共二百八十七紙，先生用力之勤，亦迴非常人所可及也。

（註）先生遺書，已悉數捐存浙江省立圖書館，別設一室，以供社會人士公開參考。

讀校[illegible]竟，樂此書出版之有日，爰誌個人之雜感以就正於讀者。校讀時佐余者，有予弟希徵君。

——校學念慈宋鍾嶽揮汗誌於天行草堂之對螺山館時民國二十年八月。——

中華通史附錄

目次

中華通史附錄

國史之研究

第一節 讀史之要義

所貴乎讀史者，非僅僅區析其時代，移疊其篇第，剖論其政治法度已也：其一，不可不有新評決。評決之方，在發現古來重要之史案，加以攷覈，察其癥結而息其糾紛；其同時有影響與否，其將來有反應與否，皆當次第研精，撮其要旨以完吾人之判案者也。其二不可不有新調核。本邦歷史，古代多歧聞，後世多氾錄。歧聞而審計之，以期其不歧；氾錄而淘汰之，以求其無氾。使非善為調核，則猶是襲昔史家之面目，奚賴乎吾人之研究為也！近三百年來，傳聞異辭，官書多諛，私乘近野，會而審之，斯見精意，尤不容少忽也。其三，不可不有新理想。理想云者，非專以測過去，乃以計方來者也。方來之局勢，關於國史趨步之變更者何若；方來之運會，關於國史榮譽之增減者何若；此不可不先有理想以迎導之。而欲發表是種之理想，又非從事切實之研究不為功，此於評決調核之外，必更當注意及之者。蓋善評

決之謂「識」，勤調核之謂「學」，理想之精邃與夫透闢，叉卽古人之所謂「才」。才學識者，讀史之三長；三長備，而於史學尙瞢然無所發明者，吾未之聞也。

第二節　正史之研究

漢書藝文志，無所謂史之一目，卽附於六藝春秋之後；隋書經籍志始以經史子集判爲四部；然猶未定史之總數如何也。宋時始有十七史之名；明刊監本合宋遼金元四史，爲目二十有一；至淸勅撰明史，又增舊唐書爲二十有三；後又蒐羅舊五代史而裒集之，與歐陽氏之五代史記並列，共爲二十四史矣。據昔人之說，以爲正史云者，所以尊其體於諸家私史之上，而義與經配，其部次非復卑如稗官；實則正史爲往古政治人物之淵泉，其文例之得失利病，後之論者辨難駁詰，繁而寡要；而要之俱爲考求往事者之所必稽。例如研究唐事，東新舊兩唐書於高閣，取唐宋人之私家雜說而鉤貫之，以爲足廢唐書，夫亦安見其可哉？茲爲綜論大意，部居其說如下：

(一)史記　史記一百三十卷，漢司馬遷撰，自序凡百三十篇五十二萬六千五百字，爲太史公書；漢書藝文志，作太史公百三十篇，附於春秋家；自漢以後，乃稱史記焉。遷自言繼春秋而論次其文，後之學者，疑辨相屬。以今考之，其敍事多本左氏，秦漢以來之本事，則次第增敍之，然亦第記大要而已；其義則取之公羊，論定人物，多寓文與而實不與之意，皆公羊氏之法也。——遷嘗問春秋於董仲舒，仲舒故善公羊之學者；遷能

仲明其義例，雖不必全純，而於道亦未嘗全戾，亦足見漢人經史學之各有師承矣。——其文章體例，則劵踏呂氏春秋而稍爲變通，呂氏春秋爲十二紀、八覽、六論，史記則爲十二本紀、十表、八書、三十世家、七十列傳，篇帙之離合先後，不必盡同；要其立綱分目，節次相成，首尾通貫，指歸則一也。世人以遷作史記，義法背經訓，而賽其文章爲創古獨製，豈得爲通論乎？史記注傳於後者三家，裴駰集解，一也；司馬貞索隱，二也；張守節正義，三也。其初各爲一書，後人併附分注，以便檢覽；而裴駰尤爲司馬遷之功臣云。

（二）漢書　漢書一百二十卷，漢班固撰。南史劉之遴傳云：「鄱陽王範得班固所撰漢書眞本，獻東宮，之遴錄其異狀數十事；」於是漢書亦復有古本今本之別。據之遴所言，其最異者，謂古本漢書稱：「永平十年五月二十日己酉，臣班固上，」而今本無上書年月日子。（案）固自永平受詔修漢書，至建初中乃成；又班昭傳云：「八表并天文志未竟而卒，和帝詔昭就東觀藏書踵成之。」是此書之次第續成，事隔兩朝，撰非一手；之遴所見古本，既有紀表志傳，乃云總於永平中表上，殆不考成書之年月，致此謬論也。其他各事，之遴斷斷爭辨，謂古本確與今本不同；要之古本漢書，殆由後人妄造，之遴所論，實無一足以爲徵。清人謂：「魏王肅始撰僞經，至梁人於漢書復有僞古本，」可謂有識之言矣。班固此書，敍次縝密，故鄭康成干寶引以注經，而經師服虔韋昭，皆爲漢書注，蓋實有可輔經而行者。顏師古注，唐人稱爲班固忠臣，惜其祇聚諸家舊注而定其折衷，不能旁徵載籍以推廣其義；然後人考正漢書者，俱不能出其範圍，雖非忠臣，而要不能

不謂爲功臣也。

(三)後漢書 後漢書一百二十卷，宋范曄撰，唐章懷太子賢注；其志三十卷，則取諸司馬彪續後書，而梁劉昭爲之注者也。酈道元水經注，嘗引司馬彪州郡志，疑彪之諸志，在六朝已有單行之本，故昭獨爲之注；杜佑通典述科舉之制，以後漢書續漢志連類而舉，則知以司馬彪之志，附見范書，實始於唐人；陳振孫書錄解題，謂宋乾興初，判國子監孫奭始建議校勘合爲一集者，考之不審也。東漢尚氣節，此書拟爲獨行、黨錮、逸民三傳，表章幽隱，於義犂然；史家多分門類，實由於此，此不能不爲范氏惜也。李賢之注，參用裴駰裴松之之體，於音義則省其異同，於事實則去其駢拇，徵引之廣博，訓釋之簡當，爲史注之善者。司馬彪志詳述制度，校史漢諸志爲稍變其體，後來晉隋諸志實依其例。劉昭注尤諳悉於累朝掌故，薈萃羣說而爲之折衷；蓋能承六朝諸儒羣經義疏之學，而遷之於史，亦可見其學之條貫矣。

(四)三國志 三國志六十五卷，晉陳壽撰，魏四紀、二十六列傳，蜀十五列傳，吳二十列傳；宋文帝嫌其略，命裴松之補注，博采羣書，分入書中，其多過本書數倍。王通數稱壽書；今細觀之，實高簡有法。蓋自左氏司馬遷以來，作史者皆自成一家言，非爲後世官修之書；壽書亦由私爲，身死之後，始錄以入官。後世因其帝魏，頗有微辭；要之時勢所趨，壽乃出於不得不然，不能因是而專爲壽咎也。

(五)晉書 晉書一百三十卷，唐房喬撰。劉知幾謂貞觀中詔前後晉史十八家，未能盡善，敕史官更加纂撰，自

是晉籍史者皆棄其舊本，競從新撰，然舊本固猶在也。至南宋之後，諸家之書盡亡，於是考史者始專以唐等所修晉史爲正；然其時修晉書者多浮華之士，好引雜事以資談柄，而不能明於史家之義例，是亦一失也。晉書音義三卷，乃唐時何超所撰，其審音辨字多所發明，今附見於末焉。

(六)宋書　宋書一百卷，梁沈約撰。約表上其書，謂本紀列傳繕寫已畢，合志表七十卷；所撰諸志，須成續上。今此書有紀志傳而無表，論者以爲後世之所闕；觀約前後敘例，其史體多擬班固，不應合表不作，其爲後人所佚明矣。此書自昔以精詳稱，但以兼載魏晉，失於限斷，因是頗爲後世所譏；然其博洽多聞之處，則固不能掩也。

(七)南齊書　南齊書五十九卷，梁蕭子顯撰。其文喜自馳騁，更改破析之處尤多；又其敘次，亦多無法；列傳之次，亦甚宂雜。自李延壽之史行，此書誦習之者日少，今僅備爲正史之一而已。

(八)梁書　梁書五十六卷，唐姚思廉撰。劉知幾謂「姚察有志撰勒，施功未周；其子思廉，憑其舊稿，加以新錄，述爲梁書」云云。太抵古人修史，以專門紹述爲盛業，思廉傳其世學，見聞較近，旁參互證，歷久成書，苦心非不可取；且其排整故事，敘次明斷，議論亦多平允；分卷次第，猶具魏晉以來相傳之史法，異乎取成衆手，編次失倫者矣。

(九)陳書　陳書三十六卷，亦姚思廉所撰。劉知幾謂貞觀初思廉奉詔撰成二史，彌歷九載，方始畢功；而曾鞏

謂姚察錄梁陳之事，其書未就，屬子思廉繼其業：然則梁陳二書，皆察所開始撰集可知也。惟察當日用力於梁書者多，用力於陳書者少，陳書第由察啓其端，而列傳多屬思廉撰定；今讀其書，首尾完善，殺亦如出一手，信思廉之善承家學也！書中雖有微疵，要自無損其價值焉。

(十)魏書　魏書一百十四卷，北齊魏收撰。其中頗有闕失，後人乃以魏澹魏書與李延壽北史補之，卷第殊舛！宋人之留心史籍者，已不能辨之矣。收以修史爲世所詬病，號爲「穢史」！今以收傳考之，則當時投訴或不盡屬公論，千載以下，可以情測也。議者云：「收受爾朱榮子金，故滅其惡」。夫榮之凶悖，惡著而不可掩，收未嘗不書於册；至論云：「若修德義之風，則韓彭伊霍，夫何足數」。反言見義，史家微詞，乃轉以是爲美譽，其亦不達於文義矣。又云：「楊愔高德正，勢傾朝野，收遂爲其家作傳；其預修國史，得陽休之助，因爲休之父固作佳傳」。夫愔之先世爲楊椿楊津，德正之先世爲高允高祐：椿津之孝友亮節，允之名德，祐之好學，實爲魏之聞人；如議者之言，將因其子孫之顯貴，不爲椿津允祐立傳而後快於心乎？北史陽固傳，固以譏切聚斂，爲王顯所嫉，因奏固剩請米麥，免固官；從征峽石，李平奇固勇敢，軍中大事，悉與謀之：是固未嘗以貪虐先爲李平所彈也。固他事可傳者甚多，不因有子休之而始得傳；況崔暹嘗薦收修史矣，而收列崔暹於酷吏，其不徇私惠如此，而適得休之之助，遂曲筆以報德乎？自崔浩以修史被謗遘禍，後遂釀爲風氣，故李庶訴於楊愔，謂魏收合誅；其一時讒訟之狀，猶可概見，收之得免，幸也。然李延壽以唐臣修北史，多見

館中墜簡，參校異同，多以收書爲據，其爲收傳論云：「勒成魏籍，婉而有章，繁而不蕪，志存實錄」，於是「穢史」之謗可以一雪矣。收敍事詳贍而條理未密，多爲魏澹所駁正；北史不取魏澹之書，而於澹傳存其敍例，亦史家言外之意也。澹等之書俱亡，而收書終列於正史；然則著作之業固不係乎一時之好惡哉！

(十一)北齊書　北齊書五十卷，唐李百藥撰。百藥承其父德林之業，纂輯成書，仿范蔚宗後漢書之體，卷後各繫論贊；自宋人專尚北史，而此書誦習者少。晁公武已云「亡闕不完」，後人取北史以補之，非百藥原本也。北齊立國本淺，文宣以後，綱紀蕩然，其事率無足紀；惟考一代之史，必宜備有專書；此書篇帙雖缺，尚足與北史相發明，故後人亦列之爲正史焉。

(十二)周書　周書五十卷，唐令狐德棻等撰。貞觀中，修梁、陳、周、齊、隋五史，其議自德棻發之；而德棻專領周書，與岑仁本等同事修輯，當時稱其文體之工，勝於同修諸史。惜其書久而殘缺，後人取北史以補之，而又不標明其所補何篇，遂與德棻之書相混；然按其文義，猶可得其梗概。德棻之長固不可掩也。初劉知幾嘗譏周史枉飾虛辭，多捐事實，晁公武遂謂其務清言而非實錄；不知德棻之所記載，偏於文辭者，乃由周人尚文使然。夫文質因時，紀載從實者；正爲史臣之天職，不得因是而非薄之也。書雖殘闕，而義例之善，有非北史所能掩者；若讀周書而競賞其文體之工，則目論矣。

(十三)隋書　隋書八十五卷，唐魏徵等撰。此書十志最爲宋人所推重，然成非一手，要當分別觀之：禮儀志音

樂志始於齊梁，以續前志；至律歷志天文志所載，皆上溯魏晉，與晉書之志復見，殊非史家前後相承之體；惟五行志用例，較爲殊別，勝於律歷天文；又地理志詳載山川以定疆域，百官志辨明品秩以別差等，能補蕭子顯魏收所未備；惟食貨刑法約舉終始，尙有與紀傳參差者；至於經籍一志，編次無法，於十志中殆爲最下！蓋唐人重詞章而輕經術，其端已見於此，固不能紹劉向班固之絕業也。其他紀傳，因編次不出一手之故，常有異同，然大致不謬；後人於官修諸史中，等最觀之，覺隋書條理足觀之處良多，清人稱爲六代之佳史，亦宜哉！

(十四)南史　南史八十卷，唐李延壽撰。延壽承其父大師之志，爲北史南史；而南史先成，就正於令狐德棻，其乖失者常爲改正。宋人以爲延壽之書，删繁補闕，爲近世佳史；然而合累朝之事實，別編通史，自成一書，起例發凡，宜歸畫一：今延壽於循吏儒林隱逸諸傳，既遞載四朝人物；而文學傳則因宋書無文學傳，遂始於齊之邱靈鞠，將謂宋無文學乎？抑必仍宋書之舊而不敢別有所增也。若此之類，不止一端，宋人以爲佳史，實有未允！然自四朝別史，如宋略、齊春秋者，今已無有；則夫得此書而參校之，其亦聊勝於無也已。

(十五)北史　北史一百卷，亦李延壽撰。延壽既與修隋書十志，又承其父之志，爲南北史；而世居北土，家世見聞較近，參核同異，於北史用力最深！故敘事詳密，文章有首尾，視南史之多仍舊本者，爲不侔矣。然而延壽敘次列傳，往往不得其法！例如編述諸朝人物，先以魏宗室諸王，次及魏臣，又次以齊宗室齊臣；下逮周隋，

莫不皆然；誠不知其何所取裁，而一代之始末，必卷次相接至於如是也。至故家大族，則自紊其例之處尤多，但當延壽書成，高宗嘗爲之序，宋人尤爲推重，晁公武謂：「學者止觀此書，沈約魏收等所撰皆不行，亦無負其六十年鳩集之苦心矣。」今本間有脫譌，然不甚多云。

（十六）舊唐書　舊唐書二百卷，晉劉昫等撰。自宋嘉祐中修新唐書，而舊書遂爲所掩；然司馬光修通鑑，敍事專以舊書爲據；近人日知錄復歷舉新唐書減字之失當者，推重舊書爲實錄。但見仁見智，古今人士所說不同，亦有以其書爲失於翦裁，敍次無法者；其書流傳於世者甚少，明嘉靖中餘姚聞人銓購得紀、志、列傳，始重事開雕；今監本所據，即爲聞人銓本：惟訛奪之字難以枚舉，參核考訂，尚有待耳。

（十七）新唐書　新唐書二百二十五卷，宋歐陽修宋祁撰。曾公亮表進其書，謂其事則增於前，其文則省於舊，語似誇詡；陳振孫又謂事增文省，正新書之失。以今考之，其說皆有所偏，未可据爲定論也。新書之失，在增所不當增，省所不當省爾；自吳縝爲新書糾繆以來，學者師其餘論，吹毛索瘢，莫不以新書爲詬厲；但其書亦有可原之處甚多，即如：宰相世系表，雖多附會華冑，難盡徵信，要足備唐人之譜學；藝文志略存撰人出處，亦較舊書爲優。綜其大略，刪繁補闕，亦所謂後起者易爲功耳。今新舊唐書並列學官，集長去短，各有取材，學者亦無庸過分軒輊矣。

（十八）舊五代史　舊五代史一百五十卷，宋薛居正等撰。元明以來，歐陽修之五代史記盛行，罕有援引薛書

者，而其書亦日就湮沒；惟明內府有之，見於御用書目；故永樂大典，多載其文；然割裂淆亂，已非居正等篇第之舊。清世始蒐輯成書，於是其傳本徧海內；薛史多本各朝實錄，較歐史爲詳備，惟文章有遜於歐公耳。

(十九)五代史記　五代史記七十五卷，宋歐陽修撰。修以文章名，此書自謂得春秋遺意，當時推重其書，至比諸劉向班固；然南宋李心傳諸人，多有譏之者，不僅當時一吳縝也。大抵修爲此書，取材不當，書法不審，掌故不備，時或見之；舊史但就實錄，排纂事跡，無波瀾意度之可觀；而修則筆墨馳騁，推論興亡之跡，故讀之感慨而有餘情，此所由捨舊史而稱之也。徐無黨注發明義例，疑親得於修之口授者；然但有解詁而不詳故實與音義，是亦史注之別體耳。

(二十)宋史　宋史四百九十六卷，元托克托等撰。向來論宋史者，俱議其繁蕪而尠所舉正；其實待正之處，不一而足。元修宋史，大率以宋人所修國史爲稿本，匆遽成篇，無暇參考。宋人好述東都之事，故史文較詳；建炎以後稍略，理度兩朝，宋人罕所紀載，史傳亦不具首尾；遂至文苑傳止詳北史，而南宋僅載周邦彥等寥寥數人，循吏傳則南宋無一人，豈無可考哉？抑亦姑仍東都之舊而不爲續纂也？惟書中諸論，偏駁之處，尙不甚多，姑取之以備一代之史而已。

(二十一)遼史　遼史一百十六卷，元托克托等撰。其書蓋據耶律儼陳大任之舊，當日史臣見聞既隘，又迫限時日，無暇旁搜；而局於三史並行之議，敷衍成文，取盈卷帙；觀諸志敍例，惟取其門類相配，而不顧其事之

有無，此大失也；特既引為官書，後世因而用之，亦莫能廢矣。

（二十二）金史　金史一百三十五卷，元托克托等撰。金人重典章，修法制，實錄以時纂輯，中原文學，彬彬稱盛，撰著之書，多有裨於史事；此書所本，乃元好問之壬辰雜編，參以劉祁之歸潛志，首尾完密，條理整齊，約而不疏，贍而不蕪，在三史中為最善，非大金國志等書之所能望也。

（二十三）元史　元史二百十卷，明宋濂等撰。因急於成書之故，頗不為時人所滿意，解縉作正誤，許浩作闕遺，皆有所抉摘；大致其病在於條例不明，褒貶不實，域外諸事，不能包舉，遠方地望，不能確求，與夫引用原文失其意指者，亦時或有之；此後人元史類編，元史新編，暨最近屠氏蒙兀兒史記之所由作也。

（二十四）明史　明史三百三十二卷，清張廷玉等撰。先是明人撰集故事者，或僅誌一朝，或止舉一事，聞見未周，事蹟未備；至清乃蒐集明代諸史，彙為一書，而加以翦裁，清人咸以為詳贍有法，勝於前代諸史。其實自明中世以後，所載邊疆之事，與夫福唐桂諸王之論沒，亦多有因清代之故而多所節汰者；補正重修，後之作者必有起而持之者矣。

第三節　編年史之研究

編年之史，明時序，統先後，包隸衆目於單獨一年之中，能悉此一年中之經過各要事：論史首貴辨時，法至善也；

而不能與史記各書並列於正史，何也？或謂編年之史，實不如正史善，正史善分疏，編年則事多散碎而不易於理；不知非也。司馬遷改編年為紀傳，荀悅又改紀傳為編年，劉知幾深通史法，而史通分敍六家，統歸二體，則編年紀傳，均正史可知矣。其不列正史者，以班馬舊裁，歷朝繼作；編年一體，則或有或無，不能使時代相續，故姑置焉，非揚彼而抑此也。春秋經以提綱，傳以述事，事必繫年，編年之法，即肇於斯；其後有一代之編年，有歷代之編年，體或不同，而義則無別。今仍古人之說，分而述之，以見一斑：

（一）編年之屬於一代者　其書之善者：一曰前漢記三十卷，漢荀悅撰。悅自序約有五志：（甲）達道義，（乙）章法式，（丙）通古今，（丁）著功勳，（戊）表賢能。當時推為佳史，後世因而譽者尤盛，惟顧亭林日知錄獨輕詆之；要其詞約事詳，論辨優美，則全書俱在，固莫得而揜之也。二曰後漢記三十卷，晉袁宏撰。其體例論斷，全仿荀悅前漢記為之。但悅書在班之後，全取班書，宜也；宏書則在范之前，然亦皆范書所有，范所無者甚少。觀宏之自述採輯之書，可謂至博，乃竟少有出范書之外者；然則諸書精實之語，范氏固已摭拾殆盡矣！由彼悟此，范書固善，袁紀亦善也。劉知幾謂漢室中興，作史者惟袁范二家，以配蔚宗，誠哉其言也。三曰西漢年紀三十卷，宋王益之撰。其書排比西漢事蹟，多搜採於馬班二史之外，條下所載考異，亦頗不少；其自序謂迄於王莽之誅，而此本乃竟止於平帝，殆有所佚脫者？史漢以外，其足資參攷者，又莫如是書也。以上為編年史之屬於一代者。

(二)編年之屬於歷代者　其書之善者：一曰資治通鑑二百九十四卷，宋司馬光撰，元胡三省音注。光作此書，閱十九年乃成，清儒謂淹通貫穿，乃史家之絕作；其所用材料，除正史外，共得雜史三百三十二家，亦云博矣。文獻通考引：「洛陽有資治通鑑草稿兩屋，黃魯直閱數百卷，訖無一字草書」可見古人編史之勤。後人因其書中紀事，間有與史記漢書後漢書唐書不合之處，或從而議之，則未免吹毛而索疵矣。且光亦知後人之不免於抨擊也，因自作考異三十卷，明所以去取之意；又作目錄三十卷，謀所以整挈之法；又作釋例一卷，述所以立例之由，其用心周匝如此。宋人之附麗其書，因而有所述作者：劉恕則有通鑑外紀十卷，目錄五卷；李燾則有續資治通鑑長編五百二十卷；王應麟則有通鑑答問五卷，通鑑地理通釋十四卷；沈樞則有通鑑總類二十卷；金履祥則有通鑑前編十八卷，舉要三卷；劉時舉則有續宋編年資治通鑑十五卷；朱子則別出而為通鑑綱目五十九卷，然不能勝之也。至明又有陳經之通鑑續編二十四卷，清世又有徐乾學之資治通鑑後編一百八十四卷，畢沅之續資治通鑑三百二十卷，嚴衍之資治通鑑補正二百九十四卷。續鑑以畢為善，補鑑以嚴為善，皆為傳世不廢之書；吾人讀資治通鑑後，嚴畢二家之書，要當亟治不可忽也。一曰大事記十二卷，通釋三卷，解題十二卷，宋呂祖謙撰。其書取司馬遷年表所書，編年系月，以記春秋後事，復采諸書以補益之；其通釋則如說經家之有綱領，解題則如經之有傳，略具本末而附以己見。朱子語錄每譏祖謙所學之雜，獨謂大事記為精密，亦足以見是書之長矣。一曰大事記續編七十七卷，

明王禕撰。蓋續呂祖謙大事記而作，體例一仍其舊，惟解題散附各條之下，不復成編；上起漢征和四年，下僅訖周顯德元年，故後人有疑此書爲佚去有宋一朝者。以上又編年史之屬於歷代者也。

編年史之大體明，請進而爲紀事本末之研究焉。

第四節 紀事本末之研究

古史之體，其可見者，書，春秋而已：春秋編年通紀，以見事之先後；書則每事別紀，以具事之首尾。意者當時史官，既以編年紀事，至於事之大者，則又採合而別紀之；若二典所記，上下百有餘年，而武成金縢諸篇，其所記載，或經數人，或歷數年，其間豈無異事，蓋必已具於編年之史，而今不復見矣。故左氏於春秋既依經以作傳，復爲國語二十餘篇，國別事殊，異於春秋之通紀，蓋其書大意，亦與書體爲近；當時作者不多，無如春秋用例之著，故遂不能配經耳。然自漢以來，爲史者一用太史公紀傳之法，此意固不復講；至司馬光作資治通鑑，然後一千三百六十二年之事，編年繫日，如指諸掌。然一事之首尾，或散出於數十百年之間，不相綴屬，讀者病之；袁樞因是有紀事本末之作，其部居門目，始終離合之間，皆曲有深意，於以錯綜司馬光之書，實亦國語之流：特春秋國語作自一人，此則兩人耳。夫事例相循，其後謂之因，其初皆起於剏；既剏是體以後，徵獨編年相因，紀傳相因，即紀事本末亦相因：因者既衆，遂於二體之外，別立一家矣。通鑑紀事本末者，宋袁樞撰。書凡四十二卷，以一事爲一篇，每事各詳起訖，自爲標題；每篇各編年月，

目為首見。始於三家之分晉，終於周世宗之征淮南，包括數千年事蹟，經緯明晰，節目詳具，論者至以「前古未見」稱之，亦足以著其價值矣。其後明陳邦瞻繼之，而有宋史紀事本末二十六卷，元史紀事本末四卷。宋史紀事本末，馮琦先有屬稿，未成而歿，邦瞻因而成之；其用琦遺稿者十之三，自行補葺者十之七，凡一百九篇。諸史之中，宋史最為蕪穢，不似資治通鑑端緒易尋，邦瞻排比梦絲，俾就條理，其書雖並於袁樞，而難則較樞十倍；惟元史紀事本末則頗為後人所譏，其中漏略之處，誠所不免，然於有元一代典制，則條析頗詳，亦佳著也。邦瞻以後，至於清世，谷應泰則有明史紀事本末八十卷，高士奇則有左傳紀事本末五十三卷，皆與袁陳之書並行；高書較差，谷書則多有與明史異同之處，研求明史者因其同異而參考之，固亦未為無益。其他紀事本末之作，或僅關於一代，如魏源之聖武記者，名目繁多，良書絕鮮，是在平居博覽之日，區其臧否，加以考訂，以為臨時講授之助而已。

第五節　別史雜史之研究

漢藝文志無史名，前已言之矣；當時戰國策史記均附見於春秋，厥後著作漸繁，隋書經籍志乃分正史、古史、霸史諸目，然尚無有別史之名也。至宋陳振孫作書錄解題，始立別史一門，以處上不至於正史，下不至於雜史者；其書對於正史，或為草創，或取證明，或以之檢校異同，皆有裨益，故命之曰別史，猶大宗之有別子云爾：故以言夫漢，既有前漢書為之正史矣，其別出而補之者，則有漢劉珍之東觀漢記二十四卷，宋蕭常之續後漢書四十七卷，元郝經之

續後漢書九十卷；以言夫宋，既有宋史爲之正史矣，其別出而補之者，則有宋王偁之東都事略一百三十卷，明柯維騏之宋史新編二百卷，明錢士升之南宋書六十卷；循是類推，實不勝其枚舉；要之諸家別史，蒐專雖博，然有時亦終不能出正史之範圍；吾於別史之中，僅取一書，已足爲講演史書之助，蓋宋黃震之古今紀要是已。古今紀要，卷凡十九，其書撮錄諸史，括舉綱要，每一帝之事，則必附以一帝之臣，且各繫以賢否之標題，爲治國史者所必當閱。惜其書僅止宋代，後之人亦無敢起而續纂之者；然欲求別史之精賅，應用，俱如紀要之良，則不可得也。紀要近有浙東刻本，求之殆不甚難；惟多附印於黃氏日鈔之後，孤行之本甚希。

至於雜史，則其源流大略，亦有可得而言者：自秦燬失古文，篇籍遺散，漢初得戰國策，蓋戰國游士記其策謀；其後陸賈作楚漢春秋九篇，以述誅鋤秦項之事；又有越絕書，相傳爲子貢所作；後漢趙煜又爲吳越春秋，其屬詞比事，皆不與春秋史記漢書相似，蓋率爾而作，非史策之正也。靈獻之世，中國大亂，史官失其常守，博達之士，愍其廢絕，各記聞見，以備遺忘，是後羣才景附，作者甚衆；又自後漢以來，學者多抄撮舊史，自爲一書，或起自人皇，或斷自近代，而各有其志趣。至體制則往往不經，甚或雜以委巷之談，眞虛莫測，然其所紀，大抵皆屬帝王之事；故研究國史者，亦必廣采博覽，以酌其要。後人從而分之，爰有三類之別：例如宋羅泌之路史四十七卷，李心傳之朝野雜記四十卷，明王世貞之弇州別集百卷，則屬於事實一類者也；唐王定保之摭言十五卷，宋岳珂之愧郯錄十五卷，則屬於掌故一類者也；唐劉肅之大唐新語十三卷，宋周密之武林舊事十卷，則屬於瑣[illegible]一類者也。凡此諸書，與小說之相去，不過一

間，是在平居博覽時之探討焉爾。

第六節　國史上民族之研究

構成吾中國之歷史者爲五族乎？爲六族乎？治古史者輒曰六族矣；然而六族之說，宜於往古而不宜於近今，何也？今日之苗，固非能與五族並駕者也，然在苗人強盛之年，國內散居之族，就其大體以爲之別，則亦何嘗有五；故言族而必別以數者，正非歷史家之所尙。歷史上之民族，其稱至夥，雖有時亦得以漢滿蒙回藏五種分別賅舉，究其所以標列系統，則或強引此族以入彼族；幾希之間，訛誤所由滋，甚可慮也。吾嘗謂漢族之系至明，人習其傳世；其他四族小大興替，雖若俱有綮承，而論者亦各有其主張，繫承之所關，亦因之而有所出入！研究其分合者，所當詳審慮之者也。玆爲明其研究之方如左：

研究種族之分派，有取單獨法者，有取類合法者：單獨之研究，則以各種族爲其綱，就一種族之中而明其系統，詳其起訖者也；類合之研究，則取各種族之系統；與其起訖，就時代以爲綱，而聯比以觀，綜述其概，而見其分派之盛衰者也。單獨之研究易，類合之研究難。顧吾人之取法，獨唯恝然於類合者；無他，類合之研究不明，種族分派之盛衰實无由而見。蓋類合則易爲比較，而各種族傳承之權，不難以數語明者，例如：漢族自有周以上，商也，夏也，唐虞至黃帝也，黃帝至遂古也，吾得而知之矣；其於滿，則在此時期中，果爲何系乎？曰肅愼也；推而之於回族，則曰獯鬻獫狁也；

推而之於藏族，則曰畎夷鬼方也，西戎也；推而之於苗族，則曰黎民也，荊蠻也；由荊蠻之衆，分之而爲羣蠻也，百濮也，巴也，盧戎也而藏族此時期中不著。此第一期種族類合之可求者也。例如：漢族自有隋以上，陳梁齊宋也，東晉，晉也；三國也；東漢，漢也；吾得而知之矣。至於滿，則在此時期中果爲何系乎？曰肅愼以後之挹婁也（挹婁見後漢書）；挹婁以後之勿吉也（勿吉見魏書）；其由肅愼分支而別出者曰東胡，東胡之系，分而爲烏桓也，鮮卑也（烏桓鮮卑俱見後漢書）；鮮卑之系，分而爲徒河段以成遼西也，乞伏以成西秦也，禿髮以成南涼也，慕容以成前燕後燕西燕南燕也，拓拔以成後魏東西魏也，宇文以成北周也，又前燕之分而爲吐谷渾皆是也（吐谷渾見晉書）。推而之於回族，則曰林胡樓煩也（俱見前漢書），匈奴也（前漢書謂匈奴乃夏后氏之後，乃是想當然之說）；匈奴之系又分而爲劉淵以成前趙也，沮渠以成北涼也，赫連以成夏也，羯有石氏以成後趙也；匈奴之別支，則分而爲稽胡也（見文獻通考），高車也（見文獻通攷），鐵勒也，皆是也。推而之於藏族，則曰西戎之後而爲西羌也，氐也，大月氏也；西羌之後分而爲越巂也，白馬也，武都也，先零也，彡姐也，研也；研之後燒當也（俱見後漢書），燒當分而爲姚氏以成後秦也；大月氏之後分而爲小月氏也，氐之後分而爲巴西略陽也，巴西分而爲李氏而成後蜀也，略陽分而爲苻氏以成前秦也，陽氏以成仇池也；西羌之別支，則分而爲宕昌也，白蘭也，鄧至也，皆是也。推而之於苗族，羣蠻之後之爲蠻越也，蠻夷也（俱見後漢書）；蠻夷之後爲武陵也，武陵散而爲長沙蠻也，澧中蠻也，漊中蠻也，零陽蠻也，充中五里蠻也；巴之後散而爲廩君蠻也，板楯蠻也（俱見後漢書）；百濮之後散而爲尾濮也（見文獻通攷）；又其

南蠻大部之分支別出者，則爲西南夷，由是而析焉，則有所謂哀牢也，筰都也，邛都也，冉駹也，夜郎也；夜郎之後之牂牁也，滇也，皆是也。此第二期種族類合之可求者也。例如：漢族自有宋以前，後周也，後梁也，唐也，吾得而知之矣。至於滿，則在此時期中果爲何系乎？曰靺鞨之後之分而爲黑水也，粟末也（具見五代史）；粟末以後之渤海也（見新唐書），黑水以後之生女眞熟女眞也（見大金國志）；生女眞之後之完顏也，金也；鮮卑之後之分而爲契丹也，室韋也（具見新唐書）；契丹之後之改而爲遼也，烏桓之後之分而爲奚也（見新唐書），皆是也。推而之於蒙族，則有所謂韃靼者焉，由韃靼分爲白韃也，黑韃也（見元史新編）；由白韃而分爲生韃熟韃也（見元史新編），黑韃之後之爲蒙兀爾也（卽蒙古見元史新編），皆是也。推而之於回族，匈奴之後，分而爲黠戛斯也，霫也，突厥也（俱見舊唐書）；鐵勒之後分而爲回紇也，薛延陀也（俱見舊唐書）；由突厥而又分爲沙陀也，由沙陀族而又成後唐後晉後漢也，由回紇而又成爲畏吾兒也（見元史新編）；匈奴之別支，復西走而成爲後之匈牙利也，皆是也。推而之於藏族，則宕昌白蘭鄧至諸羌之合而爲党項也（見文獻通考）；党項之後分而爲東山部落平夏部落也（見新五代史）；又西羌之別支，分而爲吐蕃也（見新舊唐書），皆是也。推而之於苗族，羣蠻之後分而爲東謝蠻，西趙蠻也，兩爨蠻也，西原蠻也，南平蠻也（俱見舊唐書，南平蠻則見文獻通考）；至於宋代，而遂爲西南溪峒之蠻，及其他諸蠻（見宋史），皆是也。此第三期種族類合之可求者也。例如：漢族自今世而上溯至於宋，其間惟有一明，吾得而知之矣。至於滿，則在此時期中果爲何系乎？曰金以後之滿洲也，滿洲之易而爲清，以入主中國也。推而之於蒙族，

猶夫蒙兀爾之爲元也，元後之復爲韃靼，韃靼之復爲元也（俱見明史）；由是而析焉，則有所謂察哈爾部也，歸化城土默特部也，漠南東四盟之土默特右翼部敖漢部奈曼部巴林部，札魯特部，克什克騰部，喀爾喀左翼部，烏珠穆沁部，浩齊特部，蘇尼特部也，漠南西二盟之喀爾喀右翼部，鄂爾多斯部也，青海喀爾喀也，漠北喀爾喀也（車臣汗部三音諾顏部土謝圖汗部札薩克圖汗部），凡此皆由成吉思汗之嫡裔而來者也；又當元之盛世分而爲奇卜察克汗也，謂格德依汗也，察罕台汗也，伊兒汗也；察罕台之後，分而爲敖罕汗也，喀什噶爾汗也；由奇卜察克之系，別析而爲白黨汗也，藍黨汗也，克里米汗也；又蒙古疏族之別建伊蘭王國也，由伊蘭而又爲莫臥兒國也；又蒙古部落之析而爲瓦剌也（見明史），瓦剌之後之爲大元田盛可汗也（見明史），田盛之後之爲準噶爾部也，由準噶爾而衍爲漠北科布多也（杜爾伯特部）；三音諾顏部附屬之額魯特也，青海綽羅斯也；又蒙古翁罕之後，析而爲漠北科布多土爾扈特部也，西套土爾扈特部也，青海土爾扈特部也，新疆珠勒多斯土爾扈特部，和博克薩里土爾扈特部，庫爾喀喇烏蘇土爾扈特部，晶河土爾扈特部也；又蒙古濟拉瑪之後，析而爲喀喇沁部也，土默特左翼部也；又蒙古謂楚音之後析而爲漠南東四盟之翁牛特部也，又蒙古勃格圖之後析而爲漠南東四盟之阿巴噶部阿巴哈納爾部也，又蒙古哈薩爾之後析而爲漠北科布多和碩特部也；漠南東四盟之科爾沁部，札拉特部，杜爾伯特部，郭爾羅斯部，阿魯科爾沁部也；漠南二盟之四子部落茂明安部，烏喇特部也，西套額魯特部也，青海和碩特部也，新疆珠勒都斯和碩特部也，又蒙古部落之析而爲青海輝特部也，皆是也。推而之於回族，猶夫回紇之後之爲輝和爾也（

見元史新編）；輝和爾之後之爲哈密回部，土魯番回部，及其他之新疆回徒，及陝甘各省回徒也；突厥之後之爲土耳其也，皆是也。推而之於藏族，猶夫吐蕃之後之爲烏斯藏也，又分支而爲西番諸衞也，烏斯藏之後之爲西藏也，皆是也。推而之於苗族，猶夫西南溪峒諸蠻之後，析而爲湖廣貴州四川雲南兩廣諸土司也（清代湖南廣東土司均先後改流，惟川滇等四省如故）；又其他未盡之猺黎猓玀犵狫各部落也，皆是也。此又第四期種族類合之可求者也。大抵各族之中，第一期似均寥寂，第二期亦尚闃然，第三期則滿族蒙族藏族苗族內部各有區分，至第四期而蒙族特獨彪然矣。蓋種族之相遇，必不能無競爭，蒙族在中古以前，尚未加入競爭之列；至於近古，而其勢乃獨橫者：則前此諸族皆衰邁而代謝，蒙族乘其隙，方新之勢，有不易遏；即至東胡代之以起，而其子孫之分地自享者，固甚多也。宜夫外人之統計吾族興替者，以蒙古之族爲概括吾國六族之代名；而因襲其說，以論東方之史實者，迄今而未已也！誠哉，研究其分合者不能不詳慎處之矣。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四月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三月渝第一版
(95482·E渝慈)

大學叢書 中華通史第五冊

渝版熱料紙 定價國幣叁元捌角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著作者 章嶔
發行人 王雲五 重慶白象街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印刷廠
發行所 各地 商務印書館